

政治经济学

资本主义部分

南开大学 政治经济学系
经济研究所

政治经济学

资本主义部分

(修订本)

一九七六年二月

目 录

绪 论

资本主义以前各生产方式

第一章 原始公社制度	(22)
第一节 原始社会的产生	(22)
第二节 原始社会的生产关系	(25)
第三节 原始社会的氏族制度	(27)
第四节 原始公社制度的灭亡和奴隶制度的 形成	(31)
第二章 奴隶制度	(43)
第一节 奴隶社会的生产关系	(43)
第二节 城市和乡村、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 的对立	(49)
第三节 奴隶社会的阶级和国家	(52)
第四节 奴隶制度的灭亡和封建制度的形成 ..	(56)
第三章 封建制度	(63)
第一节 封建社会的生产关系	(63)
第二节 封建社会的城市经济和城乡对立	(69)
第三节 封建社会的阶级和国家	(74)

第四节 封建制度的灭亡和资本主义制度的 形成	(78)
---------------------------------	--------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 (垄断前阶段)

第一篇 资本的生产过程

第一章 商品和货币	(85)
第一节 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制度要从商品 开始	(85)
商品及其产生的条件	(85)
商品包含着资本主义一切矛盾的萌芽 ...	(86)
第二节 商品内部的矛盾	(88)
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	(88)
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	(91)
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	(93)
商品的价值量	(94)
第三节 价值形式的发展和货币的本质	(97)
简单价值形式	(97)
扩大价值形式	(100)
一般价值形式	(101)
货币形式	(103)
货币的本质	(104)
第四节 货币的职能	(105)
价值尺度	(106)
流通手段	(108)

贮藏手段	(112)
支付手段	(113)
世界货币	(115)
第五节 价值规律是商品生产的经济规律	(115)
价值规律和价格形态	(116)
价值规律的作用	(118)
第六节 商品拜物教	(121)
商品的价值是一定生产关系的体现	(121)
对资产阶级价值理论的批判	(123)
第二章 资本和剩余价值	(127)
第一节 货币转化为资本	(127)
资本的流通公式	(128)
资本流通公式的矛盾	(130)
劳动力的买和卖	(132)
第二节 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	(136)
资本主义劳动过程的特点	(136)
资本主义的价值增殖过程	(137)
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	(142)
第三节 资本体现着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 关系	(144)
资本的实质	(144)
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	(145)
剩余价值率	(146)
第四节 资本家提高剥削程度的两种基本 方法	(150)
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150)

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154)
旧中国资本主义剥削的特点	(159)
第五节 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三个发展阶段 ..	(165)
简单协作	(165)
工场手工业	(167)
机器大工业	(170)
第六节 资本主义的工资	(174)
工资的本质	(175)
工资的基本形式	(178)
工资的下降趋势	(183)
第三章 资本积累和无产阶级贫困化	(187)
第一节 资本主义的再生产。资本积累的实质 ..	(187)
资本主义的简单再生产	(188)
资本主义的扩大再生产	(193)
资本的积聚和集中	(196)
第二节 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产业后备军	
的形成	(200)
积累过程中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	(201)
资本主义的相对人口过剩	(203)
批判马尔萨斯的反动人口理论	(209)
第三节 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无产阶	
级贫困化	(212)
资本积累必然导致无产阶级贫困化	(212)
无产阶级的相对贫困化	(213)
无产阶级的绝对贫困化	(214)
批判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否认无产阶	

级贫困化的反动谬论	(221)
第四节 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	(225)

第二篇 资本的流通过程

第四章 资本的循环和周转	(230)
第一节 资本的循环	(230)
产业资本循环的三个阶段和三种职能形式	(231)
产业资本的循环是三种循环形式的统一	(237)
第二节 资本的周转	(243)
周转时间和周转次数	(243)
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	(247)
垫付资本的总周转。加速资本周转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影响	(252)
第五章 社会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	(258)
第一节 个别资本和社会资本	(258)
第二节 社会资本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262)
简单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262)
扩大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266)
第三节 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规律	(272)
生产资料生产的优先增长及其对消费资料生产的依存关系	(272)
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加剧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内在矛盾	(277)

第三篇 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

第六章 剩余价值的瓜分	(279)
第一节 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	(280)
成本价格和利润	(280)
利润率	(285)
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	(289)
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	(294)
平均利润率下降趋势的规律	(299)
第二节 商业资本和商业利润	(303)
商业资本	(303)
商业利润	(306)
流通过费用	(313)
商业资本的作用	(317)
旧中国的商业资本	(319)
第三节 借贷资本和信用	(321)
借贷资本	(321)
利息	(324)
信用制度	(327)
股份公司	(332)
信用在资本主义经济中的作用	(339)
旧中国的信用和银行	(341)
第四节 地租	(346)
资本主义地租的本质	(346)
级差地租	(349)

绝对地租	(359)
垄断地租。土地价格	(361)
第七章 资本主义的经济危机	(365)
第一节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必然性	(365)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性质	(365)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根源	(367)
对资产阶级危机理论的批判	(372)
第二节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周期性	(378)
资本主义生产的周期性	(378)
经济周期的物质基础	(381)
农业危机的特点	(383)
第三节 经济危机加深了资本主义的矛盾	(384)

绪 论

毛主席多次号召我们，要学一点政治经济学。政治经济学是马克思主义的三个组成部分之一，是无产阶级专政学说的重要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当前，全国人民正在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领导下，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开展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斗争，为深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奋斗。学习政治经济学，对于胜利地完成这一伟大任务，具有重要意义。

政治经济学是关于生产关系发展规律的科学。

马克思主义认为，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生存和社会发展的基础，生产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人们在生产活动中，改造自然界，同时相互发生社会联系。“他们如果不以一定方式结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换其活动，便不能进行生产。”^①生产在任何时候都是社会的生产。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社会生产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

生产力是人类生产物质资料的能力，表示人类征服和改造自然已达到的程度。生产力包含三个要素：劳动力，即人的劳动能力；劳动手段，即人们用来改造自然的一切物质条

^①《庸州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486页

件，主要是生产工具，以及土地、厂房、河流、道路等等；劳动对象，即被劳动加工的一切东西，一类是自然界原有的，如待开采的矿石等，一类是人们加工过的，叫原材料，如做机器用的钢材等。劳动力是生产的主观能动因素；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是生产的客观物质条件，统称生产资料。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结合起来，才能生产物质财富，形成现实的生产力。在生产中，虽然生产资料不可缺少，其中生产工具对提高劳动生产率有巨大作用，但决定的因素是人不是物。马克思指出：“**最强大的一种生产力是革命阶级本身**”^①。列宁说：“**全人类的第一个生产力就是工人，劳动者。**”^②

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结成的相互关系，也称经济关系。生产关系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变化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构成社会的生产方式。生产力是社会生产的物质内容，生产关系是物质生产的社会形式。任何生产，都是在一定生产关系下进行的。生产关系的性质，直接决定生产方式的性质、社会的性质。

生产力反映人与自然界的关系，是生产的技术方面；生产关系反映人与人的关系，是生产的社会方面。社会生产的这两方面，矛盾的特殊性不同，成为不同科学的研究对象。毛主席说：“**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③政治经济学是一门社会科学，它研究的，只能是生产的社会方面，即社会生产关系。经典作家关于政

①《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197页

②《全俄社会教育第一次代表大会》，《列宁全集》第29卷327页

③《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284页

治经济学的对象说得很明确。恩格斯指出：“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①列宁说：“政治经济学决不是研究‘生产’，而是研究人们在生产上的社会关系，生产的社会制度。”②

生产关系，作为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包括哪些内容呢？一般说，社会再生产过程包含的四个环节：生产、交换、分配、消费，其中发生的一切人与人的关系，都属于生产关系。这里所说的作为再生产过程一个环节的生产，指的是直接生产过程，其中的生产关系，包括生产资料所有制，和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及其相互关系。至于消费关系，则是直接由分配关系规定和制约的。因此，生产关系的主要内容又可归结为以下三个方面：一、生产资料所有制；二、人们在生产和交换中的相互关系；三、产品的分配关系。

生产资料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基础。任何生产总是人们运用生产资料进行的，首先有一个生产资料归谁占有和支配的问题。生产资料是生产所必需的客观物质条件，谁占有生产资料，谁就在生产中处于支配地位。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生产关系的其他方面。任何一种生产关系的性质和特点，说到底，都是由所有制的性质决定的。比如资本主义的剥削制度，根子就在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同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根本区别，就在于所有制变更了，由私有制变成了公有制。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定阶段，还存在着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两种公有制形式，还有私有制

①《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13卷533页

②《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列宁全集》第3卷42页

的残余，而且不论全民所有制或集体所有制还有一个领导权问题，因此，所有制问题并没有彻底解决，社会主义公有制还要巩固、扩大和发展，集体所有制要逐步提高并转变为全民所有制，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要逐步发展并最后转变为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政治经济学研究所有制，不但要研究不同社会之间所有制的根本区别以及它们变动更替的规律性，还要阐明同一社会中各种所有制的差别以及它们发展变化的客观必然过程。

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人们在生产和交换中的相互关系。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家独占生产资料，工人一无所有，不得不出卖劳动力，他们之间，只能是剥削和被剥削、压迫和被压迫的关系。在阶级社会中，人与人的相互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与阶级之间的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公有制代替私有制，消灭了剥削，人和人的关系也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但是，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阶级，即使在劳动人民内部，也不是说所有制一变，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就会立即自发地建立起来。人们的相互关系除受所有制决定外，还受到其他经济条件 and 政治思想等上层建筑的影响，因而所有制变革后，还要不断调整和完善人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第二方面大有文章可做。除劳动人民同新老剥削阶级之间的关系外，劳动人民内部还有工农两大劳动阶级之间的关系、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的关系、领导和群众的关系、中央和地方的关系、企业之间的关系、企业内部的关系，等等。同时，社会主义国家还要实行商品制度，工农之间、企业之间、社队之间还需通过商品货币关系发生经济联系，交换劳动产品。这些，都是政治经济学需要研究的重要课题。

人们在生产和交换中的相互关系，对所有制有反作用。比如在原始社会末期，商品交换关系的扩大，曾经促进了公有制的瓦解和私有制的产生。在社会主义社会，企业内部和企业之间真正建立起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社会主义公有制就巩固。相反，如果路线不对头，生产关系中的资产阶级法权没有加以必要限制，不抓上层建筑领域的革命，人们之间的社会主义关系就不能真正建立、发展下去，必然蜕变为资本主义的竞争关系和阶级对立关系，公有制也就名存实亡，蜕变为资本主义所有制。政治经济学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研究社会主义社会中人们相互关系的阶级性质，分析经济和思想方面的旧残余对人们相互关系的影响，阐明不断调整和完善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途径和方法。

产品的分配关系，归根到底也是由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的。马克思说：“分配的结构完全决定于生产的结构”^①。生产资料归谁所有，产品也就归谁占有。剥削阶级占有生产资料，产品分配必然有利于剥削阶级。比如在资本主义社会，垄断生产资料的资产阶级不劳而获，占有了社会的全部剩余产品；无产阶级终年劳苦，却过着贫困的生活。一旦劳动群众共同占有了生产资料，产品分配必然有利于全体劳动人民，消除剥削，实行不劳动者不得食。当然，产品分配制度不仅决定于所有制，还受到生产力发展水平和上层建筑等因素的影响。恩格斯说过：“分配方式本质上毕竟要取决于可分配的产品的数量”^②。社会主义社会也是公有制，为什

①《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745页

②《致康·施米特(1890年8月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

么不能实行按需分配，只能实行按劳分配，重要原因之一，在于生产力水平还不够高，产品没有达到极大丰富。同时，只要存在商品交换，产品分配在很大程度上也要通过商品货币形式来进行。

产品分配关系也不是消极的，同样反作用于所有制和人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同所有制相适应的分配制度，促进所有制的巩固。分配制度或分配形式在其他因素影响下独立发生的变化，也不能不对所有制和人们的相互关系发生影响。例如在封建社会后期，封建地租形式随着商品交换的扩大由实物地租过渡到货币地租，曾经对封建生产关系起过巨大的瓦解作用。在社会主义社会，如果路线错误，推行物质刺激，扩大按劳分配中的资产阶级法权，就会重新出现一部分人无偿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成果，从而使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生产关系蜕化变质为资本主义剥削关系。政治经济学不能轻视分配问题。特别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研究分配关系，对于正确贯彻社会主义分配原则，反对物质刺激、高低悬殊和绝对平均主义，以促进公有制的巩固和生产力的发展，十分重要。

总之，生产关系三个方面，密切联系，互相作用。所有制是基础，决定人们的相互关系和分配关系；人们的相互关系和分配关系具有相对独立性，并给所有制以反作用。马克思说：“一定的生产决定一定的消费、分配、交换和这些不同要素相互间的一定关系。当然，生产就其片面形式来说也决定于其他要素。”^①政治经济学研究任何社会的生产关系，固然要首先考察所有制，分析所有制在整个生产关系体系中的决定作用；同时也应深入研究生产关系的其它方面，阐明

①《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749—750页

它们对所有制的反作用和影响。只有用辩证统一观点研究生产关系的各个方面，才能深刻揭示一定社会中生产关系的性质、特点及其全部丰富内容。

科学的任务在于揭示必然性。政治经济学作为一门社会科学，研究生产关系，目的在于揭示生产关系的运动规律，即经济规律。经济规律是客观经济过程内在的本质的联系，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必然过程。它依赖于客观经济条件，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就有什么样的经济规律起作用。生产关系是发展变化的，社会发展各个阶段上生产关系的性质不一样。所以和自然规律不同，大多数经济规律并不是长久不变的，它们只在一定社会中起作用。虽然也有为数不多的经济规律在所有社会中或某几个社会中都起作用，但它们的作用形式也会由于各个社会的经济条件不同而有差别。政治经济学是研究社会发展各个阶段上的经济规律的，所以“本质上是一门历史的科学”^①。每个社会都有许多经济规律同时存在，其中有一个起主导作用的规律，决定这个社会经济发展的一切主要方面和主要过程，叫做基本经济规律。经济规律是客观存在的，但人们在规律面前并不是无能为力。一旦认识了客观经济规律，人们就能利用规律为人类谋福利，充分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作用。

研究生产关系和它的运动规律，在社会科学中具有根本意义。生产关系是决定社会其他一切关系的最基本的关系。“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②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唯心主义在社会学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160—161页

②《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8页

中占统治地位，认为复杂的社会现象没有客观规律可循，完全被偶然性所支配。马克思创立的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第一次令人信服地说明了，社会的发展是一个自然历史过程，社会主义社会代替资本主义社会，乃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马克思究竟怎样得出这个基本思想呢？他所用的方法就是从社会生活的各种领域中划分出经济领域来，从一切社会关系中划分出生产关系来，并把它当做决定其余一切关系的基本的原始的关系。”^①只有揭示出社会生产关系的矛盾、性质和运动规律，才可能了解政治、思想等一切其他社会现象，洞察整个社会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客观必然性。从这个意义上讲，政治经济学是理解各种复杂社会现象的基础，是了解人类社会发 展规律的一把钥匙。

政治经济学研究生产关系，能不能脱离开生产力和上层建筑，孤立地进行？不能。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是人类社会的基本矛盾，生产关系的发展变化，是与它们的矛盾运动分不开的。因此，必须一方面联系生产力，另一方面联系上层建筑，在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中研究生产关系，才能科学地阐明生产关系的发展规律。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对立的统一。一般说，生产力是矛盾的主要方面，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要求生产关系与它相适应；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适合生产力状况时促进生产力发展，不适合生产力状况时阻碍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是比较活跃的，发展到一定程度，原来同它相适合的生产关系变得不再相适应，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为了解放生产

^①《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

《列宁全集》第1卷118页

力，过时的生产关系迟早要变革，被新的生产关系所代替。生产关系的革命，固然是由生产力的变化所引起，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尖锐化的结果；但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却是在生产关系的变革之后。“当着不变更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发展的时候，生产关系的变更就起了主要的决定的作用”①，转化为矛盾的主要方面。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支配着各个社会生产方式的发展变化。

因此，政治经济学研究生产关系，决不能离开生产力对生产关系的决定作用。否则，就不能了解生产关系变化的原因，判断生产关系是否过时，阐明生产关系的运动规律，就不能按照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及时地适当地变革生产关系，从而犯右的或“左”的错误。另一方面，也不可以片面夸大生产力的作用，认为生产关系会自发地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变化，否认生产关系的革命变革。这种“唯生产力论”，是新老修正主义者用来反对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破烂武器。在生产关系的研究上，否认生产力对生产关系的决定作用，必然陷入主观唯心主义；否认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和一定条件下的决定作用，必然陷入机械唯物主义。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也是矛盾的统一体。一个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个方面的总和，构成该社会的经济基础；上层建筑则是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的政治法律制度和思想意识形态。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中，一般说，经济基础是矛盾的主要方面，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经济基础的变化决定上层建筑的变化，上层建筑也反

①《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300页

作用于经济基础，积极促进自身基础的建立、巩固和发展。任何上层建筑都是适应经济基础中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和社会集团的需要建立起来的，是这个阶级或社会集团的利益在政治、思想上的表现，它当然要反过来维护自己的经济基础，维护自己所代表的那些阶级或社会集团的经济利益。先进的生产关系靠自己的上层建筑帮助其生长；腐朽的生产关系靠自己的上层建筑挽救其灭亡。因而新旧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必然表现为新旧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在阶级社会中，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方面，即在经济、政治、思想三条战线上同时展开，互相渗透，互相作用。“当着政治文化等等上层建筑阻碍着经济基础的发展的时候，对于政治上和文化上的革新就成为主要的决定的东西了”^①，上层建筑便转化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没有国家政权的帮助，任何新的生产关系都不能发展和巩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甚至还不能产生；而没有正确反映客观经济规律和阶级斗争规律的思想路线和政治路线，先进阶级则不能取得政权，即便取得政权也不能巩固。从这个意义上说，路线是决定一切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经济革命、政治革命、思想革命的相互影响，推动着社会形态的不断变化和发展。

因此，政治经济学研究生产关系，决不能离开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和一定条件下的决定作用。否则，就不能了解生产关系变化的条件，阐明生产关系的运动规律，甚至否认政治对经济的统帅作用，导致“唯生产力论”，就不能不断地变革上层建筑以促进生产关系的变革，从而犯右的

^①《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300页

或“左”的错误。另一方面，在强调上层建筑的巨大反作用时，不能否定归根到底还是经济基础起决定作用，以至错误地认为上层建筑的变革不受客观经济条件的制约，思想政治路线的确定不受客观经济规律的支配，历史的发展完全决定于少数天才人物。这种“天才史观”不仅是资产阶级经常宣扬的货色，也常被修正主义分子用来反对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在生产关系的研究上，否认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和一定条件下的决定作用，必然陷入机械唯物主义；否认经济基础归根到底对上层建筑的决定作用，必然陷入主观唯心主义。

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中，在生产关系三个方面的相互作用中，分析生产关系的内部矛盾，揭示生产关系的运动规律，这就是研究政治经济学的基本任务和基本方法。

政治经济学是一门具有强烈的阶级性和党性的科学。

政治经济学以生产关系为研究对象，必然具有强烈的阶级性。人们在生产中的关系是一种物质利害关系，在阶级社会中，表现为各个阶级之间物质利益上的对立或差别。不仅一定生产关系中处于不同地位的阶级有不同的利害关系，代表不同生产关系的阶级也存在着利益上的差别或冲突。因此，研究生产关系的矛盾和变动规律，必然要涉及到各个阶级的切身利益。不同阶级从自身的利益出发，对社会经济现象也会有完全不同的看法和态度。马克思抨击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时尖锐指出：“政治经济学所研究的材料的特殊性，把人们心中最激烈、最卑鄙、最恶劣的感情，把代表私人利益

的复仇女神召唤到战场上来反对自由的科学研究。”^①从本质上说，政治经济学研究生产关系，就是研究阶级关系。社会主义社会是无产阶级专政的阶级社会，仍然存在着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因此，政治经济学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同样要以阶级斗争观点为指导。新老修正主义者为了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用“阶级斗争熄灭论”、“唯生产力论”麻痹群众的革命意识，竭力篡改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对象，以生产力的研究代替生产关系和阶级关系的研究，用人和物的矛盾掩盖人与人、阶级与阶级的矛盾，妄图阉割政治经济学的阶级性，把政治经济学变成工艺学、技术学、生产力组织学等。这类修正主义谬论不仅具有反动的政治目的，而且否定了政治经济学这门科学本身。因此，我们研究政治经济学，决不能只讲经济，不讲政治，脱离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在建设社会主义强大国家的时候，更要警惕不能只搞部门经济学，不搞政治经济学。“阶级斗争是纲，其余都是目”。研究政治经济学不以阶级斗争为纲，不讲阶级分析，脱离革命实际，在理论上和实践上必然走向修正主义。这种危险倾向，我们学习政治经济学时必须经常警惕。

在阶级社会中，没有超阶级的政治经济学。各个阶级的代表人物为了本阶级的利益，创立了为本阶级服务的经济理论，作为进行阶级斗争的工具。政治经济学作为一门独立的科学，是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而形成的。历史上曾经出现过的政治经济学体系，有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小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和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三类，修正主义政治经济学不过是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变种。这几类政治经济学就其思

^①《资本论》第1卷第1版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2页

想实质来说，基本上属于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两家。

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都不是真正科学的政治经济学。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代表资产阶级利益。早期的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叫做古典政治经济学。由于当时资本主义社会处于上升时期，资产阶级还是一个先进阶级，因而古典政治经济学还能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作一定程度的客观分析，具有某些科学成份。但由于资产阶级的阶级局限性，他们并不能真正揭示资本主义制度的本质和规律。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和转向没落，以及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矛盾的尖锐化，资产阶级经济学便堕落到一心为资产阶级辩护，粉饰资本主义和掩盖阶级矛盾，抛掉古典学派的科学因素，成为反科学和反动的庸俗政治经济学。小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代表小资产阶级的利益，具有改良主义的性质。它虽然对资本主义社会作了某些揭露和批评，但却把小私有制理想化，宣扬倒退，实质上也是反科学的和反动的。作为资产阶级经济学变种的修正主义政治经济学，是帝国主义时代的产物。它贩卖的大都是资产阶级经济学的货色，为垄断资产阶级和社会帝国主义效劳，更是完全反科学和反动的东西。不同的是，它披上一层马克思主义的外衣，打着红旗反红旗，因而具有更大的欺骗性和危险性。

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是无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它具有鲜明的无产阶级党性和阶级性，是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理论表现。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阶级性，决定了它是唯一科学的政治经济学。无产阶级最有远见，大公无私，它的阶级利益同全体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同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进程是一致的，没有任何私利和偏见阻碍它去认

识和利用客观经济规律。因此，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能够最科学地反映客观经济过程的本质联系，揭示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阶级性，又决定了它是真正革命的政治经济学。无产阶级受剥削受压迫最深，最富于革命的彻底性，它只有用革命手段彻底摧毁旧世界，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无产阶级在革命实践中创立自己的经济理论，就是要用它为本阶级的解放斗争服务；又由于它科学地反映了客观经济规律，因而能够成为指导革命实践、改造客观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理论和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根本特点，是它的无产阶级党性的集中表现。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在实践中和斗争中建立和发展起来的。十九世纪中期，资本主义制度已经确立，马克思和恩格斯总结工人运动的实践经验，进行巨大的科学工作，深入研究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论证了资本主义走向灭亡和无产阶级通过暴力革命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必然性，并预见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若干基本特征。他们在批判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经济学说和各种机会主义理论的斗争中，完成了政治经济学的革命，创立了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列宁深入分析了帝国主义的经济特征、深刻矛盾和历史地位，提出社会主义革命将首先在一国或几国胜利的新结论，指引俄国无产阶级进行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建立了第一个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开辟了人类历史的新纪元。列宁还分析了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阐述了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和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一些重大问题

题。他在同第二国际修正主义和国内“左”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中，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列宁逝世后，斯大林坚持列宁的帝国主义学说，同国内外敌人进行顽强斗争，捍卫了无产阶级专政，并广泛研究了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作出了有益的贡献。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以来，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的长期斗争实践中，研究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经济政治特点，分析了帝国主义国家和整个国际形势的新变化，丰富和发展了列宁的帝国主义理论，提出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指引革命人民在反对帝修反的斗争中不断胜利前进。毛泽东同志还总结了无产阶级专政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深刻分析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内部矛盾以及社会主义社会中的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阐明了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提出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学说，制定了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和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指引我国人民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并在将来过渡到共产主义而斗争。在同现代修正主义和各种机会主义的斗争中，毛泽东同志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政治经济学，特别是对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作出了不可估量的贡献。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历史表明，它是随着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而发展的。从马克思到列宁到毛泽东同志，他们的经济学说一脉相承，日益深化和丰富，同无产阶级世界革命的深入发展息息相关。因此，我们在学习政治经济学时，要把读马列的书和学习毛主席著作结合起来，加深对毛主席的经济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解，更好地联系现实

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充分发挥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战斗作用。

学习政治经济学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适应无产阶级革命的需要而发展，是无产阶级进行革命斗争的理论武器。对于正在为加强无产阶级专政而斗争的我国广大革命人民来说，政治经济学也是一门必修课。

学习政治经济学，可以帮助我们加深认识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必然性。无产阶级专政学说是马克思主义的核心。马克思创立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深入研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及其运动规律，揭露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揭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根本对立，阐明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和阶级矛盾的日趋尖锐化，从而证明了无产阶级采用暴力革命摧毁资产阶级国家机器，以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以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乃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的这一伟大政治结论，鼓舞了全世界无产阶级自觉奋起造资产阶级的反，为实现无产阶级专政而战斗不止。我国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已经取得政权，成为国家的主人，还要不要学习政治经济学，了解资本主义的客观经济规律和实现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必然性呢？仍然需要。只有用政治经济学理论武装起来，我们才能不为历史发展的某些曲折和斗争进程的暂时困难所动摇，坚信无产阶级专政必将在全世界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必将在全世界胜利，更坚定地支援世界革命。我们还要通过学习，从理论上划清资本主义制度和社会主义制度、资产阶级专政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原则界限，充分认识社会主义制度和无产阶级专政的优

越性，从而更加热爱社会主义制度，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自觉地**为捍卫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而斗争。**

学习政治经济学，有助于从理论上进一步弄清对资产阶级专政的问题，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政治经济学对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研究，说明社会主义经济中仍然存在资产阶级法权，存在着产生新资产阶级的土壤，论证了无产阶级专政巩固、发展和逐渐消亡的经济条件。马克思和列宁都指出：社会主义社会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脱胎出来的，因而在经济、道德和精神各方面不可避免地带有旧社会的痕迹。毛主席在关于理论问题的指示中说：“**总而言之，中国属于社会主义国家。解放前跟资本主义差不多。现在还实行八级工资制，按劳分配，货币交换，这些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我国现在实行的是商品制度，工资制度也不平等，有八级工资制，等等。这只能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①这些论述，用辩证唯物主义观点，深刻阐明了社会主义经济同资本主义经济的区别和联系，揭示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内部矛盾性。使我们懂得：从所有制和生产关系的基本性质来看，社会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是根本不同的，但从社会主义经济关系中仍然保留着的资产阶级法权来说，又和资本主义经济没有多少差别。即使建立了生产资料公有制，经济领域中还存在着生长的共产主义同衰亡的资本主义之间的激烈斗争。社会主义国家中新资产阶级的产生和阶级斗争的存在，不仅有政治思想原因，而且有深刻的经济根源。商品制度、货币交换、按劳分配、工资制度等等，都是政治经济学的基本

^①转引自《红旗》杂志1975年第3期

理论问题，社会主义经济中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主要是指这些东西。为了弄清楚它们为什么会产生资本主义和怎样产生资本主义，以便加以限制，就必须学习政治经济学。在研究这些问题时，我们还要联系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和矛盾运动，既看到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的必要性，又看到资产阶级法权存在的必然性，既不能不加以限制，任其扩大，犯右的错误，又不能限制过头，急于消灭，犯“左”的错误。我们必须从加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高度，以政治经济学为武器，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内部矛盾和运动规律，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两个方面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行到底，逐步造成使资产阶级既不能存在也不能再产生的条件。

学习政治经济学，可以更充分地发挥人们的主观能动作用，加速社会主义建设，加强无产阶级专政的物质基础。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为社会生产力的高速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可能性，但要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还需要正确认识和利用客观经济规律，需要正确的路线指导。毛主席制定的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

“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以及**“抓革命，促生产”**等一系列方针，总结了国内外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经验教训，揭示了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指引我国人民在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上不断胜利前进。党的各项经济政策，同样是依据政治经济学理论，科学地分析了客观经济条件而制定的，是调动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促进国民经济高速发展的有力工具。强

大的社会主义生产力，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物质基础，是发展社会主义并在将来逐步向共产主义过渡的物质条件。现在，我们正面临一个国民经济更大跃进的新时期。党中央已经发出号召，要在本世纪内，在我国实现工业、农业、科学技术和国防的现代化，使我国的国民经济走在世界的前列。这是关系到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帝国主义侵略的大事，对于在我国建设社会主义和最终实现共产主义也具有重大意义。因此，为了更自觉地贯彻执行我党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迅速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加快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步伐，也必须学习政治经济学。

学习政治经济学，可以提高我们识别真假马克思主义的能力，深入批判修正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实现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马克思主义在理论上的胜利，逼得它的敌人也装扮成马克思主义者。修正主义是披着马克思主义外衣的资产阶级思潮，修正主义者是混在革命队伍中的资产阶级代理人。国内外一切修正主义分子，无论是苏修叛徒集团，还是刘少奇、林彪一类以及党内那个不肯改悔的走资派，为了反对无产阶级专政，总是千方百计地阉割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灵魂，散布资产阶级思想，制造反革命舆论。他们竭力宣扬“阶级斗争熄灭论”、“唯生产力论”，鼓吹“四大自由”、“三自一包”、“利润挂帅”、“物质刺激”等资产阶级黑货，妄图用修正主义代替马克思主义，用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代替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毛主席指出：“我们现在思想战线上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开展对于修正主义的批判。”①不批判修正主义，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得不到贯彻，

①《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第21页

无产阶级专政不可能巩固。这是思想理论战线上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激烈斗争。我们学习政治经济学的重要目的之一，就是为了提高理论水平和识别能力，加强对修正主义的革命大批判，彻底清除资产阶级的思想影响，让无产阶级占领一切思想文化阵地。

学习政治经济学，可以帮助我们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使自己成为自觉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坚强战士。毛主席教导我们：“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斗争，包括实现下述的任务：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①。我们生活在阶级社会中，各种旧思想、旧文化对自己的侵蚀是不可避免的，弄得不好，很容易成为资产阶级的俘虏。党内的历次路线斗争，归根结底，是两种世界观的斗争。世界观是政治路线的思想基础，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会执行什么样的路线。为了从根本上提高路线觉悟，我们也必须学习政治经济学，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认清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用无产阶级世界观战胜资产阶级世界观。我们要自觉斗私批修，纠正各种错误认识，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才能在复杂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中辨别是非，坚持正确方向，为反修防修、捍卫无产阶级专政、实现共产主义的伟大事业，奋斗到底。

总之，为了搞清楚对资产阶级专政的问题，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不学习政治经济学不行。在全国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群众运动中，政治经济学正从课堂上和书本里解放出来，日益成为广大工农兵手里的锐利武器。工农兵是革命的主力军，应该成为政治经济学的主人。马克

^①《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272—273页

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无产阶级的政治经济学，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求解放的工具，每句话都是为我们劳动人民写的，我们工农兵不但必须学习，而且能够学好。学习中肯定会有困难，只要我们树立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发扬革命精神，下苦功夫攻读，困难一定能克服。马克思指出：“在科学上没有平坦的大道，只有不畏劳苦沿着陡峭山路攀登的人，才有希望达到光辉的顶点。”①毛主席也说：“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我们广大工农兵、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必须密切联系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实际，努力学好政治经济学，为贯彻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从理论和实践上坚持无产阶级专政而斗争！

①《资本论》第1卷法文版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6页

资本主义以前各生产方式

人类社会自从产生以来，已出现过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五种经济制度。这一部分将扼要地阐明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基本特征，以及它们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客观规律性。

第一章 原始公社制度

第一节 原始社会的产生

原始社会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社会形态。原始社会的产生是从人类的产生开始的。因此，研究原始社会的产生，也就是研究人类的产生。

人类是在大约一百万年以前，在地球的热带和亚热带的森林中，由一种高度发达的类人猿逐渐进化发展而成的。什么原因使类人猿进化为现代的人类？是劳动。恩格斯阐述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时指出：劳动“是整个人类生活的第一个基本条件，而且达到这样的程度，以致我们在某种意义上不得不说：劳动创造了人本身”^①。首先，劳动创造了人的手。类人猿并不是从来就会用脚直立行走，用手从

^①《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事各种活动的。劳动使类人猿从四肢爬行过渡到直立行走，使猿的前后肢有了分工：前肢用于摘取果实、捕捉禽兽和筑巢垒窝等，变成了手，后肢用于行走和支持身体的直立，变成了脚。所以恩格斯说：“手不仅是劳动的器官，它还是劳动的产物”①。猿在能够直立行走之后，抬起了头，视野开阔了，不仅解放了前肢，而且通过眼、耳、鼻、舌、身这五个官能反映到脑子的印象也不断加深，促进了大脑和意识的发展，对人的整个形成过程都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从这个意义上说，直立行走“完成了从猿转变到人的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②。其次，劳动还促进了语言的产生。劳动使正在形成中的人加强了相互联系和协作，彼此之间产生了交流思想的需要，直立行走又促使猿的喉管和声带等发音器官起了变化，能逐渐发出清晰的音节。一定的音节和一定的思想相结合，便出现了语言。可见，语言也“是从劳动中并和劳动一起产生出来的”③。最后，劳动和语言的发展，还促使猿的整个机体和脑髓迅速发达起来。恩格斯说：“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④。总之，是劳动使类人猿最终转变为人类。但是应当指出，这里所说的劳动还是一种低级的萌芽状态的劳动，真正意义的劳动，不仅要创造并使用工具，而且是一种有意识的社会生产活动，这只有真正的人类才具有。

①《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509页

②同上，508页

③同上，511页

④同上，512页

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上帝造人”的荒诞邪说一直统治着人们的意识。后来，具有自发唯物主义思想的英国资产阶级科学家达尔文、赫胥黎等，虽然从不同角度对人类的起源作过一些唯物主义的说明，但由于阶级的局限性，他们仍然“弄不清人类是怎样产生的，因为他们在唯心主义的影响下，没有认识到劳动在这中间所起的作用”①。马克思主义关于劳动创造人类的学说，科学地阐明了人类的起源，宣告了“上帝造人”等形形色色唯心主义反动谬论的彻底破产。

世界各国从地下发掘出来的猿人化石材料，提供了从猿转变为人的可靠证据。我国广西发现了距今约二百万年左右的古猿化石。在陕西省兰田地区发现的“兰田猿人”化石，在云南省元谋地区发现的“元谋猿人”化石，其生存年代大约在五、六十万年以前。在北京周口店发掘的举世闻名的“北京猿人”化石，距离现在大约四、五十万年。大量古人类化石的发现足以证明，我们伟大的祖国，是人类发源地之一。“从很早的古代起，我们中华民族的祖先就劳动、生息、繁殖在这块广大的土地之上。”②

人类社会是和人类同时产生的。恩格斯说：“**随着完全形成的人的出现而产生了新的因素——社会**”③。人是社会性动物，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生存、发展。人类最初的社会组织形式是许多个大大小小的原始群。上述的“北京猿人”就是古老的原始群之一。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这种最早的原始

①《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515页

②《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584页

③《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512页

群逐渐形成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氏族社会。人类社会一经产生，就在本质上与动物界区别开来，按照它本身所特有的规律，开始了自己的发展史。人类社会发展史上的第一种社会形态，就是原始公社制度。

第二节 原始社会的生产关系

原始社会的生产力十分低下，劳动工具非常简陋。原始社会初期，人们主要依靠打猎、捕鱼和采集野生植物维持生活，使用粗笨的未加磨制或稍加磨制的石器，叫做旧石器，考古学上把这个时期称为旧石器时代。原始社会中期，人们以经营原始畜牧业和原始农业为主，使用的生产工具也比以前有了进步，以加工琢磨过的石器为主，叫做新石器，还创造了弓箭、投枪和鱼叉，开始烧制陶器，这就是考古学上所说的新石器时代。原始社会末期，农业成为主要生产部门，出现了制陶、纺织、冶金等独立的手工业，人们开始使用金属工具。起初使用红铜制品，后来使用铜与锡合金制成的青铜器，继青铜器之后发现了更为优越的金属——铁，出现了铁斧、铁犁、铁剑等铁制工具，人类进入铁器时代。根据目前的地下发掘材料，中国与西欧有所不同，大约到奴隶社会走向瓦解的春秋时期才使用铁器工具。

在整个原始社会中，石器一直是主要的生产工具。出现青铜器和铁器之后，虽然金属工具开始应用于生产，但不占主要地位。当时，人们使用简陋的生产工具，在简单协作的基础上，进行集体劳动。我国古代有神农氏的传说，那时人们“剡耜而耕，磨厉而振”，“焚林而佃、竭泽而渔”，用

削尖的木棒掘地，磨快的蚌壳锄草，焚烧森林打野兽，放干池塘捉鱼虾。在我国解放前的某些少数民族地区，仍然可以看到这类原始的生产方法的痕迹。如东北边疆的鄂温克族，直到解放前还过着原始社会的渔猎生活；在海南岛生活的黎族人也依旧是原始的耕作方法，每年二、三月间，人们先砍下树木，等干枯后放火焚烧，烧毕清理残枝，待雨后播种，男子用木棍戳穴，妇女随后点种，到成熟时用小刀收割。由于原始社会生产工具过于简陋，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极其贫乏，生产力水平很低，生产成果除了维持人们生存的最低需要外，几乎没有剩余。

原始社会的生产力状况，决定了与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生产资料的公社所有制是原始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由于生产力低下，人们只有联合起来同自然界作斗争，才能生存，否则就会冻饿而死或被野兽吃掉。原始社会的生产资料公有制，就是在生产力极其落后的条件下，人们集体劳动的必然结果。当时，生产工具、房屋、牲畜、森林、河流、土地等等，都是公社的公共财产。个人仅有一些生活用品，和少量随身携带的生产工具或自卫防身的武器，这种少量的个人财产与后来出现的私有财产有着本质的区别。

在公共占有生产资料的基础上，形成了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平等、互助关系，人人都参加力所能及的劳动，互相协作，互相帮助，根本不存在阶级剥削和压迫。毛主席指出：“在没有阶级的社会中，每个人以社会一员的资格，同其他社会成员协力，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从事生产活动，以解决人类物质生活问题。”①

①《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260页

生产资料公有制和人们的平等、互助关系，又决定了劳动产品归公社成员集体占有，共同消费，实行有利于全体公社成员的分配。但产品分配的具体形式，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被分配的产品数量的多少。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很低，生产的东·西维持最低生活也有困难，因此，劳动产品只有在集体中平均分配，才能勉强维持公社成员的共同生存，如果不实行平均分配，有的人就会饿死，这就削弱了集体力量，不利于公社集体的巩固和发展。可见原始公社实行的平均分配制度，是与当时的生产资料所有制性质和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我国发掘的原始公社墓葬中，也反映出劳动产品平均分配的情况。黄河中下游的许多原始公社墓葬，有的没有什么随葬品，有的随葬品极少，没有差别悬殊的现象。河南三门峡附近发现一百四十五座原始公社古墓，仅有一座墓中发现一件小陶杯，其余均无随葬品。这就表明当时劳动产品极其有限，人类过着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的原始共产主义生活，还没有财产占有的不均现象。

第三节 原始社会的氏族制度

氏族是原始社会的基本组织形式。它是一种以血缘关系联系起来的社会组织，是在群婚制的婚姻制度基础上逐渐形成的。恩格斯说：“氏族，直到野蛮人进入文明时代为止，甚至再往后一点（就现有资料而言），是一切野蛮人所共有的制度”，它是“国家产生以前原始时代社会制度的基本特征”②。从经济关系的角度看，氏族是一个基本经济单位。

②《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80页

人们在氏族中进行集体劳动，有男女、老幼之间的自然分工，男子打猎、捕渔，经营原始畜牧业；妇女采集野生植物，经营原始农业，制作食物和衣服；老人传授技术，制造武器和工具；小孩则协助妇女和老人工作。同时，氏族又是基本生活单位，集体劳动生产的消费品，都在氏族内部进行平均分配，共同消费。原始人就是以氏族为单位，集体进行生产和生活的。

从政治关系的角度看，氏族组织是原始社会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氏族内部有氏族议事会，是最高权力机关。重大问题都在氏族议事会上由全体氏族成员讨论决定。氏族有氏族长、军事首领、祭司等公职人员，由氏族全体成员民主选举产生，条件是勤劳、勇敢、有领导能力并为全体成员所拥护。他们没有任何特权，不脱离劳动，和一般氏族成员处于平等地位，如不称职，随时可以撤换。我国古代传说神农氏“身亲耕，妻亲绩”，反映了原始社会氏族首领仍保持着普通劳动者的身份。氏族组织和氏族首领是全社会的代表，为全体氏族成员服务。他们在处理公共事务时，完全依靠自己的威信、社会习惯和舆论的力量，而不需要什么强制措施。所传“神农之世……刑政不用而治，甲兵不起而王”，“神农无制令而民从”等等，说明当时不存在阶级社会中的那种暴力统治机构。氏族组织还有与自身相适应的意识形态，在那里，原始宗教和原始艺术也开始出现了。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婚姻制度的变化，氏族组织在它自身发展中经历了母系氏族和父系氏族两个阶段。母系氏族的特点是，按照母亲的血统计算世系和亲属关系，妇女在氏族中的地位比男人高。这是因为当时妇女从事的采集和原始农

业，是比较可靠的生活来源，男人打猎、捕鱼的收获却不稳定；而妇女担当的家务劳动，又具有社会性，实际上是管理整个氏族的日常生活；同时在婚姻制度上，实行氏族之间的群婚，因为“民知其母，不知其父”，血统关系只能从母亲方面确定，并按照母系划分氏族。在中国历史上，大约四、五万年以前就进入了母系氏族社会。黄河流域的仰韶文化墓葬材料，如男女分别聚集埋葬和以妇女为中心的多人合葬，可以证实当时仍然实行母系氏族外婚制，以及妇女在氏族中占有重要地位。

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和婚姻制度的演变，男人在生产中的作用和在家庭中的地位日益增强，母系氏族逐渐过渡到父系氏族。畜牧业和犁耕农业发展以后，主要的放牧和农业劳动转到男人身上，妇女被排挤到次要地位，只从事一些辅助工作。同时，由于人口的增多和血族间通婚的限制日益复杂和严格，群婚制逐渐转变为对偶婚制，家庭范围缩小了，妇女的家务劳动也失去了为公共服务的社会性质，成为家庭的附属劳动。这样，母系氏族就逐渐被父系氏族所代替。父系氏族的特点是，按照父亲的血统计算世系和亲属关系，男人在氏族中占统治地位。大约五千年前，我国从母系氏族转变为父系氏族。这时，已盛行单人埋葬和成年男女夫妻合葬。我国临夏秦魏家有十余座氏族成年男女合葬墓，男子在右，脸朝上直卧，女子在左，下肢弯曲侧身向着男子，这种埋葬方式，表明了男人的统治地位和妇女对男人的屈从依附状况。原始社会大部分时间实行母系氏族制度，过渡到父系氏族已是原始社会末期，标志着原始社会解体的开始。

氏族公社在它的繁荣阶段，由若干母系大家族组成。若

千个有血亲关系的氏族结合成为大氏族，即胞族。若干个邻近的胞族又联合成为部落。部落是原始社会的最高组织形式。只是到原始社会末期，由于氏族贵族的出现和部落之间矛盾冲突的扩大，一些亲近的部落为了对内对外的需要，才结成部落之间的联盟。

从以上的分析可以看出，原始社会是一种没有私有制、没有剥削、没有阶级和国家的社会制度。恩格斯在阐述氏族制度的特征时说：这里“没有军队、宪兵和警察，没有贵族、国王、总督、地方官和法官，没有监狱，没有诉讼，而一切都是有条不紊的。……土地乃是全部落的财产，……大家都是平等、自由的，包括妇女在内”^①。没有分化为阶级以前，人类社会的轮廓就是如此。当然，不能把这种社会理想化。原始社会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低级阶段，无论生产条件或生活条件，都是十分落后而艰苦的。

世界上各个民族都经历了无阶级的氏族社会阶段。“中华民族的发展(这里说的主要地是汉族的发展)，和世界上别的许多民族同样，曾经经过了若干万年的无阶级的原始公社的生活。”^②根据考古学的发现，从“北京猿人”到“山顶洞人”，进而从“仰韶文化”时期到“龙山文化”时期，中华民族经历了原始群、母系氏族公社、父系氏族公社等历史阶段，一直过着没有阶级、没有剥削、没有国家的原始社会生活。我国一些少数民族，如鄂温克族、鄂伦春族、苦聪族、独龙族、黎族等，直到解放前夕，还不同程度地处于原始公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92—93页

^②《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585页

社的发展阶段上。

第四节 原始公社制度的灭亡和奴隶制度的形成

原始公社制度的生产关系，在漫长时间里，主要是在它的初期和中期，同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是相适应的，因而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火的发现，弓箭的发明，陶器的制造，畜牧业和农业的出现，金属冶炼的产生等等，是原始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几个重要标志。但是，这种生产关系既然以生产力的极端低下为前提，它给生产力提供的发展余地当然也是很有限的。到了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的提高，社会情况有了显著变化，原始社会生产关系赖以存在的前提便逐渐消失，生产关系与生产力开始发生尖锐的矛盾。首先，金属工具和牲畜在生产上的使用，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以前需要许多人集体才能进行的劳动，现在少数人甚至单个人也可以干得了。在新的工具条件下，单个人进行劳动，有利于改进生产技能，提高劳动效率，代表一种更高的生产力。个体劳动逐渐取代了集体劳动。于是，氏族公社的生产资料公有制，开始与个体劳动发生矛盾。其次，在过去进行集体劳动的情况下，少量产品是共同劳动的成果，人们之间劳动技能的差别也很小，因而对产品实行平均分配是必要的。现在，产品数量增多了，并且大都是少数人或单个人的生产成果，人们之间在劳动技能上和劳动成果上，都出现了较大的差别，再实行平均分配，必然遭到氏族成员的反。氏族公社的平均分配制度，也与个体劳动作用的加强和劳动差别的

日益扩大产生了矛盾。再次，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社会分工和交换，人们经济活动的领域扩大了，而原始社会以氏族为基本的经济单位，生产资料公有制使氏族局限于自身的狭隘范围，与外界很少发生经济联系，这就阻碍了生产和交换向更加广阔的领域发展。氏族公社自给自足的小公有经济，与日益扩大的生产和交换之间的矛盾，也逐渐尖锐起来。总之，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原始社会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已不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必然要被新的生产关系所代替。

代替原始社会生产关系的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奴隶制生产关系。关于从公有制到私有制、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的过渡，在欧洲，因为有丰富的历史资料，这一过程是比较清楚的。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此都曾有过论述，特别是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作了详尽而深刻的历史唯物主义的分析。

生产资料私有制代替原始公社公有制的过程，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分工的出现逐步完成的。在原始社会中后期，游牧部落从其它部落中分离出来，引起了畜牧业和农业互相独立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畜牧业的出现，使畜群成为“新的谋取生活资料的工具”^①。它原本是氏族的公有财产，随着生产的发展和个人驯养技术的提高，畜群到了相当数量时，就能提供超过人们消费的若干剩余，并逐渐变为各个家庭家长的私有财产。在当时，牲畜有着多种用途，还能与别的东西相交换，被认为是最有价值的，因而首先成为私人占有的对象。在家畜成为私有财产的同时，人们使用的生产工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158页

具和武器也变成了私产。耕地是最后成为私有财产的。起初，耕地归氏族所有而由各家使用，并定期在各家庭间进行重新分配。家长制个体家庭与公有耕地相结合，逐渐演变为农村公社。农村公社最先打破了氏族血缘亲属关系，由在一定地域内定居下来的若干家庭组成。它是一种过渡性的社会组织形式，一方面，土地归公社所有，分配给各家耕种，并拥有公用的森林、牧场、河流等；另一方面，家庭私有制已经存在，房屋、牲畜、园地、生产工具和劳动产品归各家私有。由于定期重新分配土地的制度越来越不利于耕地的保养、改造和调动各个家庭的积极性，土地定期重新分配间隔的时间越来越长，最后终于变为各个家庭永远占有。土地私有制形成了。

在原始公有经济解体和私有制经济产生的历史过程中，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促进作用。首先，在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之后，生产品有了剩余，氏族之间出现了经常的交换。交换开始是由氏族首领代表全体氏族成员进行的。后来随着私有制的萌芽，氏族首领等公职人员开始利用职权，把交换所得的剩余产品据为己有，这样，商品交换就加速了公有制的瓦解和私有制的发展。第二，在原始公社的解体过程中，耕地公有保持的时间最长。土地从公有到私有的转化，是同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分不开的。而土地的自由买卖，则是促进土地私有权最终确立的重要因素。恩格斯指出：“完全的、自由的土地所有权，不仅意味着毫无阻碍和毫无限制地占有土地的可能性，而且也意味着把它出让的可能性。”^①土地的自由买卖，巩固和加强了私有制经济。第三，随着商品交换的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163页

发展，产生了货币，货币是社会财富的代表，一当金银货币出现之后，“求金欲就产生了”①。在氏族公社的公有制日趋瓦解时，货币不仅刺激了富裕家庭积累私人财富的欲望，同时也给这种积累提供了更为便利的手段，大大加速了私有经济的发展。上述情况充分表明，“氏族制度同货币经济绝对不能相容”②。随着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于是商品形式和货币就侵入那些为生产而直接结合起来的社会的内部经济生活中，它们逐一破坏这个社会组织的各种纽带，而把它分解为一群群私有生产者”③。

在生产发展和私有经济不断增长的同时，婚姻制度也发生了重要变化，从不太牢固的对偶婚，转变为一夫一妻制。原来属于氏族的家长制大家庭，逐渐分解为一个一个家长制小家庭，并成为独立的经济单位。恩格斯指出：氏族公有的土地“向完全的私有财产的过渡，是逐渐完成的，是与对偶婚制向一夫一妻制的过渡平行地完成的”④。一夫一妻制个体小家庭的出现，标志着原始社会公有制的彻底瓦解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最后确立。个体家庭和私有制并不是人类社会一开始就有的，而是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生产资料私有制，必然引起贫富两极分化。这种分化发展到一定程度，就会产生剥削关系。人类历史上的第一种剥削形式，就是奴隶制度。奴隶制度的出现在经济上需要两个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51页

②《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107页

③《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350页

④《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160页

前提条件，一是生产力要有一定程度的发展，使劳动者的生产成果除了维持自己的最低生活需要以外，还有某些剩余，一是贫富不均的两极分化要发展到一定的程度，使少数人手里积累大量的财富，为使用和剥削奴隶准备必需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恩格斯说：“为了能使用奴隶，必须掌握两种东西：第一，奴隶劳动所需的工具和对象；第二，维持奴隶困苦生活所需的资料。因此，先要在生产上达到一定的阶段，并在分配的不平等上达到一定的程度，奴隶制才会成为可能。”^①奴隶制度产生的这些条件，是随着生产力和私有制的发展逐渐形成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出现以后，随着私有财产的开始产生，出现了奴隶制的萌芽。最初的奴隶制度，带有家长制的性质，通常称为家长奴隶制。在家庭里，家长支配着妻子儿女和一定数量的奴隶，并且对奴隶握有生杀大权。这些不自由的奴隶，主要来源于战争俘虏。在生产水平很低，还不可能有剩余产品的条件下，战俘都是被杀掉的。劳动生产率提高以后，生产品有了剩余，使用奴隶开始成为有利的事，这时才把战俘保存下来，变为奴隶。最早使用奴隶的，只是氏族长和其他公职人员等少数富裕家庭。他们由于私人财富增加，经营范围扩大，感到人手不足，需要使用辅助劳动力，同时有较多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也具备了使用奴隶的条件。于是他们就利用职权，把战俘变成自己的家庭奴隶。

在家长奴隶制下，一般说来使用奴隶较少，家长本人及其他家庭成员仍然参加劳动，奴隶劳动在家庭经济中处于辅助地位。这时，使用奴隶还只是个别情况，以奴隶劳动为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200页

基础的生产，还没有成为社会的主要生产方式。“要使奴隶劳动成为整个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那就还需要生产、贸易和财富积聚有更大的增长。”^①这些条件是在原始社会末期，随着金属工具的使用，以及手工业和农业相分离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而逐渐形成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促进了私有制的发展和贫富两极分化，把奴隶制推向一个新阶段。这时，奴隶不仅已成为家庭的主要劳动力，而且在社会各个生产部门被广泛使用。恩格斯说：“手工业和农业分离了。生产的不断增长以及随之而来的劳动生产率的不增长，提高了人的劳动力的价值；在前一阶段上刚刚产生并且是零散现象的奴隶制，现在成为社会制度的一个本质的组成部分；奴隶们不再是简单的助手了；他们被成批地赶到田野和工场去劳动”^②。这个时期，奴隶劳动显然已在社会上被广泛使用，但是仍然没有成为社会的基础。奴隶劳动在整个社会生产中的统治地位，是在商业出现即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以后，才最终确立的。

商业的产生，表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已有相当程度的发展，金属货币已经出现。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大大加速了家长奴隶制向奴隶占有制的过渡。首先，商品交换由于它内在规律的作用，必然引起贫富两极分化；而商人出现之后，他们通过贱买贵卖的办法，对小生产者进行盘剥，更加剧了贫富两极分化的过程。其次，货币出现以后，随之而来的是高利贷和土地抵押，贫苦家庭向富裕家庭借粮借钱，要付很高的利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200页

^②《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息，一旦还不起债，不但用来作抵押的土地被剥夺，甚至自身和家庭成员也要沦为奴隶，而富裕家庭则成为占有土地和奴隶的奴隶主。再次，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加强了奴隶主的剥削欲望，为了满足生活上的奢侈需要，他们竭力扩大奴隶的使用范围，以便创造更多的剩余产品去换取奢侈品和货币；同时货币出现以后，奴隶的买卖逐渐盛行起来，大批自由人在贫困的驱使下被迫卖身为奴，使奴隶有了经常的来源。这就促进了奴隶制的巩固和发展，加速了家长奴隶制向奴隶占有制的过渡。恩格斯指出：“**随着贸易的扩大，随着货币和货币高利贷、土地所有权和抵押制的产生，财富便迅速地积聚和集中到一个人数很少的阶级手中，与此同时，大众日益贫困化，贫民的人数也日益增长。……随着这种按照财富把自由人分成各个阶级的划分，奴隶的人数……便大大增加起来，奴隶的强制性劳动成了整个社会的上层建筑所赖以建立的基础**”^①。

经济基础的变化，不可避免地要引起上层建筑的变革。作为原始社会上层建筑主要组成部分的氏族组织，随着生产关系的改变而解体了。恩格斯说：“氏族制度的前提，是一个氏族或部落的成员共同生活在纯粹由他们居住的同—地区中。”“氏族制度是从那种没有任何内部对立的社會中生长出来的，而且只适合于这种社会”^②。现在，情况发生了根本变化。原来属于一个氏族的居住地区，现在却杂居着不同氏族和部落的人，既没有共同的血缘联系，也没有共同的利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163 - 164页

^②同上，164页，165页

害关系。同一氏族的成员也分化为敌对阶级，他们之间已经发生经济利益上的冲突。因此，以血缘关系和共同利益为纽带的氏族组织，再也不能适应新的经济条件了。氏族制度已经过时，“它被分工及其后果即社会之分裂为阶级所炸毁。它被国家代替了”①。

最初的国家就是由氏族组织转化而来的。奴隶制度的产生和发展，奴隶主阶级对财富和奴隶的贪欲日益扩大，使战争成了掠夺财富和俘获奴隶的主要手段。所以在原始社会末期，部落之间以掠夺为目的的战争已经非常频繁。对外的侵略战争加强了氏族军事首长的权力，战争的长期性和经常性又使这种权力固定在少数人手里。同时，氏族内部由于阶级分化而产生的利害冲突，也促使身为氏族首领的奴隶主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将氏族领袖的民主选举制改成了世袭制，从而使氏族组织的性质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氏族首领从人民利益的代表者一变而为人民群众的统治者；氏族组织也从为全体社会成员服务的机构，变成了统治和压迫人民的工具。恩格斯在阐述氏族蜕变为国家的过程时指出：

“掠夺战争加强了最高军事首长以及下级军事首长的权力，习惯地由同一家庭选出他们的后继者的办法，特别是从父权制确立以来，就逐渐转变为世袭制，……世袭王权和世袭贵族的基础奠定下来了。于是，氏族制度的机关就逐渐脱离了自己在人民、氏族、胞族和部落中的根子，而整个氏族制度就转化为自己的对立面：它从一个自由处理自己事务的部落组织转变为掠夺和压迫邻人的组织，而它的各机关也相应地从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集选》第4卷

人民意志的工具转变为旨在反对自己人民的一个独立的统治和压迫机关了。”^①这种统治和压迫人民的机关，就是国家。奴隶制国家产生以后，奴隶主阶级就不仅有了自己的经济基础，而且有了为其经济基础服务的上层建筑。奴隶制度全面地确立了。

关于我国私有制和阶级的起源，由于年代的久远和史料的缺乏，详细情况目前还不清楚。但从已经发掘出来的地下材料和考古学的研究，可以看出它的大体过程，和马克思、恩格斯所揭示的一般规律，是基本一致的。

我国早在距今五、六千年，相当于考古发掘中的仰韶文化时期，已属于新石器时代，进入了母系氏族公社的繁荣阶段。从仰韶文化有关遗址的发掘来看，当时主要使用磨制石器，以原始农业为主，开始饲养猪、狗等家畜，制陶技术已有相当发展。墓葬群基本上按氏族组织有秩序地排列，随葬品极少，说明当时还处在财产公有和氏族成员共同劳动共同生活的母系氏族社会。但是，在大致与仰韶文化后期相当的大汶口文化，特别是距今约四、五千年的龙山文化时期，社会经济情况发生了显著变化。这时已有精细的磨制石器和蚌器，出现了木耒、石镰、骨铲等新型工具，原始农业已达到较高水平，畜牧业也有发展，开始普遍饲养牛马，猪的数量大大增加；手工业已和农业分离，开始出现红铜器和金属冶炼。所有这一切，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表明劳动产品已有剩余，为私有制和阶级的出现提供了物质基础。

根据地下发掘的墓葬材料判断，大汶口文化和龙山文化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时期已进入父系氏族公社阶段，开始了公社制度走向瓦解和私有制逐渐产生的过程。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无论在古代或现代民族中，真正的私有制只是随着动产的出现才出现的。”^①和欧洲的情况一样，我国古代最早成为私有财产的，也是作为动产的牲畜。当时流行的衡量财富的标尺，是猪的头骨或下腭骨。人们生前把畜群当作私有财产，死后作为随葬品入墓，以猪的头骨或下腭骨的数目代表猪的只数。大汶口的133座墓葬中，约三分之一的墓里都有猪头骨，最多的墓中有14块；比龙山文化稍晚的齐家文化墓葬中，猪骨数量更为增多，如大何庄有的古墓随葬36块猪下腭骨，秦魏家的一座墓中随葬的猪下腭骨竟达68块之多。这说明死者生前显然占有大量家畜。当猪首先成为私有财产时，可能早已用于交换，甚至已经具有货币的职能。随着牲畜变为私有，生产工具和生活用具也成为私有财产。属于大汶口文化的西夏侯一座大墓中，随葬的各种大小陶器总数共有119件，还有若干生产工具，这表明私有财产的范围不断扩大，死者生前积聚的财富已达到相当数量。至于土地的私有制，正像恩格斯所指出，它的形成是最晚的。和欧洲不同的是，中国在原始社会解体过程中，土地没有转化为个人私有而转化为奴隶主阶级集体占有，采取了奴隶制国家所有的形式，直到奴隶制度开始瓦解的春秋时期，土地的个人私有制才逐渐形成。

私有制产生后必然带来贫富不均现象。在大汶口的133座墓中，随葬品最多的达160多件，最少的却只有一两件甚至完全没有，显示出各个家庭在财产占有上已有很大差

^①《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70页

别。这种贫富两极分化达到一定程度，就会出现阶级和剥削。在属于龙山文化的涧沟和客省庄二期文化两处，都发现有乱葬坑：有的坑中人骨架互相枕压，或身首异处，或作挣扎状；有的坑中人骨极为散乱，与狗埋在一起。这些情况说明死者生前地位低下，而且很可能是奴隶被屠杀后乱扔到坑内的，是阶级对抗已经出现的重要迹象。另外，在属于齐家文化的皇娘娘台原始墓葬中，发现一座一男二女的成人合葬墓，男性在中仰卧，左右两侧各有一女性，都侧身屈肢面向男子，三人同时入墓，很可能是男子死后用妻妾殉葬的。这个一夫二妻合葬墓，表明个体家庭和男女不平等已经出现，也是家庭奴隶制和阶级产生的重要证据。

从上述情况初步判断，我国原始社会的瓦解及私有制和阶级的出现，大体在龙山文化时期前后，根据龙山文化出土物的年代测定，时间大约在公元前2200年左右。随着阶级剥削和奴隶制的产生，以掠夺奴隶为目的的战争便日益频繁。据我国古代传说，在黄河流域先后出现过一些著名的部落和部落联盟，如黄河中上游的黄帝、炎帝部落，下游的少昊、太昊和蚩尤部落，以及颛顼、帝喾和九黎部落。这些部落之间经过长期战争和不断组合，最后形成了先后以尧、舜、禹为首领的强大的部落联盟。尧、舜、禹都是父系氏族社会末期的部落联盟首领，他们也不断进行对外战争。战争使部落军事首领的权力日益加强，并把被打败的氏族部落成员变成奴隶。这样，部落军事组织便逐渐转化为对外对内实行阶级压迫的国家机构，氏族部落首领的选举制也就为世袭制所代替。据说禹首先破坏了氏族社会的民主传统，在一次召集部落联盟会议时，专横地把一个迟到的氏族首领防风氏杀了。

禹死后，本应传位给伯益，但禹的儿子启纠合夏部落的贵族，杀死伯益取得王位，用暴力确立了王位的世袭，建立了我国的第一个奴隶制王朝——夏朝。中国从此进入奴隶社会。

第二章 奴隶制度

第一节 奴隶社会的生产关系

奴隶制社会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剥削制度。世界各个国家都经历了奴隶制度这个社会发展阶段。亚非两洲的一些东方古国，最早从氏族公社过渡到奴隶社会，公元前三十世纪到二十世纪，埃及和巴比伦先后建立奴隶制国家；中国从公元前二十一世纪的夏代，开始进入奴隶社会。在欧洲，古希腊、罗马的奴隶制度，于公元前八世纪到六世纪先后形成。

奴隶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奴隶主占有土地和其它生产资料，并完全占有生产者奴隶。列宁说：“奴隶主和奴隶——是第一次大规模的阶级划分。前一集团不仅占有一切生产资料（即土地和工具，尽管当时工具还十分简陋），并且还占有人。”^①剥削者对被剥削者的完全的人身占有，是奴隶制度同其它剥削制度的一个根本区别。

在古代欧洲的希腊和罗马，奴隶主私人占有生产资料和奴隶，是所有制的主要形式。随着原始社会的解体，“土地已被分割而成了私有财产”^②。在此基础上，由氏族贵族和

^①《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45页

^②《家庭、私有利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富裕家庭转化而来的奴隶主阶级，在自己的田庄、手工业作坊和家庭里，大批使用奴隶劳动。奴隶主要来自战争俘虏和被拐卖的外地人口，以及本地破产的城乡自由民。盛行着土地和奴隶的自由买卖。有商人专门从事奴隶贩卖行业，许多城市设有奴隶市场，奴隶价格极低，成为廉价劳动力的重要来源。在希腊主要城邦雅典的“全盛时代，自由公民的总数，连妇女和儿童在内，约为九万人，而男女奴隶为三十六万五千人，被保护民——外地人和被释放的奴隶为四万五千人。这样，每个成年的男性公民至少有十八个奴隶和两个以上的被保护民。大量奴隶的存在，是由于许多奴隶在监工的监督下在房屋很大的手工工场内一起工作”^①。在罗马，“大土地所有者和金钱巨头逐渐吞并了因兵役而破产的农民的一切地产，并使用奴隶来耕种由此产生的广大庄园”^②。

中国的奴隶制度具有土地国有和种族奴役的特点。在氏族内部的阶级分化和氏族之间的频繁战争中，征服氏族的氏族贵族集团转化成为奴隶主阶级，建立了奴隶制国家，不仅剥削本族成员中的穷苦平民及沦为奴隶的战俘和罪徒，而且把被征服的大小氏族的全部成员，整个地变成自己的种族奴隶。如夏代为姒姓氏族贵族所统治，商代为子姓氏族贵族所统治，西周为姬姓氏族贵族所统治。实行奴隶制下的生产资料国有制，所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全部土地和奴隶在名义上属于国王，实际上归整个奴隶主阶级占有。国王是奴隶主贵族的总代表，他将土地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115页

②同上，126页

和奴隶分封给自己的亲属和功臣，作为他们世袭占用的财产。商代和西周实行井田制，以百亩（约合现在31.2亩）为单位将封地划分成方块田，叫做一田，由一夫即一个成年男奴隶耕种，“九夫为井”方一里，用作丈量土地面积的单位，故称“井田”。实行井田制，国家可用来确定各级奴隶主的奉禄等级和纳贡数量，奴隶主则可用来监督检查奴隶劳动的勤惰与好坏。井田也叫公田，属于王室，一般奴隶主只能使用，不能自由买卖；但这些封地既可世代继承下去，实际成了奴隶主的世袭领地。奴隶主阶级及其国家，通过井田制度，对广大奴隶进行残酷的剥削。

在奴隶社会中，奴隶完全被奴隶主占有，没有社会地位，没有人身自由，甚至不被当人看待。在古希腊和罗马，奴隶成为奴隶主的私人财物，被看作是“会说话的工具”。奴隶主对奴隶有绝对的人身支配权，可以任意打骂、处罚、转让和出卖。屠杀奴隶的现象很普遍。列宁说：“奴隶主享有一切权利，而奴隶按法律规定却是一种物品，对他不仅可以随便使用暴力，就是把他杀死，也不算犯罪”^①。奴隶如果反抗主人或逃跑后被抓住，就要被杀死。中国古代奴隶社会还盛行着用奴隶来杀祭和殉葬。奴隶主贵族在祭祀鬼神时，把大量奴隶和牛、羊、猪等一起宰杀，作为“牺牲”（古代祭祀时宰杀的牲畜）。据商代卜辞记载，最多一次竟屠杀了2,600多个奴隶。奴隶主死后用奴隶殉葬，被认为是天经地义的事。《墨子·节葬篇》曰：“天子杀殉，众者数百，寡者数十，将军大夫杀殉，众者数十，寡者数人。”河南安阳侯家庄发掘的商代陵墓，每座有四条墓道的大墓殉葬奴隶达

^①《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49页

360人左右，八座大墓的杀殉总数在2,800人以上。安阳武官村发掘的一座商代墓葬中，发现了79个殉葬奴隶，附近的17个杀殉坑里，斩头人骨架共152具。这些骇人听闻的事实，充分说明了奴隶的非人地位，以及奴隶主阶级的凶狠和残暴。

奴隶劳动带有最露骨的强制性。马克思指出：“凡是建立在作为直接生产者的劳动者和生产资料所有者之间的对立上的生产方式中，都必然会产生这种监督劳动。这种对立越严重，这种监督劳动所起的作用也就越大。因此，它在奴隶制度下所起的作用达到了最大限度”^①。奴隶由于自身的悲惨处境，对劳动毫无兴趣，对奴隶主极为仇恨。为了表示反抗，他们经常消极怠工、破坏工具甚至大批逃亡。因此，奴隶主只好让奴隶使用粗笨而不易损坏的工具，并千方百计地对奴隶劳动实行强制和监督。奴隶在劳动时受到奴隶主和监工的严密监视，稍有怠慢，便遭到毒打和惩罚。奴隶主甚至给奴隶带上脚镣，在他们身上烧上烙印，以防止奴隶逃跑，或在逃跑后易于捕捉。关于我国商周时代的奴隶劳动，《汉书·食货志》写道：“春令民毕出在野，冬则毕入于邑。……春，将出民，里胥平旦坐于右塾，邻长坐于左塾，毕出然后归，夕亦如之。……冬，民既入，妇人同巷，相从夜绩，女工一月得四十五日。”这段叙述说明，春耕时，奴隶们被集体赶到田野里劳动，从早忙到黑，并受到里胥、邻长等人的严密监视；冬闲时，奴隶们又被赶回小邑集中看管居住，连妇女也要日夜不停地给奴隶主纺织麻布，一个月必须干出四十五天的活。广大奴隶就是这样无休无止地劳动，被奴隶主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431—432页

榨干了血汗。

奴隶主阶级既然占有生产资料和奴隶，也就占有和支配着奴隶生产的全部产品。奴隶主将产品的大部分用来满足自己荒淫无度的奢侈生活，而拿出一小部分给奴隶维持生命，为的是能继续不断地榨取奴隶的劳动。在极其残酷的剥削下，奴隶主不但占有了奴隶生产的全部剩余产品，甚至还攫取了很大一部分维持奴隶正常生活所必需的必要产品。奴隶主们生前大肆挥霍掠夺来的财物，迫使奴隶生产各种精美器皿，修建大批宏伟建筑，供他们享用、居住和游乐，死后还要埋入巨大的陵墓，陪葬大量豪华的殉葬品。与奴隶主阶级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广大奴隶却过着牛马不如的悲惨生活，终生挣扎在死亡线上。奴隶社会这种不合理的分配制度，充分说明奴隶主和奴隶是两个根本对立的阶级，他们之间的矛盾是不可调和的。

奴隶制度虽然是一种极其野蛮的剥削制度，但是，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看，它在当时曾经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起过进步作用。首先，和原始社会相比，奴隶社会减少了对劳动力这个社会基本生产力的破坏。原始社会对待战争俘虏，一般都杀掉或者吃掉了，而在奴隶社会，战俘被保存下来作为奴隶，“**甚至对奴隶来说，这也是一种进步**”^①。其次，劳动工具和生产技术在奴隶社会中都有进一步的改进和提高。金属工具得到广泛应用，西欧奴隶社会已经使用铁器，中国商周时期则主要是青铜工具，这都比原始社会的石器工具大大提高了劳动效率。农业和手工业的生产技术有了显著发展，产品种类日益增多，劳动分工更加精细。我国商周时

^①《反社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197页

期的青铜手工业已经非常发达，如安阳武官村出土的司母戊大鼎，高137公分，宽77公分，重875公斤，四周有精美的花纹，反映了当时青铜工业的高度技术水平。第三，在奴隶制度下，奴隶大规模的集体劳动也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奴隶主或奴隶制国家组织大批奴隶，进行以简单协作为基础的集体生产，并开始采用有分工的协作。集体劳动的规模往往比氏族公社大得多。在采矿和金属冶炼方面，使用的奴隶多达几千、几万人，在建筑工程方面，人数更是多达十几万甚至几十万人。第四，奴隶社会还促进了文化、科学、艺术的繁荣。古代中国的青铜器，埃及的金字塔，希腊的神庙，罗马的宫殿等，都是奴隶社会灿烂文化的代表。恩格斯在阐述奴隶社会的历史作用时写道：“只有奴隶制才使农业和工业之间的更大规模的分工成为可能，从而为古代文化的繁荣，即为希腊文化创造了条件。没有奴隶制，就没有希腊国家，就没有希腊的艺术和科学；没有奴隶制，就没有罗马帝国。没有希腊文化和罗马帝国所奠定的基础，也就没有现代的欧洲。……没有古代的奴隶制，就没有现代的社会主义。”^①

奴隶制度本来是世界各国都曾经经历过的历史发展阶段，但苏联的托派头子拉狄克和中国的托派头子陈独秀，却公然否认中国经历过奴隶社会这个基本事实。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陈伯达也和他们一个腔调，胡说什么“中国空白了奴隶生产方式的阶段”等等。他们编造的这种谎言，歪曲了历史，否定了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完全是对马克思主义的背叛。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196—197页

第二节 城市和乡村、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

在奴隶制度形成和发展的基础上，产生了城市和乡村、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分工和对立。

恩格斯指出：文明时代的特征之一，“是把城市和乡村的对立作为整个社会分工的基础固定下来”^①。城市对乡村的经济剥削、政治压迫和文化奴役，是奴隶社会城乡对立的基础。首先，城市本身就是私有制和奴隶制发展的产物。古代最早的城市，是那些担任军事首领的贵族为了进行掠夺奴隶和财富的战争而设置的军事据点。城市的出现标志着剥削制度的进一步确立。恩格斯说：“在新的设防城市的周围屹立着高峻的墙壁并非无故；它们的壕沟深陷为氏族制度的墓穴，而它们的城楼已经耸入文明时代了。”^②第二，居住在城市中的除了一部分手工业者以外，主要是奴隶主、大商人和高利贷者，他们都是剥削阶级。国家机关也设在城市，官吏是剥削阶级的代表。而广大的奴隶和穷苦农民则居住在城市以外的乡村。第三，城市成为奴隶主阶级的经济、政治、文化中心，统治和奴役农村劳动人民的基地。手工业和商业集中在城市，奴隶主、大商人和高利贷者随着经济的发展不断加强了对乡村广大奴隶和自由民的经济剥削，劳动人民创造

①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172页

② 同上，160页

出来的物质财富源源不断地流入城市，供剥削者任意挥霍。国家机关向农村劳动人民摊派各种税款，征兵，拉差，对农村进行政治统治。剥削阶级为了享乐，还在城市中修建豪华的宫殿、庙宇、剧场，建立各种文化、艺术设施；而广大乡村中的奴隶和劳动人民，却过着贫困、落后和愚昧的生活。城市与乡村成了两个世界。

我国最古老的城镇也是随着奴隶制的形成而建立的。相传早在夏代已经修建城郭。商代自盘庚迁殷后，在今河南安阳小屯村一带建立了王宫和都城。到了西周，更出现了镐京和洛邑这样规模较大的城市，诸侯们也在自己的封国内建立都城。在商周时代，城市叫做“国”或“都”，农村叫做“野”或“鄙”。统治氏族中的奴隶主贵族以及直接为奴隶主阶级服务的手工业者和商人，聚居在“国”中，那里有规模宏大的王宫和其它建筑，城市周围环卫着城墙和濠沟等防御设施。而被叫做“庶人”或“野人”的广大种族奴隶和穷苦平民，则分别集中居住在“鄙”“野”中的小邑之内，由贵族派里胥、邻长管治，没有人身自由。“国”“都”中的奴隶主阶级花天酒地，穷奢极侈；“鄙”“野”中的奴隶却衣不蔽体，食不果腹。“国”和“野”、“都”和“鄙”的对立，实质上是奴隶主贵族同广大奴隶和穷苦平民的阶级对立。

奴隶社会还出现了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工。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工，以社会生产力一定程度的发展为前提。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很低，没有足够的剩余产品养活一部分人专门从事脑力劳动，因而不可能存在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工。原始社会末期，氏族首领、祭司等少数人虽然逐渐要用较多时间从事脑力劳动，但也还没有成为完全脱离

体力劳动的脑力劳动者。到了奴隶社会，一方面由于生产力的提高，为体脑分工提供了物质基础；另一方面随着生产的发展和国家的出现，管理社会、监督生产和发展文化、艺术等活动日益增多，客观上也需要有一部分人专门从事脑力劳动。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工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产生的。

奴隶社会中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工，也是以阶级划分为基础的。从事脑力劳动的人，主要是奴隶主阶级及其知识分子，从事脑力劳动的目的，也完全是为着剥削阶级的利益。他们管理国家，监督生产，是为了加强对奴隶的统治和榨取；他们研究科学，发展文化，是为了促进奴隶制经济的繁荣和加强对奴隶的精神奴役。广大奴隶和劳动人民被排斥在脑力劳动之外，一辈子只能承担体力劳动的苦役。在我国古代奴隶社会中，文化知识也完全被奴隶主贵族所垄断。

“学在官府”，“学”成为贵族政权和贵族阶级的特权，掌握在官吏手中，奴隶和穷苦平民是没有份的。奴隶主贵族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对劳动群众实行“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的反动愚民政策。贵族老爷们不劳而获，靠奴隶的血汗养活；而他们却反过来极端鄙视体力劳动，看不起劳动人民，自以为高人一等，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这必然要引起体力劳动者对脑力劳动者的刻骨仇恨。孟轲竭力宣扬“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治于人者食人，治人者食于人”，就是妄图把奴隶制度下那种统治者不劳动，劳动者被统治的状况永远保持下去。奴隶社会中脑力劳动同体力劳动的对立，深刻反映了奴隶主阶级同奴隶阶级之间不可调和的阶级对立。

奴隶制下的体脑分工尽管是建立在阶级对立的基础上，

但对生产发展和社会进步却起过积极的历史作用。古代的灿烂文化正是在这种分工的基础上出现的，它为日后科学、文化、艺术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根基。恩格斯说：“**当人的劳动的生产率还非常低，除了必需的生活资料只能提供微少的剩余的时候，生产力的提高、交换的扩大、国家和法律的发展、艺术和科学的创立，都只有通过更大的分工才有可能，这种分工的基础是，从事单纯体力劳动的群众同管理劳动、经营商业和掌管国事以及后来从事艺术和科学的少数特权分子之间的大分工。这种分工的最简单的完全自发的形式，正是奴隶制。**”^①但是必须指出：奴隶社会从事脑力劳动的人虽然多数是剥削阶级，但科学文化的伟大成就，归根到底还是奴隶和劳动人民创造的。因为，如果没有奴隶和其他劳动人民提供剩余产品，剥削阶级中的一部分人就不可能从事脑力劳动。而且古代的科学、文化成就，都是来自劳动人民丰富经验的总结，没有劳动人民的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实践，不可能有古代科学和文化的繁荣。在从事科学研究和艺术活动的人们中，除剥削阶级分子以外，也有一些劳动人民，特别是奴隶社会末期，奴隶主阶级完全脱离体力劳动，甚至把发展科学、文化、艺术和管理生产的工作，也部分地推给奴隶承担。所以说，光辉灿烂的古代文化，归根结底还是由奴隶创造的，是劳动人民智慧的结晶。

第三节 奴隶社会的阶级和国家

奴隶社会中，存在着奴隶主、奴隶和自由民三个阶级。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197页

奴隶主阶级包括大土地占有者、大手工业主、大商人、高利贷者以及为他们服务的国家官吏和知识分子。他们人数虽少，但掌握着生产资料，支配着社会经济，控制着国家机器，在经济上和政治上处于统治地位。在我国的商周时代，国王是最大的奴隶主，以下有诸侯、卿、大夫及其他中小奴隶主，他们和大商人、高利贷者一起，压迫、剥削广大奴隶和其他劳动人民，是奴隶社会的统治阶级。

和奴隶主阶级对立的是奴隶阶级。他们没有任何生产资料，连自己也归奴隶主所有，在经济上和政治上处于被剥削、被统治的地位。商代把奴隶叫做“众人”、“畜民”，西周把奴隶叫做“庶人”、“庶民”。这些奴隶被当作牲畜看待，生活比牛马还不如，是奴隶社会的被统治阶级。

除了奴隶主和奴隶这两个基本阶级之外，奴隶社会中还有人数量众多的自由民，包括小农和小手工业者。他们掌握一些生产资料，有一定的政治权利和人身自由，与奴隶不同；但同样受到奴隶主的压迫和商人、高利贷者的盘剥，并要向国家缴纳捐税和服兵役，因而也处在被剥削被压迫的地位。这个平民阶级，在我国商代被称为“小人”，在西周构成“国人”（即居住在国都的人）的基本群众。他们多为统治氏族中的一般成员，可以从国家手中取得小块土地进行耕作或经营小手工业，自食其力。在债务、贡赋和征战的沉重负担下，平民生活困苦，犯罪或负债就要沦为奴隶。他们同奴隶主贵族在利益上也是对立的。

“奴隶主和奴隶——是第一次大规模的阶级划分。”^①随着阶级的出现，也就产生了国家。奴隶主阶级为了镇压奴隶

^①《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45页

的反抗，维护自己的经济利益，必然要建立国家机器，从政治上加强统治。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工具。奴隶制国家，实质上是奴隶主阶级的国家。恩格斯说：“由于国家是从控制阶级对立的需要中产生的，同时又是在这些阶级的冲突中产生的，所以，它照例是最强大的、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国家，这个阶级借助于国家而在政治上也成为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因而获得了镇压和剥削被压迫阶级的新手段。因此，古代的国家首先是奴隶主用来镇压奴隶的国家”^①。古希腊和罗马曾经建立过民主共和国，但改变不了奴隶制国家的实质，在那里，只有奴隶主才能享受民主，奴隶是除外的。

中国的奴隶制国家产生于夏代。到了商代和西周，国家机器进一步强化，建立了一套复杂的官僚机构，有庞大的军队，严酷的刑法。大小官吏全部由奴隶主贵族担任，对奴隶和穷苦平民实行专政。军队数量很大，编制严密，用戈、矛、刀等青铜武器装备，使用战车，对内镇压奴隶的武装起义，对外进行掠夺战争。刑律繁多而残酷，如周朝就制定了严酷的五刑，即墨（脸上刺字）、劓（割掉鼻子）、剕（砍脚）、宫（破坏生殖器官）、大辟（杀头），五刑之律，共有三千条。这些刑法全部用来对付奴隶和平民，贵族不受法律约束，所谓“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对奴隶是只用暴力，不讲“礼”的。

中国的奴隶制国家，带有宗法制的特点。奴隶主贵族为了维护统治阶级的内部秩序，巩固奴隶制政权，利用氏族公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社遗存下来的以血缘为基础的宗法关系，确立了一套为奴隶主阶级服务的宗法制度。在这种制度下，整个奴隶主贵族同属一个宗族，由统治氏族贵族的族长当国王，自称“天子”，代表整个奴隶主贵族掌握国家最高权力。国王把与自己有亲属关系的同宗贵族分封到各地，给予一定数量的土地和奴隶，建立大大小小的“方国”即“诸侯国”。诸侯再把下属的卿、大夫等同宗贵族分封到“方国”各地，建立封邑，形成对广大奴隶的统治网。天子同分封的诸侯，诸侯同分封的卿、大夫等，为大宗和小宗、上级和下级的关系，小宗必须服从大宗的领导，定期朝贡并承担各种义务。于是在统治阶级内部形成森严的政治等级，保证了王室对诸侯以下各级奴隶主的层层控制。王位和诸侯国君位一般由正妻长子继承，实行世袭，使已经形成的宗族等级关系能够世代保持下去。这套以分封制、等级制和世袭制为主要内容的宗法制度，同国家组织结合在一起，巩固和加强了奴隶主阶级的专政。为了维护奴隶主宗法制，相适应地还有一套各级奴隶主必须遵循的行为规则和典章制度，即所谓“礼”。奴隶制“礼制”，同样是为巩固奴隶主阶级的统治服务的。中国奴隶社会的宗法制度，对于加强奴隶主专政固然起了一定作用，但同时又造成“方国”林立、各自为政的局面。

奴隶社会的主要阶级矛盾是奴隶和奴隶主的矛盾。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哪里有阶级，哪里就有阶级斗争。奴隶主残酷的经济剥削和凶恶的政治统治，迫使奴隶奋起反抗。无论是古代的欧洲还是东方，奴隶暴动此伏彼起，连续不断。奴隶反抗奴隶主的斗争，是奴隶社会阶级斗争的主要内容，它同平民阶级反抗奴隶主的斗争汇合在一起，成为推

动奴隶社会向前发展的基本动力。

第四节 奴隶制度的灭亡和封建制度的形成

奴隶制生产关系虽然在一定时期和一定限度内促进了生产的发展，但它为提高生产力开辟的场所终究是比较狭窄的。奴隶制度由于它自身的矛盾运动，不可避免地要走上衰亡的道路。恩格斯说：“这种制度很快就在一切已经发展得超过旧的公社的民族中成了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形式，但是归根到底也成为他们衰落的主要原因之一。”^①到了奴隶社会末期，奴隶制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逐渐尖锐化，日益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这主要表现在：一、奴隶主对奴隶极其残酷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造成了大批奴隶的过早死亡，严重摧残了奴隶社会最基本的生产力。二、活着的奴隶也对劳动毫无兴趣，并以消极怠工、破坏生产工具等方式反抗奴隶主的剥削和压迫。奴隶主为了防止奴隶破坏工具，便制造笨重的工具给奴隶使用。马克思说：“这种生产方式的经济原则，就是只使用最粗糙、最笨重、因而很难损坏的劳动工具”^②。三、奴隶社会中的自由民阶级，担负着全部兵役和纳税义务。由于剥削阶级的掠夺和经常的战争破坏，他们多数人陷入贫困破产，甚至沦为奴隶，这就造成奴隶制国家兵源和财源的枯竭。四、战俘本是奴隶的主要来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196页

^②《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22页

源，奴隶制国家既然兵源枯竭，通过战争掠夺奴隶的途径便堵塞了。大批奴隶得不到正常补充，从根本上瓦解了奴隶制度的基础。五、在奴隶制度下，奴隶主极端鄙视劳动，而奴隶又极端仇视劳动，这种社会意识反作用于经济基础，必然加速奴隶制的崩溃。恩格斯深刻指出：“古代的奴隶制，已经过时了。无论在乡村的大规模农业方面，还是在城市的工场手工业方面，它都已经不能提供足以补偿所耗劳动的收益，……于是罗马世界便陷入了绝境：奴隶制在经济上已经不可能了，而自由人的劳动却在道德上受鄙视。前者是已经不能成为社会生产的基本形式，后者是还不能成为这种形式。只有一次彻底革命才能摆脱这种绝境。”①

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矛盾的尖锐化，必然大大加剧社会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在奴隶社会末期，由于奴隶主阶级的剥削更加残酷，奴隶的反抗斗争空前高涨，奴隶暴动的烈火越烧越旺。公元前73年在罗马爆发的斯巴达克起义，是历史上最大的一次奴隶革命战争，起义军约十二万人，斗争持续三年之久。在我国的春秋时期，著名的奴隶起义领袖柳下跖率领九千人的队伍英勇战斗，“横行天下，侵暴诸侯”。波澜壮阔的奴隶起义，沉重打击了奴隶主阶级的反动统治，对摧毁奴隶制度起了决定性的作用。

在奴隶制生产关系严重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情况下，在奴隶反抗和奴隶起义的推动下，奴隶社会内部产生了封建生产关系的萌芽。封建制度由开始产生到最后确立，不论在中国在外国，都经历了一个很长的革命转变过程。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古罗马奴隶制向封建制的转变，是从公元五世纪开始到十一世纪基本完成的。它一方面表现为奴隶转化为隶农的过程，另一方面表现为自由民转化为依附农民的过程。在当时的罗马，农民的破产，国家军事力量的削弱，大批奴隶的起义和逃亡，造成了农业、手工业和商业的普遍衰落，奴隶主大庄园经济已经变得无利可图。在奴隶起义的打击下，一部分奴隶主被迫改变剥削方式，他们把大庄园分成许多小块土地，出租给被释放的奴隶，这些被释放的租种奴隶主土地的奴隶，叫做隶农。恩格斯指出：“现在小规模经营又成为唯一有利的耕作形式了。田庄一个一个地分成了小块土地，……这种小块土地主要地是租给隶农，他们每年缴纳一定的款项，依附着土地，并且可以跟那块土地一起出售；这种隶农虽不是奴隶，但也不被认为是自由人，……他们是中世纪农奴的前辈。”^①隶农制就是封建生产关系的萌芽。与此同时，大批自由农民在战争侵扰、赋税盘剥和高利贷者的无情压榨下，陷入破产的境地。为了摆脱这种命运，他们不得不去投靠有权势的人求得保护，“保护者向他们提出了这样的条件：他们把自己的土地所有权转让给他，而他则保证他们终身使用这块土地”^②。这种受当时的权贵所保护的自由农民，就是依附农民。依附农民的出现是封建生产关系产生的另一个标志。

正当罗马帝国沿着这条道路向封建制度演变的时候，日尔曼人征服了罗马帝国，加速了罗马和整个西欧的封建化过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145—146页

^②同上，147页

程。首先，处在原始社会末期的日尔曼民族征服罗马以后，
“它们既不能把大量的罗马人吸收到氏族团体里来，又不能通过氏族团体去统治他们。必须设置一种代替物来代替罗马国家”^①。这种代替物，就是征服氏族在原有军事组织的基础上建立的封建主义国家，氏族军事首领成为国王。国王把占领的土地通过分封形式，送给他的亲信和部下作为封地或领地，大领主再把土地分封给中小领主，从而形成新的封建贵族和封建主义的领主经济。其次，随着日尔曼人对罗马的征服，日尔曼部落的成员大批迁入罗马境内，分得一块土地耕种，成为自由民。他们同原来罗马的自由民一样，受着封建主和封建国家的掠夺，被连续不断的战争弄得极端贫困，也不得不寻求贵族或教会的保护，而以交出土地所有权作为代价，然后再“把这块土地作为租地而租回来。一经陷入这种依附形式，他们就逐渐地丧失了自己的人身自由；经过几代之后，他们大多数都变成了农奴”^②。日尔曼民族就这样在罗马奴隶制的废墟上，建立起封建制度。

必须指出，日尔曼人的入侵对罗马和西欧各民族的封建化过程虽然起了加速的作用，但罗马和欧洲的封建制度绝不是日尔曼人暴力征服的结果。假如罗马帝国没有形成建立封建制度的社会经济条件，日尔曼人入侵后也不可能“制造”出一个封建社会。同时可以肯定，即便没有外族人征服罗马，由于客观经济规律的作用，罗马帝国迟早也必然会沿着封建化道路发展成为封建国家。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148页

②同上，150页

中国的封建制度比西欧各国发展都早。公元前475年的春秋战国之交，标志着中国封建社会的开始。春秋之际，是奴隶制度向封建制度转变的历史时期。当时，铁制工具和牛耕已经在一些诸侯国中应用，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奴隶主贵族日益加强对奴隶剩余劳动的榨取。奴隶的反抗不断增长。他们消极怠工，“不告之以时，而民不知，不道之以事，而民不为”，毫无生产积极性。在大规模奴隶逃亡和奴隶起义的打击下，劳力减少，土地荒芜，造成“公田不治”，“田在草间，功成而不收”。奴隶主经济出现一片衰败景象，井田制度正处于崩溃之中。

随着井田制度的瓦解，封建生产关系产生和发展起来。土地所有制首先发生变化，在奴隶制国有土地即公田之旁，出现了私田。早在西周末年已有零星的私田存在，春秋时期由于生产工具的改进，中下层贵族和富裕的自由民大量开垦荒地，私田不断增加。私田和公田不同，没有一定规格，可以自由买卖，最初也不必上税，是未被国家承认的“私人财产”。诸侯、卿、大夫等贵族由于大量占有私田，日益富豪强大，更进而与周天子争夺公田，力图把公田也变为自己的私有土地。土地私有制的发展，迫使各国不得不面对现实，先后改变赋税制度。公元前594年，鲁国“初税亩”，即不论公田私田，一律按亩收税。许多国家先后实行类似办法。土地私有制在事实上得到法律的承认。

在私有土地发展的同时，剥削方式也在变化，开始实行租佃制。奴隶制的大规模经营早已无利可图。那些占有大量私田的新贵族，为了自身的经济利益，同时也为了争取群众与公室对抗，纷纷采取新的经营方法，把土地分成小块出租

给原来的奴隶和穷苦平民，由他们服一定时间的劳役或交一定数量的产品作为地租。《管子·乘马篇》所说的“与民分货”，就是产品地租的一种形式。这种经营方式的大规模改变最早发生在鲁国，公元前562年，鲁国大夫季孙氏、孟孙氏和叔孙氏三家贵族瓜分了公室的土地，季孙氏实行征税制，获得成功。过了25年，三家大夫第二次瓜分公室，并全部采取了封建式的剥削方法。

新的阶级随着新的生产关系出现了。拥有大量私田并实行租佃制的土地占有者，就是新兴的地主阶级。而大部分奴隶和穷苦平民则转化为依附农民，这些农民虽然仍旧受剥削，但地位有所改善，不象奴隶那样可以任意被买卖或杀死；他们租种地主土地，个体经营，有一定的生产积极性。地主和农民结成的新的封建生产关系，当时是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兴地主阶级就是这种进步生产方式的代表。但没落的奴隶主贵族并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他们利用手中的国家机器，打击压制新兴地主阶级，竭力挽救奴隶制度的灭亡。于是在进步的封建制度和腐朽的奴隶制度之间、新兴的地主阶级和反动的奴隶主贵族之间，展开了激烈的矛盾和冲突。地主阶级利用奴隶起义和平民反抗的力量，奋力向奴隶主贵族夺取政权。这一斗争从春秋中叶开始，经历了二百多年，直到战国前期，地主阶级在齐、韩、赵、魏、楚、秦等诸侯国中先后建立了自己的政治统治，并通过一系列“变法”，对社会制度进行大刀阔斧的改革，才逐渐完成了从奴隶制向封建制的革命转变过程。

奴隶制过渡到封建制是一场社会大革命，尖锐激烈的阶级斗争必然反映到政治思想领域，形成各种政治思想派别的

对立和冲突，其中以代表新兴地主阶级的法家同代表没落奴隶主阶级的儒家，斗争最为突出。孔丘、孟轲是儒家学派的主要代表，他们站在奴隶主贵族的立场，提出“克己复礼”的反动纲领，宣扬“德治”和“仁政”，鼓吹“中庸之道”，力图维护和恢复已经衰落的奴隶制度。而法家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商鞅、荀况、韩非等人，站在新兴地主阶级的立场，同孔孟儒家学派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他们提出“治世不一道，便国不法古”，反对儒家的“克己复礼”，倒退复辟；主张“法治”，“严刑”，“刑无等级”，反对儒家的所谓“德治”、“仁政”，和“刑不上大夫”的奴隶主贵族特权；主张“废井田，开阡陌”，“农分田而耕”，反对儒家维护的井田制度；主张“无功不赏”，反对儒家的“世卿世禄”制；主张中央集权和实行“郡县制”，反对儒家维护的“分封制”等等。在整个春秋战国时期，法家和儒家的斗争，实质上是新兴地主阶级与没落奴隶主贵族两个阶级、两条路线的斗争。由于法家路线代表革命阶级和进步生产方式的要求，符合社会发展的方向，经过几百年尖锐、曲折的斗争，战胜了儒家路线，对我国封建制度的建立和巩固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第三章 封建制度

第一节 封建社会的生产关系

封建社会的生产关系，以生产资料的封建主义所有制为基础。斯大林说：“在封建制度下，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封建主占有生产资料和不完全地占有生产工作者——农奴”①。

农业是封建社会的主要经济部门。土地是封建社会的基本生产资料，谁占有土地，谁就在社会经济中占统治地位。在封建社会里，由皇帝、贵族、僧侣和一般地主等少数人构成的封建主阶级，占有了绝大部分土地；而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奴或农民，则只占有很少土地甚至没有土地。据史料记载，我国在宋朝英宗年间，全国六分之五以上的土地为地主阶级所霸占。元朝皇帝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地位，把大量土地赐给亲属、宠臣和寺院，如大臣伯颜被赐给土地达两万顷，一所大承天护圣寺两次接受赐田共三十二万五千顷。明朝时，仅北京附近的皇庄就占地二十万零九百顷。据清代官方文件记载，当时江淮流域占人口百分之九的地主阶级，占有土地的百分之九十六点五，而占人口百分之八十七以上的贫农和雇农，基本上没有土地。地主阶级占有基本生产资料土地，是他们对广大农民进行残酷剥削的经济前提。

农民丧失了基本生产资料，为了生活，不得不依附于封

①《列宁主义问题》第650页

建主，受他们的剥削。在欧洲，领主经济是封建剥削的主要形式。封建领主在他们受封的土地上建立封建庄园。庄园的土地通常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领主直领的土地，一部分是交给农奴使用的份地。直领地包括庄园中最好的耕地，由农奴带着自己的农具耕种，全部收获归封建领主所有。在中国，除少数封建贵族外，大量存在着中小封建地主，因而地主经济成为封建经济的主要形式。他们大都把自己的土地分别出租给农民耕种，农民作为佃户，每年向地主无偿交纳一定数量的产品。不论是领主经济还是地主经济，都体现了土地所有者对依附农民的剥削和统治关系。封建农民虽然仍处于受剥削地位，但由于耕种小块土地，有自己的劳动工具，建立了小私有经济，因而有一定的生产积极性。这是封建经济比奴隶制经济进步的地方，也是封建农民不同于奴隶的主要特点之一。

封建主对农民实行“超经济强制”，是封建制度的另一重要特征。所谓超经济强制，是指地主对农民的人身强制，它以农民对地主的人身依附为基础。由于农民建立了小私有经济，地主不实行超经济强制，农民就不会为地主劳动。

“这种强制可能有各种各样的形式和不同的程度，从农奴地位起，一直到农民有不完整的等级权利为止。”①在欧洲，农奴不能随意离开自己的份地，实际上成为土地的附属物，他们在人身上隶属于封建领主，可以连同土地一起被抵押、转让或出卖。中国的封建农民虽然不能由地主任意出卖或转让，但同样“被束缚于封建制度之下，没有人身自由。地主对农民有随意打骂甚至处死之权，农民是没有任何政治权

①《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列宁全集》第3卷161页

利的”，“这种农民，实际上还是农奴”①。封建社会的农民既不象奴隶社会的奴隶，没有任何人身自由；也不象资本主义社会中的雇佣工人，自由得一无所有；而是在人身上依附于地主，并有自己的个体经济。

被束缚于地主土地上的农民，以家庭为生产单位。他们除生产农产品外，还生产自己所需要的大部分手工业品。中国古代的“男耕女织”，反映了封建社会这种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状况。地主剥削农民的产品，也主要是自己享用，一般并不用于交换。列宁指出：“农奴主的领地必然是一个自给自足的和闭关自守的整体，同外界很少联系。”②在封建社会中，商品生产和交换虽然已有一定程度的发展，但在整个社会经济中不占主要地位；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才是这种生产方式的突出特点。

封建地主对农民的剥削，是通过获取封建地租来实现的。封建地租，是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权在分配领域中的表现。随着封建经济的发展，封建地租经历了劳动地租、产品地租和货币地租三种基本形式。

劳动地租，是农民在劳动形态上向地主交纳的地租。这种地租形式，在西欧的封建社会初期非常盛行。通常情况下，农奴每周必须在领主的土地上劳动三至四天，产品归领主所有；其余时间则在份地上劳动，产品属于农奴自己。劳动地租是地主直接占有农民剩余劳动的自然形态。马克思说：“地租的最简单的形式，即劳动地租，……在这里，地租不仅直接是无酬剩余劳动，并且也表现为无酬剩余劳

①《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587页

②《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列宁全集》第3卷158页

动”①。在这种地租形式下，农民为自己进行的劳动和为地主进行的劳动，在时间上和地点上都截然分开，地主对农民的剥削是一目了然的。农民在自己的份地上干活，积极性和劳动效率比较高；而在领主的庄园里劳动，则消极怠工，毫无热情，于是领主便采取强制手段，对农民进行监督。所以列宁说：“农奴制的社会劳动组织靠棍棒纪律来维持”②。劳动地租以生产力的不够发展为前提，农民的消极怠工也不利于地主占有更多的剩余劳动，因而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劳动地租逐渐改变为产品地租。

产品地租是农民用产品向地主交纳的地租。地主把土地出租给农民，迫使农民每年交纳一定数量的粮食、家禽等农付产品。这时，“驱使直接生产者的，已经是各种关系的力量，而不是直接的强制，是法律的规定，而不是鞭子，他已经是自己负责来进行这种剩余劳动了”③。产品地租的出现，加重了地主对农民的剥削。地主常常提高地租额，占有农民改进生产技术和提高劳动效率所得到的成果。在农民遇到天灾人祸时，地主照样收租，常常逼得农民家破人亡。马克思指出：“产品地租所达到的程度可以严重威胁劳动条件的再生产，生产资料本身的再生产，使生产的扩大或多或少成为不可能，并且迫使直接生产者只能得到最低限度的维持生存的生活资料。”④

劳动地租和产品地租，都是建立在自然经济基础上的地租形式。到了封建社会末期，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产品地

①《资本论》第3卷，第25卷889—890页

②《伟大的创举》，《列宁全集》第29卷381页

③《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895页

④同上，897页

租逐渐被货币地租所代替。货币地租是农民用货币向地主交纳的地租。这时，农民仍然生产自己需要的生活资料，但必须把一部分产品拿到市场上出卖，以便换回货币向地主交租，这就使农民的个体经济部分地带上了商品经济的性质，突破了自然经济的界限。同时，地主用剥削来的货币地租到市场上购买奢侈品，也使封建地主经济与商品交换发生了广泛联系。因此，“整个生产方式的性质就或多或少发生了变化。生产方式失去了它的独立性，失去了超然于社会联系之外的性质”^①。农民被卷入到交换和市场中，由于商品经济规律的作用，他们开始两极分化，少数人发财致富，多数人贫困破产。与此同时，攫取货币的贪欲加强了地主阶级对农民的榨取，而农民一当和商品、货币发生联系，必然受到商人、高利贷者的多重剥削。这一切，大大加速了农民的两极分化和多数农民的破产过程。

货币地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并削弱了农民对地主的人身依附关系。这时农民不仅可以支配自己的全部劳动时间，还能有效地利用土地，因而有利于发挥农民的积极性和改进生产技术。实行货币地租，“占有并耕种一部分土地的隶属农民和土地所有者之间的传统的合乎习惯法的关系，必然会转化为一种由契约规定的，即按成文法的固定规则确定的纯粹的货币关系。因此，从事耕作的土地占有者实际上变成了单纯的租佃者”^②。农民的两极分化以及他们对地主的人身依附的削弱，在农村中导致封建生产方式的瓦解和资本主义租佃关系的萌芽。所以马克思说：货币地租是封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898页

^②同上，899—900页

建地租的“最后形式，同时又是它的解体形式”①。

劳动地租、产品地租和货币地租的更替，是同农村封建经济发展的历史过程相适应的。它们虽然形式不同，实质上都是地主无偿占有农民的劳动成果，体现了封建主义的剥削关系。在中国封建社会中，三种地租形式都存在过，但占统治地位的是产品地租形式。这种状况，是同自然经济长期占统治地位分不开的。西欧各国早在十四、十五世纪，货币地租已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逐渐流行起来。中国由于商品货币关系长期不发达，农民无论租种地主私人的土地或封建国家的土地，主要是交纳产品地租，辅之劳动地租。产品地租的长期存在与货币地租的不发展，又反过来巩固了封建自然经济，阻碍了商品、货币关系的扩大，在一定程度上延迟了中国封建社会的解体。

在封建制度下，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是非常残酷的。中国封建地主规定的产品地租额很高，一般情况下，达到产量的百分之五十以上。除此以外，农民还要向皇帝和封建国家缴纳各种贡赋，服劳役和兵役，并受到地方官吏和高利贷者的盘剥。毛主席指出：中国封建“农民用自己的工具去耕种地主、贵族和皇室的土地，并将收获的四成、五成、六成、七成甚至八成以上，奉献给地主、贵族和皇室享用”②。

地主阶级象吸血鬼一样吮吸农民的血汗，过着荒淫无耻的寄生生活。河北满城发掘的西汉中山靖王刘胜夫妇的墓葬中，金银玉器随葬品达二千八百多件，还有极为罕见的两件“金缕玉衣”。最高的封建统治者皇帝，更是穷奢极侈，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5卷899页

②《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587页

花天酒地，千方百计谋求个人享受，不顾人民死活。隋朝炀帝为了游山玩水，使二百万人营建东京，百余万人开掘运河，在江南造龙舟和杂船几万艘，然后率领一、二十万人出游江都，大小船只前后相连长二百余里，挽船的壮丁竟达八万多人，真是极尽奢华淫乐之能事。在封建帝王的暴政和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下，广大农民的生活极端贫困和痛苦，每逢灾年兵祸，处境尤其悲惨。“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正是封建社会地主阶级和农民之间贫富悬殊的真实写照！

第二节 封建社会的城市经济和城乡对立

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封建时代的所有制的主要形式，一方面是地产和束缚于地产上的农奴劳动，另一方面是拥有少量资本并支配着帮工劳动的自身劳动”^①。前者主要指的是封建农村经济，后者主要指的是封建城市经济。

封建城市是在手工业和商业的基础上逐渐形成的。西欧的封建城市出现较晚，因为在奴隶制崩溃时，多数城市被严重破坏或毁掉了，直到公元十世纪前后，封建城市才随着封建制度的确立而逐渐发展起来。中国的封建城市兴起较早。远在公元前五世纪至三世纪的战国时期，已经出现了许多较大的城市，如洛阳、邯郸、临淄等等。到汉、隋、唐各代，城市规模更为巨大。唐代的著名城市有长安、开封、扬州、广州、成都等几十个。特别是都会长安，东西长十八余里，南北宽十五余里，城市规划严整，除宏伟的皇宫外，有东市和西

^①《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29页

市两个有名的大市场，手工业和商业极为繁荣，人口约一百万，还有大批外国商人和留学生，不仅是全国的政治经济中心，而且是当时重要的国际贸易和文化交流中心之一。

手工业构成封建城市经济的主要部分。由于所有制的不同，封建城市的手工业又分为官营手工业和私营手工业两种。

官营手工业是封建国家直接经营的手工业经济。手工业作坊的生产资料属于封建政府所有，作坊主实际上是封建皇帝和由他委派的官吏；工匠有些来自犯罪的农民，但多数是以服役等名义从农村强行征集的手工业匠人。这种官营手工业体现了封建皇室贵族对广大手工业者的封建剥削关系。我国封建官营手工业经营的产品有两类：一类用来满足皇帝和官府的需要，如各种精美的奢侈品，军备武器，以及为皇帝修建宫殿、坟墓和制造殉葬品等，并不为出卖和取利；另一类则与人民生活有密切联系，商品性较强，主要有盐、铁和金银铜矿等。盐、铁和铸钱三种行业，在汉武帝以前都是私营，实际上被少数豪强贵族所垄断，他们霸占自然资源，乱铸钱币，从盐铁经营中大发横财，甚至凭借强大的经济势力，据地为王，与封建政府相抗衡。汉武帝重用法家代表人物、著名的理财家桑弘羊，把盐、铁、铸钱三业收为官营，开创了封建国家在全国范围内直接经营民用手工业的先例。

中国封建官营手工业的历史作用有两个方面。官营手工业在封建社会早期，曾经起过一定的积极作用。在封建政府的直接经营下，官营手工业作坊规模较大，人力物力雄厚，能工巧匠比较集中，有利于手工技艺的提高和手工业生产的发展。冶铁业官营后，大量生产较先进的铁器工具，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增长。由于国家垄断铸钱业，废除各种杂钱，

统一货币，为商品经济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更重要的是盐铁官营以后，打击了地方割据复辟势力，巩固了新兴地主阶级国家的中央集权，同时扩大了政府财源，支援了抵抗外族侵略的斗争，维护了封建国家的统一。但是，随着封建社会的发展特别是到封建社会后期，官营手工业的消极作用便越来越突出了。由于这种手工业封建剥削极为残酷，严重束缚了生产者的积极性。它在一些行业中的垄断地位，也阻碍了私营手工业的发展。大量制造皇室自用产品，不仅造成自然资源和劳动力的巨大浪费，而且巩固和加强了封建的自然经济，限制了商品货币关系的扩大，这对于社会经济的发展和资本主义关系的产生，都起了严重的阻碍作用。

在封建城市中，大量存在的是私营手工业。私营手工业是由小私有者经营的手工业经济。作坊主私人占有生产资料，自己也参加劳动。私营手工业作坊由一个师付和几个帮工及学徒组成，形成一种封建性的等级关系。这种等级制度具有双重性质：一方面，师付是作坊主，对帮工和学徒有轻微剥削，他们之间是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另一方面，师付有手艺，帮工和学徒到作坊来是为了学习手艺，以便将来成为师付，因而他们之间又是师徒关系。这种私营手工业作坊一般规模不大，产品并不是给自己使用，而是为了交换，属于小商品经济。

封建城市中各个行业的手工业作坊，分别组成“行会”，行会是手工业者为了保护自己的利益和防止竞争而建立起来的封建组织。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联合起来反对勾结在一起的掠夺成性的贵族的必要性，……对共同市场的需要，流入当时繁华城市的逃亡农奴的竞争的加剧，全国的

封建结构，——所有这一切产生了行会”①。每个行会有自己的行规，对产品的数量、质量、价格、作坊规模和工作时间等等，都有明确规定。同行的手工业者必须加入同一行会，严格遵守行规，违反了就要受到惩罚。封建行会有强烈的保守性和排他性。它的存在，以商品经济已有一定程度的发展但又不够发展为前提。西欧最早的行会组织，于公元十世纪前后出现在意大利，行会组织的大批出现则是在十二世纪下半期到十四世纪初期，巴黎在十四世纪中期已有三百五十个行会，包括五万五千个手工业者。中国早在公元七世纪开始的唐代就有了行会组织，在长安等大城市中有数以千计的手工业作坊，唐以后的宋、明、清各代，行会组织都有进一步的发展。

商业在封建城市经济中也占有重要地位。封建商人特别是大商人，剥削百姓，家财富有，是封建剥削阶级的一部分。中国有些朝代，商人被称为“贱人”，不许做官，没有政治地位，但实际上富商大贾由于财力雄厚，常与官府相勾结，在社会上很有势力。有些朝代还允许商人用钱买官，一些官吏也兼营商业，形成官商合流。封建社会中的商人主要依靠剥削农民、手工业者发财致富，他们或是经营农付产品和手工业品，从事中间剥削，或是经营国内外奢侈品供贵族和地主享用，把他们搜刮的一部分钱财转入自己的腰包。在封建城市中，商人也有自己的行会，它的性质和作用，与手工业行会基本相同。中国唐代的商人行会组织叫做“行”，各行有自己的行头和行规，仅长安的东市就有二百二十行。

随着商品经济和商业的发展，高利贷在封建城市中也兴

①《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28—29页

盛起来。马克思称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为“孪生兄弟”。大商人把积累的巨额货币资本用来放高利贷，放高利贷获得的大量财富反过来又促进了商业的发展。农民和手工业者是高利贷盘剥的主要对象。高利贷剥削非常残酷，利率极高，常常逼得小生产者倾家荡产，正象一首民谣所形容的：“印子钱，一还三；利加利，年年翻；一年借，十年还；几辈子，还不完。”封建地主有时也向高利贷者借钱，但他们把负担转嫁到农民和手工业者身上，最终受剥削的还是劳动人民。地主、商人、高利贷者往往结合在一起，残酷掠夺穷苦百姓，是劳动人民头上的三把刀。

城市和乡村的对立，在奴隶社会已经出现。到了封建社会，这种对立进一步发展，并具有了新的特点。城市对乡村的经济剥削，是封建社会城乡对立的**经济基础**。在中国历史上，皇帝、贵族、大地主、大商人和高利贷者都聚集在城市里，封建官僚政府也设在城市。除了地主收取地租、封建国家强征赋税以外，商人和高利贷者也象饿狼猛虎一般扑向农村劳动人民。封建官僚机构则使用暴力镇压农民的反抗。因此，城市不仅在经济上剥削农村，而且在政治上统治农村。

西欧封建社会的城乡对立，具有城市在经济上剥削农村，农村在政治上统治城市的特点。欧洲的封建城市大都建立在封建领主的土地上，隶属于封建领主；封建领主一般住在远离城市的封建庄园里，凭借种种特权，在政治上统治城市。而居住在城市中的商人和高利贷者，却对农村中的劳动人民进行残酷的经济剥削。所以马克思说：“如果在中世纪，在封建制度没有象意大利那样被例外的城市发展破坏的地方，到处都是农村在政治上剥削城市，那末，无论什么地方

都没有例外地是城市通过它的垄断价格，它的赋税制度，它的行会，它的直接的商业诈骗和它的高利贷在经济上剥削农村。”^①直到封建社会末期，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和资产阶级的兴起，城市居民才通过赎买方式或军事手段取得自治权，逐渐摆脱了农村封建领主的政治控制。

第三节 封建社会的阶级和国家

封建社会的阶级构成比杂复杂。剥削阶级中有皇帝、贵族、领主、地主、僧侣、大商人和高利贷者；被剥削阶级中有农奴、依附农民、自耕农、手工业者和奴隶；封建社会末期又出现了资产者和无产者两个新的阶级。列宁说：“**农奴制社会中的阶级划分，是绝大多数人——农奴制农民完全依附于极少数人——占有土地的地主。**”^②地主和农民是封建社会的两个基本阶级，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的矛盾，是封建社会的主要矛盾。

封建国家是地主阶级镇压农民及其他劳动者的工具，一般采取君主专制政体的形式。欧洲的封建君主专制国家，以分封制为基础。国王是最大的封建主，他把土地和农奴分封给公爵、伯爵等贵族，这些人再往下分封，直到称为骑士的下层封建主，由此形成一个由国王、公爵、伯爵、子爵、男爵和骑士组成的封建地主阶级的等级阶梯。下级封建主对上级封建主称为陪臣，处于受保护和依附地位，接受的封地叫做采邑，并要承担纳税和服兵役等义务。国王虽然名义上是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902页

^②《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51页

封建国家的最高统治者，但无实权，直接统治领地的是大小封建领主。他们各霸一方，有自己的法庭、监狱和军队，形成大大小小的独立王国，各邦之间交通阻塞，关卡林立，货币、度量衡都不统一。欧洲各封建国家，就这样处于四分五裂的封建割据状态。例如十六世纪初的德国，除七大选侯之外，还有十几个大诸侯，二百多个小诸侯，上千个独立的帝国骑士；从美因斯到科伦的关卡就有十三处之多，全国币制达千种以上。直到1871年德国统一前夕，整个德国还分裂为三十四个邦和四个自由市。

中国的封建国家与欧洲有所不同。早在公元前221年，秦始皇即统一中国，废除分封制，实行郡县制，设立以三公、九卿为主的中央行政机构，统一文字、货币和度量衡，建立了统一的多民族的中央集权制封建国家。中央集权专制制度的建立，有利于国家的统一，经济的发展和文化的繁荣。在两千多年漫长的封建社会中，无论是异族的侵略还是地方势力的割据，都未能彻底灭亡或分裂中国，实行中央集权不能不是一个重要原因。

封建国家就其阶级实质来说，是封建地主阶级的国家。为了对农民进行政治统治，封建国家建立了庞大的官僚系统，设有军队、法庭、监狱等暴力机构，并随着社会阶级矛盾的日趋尖锐而不断强化。中国历代封建王朝都有庞大的中央军和地方军。封建王朝还制定有各种法律对付劳动人民，用刑极为残酷。如秦朝的刑名有二十种之多，仅死刑一项就有车裂、腰斩、枭首、烹、绞等等，常常一人犯罪，九族皆杀。有钱人犯法可以用钱赎罪，劳动人民触犯刑律则无计逃脱，不知有多少无辜百姓惨死在封建国家的酷刑之下。

封建地主阶级除了对劳动人民进行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之外，还千方百计地进行思想奴役。在欧洲，神学是封建社会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天主教成为封建国家的重要支柱。教会的势力渗透到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社会领域，触犯教义的人甚至要被教庭判处死刑。在中国，封建地主阶级不仅借助宗教，还特别利用孔孟之道，毒害劳动人民。孔孟之道本来是没落奴隶主阶级的意识形态。封建制度确立以后，由于奴隶制复辟的危险已经消除，地主和农民的矛盾上升到主要地位，地主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封建统治，便把反动保守的孔孟之道接过来，变为麻痹劳动人民的精神武器。从西汉中期董仲舒提出“废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后，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思想成为封建社会的正统思想。封建统治者把孔孟之道发展为“三纲五常”等一套系统的封建意识形态，规定“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即君、父、夫是臣、子、妻的绝对统治者；提出“仁、义、礼、智、信”五常，即维护三纲的五种永恒不变的道德原则。这一套“三纲五常”的封建思想同宗法观念和宗教迷信结合起来，成为统治劳动人民的精神枷锁。“三纲”以及决定“三纲”的天的意志，则构成维护整个封建制度的四种权力。毛主席指出：“这四种权力——政权、族权、神权、夫权，代表了全部封建宗法的思想和制度，是束缚中国人民特别是农民的四条极大的绳索。”①

封建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和压迫，引起了地主和农民之间的尖锐矛盾。农民反抗地主阶级的斗争，贯穿于整个封建社会的始终，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是这种斗争的最高形

①《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毛泽东选集》第31页

式。在欧洲，如十四世纪英国爆发了泰勒尔领导的农民起义，提出废除农奴制和封建主特权的要求。1524年德国爆发闵采尔领导的农民大起义，曾经一度推翻当地的贵族统治，建立了革命政权——永久议会。中国封建社会农民起义的次数之多和规模之大，是世界上罕见的。毛主席指出：“地主阶级对于农民的残酷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迫使农民多次地举行起义，以反抗地主阶级的统治。”①从秦朝的陈胜、吴广起，直至清朝的太平天国，总计大小数百次的起义，都是农民的反抗运动，都是农民的革命战争。

但是不论中国还是外国，大小千百次的农民起义最后都在地主阶级的镇压下失败了，并且被统治阶级利用来作为改朝换代的工具。农民起义失败的根本原因在于，他们是小生产者，不能成为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没有明确的政治目标，缺乏坚强的组织纪律性。由于当时还没有新的生产力和新的生产关系，没有新的阶级力量和先进的政党，这种农民起义缺乏坚强和正确的领导，因而不能不总是陷于失败。尽管如此，封建社会农民战争的作用还是巨大的。毛主席指出：“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因为每一次较大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因而也就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②。

①《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588页

②同上

第四节 封建制度的灭亡和 资本主义制度的形成

世界上绝大多数民族都经历了封建社会这个漫长的历史阶段。在封建社会中，生产力发展虽然比较缓慢，但同奴隶社会相比，仍然有了很大进步。铁器工具不但普遍使用，而且不断改善，出现了许多效率更高的新式农具，加上耕作技术的改进和水利建设的发展，使农业生产有了较大的增长。手工业也得到迅速发展，部门分工越来越细，产品种类日益增多，手工技术达到很高水平。如我国的瓷器、绸缎、刺绣、漆器等等，当时已经闻名世界。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商品经济扩大了，特别是封建社会后期，货币地租的出现大大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在我国，还发明了火药、活字印刷术和指南针，这三大发明对世界经济和文化的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影响。

列宁曾经指出，技术的极端低劣和停滞是封建主义经济制度的前提和后果。在封建社会初期，封建生产关系同比较低下的生产力基本上是适应的。但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增长，特别是封建社会后期商品货币经济的迅速发展，封建生产关系便开始同生产力发生冲突，越来越成为生产力发展的障碍。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矛盾，引起了农村封建自然经济和城市行会组织的瓦解，导致城乡资本主义关系的产生。这全部过程，包括资本主义萌芽和原始积累两个方面。

最早的资本主义萌芽，于十四世纪末十五世纪初在地中海沿岸的一些城市中出现。它们或者是从小商品经济分化中生长出来的，或者是由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转化而成的。

封建行会约束下的小手工业，是建立在私有制和自身劳动基础上的、以交换为目的的简单商品经济。在市场和价值规律的盲目作用下，小生产者必然由于竞争发生分化。起初，封建行会对手工业者的竞争还有一定的约束力，但随着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行会的限制便逐渐被突破，手工业者开始出现剧烈的两极分化。条件较好的少数作坊越来越不理睬行会的规定，自行扩大生产规模，添置生产设备，增加工人人数，延长劳动时间，因而逐渐富裕起来，积累了较多的货币财富；多数作坊主则在竞争中逐渐衰落下去，直到破产。丧失生产资料的作坊主及其帮工、学徒，不得已而到富裕作坊主那里去做工，成为雇佣工人；富裕作坊主则转化为资本家。手工作坊中的师徒关系于是逐渐转变为雇佣关系，成为资本主义的最初形式。

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早在奴隶社会已经出现，在封建社会有了新的发展。到了封建社会末期，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逐渐尖锐化，封建关系和行会制度开始解体，劳动力商品已经出现，商人和高利贷者转化为工业资本家的条件也日趋成熟。马克思说：“高利贷和商业所形成的货币资本在转化为工业资本时，曾受到农村封建制度和城市行会制度的阻碍。这些限制随着封建家臣的解散，农村居民的被剥夺和一部分被驱逐而消失。”^①商人本来是生产与消费的媒介，经常与小生产者贸易往来，低价买进，高价卖出，从中获得利润。随着商人财力的增长和经营的扩大，一些大商人成了包买商，不仅包销小生产者的全部商品，还供给他们原料和设备，从而割断了小生产者与销售市场和原料市场的联系，逐渐控制了商品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819页

生产者。商人和高利贷者还乘生产者困难之机，贷给他们所需要的资金、原料和生产工具。生产者沦为商人、高利贷者的债务人，一旦无力还债，只好交出自己的作坊来抵偿。于是，作坊主丧失了独立生产者的身份，他们从商人那里领取原材料，按照商人规定的品种、数量、规格、交货日期进行加工生产，并得到一定的工资作为报酬。就这样，作坊主及其帮工和学徒成了商人或高利贷者的雇佣劳动力，商人或高利贷者则成为资本主义作坊的老板。

资本主义最早的生产形式是简单协作，后来发展为工场手工业。它们都是资本主义萌芽时期的生产形式，资本主义典型的生产形式是机器大工业，只有机器大工业才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最终确立统治地位。

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和城市资本主义的萌芽，使封建农村中的资本主义关系也逐渐产生和发展起来。随着农民日益摆脱对地主的人身依附和小生产者的两极分化，开始出现以剥削雇佣劳动为特点的富农经济，随后又产生了典型的农村资产阶级——租地农业家。租地农业家从地主手里租来大片土地建立农场，雇用农业工人进行资本主义经营。在英国，农业资本家最早产生于十四世纪后半期，大量出现于十六世纪。

资本主义的萌芽是一个比较缓慢的经济过程。“这种方法的蜗牛爬行的进度，无论如何也不能适应十五世纪末各种大发现所造成的新的世界市场的贸易需求”^①。十五世纪末美洲和通往印度航道的新发现，世界市场的迅速扩大，要求商品生产以更大的规模和更快的速度发展，这一任务只能由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818页

资本主义大生产来实现。新兴资产阶级和资产阶级化的贵族，便开始利用暴力手段为资本主义的迅速发展创造条件，进行资本的原始积累，一方面制造大批雇佣劳动者，另一方面积累大量货币财富。在西欧，原始积累开始于十五世纪后三十年，经过十六世纪的高潮，一直延续到十九世纪初才告结束。

所谓原始积累，就是生产者与生产资料相分离，货币资本迅速集中于少数人手中的历史过程。这一过程所以表现为“原始的”，是因为它发生在资本主义制度确立以前，“不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结果，而是它的起点”①。

用暴力剥夺农民的土地，是原始积累过程的基础。它在英国表现得最为典型，所谓“羊吃人”的圈地运动，就是剥夺农民的基本形式。当时由于商品经济和世界市场的扩大，毛织业有很大发展，羊毛价格迅速上升，养羊比经营农作物更为有利，于是资本家和新贵族就把大片公有地和农民私有土地围圈起来据为己有，改作养羊的牧场，而把大批农民从自己土地上驱逐出去，变成一无所有的流浪者。资产阶级革命后，更利用国家机器，通过各种法令，加速对农民的剥夺。例如十九世纪苏德兰女公爵进行的清理地产运动，在1814年到1820年的六年內，将当地的三千个家庭大约一万五千人全部赶走，所有村落都被破坏和焚毁，不肯离开的人竟被活活烧死。由于圈地运动，大批农民被迫离开故土，流离失所，沦为乞丐和浪人。因此，早从十五世纪开始国家就颁布了一系列的血腥法律，对适于劳动而不愿到工厂做工的流浪者，进行残酷的惩治，甚至处以死刑。新兴资产阶级所需要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781页

的大批雇佣工人，就是这样借助于暴力手段，从血泊中创造出来。小生产者转化为雇佣劳动者的历史，决不是象资产阶级所美化的田园诗式的过程，而是“**用血和火的文字载入人类编年史的**”①。

新兴资产阶级的货币财富的积累，也是通过暴力掠夺来实现的。地理大发现和世界市场的形成，刺激了资产阶级积累货币财富的冲动，也为财富积累开辟了新的途径。西班牙、葡萄牙、荷兰、英国和法国的新兴资产阶级，通过武力征服海外殖民地，屠杀当地居民，抢劫金银财宝，大批贩卖黑人，进行商业战争等等，掠夺了大量财富，大大加速了货币资本的积累。西方殖民者在三百多年时间里，仅从中南美洲就抢走了二百五十万公斤黄金，一亿公斤白银。1783年到1793年十年间，英国仅利物浦一地就贩运了三十三万多黑人，奴隶贸易使非洲丧失的人口达一亿多。马克思指出：“美洲金银产地的发现，土著居民的被剿灭、被奴役和被埋葬于矿井，对东印度开始进行的征服和掠夺，非洲变成商业性地猎获黑人的场所：这一切标志着资本主义生产时代的曙光。”②新兴资产阶级在国外进行疯狂掠夺的同时，还通过国债制度、课税制度和保护关税制度，加强对国内人民的剥削，积累起巨额货币资本。这一切，大大促进了资本主义的发展，缩短了封建生产方式转变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历史过程。资本原始积累的事实，完全戳穿了资产阶级所谓“勤俭发家”的鬼话，它表明，资产阶级的发家史就是一部罪恶的掠夺史。“**资本来到世间，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滴**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783页

②同上，819页

着血和肮脏的东西”①。

资本主义的萌芽和发展，要求彻底破坏封建制度，必然遭到封建地主贵族的反对。不推翻封建主阶级的政权，建立资产阶级的统治，资本主义经济就不能大发展，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也不能最后确立。生产关系的变化要求上层建筑的彻底变革。资产阶级革命兴起了。在地主阶级同农民的矛盾极端尖锐，封建统治已被农民战争严重动摇的情况下，新兴资产阶级利用广大农民和其他城乡劳动者的力量，通过暴力手段，展开夺权斗争。十七世纪中期和十八世纪后半期，英、法等国先后进行了资产阶级革命，经过复辟与反复辟的长期斗争，建立了资产阶级的政治统治，进而在资产阶级政权的帮助下，实现了产业革命，机器大工业代替了工场手工业，促进了社会生产力和资本主义关系的空前大发展，最终建立起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人类进入了资本主义时代。

中国在封建社会末期，也产生了资本主义萌芽。早在十六世纪七十年代的明朝万历年间，已出现“机户出资，机工出力”的资本主义工场手工业，农村中开始出现经营地主，商业和市场也在不断扩大。明清之际，萌芽中的资本主义关系正在缓慢发展。但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列强的侵略打断了中国资本主义发展的正常进程。正如毛主席所指出：“中国封建社会内的商品经济的发展，已经孕育着资本主义的萌芽，如果没有外国资本主义的影响，中国也将缓慢地发展到资本主义社会。”②外国资本的侵入，对中国经济的演变起了双重作用：一方面，促进了以自然经济为特点的封建制度的解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3卷829页

②《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589页

体，为资本主义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另一方面，由于它们同封建势力、官僚买办相勾结，掠夺中国人民，又阻碍了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结果是，中国虽有一定数量的资本主义经济，但力量微弱，封建势力在农村中仍占统治地位，外国资本控制着国民经济命脉。封建主义的中国变成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旧中国虽然和资本主义差不多，但始终未能发展成为一个独立的资本主义国家。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垄断前阶段）

第一篇 资本的生产过程

第一章 商品和货币

第一节 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制度 要从商品开始

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研究，是从分析商品开始的。毛主席指出：“马克思不但参加了革命的实际运动，而且进行了革命的理论创造。他从资本主义最单纯的因素——商品开始，周密地研究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结构。”^①为了弄清楚这一点，首先应该了解什么是商品，以及商品是在什么条件下产生的。

商品及其产生的条件

商品是为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在原始社会的一个很长时间里，并没有商品，到了原始社会的中后期，出现了经常的商品交换，随后才出现商品生产。而且，商品生产也不会永远存在下去，在未来的共产

^①《整顿党的作风》，《毛泽东选集》第774—775页

主义社会中，不再需要经过商品交换实现各部门之间的经济联系，商品生产也将随之消失。因此，商品生产不是永恒的经济关系，而是一个历史范畴。

商品生产是在原始社会末期，在手工业和农业分离的基础上产生的。恩格斯指出：“随着生产分为农业和手工业这两大主要部门，便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生产，即商品生产”^①。商品生产的出现，有两个基本条件。一个条件是社会分工，由于社会分工，才产生了交换的需要。但仅仅有社会分工，还不能决定社会各部门之间的经济联系一定要采取商品交换的形式。商品生产的出现还必须具备另一个条件，那就是私有制。在私有制下，劳动产品归私人占有，别人不能随便拿走。私有者为了得到别人的产品以满足自己的需要，就只有把各自的产品当作商品，比较其中的价值，按照对等转让、互不吃亏的原则进行交换。可见，社会分工仅仅决定了生产者要互相交换产品，至于这种交换为什么必须采取商品交换的形式，根子还在私有制。

最初的商品生产是小商品生产，也叫简单商品生产。它是指小生产者利用自己的生产资料和自己的劳动而进行的商品生产，体现着个体农民和手工业者之间的经济关系。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就是在小商品生产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商品包含着资本主义一切矛盾的萌芽

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和小商品生产虽然都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但却有根本的区别。小商品生产是建立在个人劳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159页

动的基础上，生产者自己占有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没有剥削，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则是建立在雇佣劳动的基础上，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在商品买卖的背后隐藏着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

在资本主义以前的各个社会中，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小商品生产处于从属位置。资本主义时期则是商品经济发展的最高阶段，商品生产成了社会生产的普遍形式。在这里一切都成了商品，到处都被买卖原则支配着，到处都是冷酷无情的现金交易。不仅劳动产品商品化了，而且连工人的劳动力，甚至人的名誉、地位等等也都成了买卖的对象。马克思在《资本论》一开头就写道：“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社会的财富，表现为‘庞大的商品堆积’，单个的商品表现为这种财富的元素形式。因此，我们的研究就从分析商品开始。”①

在商品这个资本主义经济的细胞中，包含着资本主义一切矛盾的萌芽。列宁说：“马克思在《资本论》中首先分析资产阶级社会（商品社会）里最简单、最普通、最基本、最常见、最平凡、碰到过亿万次的关系——商品交换。这一分析从这个最简单的现象中（从资产阶级社会的这个‘细胞’中）揭示出现代社会的一切矛盾（或一切矛盾的胚芽）。”②小商品生产的基本矛盾是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这个矛盾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必然导致资本主义关系的产生。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商品生产的基本矛盾发展为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而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发展和激化，又推动着资本主义制度的发展、变化和最终走向灭亡。可见，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7页

②《谈谈辩证法问题》，《列宁选集》第2卷712—713页

商品生产不仅是资本主义制度的起点，而且包含着资本主义制度一切矛盾的胚芽。因此，为了揭示资本主义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首先要抓住资本主义经济的内部矛盾，这就必须从分析商品开始。这种唯物辩证法的矛盾分析方法，是研究任何事物发展规律的唯一正确的方法。

第二节 商品内部的矛盾

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

世界上一切事物都充满着矛盾，都是一分为二的。商品也是如此，它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统一物。

商品首先是一个劳动生产物，有一定用途，可以满足人们的某种需要。有些可以满足人们的生活需要，如粮食、衣服等；有些可以满足人们的生产需要，如钢材、机器等。商品这种满足人们某种需要的有用性，就是商品的使用价值。马克思说：“物的有用性使物成为使用价值。”^①

一种商品往往有多种性能，多种用途，具有多种使用价值。它们多方面的使用价值，是人们在长期生产斗争中逐渐认识和发现的。例如原油，过去只知道用它作燃料，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现在已能从原油中提炼出合成纤维、橡胶、塑料等几十种化工产品，在经济生活中得到广泛应用。

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属性，是一切劳动产品所共有的属性，它构成一切社会财富的物质内容。但是，“在我们所要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48页

考察的社会形式中，使用价值同时又是交换价值的物质承担者”①。也就是说，商品的使用价值多了一层意义，它成为商品生产者交换产品的物质基础。一个毫无用处的东西，谁也不要它，当然没有资格参加交换。只有具有使用价值的产品，才能交换其它产品；也正因为各种产品的使用价值不同，才产生了交换的必要性。什么是交换价值？“交换价值首先表现为一种使用价值同另一种使用价值相交换的量的关系或比例”②。例如，10斤小麦换得1把斧子或3尺布等等，1把斧子或3尺布等等就是10斤小麦的交换价值。

在市场上，各种商品相交换的比例关系因时因地而不断变动，所以从现象上看，商品的交换价值好象是偶然确定的。其实不然，在这种偶然性的背后，肯定存在着某种必然的东西，偶然性只是必然性的一种表现。

为什么10斤小麦可以分别和1把斧子或3尺布等等相交换呢？为什么两种不同的使用价值能够比较、并且在一定数量比例下能够相等呢？显然是因为在这两种不同的商品中存在某种共同的东西。“这种共同东西不可能是商品的几何的、物理的、化学的或其他的天然属性。”③自然属性只同商品的使用价值有关，而各种商品的使用价值恰好是各不相同的。如果撇开各种商品的自然属性或使用价值，那末，留下来的就只有这样一种共同属性：它们都是人类劳动的产品，在生产时都花费了一定数量的人类劳动。这一点不仅是小麦、斧子和布所共有的，也是一切商品所共有的。凝结在商品中的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48页

②同上，49页

③同上，50页

这种无差别的人类劳动，就是商品的价值。马克思说：“**这些物，作为它们共有的这个社会实体的结晶，就是价值——商品价值。**”①10斤小麦之所以能和1把斧子或3尺布等等交换，就是因为生产这些商品时支出了等量的人类劳动，因为它们具有相等的价值。由于一切商品作为价值是共同的，所以能够互相比较，并按照一定的比例进行交换。可见，价值是交换价值的基础，交换价值不过是价值的表现形式。

商品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一个物品可能有使用价值而无价值，如空气、处女地、野生林木等等，它们不是劳动生产物，因而不是商品。一个物品可以有效用，同时又是人类劳动生产物，但也可以不是商品，例如用来满足自己需要的劳动产品，虽然有使用价值，却不是商品。要生产商品，不仅要生产使用价值，而且要生产为别人、为社会的使用价值。而仅仅生产一个社会的使用价值，也不等于生产了商品，例如封建社会的农民为地主生产的谷物地租，虽然是社会的使用价值，却不是商品。所以要成为商品，产品还必须通过交换转移到别人手中。最后，一个生产物如果是无用的，其中包含的劳动也就不为社会所承认，从而不形成价值，这个产品也就不成其为商品。

使用价值和价值是商品的二重属性，它们既互为条件，又互相矛盾。使用价值和价值共存于一个统一体内，缺少任何一个方面，都不能构成商品。但是，对于同一个商品所有者来说，使用价值和价值又是互相排斥的，二者不可得兼，要获得商品的价值，就必须放弃商品的使用价值；要得到商品的使用价值，就不能得到商品的价值。商品生产者的目的是要得到商品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51页

的价值,为此,他必须把商品的使用价值让渡给别人,这就要求进行交换,通过交换卖者得到商品的价值,买者得到商品的使用价值,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才算得到解决。不过在私有制商品经济中,生产是无政府状态的,交换往往不能顺利进行,这时,商品的使用价值不能让渡给别人,商品的价值也实现不了,商品内部矛盾的对抗性质就尖锐地表现出来了。

商品虽然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两重属性,但商品的本质属性是价值而不是使用价值。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属性,也是商品和一切其他产品共有的属性;价值则是商品的社会属性,因而是商品所特有的属性,只有价值才把商品和一般劳动产品区别开来。弄清什么是价值,是理解马克思的商品货币学说的关键。

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

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是如何形成的呢?商品的二重性是由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决定的。商品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生产商品的劳动则是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的统一。

市场上的商品是多种多样的,要生产某种商品,就要有某种特殊的劳动,例如生产棉布要有织布工人的劳动,制造桌椅木器要有木匠的劳动,生产钢铁要有钢铁工人的劳动等等。上述种种生产劳动,都是在特定的形式下进行的,都有不同的生产目的、操作方法、劳动对象、劳动手段和生产结果,从而互相区别。这种为了一定目的并在一定具体形式下进行的劳动,就叫做具体劳动。生产者通过各种具体劳动改变自然界的物质形态,生产出各种不同的使用价值,用来满足人们的各种不

同需要。

各种具体劳动生产出来的商品，尽管千差万别，却可以互相比较，并按照一定的比例进行交换，这表明在各种具体劳动的背后，存在着共同的东西。这种共同的东西是什么呢？撇开生产劳动的具体形式和有用性质来看，不论是织布工人的劳动、木匠的劳动、钢铁工人的劳动等等，都不外是人类体力和脑力的消耗。这种撇开具体形式和有用性质的一般人类劳动，就是抽象劳动。只有抽象劳动才创造价值，形成商品价值的实体。在交换时，各种商品之所以能互相比较，彼此交换，不是因为它们的自然形态如体积、重量、长度等等有什么共同的地方，也不是因为它们的使用价值有什么共同的地方，只是由于它们都是人类的劳动生产物，都有一定量的抽象劳动或一般人类劳动包含在里面。

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是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两个方面或两重特性，而不是两种劳动或两次劳动。具体劳动是从劳动的特殊性来看的，是性质不同的；抽象劳动是从劳动的共同性来看的，是一般人类劳动，因而没有质的差别，只有量的不同。前者告诉我们，劳动是什么样的，是怎样进行的；后者告诉我们，劳动有多少，劳动时间有多长。马克思指出：“一切劳动，从一方面看，是人类劳动力在生理学意义上的耗费；作为相同的或抽象的人类劳动，它形成商品价值。一切劳动，从另一方面看，是人类劳动力在特殊的有一定目的的形式上的耗费；作为具体的有用劳动，它生产使用价值。”^①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是马克思首先发现的，它是理解政治经济学理论的一个枢纽，有重要的意义。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0页

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

在私有制商品生产条件下，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归根到底又是由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决定的。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是私有制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

由于社会分工，商品生产者的劳动互相联系、互相依存，都是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具有社会劳动的性质。而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的私有制，又使商品生产者的劳动直接表现为私人劳动。这就产生了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商品生产者的劳动的社会性质，在生产过程中不能直接表现，只有当产品转到社会上需要它的人手里，私人劳动的社会性才表现出来。但产品怎样才能转到社会上需要它的人手里呢？既是私人产品，让别人无偿地拿走当然不行，唯一的办法，是互相进行对等补偿的交换。而只有把各种产品中的具体劳动还原为抽象劳动，以抽象劳动即价值为共同基础，各种产品才能互相比量的大小，并按照对等原则进行交换。通过这种交换，私人生产者才发生现实的经济联系，他们的私人劳动也才在事实上转化为社会劳动，被社会所承认。这说明，作为商品价值实体的抽象劳动，实质上就是商品生产者的社会劳动；而商品生产者劳动的社会性，也只有通过抽象劳动即价值的形式才能显现出来。具体劳动还原为抽象劳动，并不是人们的主观抽象或单纯推理，而是商品生产和交换中每时每刻都在进行的客观过程，是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矛盾的必然产物。由此可见，作为价值实体的抽象劳动是个历史范畴，它体现着商品生产者之间的生产关系。

既然商品生产者的劳动具有社会性，劳动产品就一定要

参加交换。只有商品按照价值卖出去了，生产者耗费的劳动才算得到补偿，才能换回自己需要的产品维持生活并继续生产。但是，在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是各个私人的事，是盲目进行的，事先谁也无法知道社会究竟需要什么，需要多少。因此，如果商品生产者的产品并不符合社会需要，卖不出去，他们的劳动也就得不到补偿，不仅生产和生活要受影响，弄不好还有破产的危险。这就显示出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的对抗性质。

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是私有制商品经济的基本矛盾，它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不断扩大，到了资本主义社会，进一步发展为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生产的社会化和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成为资本主义一切矛盾的总根源。

商品的价值量

私有制商品生产的基本矛盾，不仅在质的方面，表现为私人劳动能否在事实上转化为社会劳动，而且在量的方面，表现为私人劳动究竟在多大程度上为社会所承认。这后一点，反映在商品价值量的决定上。

商品的价值量由商品所包含的劳动量决定，劳动量又是由劳动时间（小时、日等等）测量的，所以价值量决定于生产商品的劳动时间。那末，商品的价值量是否由各个生产者实际耗费的劳动时间来决定呢？如果是这样，同一种商品就会有許多不同的价值量，因为生产者的生产条件不尽相同，生产商品所花的劳动时间也不同；而且一个人越懒惰，越不熟练，生产条件越差，在生产上耗费的劳动时间越多，

他生产的商品的价值量也就应该越大。实际情况当然不会如此。“形成价值实体的劳动是相同的人类劳动，是同一的人类劳动力的耗费”^①。决定商品价值量的，不是个别的劳动时间，而是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因此，只有符合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私人劳动，才能全部为社会所承认。

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就是“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②。这里所说的社会正常生产条件，是指当时一个生产部门大多数生产单位已经达到的技术装备水平。拿织布来说，如果绝大部分的布都是用带梭的织机生产出来的，只有极少数是用先进的喷气织机生产的，那末，前者便是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在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人们劳动的熟练程度和强度不同，生产同量产品所耗费的劳动时间也不一样，决定价值量的只能是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强度。为什么商品的价值量要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呢？因为价值实体是无差别的人类劳动，这种质上的同一性，要求决定商品价值量的劳动耗费，在量上也应具有同一性，完全相同的各个商品，价值应是一样大的，所以只能按照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来计算。同时，在私有制商品生产条件下，由于竞争的作用，也决定了商品的价值量要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来决定。

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并不是固定不变的，它随着每个生产部门劳动生产率的变化而变化。劳动生产率的高低通常以单位时间内所生产的产品数量来衡量。影响劳动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52页

^②同上

生产率的因素很多，主要有劳动者的平均熟练程度，科学技术的发展和运用，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生产资料的数量和效力，以及各种自然条件等等。在加工工业中，自然条件对劳动生产率的影响比较小，在农业和采掘工业中，自然条件对劳动生产率的影响比较大。

劳动生产率越高，单位时间内生产的商品越多，每件商品所包含的劳动时间越少，它的价值量便越低。反之，劳动生产率越低，单位时间内生产的商品越少，每件商品所包含的劳动量越多，它的价值量便越高。“可见，商品的价值量与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的量成正比，与这一劳动的生产力成反比。”①

生产商品的劳动有简单劳动，也有复杂劳动，它们在相同时间里创造的价值量是不同的。所谓简单劳动，就是“每个没有任何专长的普通人的机体平均具有的简单劳动力的耗费。简单平均劳动虽然在不同的国家和不同的文化时代具有不同的性质，但在一定的社会里是一定的”②。这种劳动一般人不经特别的训练都能干得了。复杂劳动是经过专门训练的劳动，会作为加倍的简单劳动起作用，少量的复杂劳动可以与大量的简单劳动相等，一小时复杂劳动会比一小时简单劳动创造更多的价值。在商品生产和交换中，价值量的确定要以简单劳动为尺度单位，复杂劳动必须还原为加倍的简单劳动。恩格斯指出：“一小时复杂劳动的产品同一小时简单劳动的产品相比，是一种价值高出两倍或三倍的商品。”③复杂劳动折合为简单劳动的比例，不是由人们计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53—54页

②同上，57—58页

③《反社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215页

算出来的，而是“由生产者背后的社会过程完成的”①。

第三节 价值形式的发展和货币的本质

价值是商品的社会属性，反映一定的生产关系，因此，孤立的一个商品表现不出自己的价值。商品的价值只有在两个商品的交换关系中才能表现出来。这就是说，一个商品的价值必须通过另一种商品来表现，把另一种商品当作自己的价值形式。

现在，一切商品的价值都是用货币来表现的。这是价值形式长期发展的结果。资产阶级经济学关于货币有着各种荒谬的解释。只有马克思才真正建立了科学的货币学说。从简单的价值形式到货币价值形式，经历了一个很长的发展过程，只有研究了这整个过程，才能了解货币的起源及其本质。马克思指出：“在这里，我们要做资产阶级经济学从来没有打算做的事情：指明这种货币形式的起源，就是说，探讨商品价值关系中包含的价值表现，怎样从最简单的最不显眼的样子一直发展到眩目的货币形式。这样，货币的谜就会随着消失”②。

简单价值形式

价值形式是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最早的商品交换发生在原始社会各个部落之间。当时，生产的目的还不是为了交换，只是由于偶然发生的交换关系，少量剩余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215页

②《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1页

产品才转化为商品。在交换中，一种商品的价值，偶然地、简单地表现在另一种商品上，这种价值形式，叫做简单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例如：

1 担谷物 = 1 只绵羊

(1 担谷物值 1 只绵羊)

从谷物和绵羊相交换的这个简单等式来看，前一种商品（谷物）要表现自身的价值，起着主动的作用，它的价值通过绵羊相对地表现出来，所以叫做相对价值，或者说处在相对价值形式上；后一种商品（绵羊）则用来表现谷物的价值，起着被动的作用，它成为前一种商品的等价物，或者说处在等价形式上。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是价值表现中互相依赖的两个要素，缺少任何一方价值都无从表现；同时它们又是互相排斥的两极。同一种商品在同一个价值表现中，不能同时出现在两极，例如 1 担谷物 = 1 担谷物，那是毫无意义的公式，不能成为价值表现。一个商品究竟是处在相对价值形式上，还是处在等价形式上，完全看它在价值表现中的位置而定。

在这个价值形式上，谷物的价值通过绵羊表现出来了，或者说，谷物通过和绵羊相交换，使自己的价值得到了相对的表现。1 担谷物的价值有多大？现在知道了，有 1 只绵羊那样大。绵羊用什么表现谷物的价值呢？是用它的价值吗？不是。因为 1 只绵羊就是 1 只绵羊，一个具体的使用价值，至于它的价值即内部包含的劳动时间是多少，人们还是看不出来。可见，绵羊是用它的使用价值表现谷物的价值，绵羊的使用价值成了谷物价值的表现材料，绵羊的自然形式成了谷物的价值形式。

商品的等价形式，“就是它能与另一个商品直接交换的形

式”^①。绵羊所以处在等价形式上，是因为谷物主动要求同它相交换，认定绵羊和自己的价值一样大。在这个关系中，绵羊本身就成为价值的化身，具有了能直接同另一种商品谷物相交换的资格。等价形式的这种性质，决定了它的三个特点。等价形式的第一个特点是：使用价值成为价值的表现形式。因为处在等价形式上的绵羊，只能用自己的自然形式来表现谷物的价值，所以绵羊的使用价值也就成了谷物价值的表现形式。不仅通过绵羊这个使用价值，使谷物的内在价值有了一个外部表现，而且通过1只绵羊这个一定量的使用价值，使1担谷物的价值量也表现出来了。等价形式的第二个特点是：具体劳动成为抽象劳动的表现形式。绵羊作为使用价值，本来是养羊的具体劳动生产的，而当绵羊处在等价形式上，它的使用价值成了价值的表现形式，生产绵羊的具体劳动也就成为抽象劳动的表现形式。正因为养羊劳动在这里是作为一般人类劳动即抽象劳动而存在的，才证明了生产谷物的劳动同样也是抽象劳动。等价形式的第三个特点是：私人劳动当作直接的社会劳动出现。养羊劳动尽管是私人劳动，但当绵羊成为等价物而能与另一种商品直接交换时，这种私人劳动也就成为直接社会形式的劳动，并反过来证明了生产谷物的劳动同样具有社会性。

从简单价值形式的总体来看，处在相对价值形式上的商品，它的自然形态只有使用价值的意义，处在等价形式上的商品，它的自然形态只有价值形式的意义。商品内部包含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由此表现为两个商品之间的外部对立。简单价值形式虽然是最原始的价值形式，但已包含了一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70页

切价值形式的秘密。在这个交换关系内，商品绵羊担任着等价物这个特别的社会职能，成为货币形式的胚芽。

简单价值形式是很不充分的。在这里，商品谷物仅仅同另外一种商品绵羊发生交换关系，因而表现不出谷物和其他一切商品在性质上相同，在数量上可以相等，也就是说，还没有充分表现出价值是一般人类劳动的凝结物这种性质。

扩大价值形式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商品交换越来越成为经常的事情。一种商品不单是偶然和另外一种商品相交换，而是经常同其他多种商品相交换。这时，简单价值形式就发展为扩大的价值形式。例如：

1 担谷物	{	= 2 件上衣
		= 4 把斧头
		= 3 张兽皮
		= 1 只绵羊
		= 其他等等

扩大的价值形式表明，一种商品的价值可以经常用一系列其他商品来表现。1担谷物不但可以和1只绵羊相等，而且可以分别同2件上衣、4把斧头、3张兽皮等各种与自身不同的商品相等。这时，“价值本身才真正表现为无差别的人类劳动的凝结”^①；谷物同其他各种商品的交换比例，也显示出以它们包含的价值量为基础，而不再是偶然确定的了。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78页

扩大价值形式虽然比简单价值形式前进了一步，但还是有缺点。在这种价值形式下，每种商品都有一系列的价值表现，都有数不完的商品作为自己的特殊等价物；各种商品的价值表现又都是不一样的。这说明全部商品还没有一个共同的和统一的价值表现，还没有出现一个大家公认的等价物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还处在物物直接交换的阶段。随着商品交换的扩大，物物交换产生越来越多的矛盾和困难。例如在市场上，谷物所有者需要绵羊，绵羊所有者却不需要谷物而需要斧头，斧头所有者需要的偏偏又不是绵羊而是另一种商品等等，所以常常不能成交。商品交换的困难增多，表明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矛盾进一步加深了。在简单价值形式阶段，交换也可能发生困难，但那时交换是偶然发生的，产品换不出去自己用掉就是了，对生产和生活的影响不大。现在不同了，商品交换既然已经成为经常的事，能否顺利进行，就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商品所有者的生产和生活。这就决定了扩大价值形式向一般价值形式的过渡。

一般价值形式

在商品交换的长期发展过程中，人们逐渐摸索到解决困难的办法。既然一种商品可以经常同其他多种商品相交换，为什么其他各种商品不能反过来经常和一种商品相交换，都用一种商品来表现自己的价值呢？于是从许多商品中逐渐分离出一种商品，其他一切商品都愿意和它交换，用它作为交换的媒介。这就从扩大价值形式发展到一般价值形式。例

如：

2 件上衣 =	}	1 担谷物
4 把斧头 =		
3 张兽皮 =		
1 只绵羊 =		
其他等等 =		

在一般价值形式下，每种商品的价值表现是很简单的，因为都用唯一的商品来表现。各种商品的价值表现又是共同的，因为都用同一种商品来表现。正因为“它们的价值形式是简单的和共同的，因而是一般的”^①。这种被所有商品用来表现自身价值的商品，也就成了一般等价物。这时，商品生产者都把自己的商品，首先换成一般等价物商品，然后再用这种商品去换自己所需要的东西。交换由原来的物物交换，变成了由一般等价物作媒介的商品交换。

从扩大价值形式过渡到一般价值形式，是一次质的变化。在一般价值形式下，由于一般等价物成为其他一切商品的价值形式，一切商品才真正有了一个独立的价值表现，一切商品才真正作为价值互相发生关系，并且在量上可以互相比较。同时，由于一般等价物能够直接与其他一切商品相交换，生产这种一般等价物商品的劳动也就直接表现为一般人类劳动和社会劳动，任何一种商品只要换得一般等价物，生产这种商品的劳动也就取得了一般人类劳动和社会劳动的性质，再用一般等价物去换得自己所需要的商品就很容易了。

一般等价物的出现，是社会分工和交换发展的结果，也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矛盾发展的必然产物。它克服了物物交换的困难，促进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

^① 《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81页

的发展。但是，它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商品所固有的内在矛盾，只不过把商品内部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转化为外部的对立罢了。

货币形式

作为一般等价物的商品，开始并不固定在某一种商品上，它因时因地而不同。历史上，许多商品都曾作过一般等价物，如牲畜、粮食、贝壳、布帛等等。一般等价物不固定，不统一，阻碍了各地之间的商品交换。随着独立手工业的产生、商品生产的出现和商品交换的进一步扩大，固定由某种商品充当一般等价物，便成为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当贵金属（或银）用来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时，一般价值形式就发展到货币形式。例如：

2 件上衣 =	} 2 分金
4 把斧头 =	
3 张兽皮 =	
1 只绵羊 =	
1 担谷物 =	
其他等等 =	

货币价值形式和一般价值形式并没有根本区别，不同的只是在货币价值形式上，一般等价物已经稳固地由一种商品（黄金）来充当。马克思说：“当它在商品世界的价值表现中独占了这个地位，它就成为货币商品。只是从它已经成为货币商品的时候起，……一般价值形式才转化为货币形式。”^①

^① 《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86页

黄金和白银最初也是以普通商品的资格参加交换。为什么后来一般等价物都自然而然地逐渐固定在贵金属（金和银）身上呢？这并不是由于贵金属有什么特别神秘的性质，而不过是因为贵金属的自然属性最适合作货币材料，如质地均匀，便于分割，体积小价值大，不易损坏，便于携带等等。所以马克思说：“金银天然不是货币，但货币天然就是金银”②。

货币出现后，整个商品界就分裂为对立的两极：一边是货币，一边是其他各种商品。商品内部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就表现为商品与货币的外部对立。一切商品在交换中对于货币来说，都只作为使用价值而存在，相互之间不能直接交换；唯独货币这种商品作为价值而存在，能够直接同一切其他商品相交换。一切其他商品都有个能不能实现价值的问题，唯独货币商品没有这个问题，它本身就代表价值，要换什么就换什么。其它商品也只有换成货币以后，才算实现了自己的价值。货币成了价值的化身，它从一切商品中分离出来，成为特种商品。

货币的本质

从价值形式的发展过程可以看出，货币不外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它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发展的必然结果，是商品经济矛盾发展的必然产物，是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的体现。列宁指出：“商品的交换表示通过市场来实现的各个生产者之间的联系。货币表明这一联系更加密切，已经把各个生产者的全部经济生活不可分割地联结成一个整

②《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145页

体了。”①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根本不了解货币的本质，把它说成是一种单纯的符号，把货币的出现归结为人们缔结的特种公约。这是很荒谬的。黄金之所以能成为货币，首先因为它是一种商品，也是人类劳动的凝结，本身也有价值。在黄金作为一般商品参与交换的长期过程中，由于它适合执行货币职能的属性逐渐被认识，才逐渐被固定在一般等价物的位置上。

货币的出现解决了物物直接交换的困难，促进了生产和交换的发展，但没有也不可能解决商品经济的根本矛盾，反倒使矛盾更加扩大和加深了。由于商品内部的对立转化为商品与货币之间的外部对立，交换活动分解为买与卖两种独立的行为。买与卖的分离引起商品运动和货币运动的脱节，一旦商品卖不出去，得不到货币，或者有货币而不去购买，就会对社会经济或生产者个人带来严重影响。这意味着自发的社会关系加强了对人的统治，商品生产者更加难以掌握自己的命运。而且，货币是社会财富的代表，生产者的劳动能否得到社会承认，关键在于他能否把商品转化为货币，于是货币成了众人追逐的对象。自发的社会关系对人的统治，进一步表现为货币对人的统治。随着生产的发展和商品生产者的分化，货币越来越集中在少数人手中，被当作剥削工具。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货币转化为资本，成为资本家剥削雇佣工人的手段。

第四节 货币的职能

货币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

①《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444页

世界货币五种职能。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的基本职能，从这个意义上说，货币是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货币的本质体现在它的职能中，分析货币的职能，将使我们进一步认识货币的本质及其在商品经济中的作用。

价 值 尺 度

价值尺度是货币的第一个职能。货币成为表现一切商品价值的材料和衡量一切商品价值大小的尺子。马克思指出：
“金的第一个职能是为商品世界提供表现价值的材料，或者说，是把商品价值表现为同名的量，使它们在质的方面相同，在量的方面可以比较。因此，金执行一般的价值尺度的职能，并且首先只是由于这个职能，金这个特殊的等价商品才成为货币。”^①货币出现以后，各种商品的价值都要用货币来表现和衡量。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就是商品的价格。比如1件上衣的价值表现在货币上，值3分黄金，这3分金就是1件上衣的价格。

货币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可以完全是观念上的，并不需要出现实际的货币。为了表明1件上衣的价格是3分金，不必真的把3分金放在上衣旁边，只要用咀说出，或用纸标出价码就够了。不过，**“尽管只是想象的货币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但是价格完全取决于实在的货币材料”**^②。商品的价格决不是任意规定的，它必须以实际的货币、实际的商品买卖为基础。因为在商品交换中，1件上衣的价值正好和3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12页

^②同上，114页

分金的价值相等，所以1件上衣的价格才是3分金。如果货币材料不是金而是银，上衣就会是另一种价格。

货币作为价值尺度，要表现各种商品的价值量。因此，货币本身也要有量的规定，才能更方便地执行价值尺度职能。这就有必要规定一定重量的金银作为一个货币单位，并给它起个名称，如英国叫英镑，法国叫法郎，美国叫美元等等。中国从清朝使用银元以来，货币单位叫做元，每个银元的含银量为0.648两。这个货币单位再按照一定的进位制分割成更小的部分，如1英镑分为10先令，1先令分为10便士，1美元分为100美分等等。这种包含一定金属重量的货币单位及其等分，就叫做货币的价格标准。

价格标准不是独立的货币职能，只是为了使货币更好地执行价值尺度职能而采取的技术性规定。最初，货币的单位名称同金属的重量名称大都是一致的，比如1英镑就是1磅十足的白银。后来，由于外国货币的输入，不太贵重的金属为较贵重的金属所代替，各国统治者进行货币伪造等原因，造成了货币名称与金属重量名称相脱离的状况。例如，由于黄金代替白银作为英镑的货币材料，因金与银的价值比例为1:15，

1英镑就只包含 $\frac{1}{15}$ 磅黄金，与金的重量名称完全脱离了。

商品的价格形式本身包含着深刻的矛盾。首先，价格和价值可能在量上相脱离。既然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决定于商品和货币的交换比例，价格也就有可能和价值不一致。在商品价值不变的条件下，由于货币价值的变化或供求关系的变化，商品的价格也会起变化。其次，价格和价值还可能在质上相脱离，价格甚至可能不是价值的货币表现。例

如在资本主义社会，原始森林、处女地等本来不是商品，没有价值，却可以成为买卖的对象，具有价格。

流 通 手 段

货币的第二个职能是流通手段。货币出现之前，商品交换是物物交换。货币产生以后，商品交换都用货币作媒介了。商品所有者卖掉商品，换成货币，然后再用货币购买自己所需要的商品。用货币作媒介的、互相交错的商品交换的总体，叫做商品流通。货币在商品流通中的这种媒介作用，就是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

商品流通的运动形式是：商品——货币——商品，这里包括卖（商品——货币）和买（货币——商品）两个过程。商品流通是这两个过程的对立的统一。马克思指出：“商品交换过程是在两个互相对立、互为补充的形态变化中完成的：从商品转化为货币，又从货币转化为商品。商品形态变化的两个因素同时就是商品所有者的两种行为，一种是卖，把商品换成货币，一种是买，把货币换成商品，这两种行为的统一就是：为买而卖。”^①

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使商品经济的矛盾进一步发展了。在物物交换时，卖和买在时间上和空间上都是统一的，交换的双方都同时既是卖者，又是买者，卖和买是同一过程。但在商品流通的条件下，卖和买分裂为两个独立的阶段，在时间上和空间上都分开了。商品所有者出卖商品后，可以把货币暂时留着不买东西，也可以到别的地方去购买。

^① 《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24页

如果有一些人只卖不买，另一些人的商品就卖不出去，可见商品流通已经包含着危机的可能性。不过在简单商品流通条件下，危机的可能性还不会变为现实，只有在资本主义社会，危机的爆发才成为必然的。

货币流通与商品流通是紧密相联的。随着商品的不断交换，货币也不停地由一个人手里转到另一个人手里，不断地运动着。商品流通是货币流通的基础，决定着货币流通，货币流通又反过来实现和促进了商品流通。但是，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不同，商品经过交换之后就结束了形态变化过程，退出流通领域，而当作流通手段的货币，却一直在流通领域中游动。为了适应商品流通的需要，社会上应有一定的货币量。货币流通规律就是决定市场货币需要量的规律。

在一定时间里，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决定于三个因素：一、市场上待出售的商品总量；二、商品的价格水平；三、货币的流通速度（在一定时间内同一枚货币的平均周转次数）。前两个因素的乘积是商品的价格总额。商品价格总额越大，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也就越多。同时，又由于货币不断流通，同一枚货币可以作为许多次商品交换的媒介，因而货币流通速度越快，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则越少。商品价格总额除以同一货币单位的平均周转次数，就是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马克思指出：“待实现的价格总额为8镑，同一些货币1天的流通次数是4次，流通的货币量是2镑，或者就一定时间的流通过程来说是：

$$\frac{\text{商品价格总额}}{\text{同名货币的流通次数}} = \text{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的货币量。这个}$$

规律是普遍适用的”①。

流通中的货币最初直接采取金块或银块的形式，每次交易中都要查成色、称分量，很不方便，因此，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便逐渐为铸币所代替。铸币是有一定名称、形状、重量、成色和附有国家印记的金属铸块。在我国，周代就已开始用铜铸造货币，最初的铜质铸币是布钱（仿照铲的形状）和刀钱（仿照刀的形状），战国时期已盛行铜币，并出现金币。秦始皇统一六国后，分货币为两等，上币为黄金，单位为镒，下币为圆形方孔的铜钱，以半两为单位。宋代以后，逐渐以白银代替黄金。到了清代，才开始铸造银元。

铸币在流通中会不断磨损，使铸币的名义内容和实际内容相脱离，成为不足值的铸币。但在流通过程中，不足值的铸币仍然可以充当流通手段，因为人们所关心的只是手里的钱能否买到相应的商品，而不是货币的实际价值。当然，磨损也有一定的限度，所以各国都规定有法定的磨损程度。铸币的名义内容和实际内容相脱离的情况，包含着一种可能性，即铸币可由较贱的金属来铸造，甚至可以用纸印的符号来代替。铸币于是逐渐演变成为货币符号，最后发展到由国家发行完全没有价值的纸币，来代替金属货币流通。纸币是由国家发行并强制通行的货币符号，是金属货币的代表，代替金属货币充当流通手段。我国是世界上最早采用纸币的国家，唐代开始出现飞钱，和汇票相似；北宋时期开始印发纸币，叫做“交子”；宋代以后，正式的纸币便普遍出现了。

纸币是代表金属货币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的。所以无论发行多少纸币，也只能代表商品流通中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39页

马克思说：“纸币的发行限于它象征地代表的金（或银）的实际流通的数量。”①这就是说，纸币的发行量只有以流通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为限度，它才具有和金属货币相等的购买力。如果纸币发行超过流通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每一单位纸币将会贬值，引起物价上涨。例如在一定时期内，商品流通需要的金属货币量是1亿元，国家却发行了10亿元纸币，这10亿元纸币仍然只能代表1亿元金属货币，因而1元纸币只能代表 $\frac{1}{10}$ 元金属货币，撇开其他因素不论，物价就会上涨10倍，原来值1元的商品，现在便要卖10元了。

由于纸币发行过多而引起的纸币贬值和物价上涨，叫做通货膨胀。通货膨胀是剥削阶级掠夺劳动人民的惯用手段。解放前，国民党反动政府坚持进行反革命内战，它为了弥补财政上的亏空，滥发纸币，造成恶性通货膨胀，物价扶摇直上，纸币的购买力急剧跌落，到解放前夕，几乎变成了一堆废纸。自1937年到1949年的十二年中，货币发行增加了1,400多亿倍，同期物价上涨了85,000多亿倍。有人做过这样的计算：伪“法币”100元的购买力，1937年可买两头牛，1939年可买一口猪，1941年可买一袋面，1943年可买一只鸡，1945年可买两个鸡旦，1946年只值六分之一块肥皂，1947年仅值一个煤球，1948年则什么也买不到了。物价狂涨使广大劳动人民陷入水深火热之中，而官僚资产阶级却从中发了大财。

今天，在各帝国主义国家中，通货膨胀也是一种普遍现象，最近几年日趋严重。仅以1974年与1973年相比，西德的物价上涨了5.9%，美国上涨了12.2%，法国上涨了15.2%，英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47页

国上涨了19.1%，日本上涨了21.9%，意大利上涨了25.3%。在美国，1948年1美元能买到的东西，到1974年底要用2.18美元才能买到，货币购买力下降了54.1%。日益严重的通货膨胀，加深了资本主义的经济危机和财政金融危机，充分反映了帝国主义制度的腐朽和没落。

贮藏手段

货币的第三个职能是贮藏手段。商品所有者出卖商品后，可以不立即购买，而把货币贮藏起来，“于是货币硬化为贮藏货币，商品出售者成为货币贮藏者”^①。这时，货币就起着贮藏手段的作用。

货币的这种职能，是在商品流通有了相当发展的基础上产生的。因为这时，货币成了价值和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积蓄和保存财富的欲望，产生了贮藏货币的要求；同时，商品经济发展起来以后，每个商品生产者也都要积蓄一定数量的货币，来应付生产或生活上的各种急需。因此，货币贮藏便成了客观的需要。从质的方面看，货币是社会财富的无限代的表，随时可以换取任何一种商品；从量的方面看，一定量的货币又总是有限的购买手段，只能换取一定种类和一定数量的商品。质的无限性和量的有限性这个矛盾，使货币贮藏的冲动成为无止境的，私人商品生产者总是希望自己积蓄的货币越多越好。

充当贮藏手段的货币同作为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货币都不同，它既不能是观念上的货币，也不能是货币符号，而

^①《资本论》卷1第，《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50页

必须是现实的、足值的货币。只有金属货币才能充当贮藏手段，一般说纸币是不能作为贮藏手段的。

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条件下，保持一定数量的货币贮藏是必要的。因为商品流通不论在数量、价格和速度等方面都在不断变动，适应这种变动的需要，流通中的货币量也要有所增减。贮藏货币就象一个蓄水池，可以自发调节货币流通量。如果流通所需要的货币量减少，一部分铸币就会被溶化为金属块，退出流通转入货币贮藏；如果流通所需要的货币量增加，一部分金属块又会铸成铸币，进入流通充当流通手段。为了适应流通货币量的这种伸缩性，一个国家现有的金银量（包括金银制品），必须大于执行铸币职能的金银量。由于这种调节作用，所以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情况下，流通中多余的货币可以自动转为货币贮藏，不会发生货币流通量过多，不会出现通货膨胀。而纸币因为不能充当贮藏手段，无论多少都只能呆在流通领域，发行过多就必然导致通货膨胀。

今天，资本主义各国虽然都是纸币流通，仍要保持一定数量的黄金作为纸币发行的储备手段。这种黄金也是一种贮藏货币。世界上生产出来的黄金，一部分用来满足工业生产和人们生活上的需要，一部分被私人贮藏起来，还有一部分供各国政府作为储备货币之用。

支 付 手 段

货币的第四个职能是支付手段。商品生产的周期长短不同，商品销售市场的远近也有差别，某些商品生产者往往在

出卖商品之前，先要购买生产资料，由于手中无钱，只好采取赊购方式。这时，卖者成了债权人，买者成了债务人，他们之间结成了信用关系。债务到期时，用来偿还债务的货币就不是作为流通手段，而是作为支付手段。货币因而取得了支付手段的职能。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也是在商品经济充分发展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它起初只是发生在商品买卖中，后来逐渐扩展到商品流通领域之外。例如地租、赋税等等，原来是以实物缴纳，后来也都用货币支付了。

货币的支付手段职能促进了商品生产的发展，同时也加剧了商品经济的矛盾。在信用交易的条件下，债权债务关系把商品生产者错综复杂地联结在一起。如某甲是某乙的债权人，某乙是某丙的债权人，某丙又是某丁的债权人等等。一旦有人商品卖不出去，无钱还债，就会引起一系列连锁反应，使一连串的信用关系遭到破坏，导致许多商品生产者无法继续进行生产。可见，货币执行支付手段的职能，使危机的可能性进一步加强了。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出现后，前面所讲的货币流通量公式应该加以补充和修正。从商品价格总额中减去延期支付的总额，加上到期支付的总额，再减去互相抵消的支付总额，然后除以同名货币的流通次数，即等于流通中实际需要的货币量。公式是：

$$\text{一定时期流通中}\quad \text{商品价}\quad \text{延期支}\quad \text{到期支}\quad \text{互相抵销的} \\ \text{所需要的货币量} = \frac{\text{格总额} - \text{付总额} + \text{付总额} - \text{支付总额}}{\text{同名货币的流通次数}}$$

世界货币

货币的第五个职能，是作为世界货币，在国与国之间转移。在世界市场上，货币必须从本国的价格标准、铸币、辅币以及价值符号等具体形式下解脱出来，恢复贵金属的原有形式。只有金与银才能作为世界货币来用。

世界货币的作用概括起来有以下几方面：一是作为一般支付手段，支付国际收支差额；二是作为一般购买手段，购买外国商品；三是作为一般财富的绝对体现，由一国转到另一国。其中最重要的作用是作为支付手段平衡国际收支差额。今天在资本主义世界各国，都要保持一定数量的黄金储备，作为清算国际收支的最后支付手段。

货币的职能反映了货币的本质，体现出货币是一般等价物。货币的五项职能是逐步发展起来的，而且是相互联系的。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最主要的职能。由于这两个基本职能的发展，才产生了贮藏货币的欲望和必要性。支付手段的职能是在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和贮藏手段的基础上产生的。当商品流通扩展到世界范围时，货币又起着世界货币的作用。货币职能的发展反映出人们特定的社会关系发展到了一个新阶段，而包含在这个关系中的矛盾也通过商品与货币的尖锐对立表现出来了。

第五节 价值规律是商品生产的经济规律

价值规律是商品生产的经济规律。有商品生产存在，价

值规律必然发生作用。商品生产早在奴隶社会初期就出现了，所以“价值规律已经在长达五千年至七千年的时期内起支配作用”①。

价值规律和价格形态

价值规律是价值决定和价值实现的规律。马克思指出：“在私人劳动产品的偶然的不断变动的交换关系中，生产这些产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作为起调节作用的自然规律强制地为自己开辟道路，就象房屋倒在人的头上时重力定律强制地为自己开辟道路一样。因此，价值量由劳动时间决定是一个隐藏在商品相对价值的表面运动后面的秘密”②。价值规律包括两方面的要求：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的价值量；商品的交换以价值量为基础，按照等价交换的原则进行。价值规律既支配商品生产，又支配商品流通，所以是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

货币出现之后，商品的价值表现为一定的价格。按照等价交换的要求，价格应该与价值完全一致。但实际上并不如此。商品价格如要完全符合它的价值，社会生产必须按比例进行。但在私有制商品生产社会里，社会生产处于无政府状态，生产者事先无法知道社会对某种产品的需要是多少，也无法知道会有多少此种产品被提供出来，生产带有很大的盲目性，不是供过于求，就是求大于供。由于市场供求的变

①恩格斯：《〈资本论〉第三卷增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
1019页

②《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92页

动和竞争，商品价格也随之不断涨落，经常脱离商品的价值。不过价格 and 价值的这种不一致的现象，并不违反价值规律。马克思指出：“不同生产部门的商品按照它们的价值来出售这个假定，当然只是意味着：它们的价值是它们的价格围绕着运动的重心，而且价格的不断涨落也是围绕这个重心来拉平的。”^①这就是说，商品价格虽然经常脱离价值，但是它的波动象钟摆的摆动一样，始终围绕着一个重心，这个重心便是价值。从较长时间来看，价格高于价值的部分和价格低于价值的部分能够相抵，高低一拉平，价格和价值还是一致的。

资产阶级经济学抓住了商品价格和价值经常不一致的现象，企图否定价值规律的存在，否定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这是完全徒劳的。如果现象和本质是直接一致的，科学将成为多余的了。和其他科学阐明事物的本质一样，政治经济学的任务之一恰恰在于透过价格背离价值的现象，阐明价值规律是如何贯彻的。价格背离价值并围绕着价值自发波动的现象，不但不否定价值规律的存在，反倒是在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价值规律唯一可能的表现形式。正如马克思所说：“价格和价值量之间的量的不一致的可能性，或者价格偏离价值量的可能性，已经包含在价格形式本身中。但这并不是这种形式的缺点，相反地，却使这种形式成为这样一种生产方式的适当形式，在这种生产方式下，规则只能作为没有规则性的盲目起作用的平均数规律来为自己开辟道路。”^②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199页

^②《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20页

价值规律的作用

在私有制商品生产条件下，价值规律具有重要的作用。商品经济越发展，价值规律的作用也就越突出。

首先，价值规律是商品生产的自发调节者。以社会分工为条件的社会生产，要求各个部门之间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但在私有制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是各个生产者的私事，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在各个部门之间的分配，不可能有统一的计划和安排，完全是盲目进行的。那末，在一个以盲目生产为基础的社会中，客观要求的比例如何实现？社会生产又怎能周而复始地正常进行呢？这就是通过竞争，通过市场价格的自发波动，通过价值规律的自发作用来实现的。竞争力图使供求互相适应，但又不会使供求完全相适应，供应不是太多，就是太少。当求大于供时，价格就会上涨，从而刺激供应逐步增加，需求则会减少；当供过于求时，价格又会下降，从而刺激需求不断提高，供应又会减少。

在资本主义时期，价格高低是一个指示器，资本家正是通过市场价格的波动才知道哪种产品生产多了，哪种产品生产少了，从而决定把资本投到哪个部门。马克思说：“资本是不断地从一个生产部门向另一个生产部门流出或流入的。价格高就引起资本的过分猛烈的流入，价格低就引起资本的过分猛烈的流出。”^①所谓价值规律调节生产，就是通过市场价格的波动，在社会生产的盲目变动中，使各个部门大体上实现一定的比例。这样说，是否意味着资本主义社会可以有秩序

^①《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359页

地顺利向前发展呢？不是。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完全是自发的，它不能消除资本主义私有制所具有的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供求不相适应是经常的，不可避免的，以致每过一定时期只有通过一次经济危机的破坏，才能使严重失调的比例关系暂时强制恢复到正常要求上来。有些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陶醉于价值规律的作用，竭力美化资本主义制度，鼓吹“这只看不见的手”能把一切都安排在妥善处。可是事实是无情的，不断爆发的经济危机彻底戳穿了他们的谬论。经济危机使失业人数急剧增加，无产阶级日益贫困，迅速发展起来的社会分化和阶级对立，不可避免地会引起一次社会革命。所以恩格斯说：价值规律“是一个孕育着革命的规律”①。

其次，价值规律还自发地刺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商品生产是在竞争中进行的。商品生产者为了加强自己在竞争中的地位，必须使自己的商品卖得便宜一些，而为了能够卖得便宜一些，首先又要生产得便宜，使自己产品的个别劳动耗费降低到社会必要劳动耗费之下。这时如仍按照社会价值出卖，就可以得到额外的收益，即使按照稍低于社会价值的价格出卖，也有利可图，并能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可见，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价值量这一客观规律，是促使商品生产者或资本家努力改进技术、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的一个推动力。只要一个人这样做了，竞争的强制力量会迫使其他人也跟着这样作，大家都采用更先进的生产技术，必然推动整个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马克思说：“这个规律一次又一次地把资产阶级的生产甩出原先的轨道，并迫使资本加强劳动的生产力，因为它以前就加强过劳动的生产力，这个规律不让资本

①《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614页

有片刻的停息，老是在它耳边催促说：前进！前进！”^①但是也应该看到，在私有制条件下，生产发展是盲目的，不可避免地会造成社会劳动的巨大浪费。竞争又使拥有先进技术的资本家千方百计地保守技术秘密，以维护自己的有利地位，从而严重阻碍了新技术的传播。这反映了价值规律破坏和阻碍生产力发展的一面，也暴露了私有制商品经济的历史局限性。

最后，价值规律还促进了私人商品生产者的两极分化。按照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价值量出卖商品，这是价值规律的要求。但生产同种商品的各个生产者，由于生产条件和技术水平不同，生产中实际耗费的劳动时间也不一样。生产条件好、技术水平高的商品生产者，商品个别劳动耗费较少，仍按照较高的社会价值出卖，因而可以获得较多的收入，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财富也容易积累起来。相反，那些生产条件差、技术水平低的商品生产者，生产同种商品的个别劳动耗费较大，但还得按照社会价值出卖，所以不仅常常无利可图，甚至可能亏本。价值规律就这样造成了小商品生产者的两极分化，并在一定条件下产生出资本主义关系。少数人富有起来，扩大经营规模，开始进行雇工剥削，成为资本家；多数人日趋贫困和破产，不得不出卖劳动力，成为雇佣工人。列宁说：“小生产是经常地、每日每时地、自发地和大批地产生着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②。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价值规律进一步促进了资本家之间的竞争和中小资本家的破产，加剧了社会的两极分化，加深了资本主义社会中的

①《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375页

②《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181页

阶级对立。

第六节 商品拜物教

商品的价值是一定生产关系的体现

价值是商品的社会属性，代表着一定的生产关系。只有从这个角度去认识价值这个经济范畴，才能把握住问题的本质。不过，价值所代表的生产关系并不是一目了然的，它被物的外壳所掩盖，披上了一层物的外衣。从表面上看，价值好象不是人与人的生产关系，而是物与物的关系。价值本来是生产物的社会属性，却表现为生产物所固有的物质属性。商品生产者的经济地位和生活状况，也同商品的价值能否实现紧密联系在一起，好象不是人支配物，反而是物支配着人的命运。马克思指出：“商品形式的奥秘不过在于：商品形式在人们面前把人们本身劳动的社会性质反映成劳动产品本身的物的性质，反映成这些物的天然的社会属性，从而把生产者同总劳动的社会关系反映成存在于生产者之外的物与物之间的社会关系。由于这种转换，劳动产品成了商品，成了可感觉而又超感觉的物或社会的物”^①。商品和价值因而成为一种很神秘的东西，成为一种能够主宰人们命运的盲目力量。商品生产者也就象迷信神怪一样，对商品价值的神秘性盲目崇拜起来。这种现象，马克思称之为商品拜物教。

为什么价值所体现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会表现为物与物之间的关系呢？马克思说：“商品世界的这种拜物教性质，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88—89页

……是来源于生产商品的劳动所特有的社会性质。”①在私有制商品生产条件下，商品生产者的劳动虽然具有社会性，却直接表现为私人劳动。商品生产者只有通过商品交换，才发生社会接触，私人劳动的社会性质才间接地表现出来。这样一来，本来是人与人之间的生产关系，便表现为物与物之间的交换关系了。货币的出现不仅没有暴露出价值的本质，反而把商品生产者的社会关系隐蔽得更深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就是抓住这种表面现象，竭力宣扬拜物教思想，力图掩盖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维护资本主义制度。

从历史上看，凡是没有商品生产的地方，商品拜物教也不会发生。例如在原始公社中，各个氏族成员共同劳动，共同消费，人的劳动都直接表现为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因而人们的生产关系不会采取物与物的关系这种隐蔽的形式。封建社会中领主和农奴的关系也是很清楚的，农奴为领主提供的剩余产品，并不采取商品形式，直接体现着领主对农奴的剥削。“每一个农奴都知道，他为主人服役而消耗的，是他本人的一定量的劳动力。缴纳给牧师的什一税，是比牧师的祝福更加清楚的。……人们在劳动中的社会关系始终表现为他们本身之间的个人的关系，而没有披上物之间即劳动产品之间的社会关系的外衣”②。资本主义社会的情况就完全不同了，商品经济发展到最高阶段，一切劳动产品都转化为商品，价值规律广泛支配着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市场自发势力对人的统治达到了最高程度，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关系也完全被商品交换的物的外衣所掩盖了，在这里，商品拜物教也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89页

②同上，94页

发展到了顶峰。科学虽然能揭穿商品拜物教的秘密，却不能消除蒙在劳动社会性上的假象。只有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中，才会完全消除商品拜物教的痕迹。恩格斯指出：“社会一旦占有生产资料并且以直接社会化的形式把它们应用于生产，每一个人的劳动，无论其特殊用途是如何的不同，从一开始就成为直接的社会劳动。……因此，在上述前提下，社会也无需给产品规定价值。生产一百平方米的布，譬如说需要一千工作小时，社会就不会用间接的和无意义的方法来表现这一简单的事实，说这一百平方米的布具有一千工作小时的价值。”^①这就是说，一旦生产资料为全社会公有，商品生产即将消失，劳动不再表现为价值，劳动量也不再表现为商品的价值量。商品货币关系消失了，商品拜物教也就失去了存在的客观基础，最后彻底地消失了。

对资产阶级价值理论的批判

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和庸俗经济学都对商品的价值进行过论述。古典经济学的价值理论，有一定的科学成分。而庸俗经济学的价值理论出于为资本主义辩护的目的，仅限于对表面经济现象进行描述，没有一点科学的因素。

古典经济学的代表人物是英国的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亚当·斯密在阐明他的价值论时，曾明确区分了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认为商品的价值不是由使用价值决定的，而是由劳动决定的。他指出：“劳动是一切商品交换价值的真实尺度。”这是他的一个贡献。但是，他在劳动决定价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334页

值的问题上是不彻底的，是动摇不定的。他有时说，商品的价值决定于“获得此物的辛苦劳动”，尽管这个提法很不完备，但一般说来还是正确的。他有时又错误地认为，商品的价值“等于它所能购买所能支配的劳动量”，这就陷入了商品的价值由商品的交换价值决定这个错误的循环推理中。他在分析商品价格构成时，还说过“工资、利润、地租，对于一切交换价值，可以说是三个根本源泉”，这更与劳动创造价值的理论背道而驰，因为这已经不是劳动决定价值，而是工资、利润、地租决定商品的价值。我们知道，价值的源泉是生产商品的劳动，工资、利润和地租，只不过是劳动创造的商品价值被进一步分配的结果。斯密的价值理论的错误部分，后来被庸俗经济学加以利用和发展了。

在劳动价值论上，李嘉图比斯密前进了一步。他克服了斯密关于商品价值由该商品所能购得的劳动量来决定这一错误的说法，明确指出：“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量规定商品的交换价值”。他还纠正了斯密的商品价值由工资、利润、地租三种收入决定的错误理论，指出劳动创造的价值无论怎样划分，都不会影响价值的大小；价值分解为工资、利润和地租，并不影响劳动决定价值这一原理。他还认识到，商品价值不仅由生产中消耗的活劳动决定，同时还由消耗的物化劳动决定。可是，李嘉图不懂得劳动的二重性，因此，当需要说明新价值的创造与原有价值的转移如何同时进行时，便束手无策了。由于阶级的局限性，斯密和李嘉图把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看成是永恒的，因而只注意价值量的分析，完全忽视了对价值实质和价值形态的研究，根本不懂得价值的社会性和历史性。总之，古典经济学的劳动价值论虽然有一定的科学

内容，但总的说来是不彻底的，并且包含着严重的错误。

与古典经济学不同，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的各个流派都是反对劳动价值论的。他们千方百计地企图割断劳动和价值的联系，编造出各种各样反科学的价值“理论”，为资本主义制度作辩护。其中比较流行的有“主观效用论”、“生产费用论”和“供求论”。

“主观效用论”曾经是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中流传最广的价值理论。“主观效用论”认为，商品价值完全取决于人们对商品效用的主观评价。“边际”效用大，价值就高；而“边际”效用的大小又取决于人们对该商品的需要程度。这是十分荒谬的。商品价值量由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这是客观存在的内在联系，并不依需求者的主观评价为转移。企图用“主观效用”说明价值量的大小，完全是主观唯心主义在经济学领域的表现。在客观事实面前，这种谬论是一戳就破的。比如对一个人来说，尽管他对一枝铅笔比一辆汽车更为需要，但是谁也无法否认，一辆汽车的价值却远远超过一枝铅笔的价值。

“生产费用论”认为，商品的价值由生产商品所消耗的资本价值（包括消耗的生产资料价值和雇佣工人的工资）决定。这种观点的错误也是很显然的。因为用生产资料的价值和劳动力的价值解释商品的价值，就是用价值解释价值，这仍然是循环推理，丝毫不能说明问题。用生产费用解释价值，其目的也在于掩盖剥削。既然生产费用能决定价值，那就意味着资本家的资本和工人的劳动都“创造价值”，还有什么剥削可言呢？所以，这种观点的反动性是非常露骨的。

“供求论”认为，商品没有内在价值，它的价值由市场

上供给和需求的状况决定。需求越是超过供给，商品的价值便越大，反之便越小。这种说法同样不能解决问题。市场上的供求变化，只能引起商品价格变动，并不会使商品价值发生变化。供求论者的错误是把价格当作了价值，把价格的变动当作了价值的变动，把现象混同于本质。它根本回答不了这样的问题：当供求一致时，商品的价值又由什么决定？供求论企图使人们只注意流通过程。因为一触及生产过程，资本家剥削的秘密就会被揭穿。平时也有人说：“物以稀为贵”，这种说法是不确切的。在私有制社会里，物的稀少，可以影响价格上升，但与价值的大小并没有必然联系，不能以物的多少解释价值的高低。而且从长期看，市场上物品的稀少和丰富本身也是受价值规律支配的。

第二章 资本和剩余价值

“剩余价值学说是马克思经济理论的基石。”①马克思通过分析剩余价值的生产、实现和分配，深刻揭露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剥削本质，阐明了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阶级斗争的经济根源，指出了无产阶级革命的历史必然性，为我们认识资本主义社会及其发展规律提供了一把钥匙。恩格斯指出：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理论，是马克思的两个伟大发现，**“由于这些发现，社会主义已经变成了科学”**②。

这一章主要阐述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揭露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

第一节 货币转化为资本

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家用他们占有的生产资料作为资本，榨取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工人因为丧失了生产资料，不得不到资本家的工厂去做工，遭受资本家的剥削。因此，为了解剩余价值的生产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实质，必须首先了解什么是资本。

①《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444页

②《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30页

资本的流通公式

货币是商品流通的最后产物，同时又是资本的最初表现形式。资本家办工厂，首先要有一定数量的货币作为资本，去购买生产资料和雇佣工人。所以，资本最初总是表现为一定数量的货币。

但是，不能认为任何货币都是资本。比如在简单商品生产条件下，货币只是商品交换的媒介，小商品生产者借助货币来互相交换劳动产品，并不把货币当作剥削手段，当作资本来用。可见，单纯作为货币的货币，和作为资本的货币是有区别的。这种区别首先从它们不同的流通形式上表现出来。

作为货币的货币，它的流通公式是：商品——货币——商品（ $W-G-W$ ），商品生产者首先出卖自己的商品，取得货币，然后再用货币去购买别人的商品。作为资本的货币，它的流通公式是：货币——商品——货币（ $G-W-G$ ），资本家先用货币买进商品，然后把它出卖，再收进货币。

这两种不同的流通形式，不仅仅是买和卖的次序颠倒了一下，它们反映着不同的经济内容，有本质的区别。

$W-G-W$ 这种流通形式表明，商品生产者出卖商品，是为了买进自己需要的另一种商品，是为买而卖。比如一个农民把自己的粮食换成货币，是为了购买农具或日用消费品。交换的目的是使用价值，是为了满足生产或生活的需要。而 $G-W-G$ 这一流通公式所代表的内容则不同，资本家用货币购买商品，是为了把它卖掉重新取得货币，

是为卖而买，交换的目的不是使用价值而是价值。

资本家最初付出的是货币，最后收进的还是货币，这两笔钱在质上是完全相同的，问题在于量是否有变化。如果一个资本家购买商品时付出100元，商品卖出后收回来的还是100元，这就毫无意义了，他不会干这种蠢事。资本家经营的目的决不是为了用货币换取同量的货币，而是为了换取更多的货币，比如说用100元购买商品，卖出后收进了110元。因此，资本流通公式实际上应该是： $G-W-G'$ 。 $G'=G+g$ ，这个g便是原来垫付的货币G带来的一个增加额。马克思说：“我把这个增殖额或超过原价值的余额叫做**剩余价值**。”①只有当货币能够带来剩余价值时，它才成为资本。

从 $G-W-G'$ 这个流通公式来看，它不是为买而卖，而是为卖而买；不是为了使用价值，而是为了价值，为了价值增殖；在这当中，价值成了运动的主体，也只有在不断的运动中才能保存自己和扩大自己。所以，资本总是不停地运动着的。正如马克思所说：“价值成了处于过程中的价值，成了处于过程中的货币，从而也就成了资本”②。

$G-W-G'$ 这个公式似乎只是商业资本所特有的运动形式，其实，它也适用于产业资本和生息资本。产业资本的运动，也是从货币购买商品开始，最后通过出卖商品得到更多货币，至于流通领域以外的生产过程，并不会改变资本总的运动形式。生息资本的运动虽然直接表现为 $G-G'$ ，但这不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72页

②同上。177页

过是把中间环节简化了。所以马克思说：“G—W—G’事实上是直接**在流通领域内表现出来的资本的总公式**”①。

资本流通公式的矛盾

从形式上看，资本流通公式和价值规律是矛盾的。根据价值规律的要求，商品交换按照等价原则来进行，不可能产生价值增殖，而资本在运动中又确实带来了剩余价值，这就是矛盾。这个矛盾如何解决呢？剩余价值究竟是怎样产生的呢？

资产阶级及其御用学者硬说剩余价值是从流通中产生的。有人说什么“交换是双方都得到好处的交易”。这是混淆了使用价值和价值的说法。从使用价值看，不同的商品相交换，双方确实满足了各自的需要，得到好处；但从价值看，是等价交换，谈不到交换双方或任何一方得到什么好处，当然也无法说明剩余价值的来源。

有的资产阶级学者认为，剩余价值是从不等价交换中产生的，是贱买贵卖的结果。这是完全站不住脚的。在商品市场上，每个商品所有者既是卖者，又是买者。假定一个商品所有者把价值100元的商品加价10%出卖，赚了10元，而当他再购买商品时，另一个商品所有者也会加价10%把商品卖给他，从他手中把这10元再赚走，一进一出，得失相抵，可见，贵卖并不能给他带来剩余价值。同样的道理，贱买也不能使价值增殖。“因此，剩余价值的形成，从而货币的转化为资本，既不能用卖者高于商品价值出卖商品来说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77页

明，也不能用买者低于商品价值购买商品来说明。”①

还有一种说法，认为剩余价值的产生是由于有些人善于经营，能够经常地贱买贵卖。即使肯定有些人能够经常贱买贵卖，仍旧无法说明剩余价值的最终来源。比如说，商品所有者甲非常狡猾，用价值40元的葡萄酒向商品所有者乙换来价值50元的小麦，使货币额增加了10元。但是甲方的所得正是乙方的所失，从整体来看，这种交换行为并没有使社会的价值额有丝毫增加。交换前和交换后，商品总价值都是90元，不同的只是这个价值额在甲乙之间的分配比例改变了。用这种理由可以说明个别资本家为什么能赚钱，但无法解释整个资产阶级得到的剩余价值究竟从何而来，因为“一个国家的整个资本家阶级不能靠欺骗自己来发财致富”②。

所以马克思说：“无论怎样颠来倒去，结果都是一样。如果是等价物交换，不产生剩余价值；如果是非等价物交换，也不产生剩余价值。流通或商品交换不创造价值”③。资产阶级学者捏造种种谬论，都不过是为了掩盖资本主义的剥削。

剩余价值不能由流通中产生，离开流通是否能产生呢？也不能。在私有制条件下，商品所有者只有在流通领域中才能相互发生联系，在流通之外，他们就只同自己的商品发生关系，这种关系不过表明，商品的价值是由他的劳动创造的。但商品所有者只能用自己的劳动形成价值，却不能在形成价值的同时又形成剩余价值。“可见，商品生产者在流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83页

②同上，185—186页

③同上，186页

通领域以外，也就是不同其他商品所有者接触，就不能使价值增殖，从而使货币或商品转化为资本。”①

那末，剩余价值究竟怎样产生，货币究竟怎样转化为资本呢？马克思指出：“货币转化为资本，必须根据商品交换的内在规律来加以说明，因此等价物的交换应该是起点。我们那位还只是资本家幼虫的货币所有者，必须按商品的价值购买商品，按商品的价值出卖商品，但他在过程终了时必须取出比他投入的价值更大的价值。他变为蝴蝶，必须在流通领域中，又必须不在流通领域中。这就是问题的条件。”②

劳动力的买和卖

作为资本的货币，它的价值增殖，不可能发生于货币本身，因为货币充当购买手段和支付手段，只能实现它购买或支付的商品的价格，并不能改变货币本身的价值量。价值增殖也不能发生在资本运动的第二个交换过程，即商品的出卖阶段，这个过程只能使价值形式发生变化，从商品形式转变为货币形式，不会引起价值量的变化。因此，价值增殖只能发生在资本运动的第一个交换过程，即商品的购买阶段；但又不能发生在这个商品的价值上，因为依据等价交换原则，商品是按照价值支付的；价值增殖只能发生在商品的使用或消耗上。这就是说，要获得剩余价值，货币所有者必须市场上找到一种特殊商品，这种商品在使用时，能够生产出比自身的价值更大的价值。这种特殊商品就是劳动力。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88页

②同上，188—189页

什么是劳动力？马克思说：“我们把劳动力或劳动能力，理解为人的身体即活的人体中存在的、每当人生产某种使用价值时就运用的体力和智力的总和。”①

劳动力成为商品必须具备两个条件：第一、劳动者在法律上有人身自由。他必须是自己劳动力的所有者，才能把它当作商品出卖，并且是按照一定时间不断地出卖，而不是一次卖尽，否则，他就不是劳动力出卖者，而成为卖身的奴隶了。第二、劳动者丧失一切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他没有任何劳动产品可以出卖，才不得不出卖仅存于身体内的劳动力。马克思指出：“货币所有者要把货币转化为资本，就必须在商品市场上找到自由的工人。这里所说的自由，具有双重意义：一方面，工人是自由人，能够把自己的劳动力当作自己的商品来支配，另一方面，他没有别的商品可以出卖，自由得一无所有，没有任何实现自己的劳动力所必需的东西。”②

劳动力成为商品的两个条件，并不是自古以来就有的，而是在封建制度逐渐瓦解、小生产者不断破产的过程中形成的。劳动力成为商品，是资本主义特有的现象，标志着简单商品生产发展到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新阶段。资本主义制度正是建立在雇佣劳动基础上的一种剥削制度。

劳动力商品同其他商品一样，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劳动力的价值也是由生产这种特殊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劳动力存在于人的身体中，为要保持和恢复劳动力，人们需要吃饭、穿衣和住房子等等，需要一定数量的生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90页

②同上，192页

活资料。生产劳动力所必要的劳动时间，实际上就是生产这些生活资料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劳动力的价值，实际上就是维持劳动者生存所必要的生活资料的价值。同时，雇佣工人是会衰老和死亡的，为了在市场上继续不断地买到这种特殊商品，需要有新的劳动力源源不断地补充进来，因此，劳动力的价值还应包括工人养活妻子儿女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此外，资本主义生产除了使用普通劳动力外，还需要一部分经过专门训练、具有一定技术的熟练劳动力，这种熟练劳动力的价值，还应加上工人的学习和训练费用。总之，“**劳动力的价值，是由生产、发展、维持和延续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来决定的**”^①。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不同的国家或不同的时期，维持工人及其家属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范围和数量是各不相同的，这取决于一国的自然特点、历史条件、文化程度、特别是劳动者的生活习惯等等。因此，“**和其他商品不同，劳动力的价值规定包含着一个历史的和道德的因素**”^②。但是从一个国家的一定历史时期来看，再生产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有一个平均水平。劳动力价值的最低界限，是由生活上不可缺少的生活资料的价值决定的。一旦劳动力的价格降低到这个界限以下，劳动力就只能在萎缩的状态下维持。

劳动力商品的最大特点在于它的使用价值。一般商品被消费或使用时，随着使用价值的逐渐消失，商品的价值或者逐渐消失，或者逐渐转移到其他商品中去。劳动力这种商品则不同，它在被使用时却会产生新的价值，而且这个新价值比劳

^①《工资、价格和利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181页

^②《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94页

动力本身的价值更大。劳动力的使用或消费就是劳动，而劳动是创造价值的。所以马克思说：“具有决定意义的，是这个商品独特的使用价值，即它是价值的源泉，并且是大于它自身的价值的源泉。”^①正是由于这一特点，货币所有者购买到劳动力以后，在消费它的过程中，才不仅能够收回他在购买这种商品时支付的价值，还能得到一个增殖的价值即剩余价值，从而使货币变成了资本。可见，劳动力成为商品，是货币转化为资本的前提。

劳动力的买卖是在流通领域里进行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往往把这个领域描绘为“自由”、“平等”的“人间乐园”。在那里，货币所有者有的是货币，劳动力所有者有的是劳动力，一个愿买，一个愿卖，买卖双方都以平等的商品所有者的资格进行等价交换，每个人都有权处置自己所有的东西，这岂不是“自由”、“平等”的“人间天堂”吗？可是一旦离开这个领域，剧中人的形象就完全改变了。“原来的货币所有者成了资本家，昂首前行；劳动力所有者成了他的工人，尾随于后。一个笑容满面，雄心勃勃；一个战战兢兢，畏缩不前，象在市场上出卖了自己的皮一样，只有一个前途——让人家来鞣。”^②

事实正是这样。在生产领域里，资本家强迫工人进行劳动，不仅补偿资本家垫支的劳动力价值，而且为他生产剩余价值。只要有可能，资本家就要从一个工人身上剥下两张皮来。揭开资产阶级学者精心制造的那层迷人的纱幕，资本主义的现实就是这样一个血淋淋的人间地狱。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19页

^②同上，200页

第二节 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

资本主义劳动过程的特点

资本家在市场上购买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以后，便离开流通领域，回到他的工厂里。在生产领域中，资本家迫使工人进行劳动，开始了资本主义的劳动过程。

如果撇开具体的社会形式，劳动过程总是指人们通过有目的的活动、运用劳动手段对劳动对象进行加工、创造使用价值的过程。劳动过程这种最一般的性质，是各个社会形态所共有的。

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过程作为资本家消费工人劳动力的过程，具有两个特点：第一，工人的劳动属于资本家，劳动者不是为自己劳动，而是在资本家的监督下为资本家劳动。第二，劳动产品归资本家所有，直接生产者不能占有。这两个特点就决定了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必然成为工人的沉重负担。

在劳动过程中，资本家迫使工人生产某种使用价值，但生产使用价值并不是资本家的目的，他的目的是要生产价值，是要赚钱。他所以要生产某种使用价值，是因为使用价值是价值的物质承担者。所以对资本家来说，“他不仅要生产使用价值，而且要生产商品，不仅要生产使用价值，而且要生产价值，不仅要生产价值，而且要生产剩余价值”^①。既然资本家生产的商品具有两重性，是使用价值和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11页

价值的统一，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也必然具有两重性，它既是生产使用价值的劳动过程又是价值的形成和增殖过程，是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统一。

资本主义的价值增殖过程

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是价值的形成和增殖过程，只要深入分析这一过程，资本家“赚钱的秘密最后一定会暴露出来”①。现在以解放前天津东亚毛纺厂的毛线生产为例，具体分析一下剩余价值是如何生产出来的。

1936年，原东亚毛纺厂每生产“抵羊牌”毛线两磅，大约要消耗两磅毛条，价值3.2元；要消耗机器设备等劳动手段（按折旧算）价值0.4元；要花费一个工人两小时的劳动，工人两小时劳动创造新价值0.4元，正好相当于劳动力的日价值，即工人一天的工资。按支付工人一天工资计算，每生产两磅毛线，总计起来，资本家共垫支资本价值4元。

在生产过程中，纺毛工人通过两小时劳动生产出两磅毛线。毛条的自然形态改变了，机器设备等劳动手段磨损了，但它们的价值并没有消失，而是转移到新产品毛线之中。不过，必须通过纺毛工人的具体劳动，在生产毛线的过程中，这些生产资料的价值才能发生转移。可见，工人的具体劳动不仅生产出新的使用价值，同时还实现了生产资料旧价值的转移。

如果撇开纺毛工人劳动的具体形式，它也是脑力和体力的支出，即一定数量的抽象劳动的消耗。这种抽象劳动又是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99页

新价值的源泉。因此，从价值形成的角度来看，工人的劳动既保存了生产资料的原有价值，同时又创造了新价值。

纺毛工人耗费两小时劳动，生产出两磅毛线，转移了3.6元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同时创造出0.4元的新价值。这样，两磅毛线的价值应该是：

毛条消耗	3.2元
机器设备等劳动手段的磨损	0.4元
两小时劳动创造的价值	0.4元
<hr/>	
合计	4.0元

假如生产过程的结局果真是这样，那末，这个厂的资本家就只能收回原先垫支的资本，根本得不到剩余价值。他开始为购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付出4元，最后从两磅毛线上收回的仍然是4元。这样的生产当然不符合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资本家也是不会这样干的。

资本家用0.4元的价值购买纺毛工人一天的劳动力，就取得了对劳动力全天的使用权，尽管劳动力一天的维持费只需工人两个小时的劳动就可以创造出来，但资本家绝不会只让工人一天劳动两个小时，他必然要迫使工人整日工作，以创造出比劳动力价值更大的价值。马克思说：“劳动力的价值和劳动力在劳动过程中的价值增殖，是两个不同的量。资本家购买劳动力时，正是看中了这个价值差额。”^①

事实正是如此。当时东亚毛纺厂工人的工作日并不是2小时，而是12小时。工人劳动12小时所消耗的毛条和其他生产资料，比上述两小时所消耗的多5倍，资本家购买这批生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19页

产资料所化费的资本价值也要增加 5 倍,毛条由3.2元增加到 19.2元, 机器设备的磨损由0.4元增加到2.4元, 但是劳动力的日价值即工人一天的工资, 仍然是0.4元。这样, 资本家为了维持一个劳动力全天的生产, 共耗费了资本22元。在生产过程中, 工人经过12小时劳动, 生产出毛线12磅, 所耗费的生产资料的价值21.6元, 如数地转移到毛线之中, 而纺毛工人12小时劳动所创造的新价值, 却比劳动两小时创造的价值增加了 5 倍, 由0.4元增加到2.4元。这样, 12磅毛线的价值应该是:

毛条消耗	19.2元
机器设备等劳动手段的磨损	2.4元
12小时劳动创造的价值	2.4元
<hr/>	
合计	24.0元

为生产12磅毛线垫付的资本是22元, 而12磅毛线的价值却是24元, 资本家赚了 2 元。这 2 元就是一个工人12小时劳动所创造的价值 (2.4元) 大于劳动力价值 (0.4元) 的超过额, 也就是剩余价值。可见, 剩余价值不外是由雇佣工人创造而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超过劳动力价值以上的价值。

资本家榨取剩余价值的秘密终于揭穿了。这里并没有违背价值规律, 资本家无论是购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 或是售卖产品, 都按照等价交换原则进行, 但是, 他最后收回的货币还是比原来垫支的货币多, 还是获得了剩余价值。可见, 从货币到资本的转化, 既在流通领域中进行, 又不在流通领域中进行。说在流通领域中进行, 是因为必须以流通为媒介, 在市场上买到劳动力这种特殊商品, 才有可能榨取剩余价值;

说不在流通领域中进行，是因为购买劳动力只不过为剩余价值生产准备了条件，而剩余价值是在生产领域中创造出来的。

在生产过程中，资本家只要把工人的劳动时间延长到为补偿劳动力价值所必需的时间以上，劳动者新创造的价值就会超过劳动力本身的价值，价值形成过程也就成为价值增殖过程。马克思说：“如果我们现在把价值形成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比较一下，就会知道，价值增殖过程不外是超过一定点而延长了的价值形成过程。如果价值形成过程只持续到这样一点，即资本所支付的劳动力价值恰好为新的等价物所补偿，那就是单纯的价值形成过程。如果价值形成过程超过这一点，那就成为价值增殖过程。”^①

资产阶级及其御用学者，为了掩盖资本主义剥削的实质，编造出各种奇谈怪论，对剩余价值的真实来源进行歪曲。

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家胡说什么资本家总是“节制自己的享受”，不把资本用于个人消费而投在生产上，为了未来的成果宁愿忍受当前的牺牲；他们把这种行为叫做“节欲”，胡说利润就是节欲的报酬。这完全是自相矛盾的无耻谎言。难道追求更大的利润这种“未来的成果”，不正是一种贪欲？实际上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家们依靠对工人的剥削，过着穷奢极欲、荒淫无耻的生活，哪里谈得到什么“节欲”。何况“节欲”本身也不能使价值发生任何增殖，如果没有工人的劳动，即便资本家一辈子不吃不喝，也不可能给他带来丝毫的剩余价值。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21页

资产阶级及其御用学者还大言不惭地叫嚷：“难道劳动者能赤手空拳制造出产品来吗？”难道资本家“为社会提供生产资料”、“为劳动者提供生活资料”，这种“服务”不应该得到报酬吗？这种说法更是不值一驳。社会财富本来是劳动群众创造的，因为被资产阶级占有了，才变成剥削工人的手段，所以这里只有剥削大小的问题，根本谈不到“服务不服务”的问题。退一步讲，就算资本家提供了“服务”吧，那末当工人生产的产品相当于资本家提供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价值时，不是已经为他提供了相应的报酬了吗？但资本家是不满足这样的报酬的，他要强迫工人生产得更多。很明显，资本家提供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目的，是为了从工人身上剥削剩余价值，这根本不是服务，而是榨取。硬要说是服务的话，那也不是为社会服务，而只是为资本家自己服务。离开了工人的劳动，离开对工人的剥削，资本家无论提供多少“服务”，也是得不到任何报酬的。

有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还宣称，资本家的收入是“经营业务的报酬”，是资本家管理企业、监督生产的“劳动工资”。这更是骗人的鬼话。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大多数资本家事实上并不直接从事生产管理，而是把这种业务交给他的经理和工头来担任。即使资本家亲自监督和指挥生产，那也不能叫做“劳动”。因为资本家监督和管理生产的目的，是为了强迫工人加强劳动强度和_和提高劳动效率，以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这是不折不扣的剥削活动，怎么能和劳动混为一谈呢？虽然资本家“管理”生产要费脑筋花气力，但小偷偷东西也是要动脑筋花气力的，难道这也能叫做劳动，也应该得到报酬？所以说，资本家的收入是地地道道的剥削收

入，根本不是什么“劳动工资”。

总之，剩余价值是雇佣工人的劳动创造的，它是资本家发财致富的唯一源泉，这是谁也改变不了的客观事实。资产阶级及其代理人妄图把它说成是资本家的“合理收入”，完全是徒劳的，只能暴露他们作贼心虚和无耻狡辩的咀脸。

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

资本主义生产的直接目的和决定性动机，是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剩余价值的生产，是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生产剩余价值或赚钱，是这个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①

剩余价值规律支配着资本主义生产力的发展。资本家为了攫取尽可能多的剩余价值，力图改进技术，采用新的机器装备，提高劳动生产率，从而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时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②但是，剩余价值生产也为新技术、新装备的采用，制造了人为的障碍。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只有当采用机器能给资本家带来更多的剩余价值时，机器才会被采用，否则，资本家就不会采用机器，而宁肯使用手工劳动。此外，资本家为了保持自己在竞争中的优势地位，极力保守生产技术秘密，这也给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造成很大的阻碍。

剩余价值规律还支配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各个主要方面。资本主义的生产是为了生产剩余价值，资本主义的交换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79页

②《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256页

是为了实现剩余价值，资本主义的分配是为了占有和瓜分剩余价值，各个环节都体现着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关系。剩余价值规律决定了资本家的剥削本性，他们经营企业只有一个目的：赚钱！利润挂帅，赚钱第一，是资本主义经营的最高准则。资本家是资本的化身，他们追求剩余价值是没有止境的。对于资本家这种唯利是图的剥削本性，恩格斯有过生动的描述：“在资产阶级看来，世界上没有一样东西不是为了金钱而存在的，连他们本身也不例外，因为他们活着就是为了赚钱，除了快快发财，他们不知道还有别的幸福，除了金钱的损失，也不知道还有别的痛苦。”^①

剩余价值生产还决定了资本主义社会矛盾发展的全过程。资产阶级追逐剩余价值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生产力却越来越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相矛盾。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的社会性和占有的私人性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化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矛盾也日益激化了。资本家为了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一方面迅速积累资本，扩大生产规模，使资本主义生产急剧膨胀，另一方面又不断加强了对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剥削，使他们越来越贫困，从而造成生产和消费之间的矛盾日益扩大。这些矛盾发展到一定程度，导致了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爆发。危机期间社会生产力遭到巨大破坏的事实充分表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阶级矛盾的不断加深，必然引起无产阶级革命。社会主义公有制代替资本主义私有制，成为资本主义矛盾发展的必然趋势。

总之，剩余价值生产支配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切主

^①《英国工人阶级状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564页

要方面和资本主义矛盾发展的全部过程。剩余价值规律是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

第三节 资本体现着资本家 对工人的剥削关系

资本的实质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总是通过各种物品表现出来，如资本家拥有的厂房、机器、原材料、商品和货币等等。但是，机器、厂房、原材料等生产资料本身并不是资本，只有当它们被用来剥削雇佣工人时，才成为资本。可见，资本不是物，而是体现在物上的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首先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关于资本的实质，马克思曾深刻指出：“**资本也是一种社会生产关系。这是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是资产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他才成为奴隶。纺纱机是纺棉花的机器。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它才成为资本。脱离了这种关系，它也就不是资本了，就象黄金本身并不是货币，沙糖并不是沙糖的价格一样。**”^①

资产阶级学者从反动的阶级立场和形而上学的观点出发，认为生产资料本身就是资本，甚至连原始人打猎用的木棒等最简陋的原始工具也是资本。他们抛开生产关系，把资本看作物，歪曲资本的实质，其目的就是为了掩盖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掩盖资本主义的阶级对抗，维护资本主义制

^①《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363页，362页

度。马克思的资本学说，驳斥了资产阶级辩护士的种种谬论，彻底戳穿了他们的反动嘴脸。

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

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虽然表现为不同形式，但概括起来不外两个部分，即用于购买生产资料的资本部分和用于购买劳动力的资本部分。生产资料是物的要素，劳动力是人的要素，只有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在资本家的工厂里结合起来，才能开始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在生产中，资本的这两个不同部分，对于价值的形成和增殖，起着完全不同的作用。

生产资料的使用价值在劳动过程中被消耗了，它的价值却转移到新产品中，被保存下来。各类生产资料参加劳动过程的形式不同，价值的转移方法也不一样。其中，原料、燃料、辅助材料等都是在一次劳动过程中全部消耗掉的，与此相应，它们的价值也一次全部地转移到产品中去；而厂房、机器、设备等生产手段则可使用许多年，它们的物质形态要多次地参加劳动过程，并逐渐地被磨损，与此相应，它们的价值则按照磨损程度逐渐地转移到产品中去。生产资料转移到产品中的价值要以它加入劳动过程时原有的价值为限度，而不会比它原有的价值更大。它如果不是在加入劳动过程之前已经具有价值，也就不可能有任何价值的转移。所以确切地说，生产资料价值的转移，不过是原有价值在新产品中的再现。这个价值原来存在于生产资料的形式上，生产后则存在于产品的形式上。

劳动力的消耗则不同。资本家购买劳动力的那部分资本

价值，已被工人购买生活资料消费掉了，不可能转移到产品中去。但是，工人在劳动过程中却创造出一个新价值加到新产品上。同一劳动既转移生产资料旧价值又创造新价值，这种二重作用，是由生产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决定的。工人生产的这个新价值，其中一部分相当于劳动力的价值，用来补偿工资；剩下的部分就是剩余价值，被资本家无偿占有了。正因为劳动力的价值在生产过程中不是再现而是再生产，所以价值量可以发生变化，并成为剩余价值的真正来源。

马克思指出：“变为生产资料即原料、辅助材料、劳动资料的那部分资本，在生产过程中并不改变自己的价值量。因此，我把它称为不变资本部分，或简称为不变资本”。“相反，变为劳动力的那部分资本，在生产过程中改变自己的价值。……这部分资本从不变量不断变为可变量。因此，我把它称为可变资本部分，或简称为可变资本。”①

根据资本的不同部分在剩余价值生产中的不同作用，把资本划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是马克思的一大功绩，具有重大意义。首先，这种划分进一步揭示了剩余价值的来源，表明剩余价值不是由资本家的全部资本带来的，而只是由购买劳动力的那部分可变资本带来的，是由雇佣工人的劳动创造的。其次，这种划分还为我们准确计算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程度，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剩余价值率

剩余价值首先表现为产品价值超过各个生产要素（生产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35—236页

资料和劳动力)价值的部分。

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表现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如以“c”代表不变资本价值，以“v”代表可变资本价值，以“m”代表剩余价值，资本家购买各种生产要素所垫付的全部资本价值就可以由c+v来表示，生产出来的产品价值就可以由c+v+m来表示。在这里，剩余价值表现为产品价值大于生产要素价值的超过额，因而给人一种假象，似乎剩余价值是由全部资本带来的。但前面已指出，生产资料价值或不变资本价值c，只是再现于产品中，唯有活劳动才能创造新价值。假如有一个生产部门，仅仅利用自然界的物质资料和劳动力进行生产，就不会有任何不变资本价值转移到产品中去，但劳动者还是能够创造出包括剩余价值的新价值。相反，假如劳动者创造的新价值仅够补偿劳动力本身的价值，那就不会有任何剩余价值产生。这进一步说明，剩余价值并不是资本家的全部垫支资本带来的，而只是用于购买劳动力的可变资本价值变化的结果。

既然剩余价值只是由可变资本带来的，那末在考察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程度时，就不应当拿剩余价值同全部资本作比较，而必须把不变资本部分撇开，只拿剩余价值同可变资

本作比较。如以公式表示，则应是 $\frac{m}{v}$ ，而不应是 $\frac{m}{c+v}$ 。

仍以东亚毛纺厂的例子说明，其比例是 $\frac{2(\text{剩余价值})}{0.4(\text{可变资本})} =$

500%。这种用百分比表示的剩余价值和可变资本的比例，就是剩余价值率。马克思说：“剩余价值率是劳动力受资本剥削的程度或工人受资本家剥削的程度的准确表

现。”①剩余价值率也就是剥削率。

既然工人创造的全部新价值分为 $v + m$ 两部分，工人的劳动日也应分为两部分：用于生产劳动力价值即维持劳动力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的时间，叫做必要劳动时间，在这个时间内支出的劳动叫做必要劳动；用于生产剩余价值的时间，叫做剩余劳动时间，在这个时间内支出的劳动叫做剩余劳动。由于必要劳动生产劳动力的价值或可变资本的价值，剩余劳动创造剩余价值，所以剩余价值与可变资本的比率，也可以用剩余劳动与必要劳动的比率来代替。剩余价值率 $\frac{m}{v}$ 又可以写成 $\frac{\text{剩余劳动}}{\text{必要劳动}}$ 。

上述两个公式虽然形式不同，表示的内容却是一致的。 $\frac{m}{v}$ 是以物化劳动的形式表现剥削程度，它表明在劳动者创造的价值中，资本家和工人各占多少份额； $\frac{\text{剩余劳动}}{\text{必要劳动}}$ 是以活劳动的形式表现剥削程度，它表明劳动者在一个劳动日内，有多大的部分用于补偿劳动力的价值，另有多大的部分为资本家生产剩余价值。

人类自从进入阶级社会以来，各种剥削制度都是以剥削阶级无偿占有劳动者的剩余劳动为基础的。而对剩余劳动的不同的榨取方式，又把各个剥削制度区别开来。资本家无偿占有雇佣工人的剩余劳动，是在等价交换的幌子下，以剩余价值的形式榨取的，这构成了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特点。马克思说：“如果在一个社会经济形态中占优势的**不是产品的交换价值，而是产品的使用价值，剩余劳动就受到或大或小**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44页

的需求范围的限制，而生产本身的性质就不会造成对剩余劳动的无限的需求”①。但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使用价值，而是价值和剩余价值，资本主义生产本身的这种性质，便决定了资本家对剩余劳动的贪欲是没有止境的。资本主义的剥削程度，比奴隶社会或封建社会要高得多。

在资本主义国家里，随着生产的发展，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不断加重，剩余价值率不断提高。例如，美国制造业的剩余价值率，1946年为146%，1971年提高到237%，某些技术先进的部门如电子部门，甚至高达500%。从1971年的数字来看，工人为自己劳动的时间还不到整个工作日的三分之一，其余三分之二以上的时间都用在为资本家创造剩余价值上面。

半封建半殖民地旧中国的资本主义企业，一般说规模较小，设备简陋，经营落后，劳动生产率很低。在这种情况下，资本家要想同帝国主义企业竞争，攫取更多的剩余价值，唯一的办法就是拼命地剥削工人。因此，旧中国的剩余价值率是很高的，在抗日战争前大约是250%至300%。例如上海申新三厂的剩余价值率，1925年为222%，1928年为235%，1932年为295%，1936年为314%。天津东亚毛纺厂1934—1937年平均的剩余价值率竟高达466%，就是说，东亚厂的工人每创造5.66元的新价值，资本家及其代理人就要拿走4.66元，归工人自己所得的还不到五分之一。

资本家榨取剩余价值量的大小，取决于两个因素：一是剩余价值率的高低，二是可变资本的总量。如以M代表剩余价值量，以 $\frac{m}{v}$ 代表剩余价值率，以V代表可变资本总数，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6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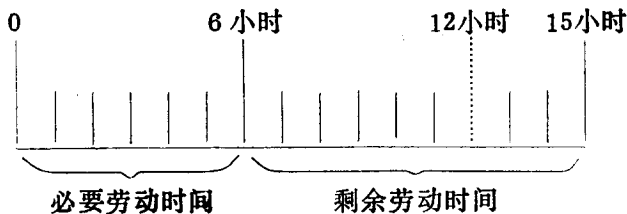
剩余价值量的公式则是 $M = \frac{m}{v} \times V$ 。可见，资本家为了攫取更多的剩余价值，总是在扩大剥削范围的同时，想尽办法提高剩余价值率。

第四节 资本家提高剥削程度的两种基本方法

资本家提高剥削程度的方法是多种多样的，概括起来有两种基本方法，即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和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人的劳动日包括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两部分。假定工人的劳动日长度是12小时，其中6小时为必要劳动时间，6小时为剩余劳动时间，剩余价值率就是100%；如果资本家把劳动日延长到15小时，而必要劳动时间不变，那末剩余劳动时间就增加到9小时，剩余价值率也就提高到150%。用图表示如下：



$$\text{剩余价值率: } \frac{9 \text{ 小时剩余劳动}}{6 \text{ 小时必要劳动}} = 150\%$$

可见，在必要劳动时间不变的条件下，劳动日越长，剩余劳动时间就越长，剩余价值率也就越高。这种由于劳动日的绝对延长而产生的剩余价值，马克思称为绝对剩余价值。

劳动日的长度并不是固定不变的，但它只能在一定限度内变动。劳动日的最低界限是无法确定的。假如劳动日的长度恰恰和必要劳动时间相等，资本家就得不到剩余价值，资本主义也就失去了存在的基础，因此，劳动日无论如何不会缩短到和必要劳动时间一样长。那末，劳动日是否可以无限延长呢？也不能。劳动日的最高界限决定于两个因素。一个是生理的界限，在一昼夜24小时内，工人总得有吃饭、休息和睡眠的时间，这是人们生理上所必需的，否则，工人的劳动力得不到恢复，也就不能再为资本家劳动了。另一个是社会的、道德的界限，在一天内，工人还要有一定的时间用来满足各种精神生活和社会活动的需要，如阅读书报，抚育子女，参加社会活动等等，这种需要的范围，要依一个国家的经济、文化发展状况而定。上述两个界限，决定了劳动日无论多长也要低于24小时。但究竟低多少并没有一个确定的标准，因为这两个界限都有相当大的伸缩性。在资本主义现实生活中，劳动日的长度是参差不齐的。

资本家依据商品交换原则，支付工人一天劳动力的价值，就买到了一天使用劳动力的权利，在一天之内，他要最大限度地使用这种权利，而不考虑工人的什么生理需要或社会需要。资本家是资本的化身，他的灵魂就是资本的灵魂。

“资本只有一种生活本能，这就 增殖自身，获取 剩余价

值，……资本是死劳动，它象吸血鬼一样，只有吮吸活劳动才有生命，吮吸的活劳动越多，它的生命就越旺盛”①。资产阶级就是这样一群吸血鬼，他们总是拼命延长劳动日，力图从劳动力的使用中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

同样，劳动者根据商品交换的原则，也有充分的权利反对资本家过度地延长劳动日。假定从事适度劳动的工人平均可以劳动30年（或10,950天），一天劳动力的价值，便是这个劳动力总价值的 $\frac{1}{10,950}$ 。如果从事过度的劳动，资本家在10年（或3,650天）内就把工人的劳动能力全部榨干了，但他每日付给工人的工资仍然是劳动力总价值的 $\frac{1}{10,950}$ ，而不是 $\frac{1}{3,650}$ ，实际上这等于只支付了劳动力每日价值的 $\frac{1}{3}$ ，或者说，每使用三天的劳动力却只付给工人一天的代价。这同商品交换的原则当然是违背的。因此，工人阶级有权要求一个长度适当的正常的劳动日。

可见，商品交换的原则以及由此产生的权利，并不能确定劳动日的长度。在劳动力的买卖中，资本家主张买者的权利，要尽量把劳动日延长，恨不得从一天的时间内弄出两个劳动日来，雇佣工人则维护卖者的权利，反对劳动日的过分延长。“于是这里出现了二律背反，权利同权利相对抗，而这两种权利都同样是商品交换规律所承认的。”②在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之间，围绕着劳动日长度展开了激烈的斗争。至于劳动日的实际长度，则是由阶级力量的对比决定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60页

②同上，262页

的。从历史上看，资本家只要有可能，总是拼命地延长劳动日，不顾工人死活。马克思在以英国为例揭露资本家延长劳动日的罪行时指出：“不是劳动力的正常状态的维持决定工作日的界限，相反地，是劳动力每天尽量的耗费（不论这是多么强制和多么痛苦）决定工人休息时间的界限。资本是不管劳动力的寿命长短的。它唯一关心的是在一个工作日内最大限度地使用劳动力”①。

在资本主义发展初期，资产阶级单靠经济力量还不足以保证自己榨取剩余劳动的权利，便通过国家立法的手段，强制地延长工人的劳动日。产业革命后，机器大工业开始排挤小生产，失业人口大量增加，这时，资产阶级单单依靠饥饿的“法律”，便把劳动日大大地延长了。当时资本主义各国的许多生产部门，劳动日曾经达到14小时、16小时、甚至18小时以上，连女工童工也不例外。正如马克思所说：“资本由于无限度地盲目追逐剩余劳动，象狼一般地贪求剩余劳动，不仅突破了工作日的道德极限，而且突破了工作日的纯粹身体的极限。它侵占人体成长、发育和维持健康所需要的时间。它掠夺工人呼吸新鲜空气和接触阳光所需要的时间。它克扣吃饭时间，尽量把吃饭时间并入生产过程，因此对待工人就象对待单纯的生产资料那样，给他饭吃，就如同给锅炉加煤、给机器上油一样”②。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工人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生存权利，保护自己的劳动力不受过度的残害，为争取标准的劳动日，同资产阶级进行了顽强的斗争。这个斗争首先从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295页

②同上，294—295页

英国开始，随后遍及整个资本主义世界，整整进行了一个世纪，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在迅猛发展起来的国际工人运动的强大压力下，一些资本主义国家才被迫颁布了限制劳动日长度的法令，实行了8小时工作制。但是由于资产阶级的阻挠，特别是由于工资水平低下，很多工人常常被迫加班加点，或做两种工作，劳动时间仍然很长。在一些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里，劳动日至今还在12小时以上，有的甚至长达20小时。工人阶级争取缩短劳动日的斗争，目前仍在持续进行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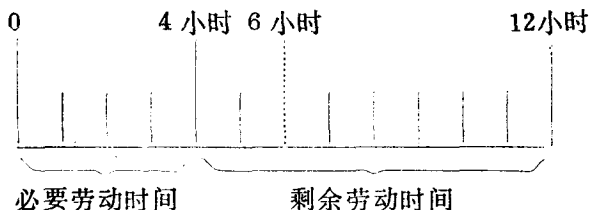
资本家除了延长劳动日以外，还采用提高劳动强度的方法加强对工人的剥削。提高劳动强度就是迫使工人更紧张地工作，在同样时间内支出更多的劳动，生产更多的产品。这种方法同延长劳动时间具有相同的作用。从个别企业看，由于提高劳动强度而产生的剩余价值，也属于绝对剩余价值。

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用延长劳动日的方法榨取剩余价值，总是有限度的，因为劳动日不可能无限延长，同时无产阶级争取标准劳动日的斗争，也会对劳动日的延长起限制作用。因此，资产阶级不能单纯依靠延长劳动时间来满足追求剩余价值的贪欲，他们还采取相对延长剩余劳动时间的办法，提高剥削程度，增加剩余价值的生产。

比如，劳动日的长度是12小时，其中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各为6小时，剩余价值率是100%；假定劳动日的长度不变，如能把必要劳动时间缩短为4小时，剩余劳动时

间则相应地延长为 8 小时，剩余价值率也就提高到 200%。用图表示如下：



$$\text{剩余价值率: } \frac{8 \text{ 小时剩余劳动}}{4 \text{ 小时必要劳动}} = 200\%$$

因此，在劳动日长度不变的条件下，必要劳动时间越短，剩余劳动时间就越长，剩余价值率也就越高。这种由于必要劳动时间缩短、剩余劳动时间相对延长而产生的剩余价值，马克思称为相对剩余价值。

必要劳动时间怎样才能缩短呢？既然必要劳动时间是恢复劳动力所必需的劳动时间，也就是生产劳动力价值所必需的劳动时间，所以要缩短必要劳动时间，必须降低劳动力的价值。劳动力的价值又是由工人及其家属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值决定的，只有当这些生活资料的价值下降了，劳动力的价值才能下降。而要降低这些生活资料的价值，则必须通过改进技术、更新设备、提高劳动生产率，以降低生产这些生活资料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马克思说：“必须变革劳动过程的技术条件和社会条件，从而变革生产方式本身，以提高劳动生产力，通过提高劳动生产力来降低劳动力的价

值，从而缩短再生产劳动力价值所必要的工作日部分。”^①

生产生活资料的部门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并不是孤立的，它需要新的机器装备和更好的原材料；而且这些生产资料的价值最终要转移到产品中去，所以它们的价值的降低也会使生活资料的价值降低。例如棉纱的价值中包含着棉花和纺纱机的价值，而纺纱机的价值中又包含着钢铁和煤炭的价值等等。如果这些生产部门的劳动生产率提高了，生活资料的价值自然会更加便宜，从而降低劳动力的价值，缩短必要劳动时间。可见，生活资料价值的降低不仅决定于本部门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且同提供生产资料的那些生产部门有关。

劳动者及其家属所必需的生活资料，是由许多不同部门生产的商品构成的，其中每一种商品的价值都是劳动力价值的一个组成部分。劳动力价值的减少，必要劳动时间的缩短，实际上是这些部门生产商品的劳动耗费减少的结果。从个别资本家来说，当他在企业里采用新技术和提高劳动效率时，虽然直接考虑的并不是要降低劳动力的价值，但资本家们纷纷这样做，结果却会使整个部门或整个社会的劳动生产率普遍提高，从而造成商品价值的下跌和劳动力价值的降低。这就是相对剩余价值的产生过程。

假定某一生产部门的大多数工厂，每个工人在12小时内可生产12件产品，耗费的生产资料价值是12元，创造的新价值也是12元，合计起来12件产品的价值共24元，平均每件产品价值2元。这时，如果某一工厂首先改进生产技术，把劳动生产率提高一倍，每个工人12小时生产出24件产品，这24件产品所包含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增加到24元，但工人花费的劳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350页

动时间还是12小时,或者说,工人创造的个别价值还是12元。合起来算,24件产品的总个别价值为36元。“**但是商品的现实价值不是它的个别价值,而是它的社会价值,就是说,它的现实价值不是用生产者在个别场合生产它所实际花费的劳动时间来计量,而是用生产它所必需的社会劳动时间来计量。**”^①因此,这个资本家仍然可以按照每件2元的社会价值售卖他的商品,24件产品共卖48元,从而得到12元的额外剩余价值。这个额外剩余价值就是由企业生产商品的个别价值低于社会价值的差额构成的。只有额外剩余价值,才是推动资本家改进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的直接目的和动力。

额外剩余价值实际上也是由必要劳动时间缩短、剩余劳动时间相对延长产生的。假定一般工厂的必要劳动时间为6小时,劳动力的日价值为6元;剩余劳动时间也是6小时,每天创造的剩余价值也是6元,剩余价值率则是100%。如果某个工厂的劳动生产率提高一倍,每个工人在12小时内生产24件产品,价值48元,其中24元是生产资料的价值,其余24元则体现着工人12小时劳动所创造的价值。也就是说,这个厂的工人在12小时的劳动中,创造出相当于其他厂工人24小时劳动创造的价值,这是因为“**生产力特别高的劳动起了自乘的劳动的作用,或者说,在同样的时间内,它所创造的价值比同种社会平均劳动要多**”^②。但是,资本家付给工人每天的工资还是6元,只相当于该厂工人3小时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工人的必要劳动时间由原来的6小时缩短到3小时,剩余劳动时间则由原来的6小时相应地延长到9小时,剩余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353页

^②同上,354页

价值率也由100%提高到300%。由此可见，资本家得到的额外剩余价值，仍然是由本厂工人的剩余劳动创造的。

个别资本家获得额外剩余价值是暂时的现象，当他的新技术被多数资本家普遍采用后，随着商品的社会价值的下降，他的商品的个别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差额也将消失，而不能继续获得额外剩余价值了。如果他要获得新的额外剩余价值，那就必须采用更新的生产设备和技术。

在超额剩余价值的刺激下，各个企业的资本家纷纷改进技术设备，提高劳动生产率。当整个部门和整个社会的劳动生产率普遍提高以后，许多生活资料的价值便会下降，从而劳动力的价值也会随之降低，必要劳动时间随之缩短，剩余劳动时间必然相对地延长，这样资本家就会普遍获得相对剩余价值。可见，相对剩余价值生产是在资本家的竞争过程中实现的，是资本家们追求额外剩余价值的必然结果。

以上考察了资本家提高剥削程度的两种主要方法，即绝对剩余价值生产和相对剩余价值生产。这两种方法，在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不同阶段上具有不同的地位。资本主义生产在其发展过程中经历了简单协作、工场手工业和机器大工业三个阶段。绝对剩余价值生产在简单协作和工场手工业阶段起着主要的作用；相对剩余价值生产则是与技术的发展相联系的，它在资本主义发展到机器大工业阶段才表现出突出的作用。但是，提高剥削程度的两种主要方法并不是截然分开的，它们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例如一种新技术的普遍采用，一方面提高了劳动生产率，生产出相对剩余价值；另一方面又为延长劳动日，提高劳动强度，生产绝对剩余价值创造了条件。在资本主义的现实生活中，这两种方法常常被资

本家同时采用。

绝对剩余价值生产是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一般基础，也是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出发点。只有把劳动日绝对地延长到必要劳动时间以上，资本家才能得到剩余价值。也只有在劳动日已被分割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两部分的条件下，资本家才能通过提高劳动生产率来缩短必要劳动时间，延长剩余劳动时间，生产相对剩余价值。

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同时也促进了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只有劳动生产率提高了，才能把必要劳动限制为劳动日的一部分。而机器的广泛采用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使资本家更能迫使工人提高劳动强度，延长劳动时间，扩大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静止地看，绝对剩余价值生产和相对剩余价值生产好象没有什么区别。但是，如果从剩余价值生产的实际运动来看，这两种方法的差别就很明显了。假定劳动力的买卖是按价值支付的，资本家要提高剥削程度，就必须在以下两种方法中任择一种：如果劳动生产率和劳动强度已定，就只有通过劳动日的绝对延长来提高剩余价值率；如果劳动日的长度已定，就只能改变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比例，通过剩余劳动时间的相对延长来提高剩余价值率。

旧中国资本主义剥削的特点

在旧中国，资本家提高剥削程度的基本方法，与资本主义国家是相同的，但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资本主义剥削又带有一些特点。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中外资本家为了加强对工人的剥削，不仅依靠经济手段，而且往往借助于经济以外的手段，实行超经济强制。

所谓超经济强制，是指资本家通过人身强制的办法，迫使工人从事繁重的劳动，对工人进行残酷的剥削。超经济强制的基础，是工人对资本家的人身依附关系。在旧中国的资本主义企业中，工人虽然是劳动力的出卖者，实际上并没有人身自由。例如帝国主义的许多在华企业，对工人公开实行暴力统治，有的厂矿几乎变成集中营，由外国兵持枪监督，工人完全成了强迫劳动的奴隶，不少人甚至被非人的劳动折磨致死。

在旧中国的企业里，体罚几乎是普遍存在的。工头、监工可以任意打骂工人。有的矿厂甚至设有审讯工人的法庭，关押工人的禁闭室，以及拷打工人的刑具等等。上海增裕面粉厂的外国工头，为了强迫工人操作竟至用枪击伤工人。据老工人回忆，原天津三条石各厂的资本家和工头，经常任意毒打工人，干活少了打，干活错了打，干活头上不出汗打，损坏了工具打，受了伤打，有了病打，逃跑捉回来打，打你骂你你不高兴还要打等等。列宁说：“农奴制的社会劳动组织靠棍棒纪律来维持”，“资本主义的社会劳动组织靠饥饿纪律来维持”^①。对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中国工人来说，资本家推行的是棍棒加饥饿的纪律。

为了加强对工人的剥削，许多企业还采用了资本主义和封建主义相结合的剥削形式，如“包工制”、“养成工制”、“包身工制”等等。

^①《伟大的创举》，《列宁全集》第29卷381页

“包工制”也叫把头制，流行于采矿、建筑、搬运等行业，具有浓厚的封建色彩。在这种制度下，资本家把工作包给大、小包工头，然后由包工头把任务分配给工人，在资本家和工人之间插入了层层的中間剥削。开滦煤矿的井下工人，矿局给的工资每人每日合银洋二角，经过包工头的中间盘剥后，工人得到的只合铜元20枚（当时银洋一角可换铜元20—30枚），包工头竟吞噬了工人工资的一半以上。包工头不仅实行中间剥削，还对工人进行人身的凌辱。

“养成工”是企业在学习技术的幌子下，从城乡贫苦家庭招募的女工和童工。入厂前他们要填“志愿书”，家长要立“保证书”，还要有铺保和人保，并缴纳一定的保证金，入厂后就失去了人身自由。在“养成”期间，厂方只供给低劣的食宿，不发工资，严禁外出。“养成”期满后，必须留在厂里服务数年（一般规定三年），领取比一般工人低得多的工资。如果中途离去，资本家不仅要没收保证金，还要追回全部膳宿费用。最初，养成工是由工厂出广告招募来的，后来人们逐渐了解到养成工的悲惨遭遇，来者越来越少，于是资本家又采用了更加残酷的“包身工制”。

“包身工制”实际上是一种卖身奴隶制。“包身工”多是由包工头（即所谓“带工”老板）从农村招募的贫苦农民的子女。包工头以非常低廉的代价（抗战前一般仅二、三十元），同孩子的父母或保护人订立包身契约。在规定的三、五年内，孩子的人身完全由包工头支配，工资也完全归包工头占有，而包工头只供给他们最低劣的伙食和住宿条件。包工头为了驱使他们进行繁重的劳动，经常采取辱骂、殴打等各种野蛮手段。包身工没有行动自由，不得与外人接触，即

使发生疾病和人身事故，父母也无权过问。在旧中国的煤矿业、纺织业中，这种“包身工制”颇为流行，仅上海一地就有包工头好几百家，包身工达七、八万人。他们不仅为资本家创造了大量的剩余价值，同时还要忍受包工头的种种盘剥和凌辱。

在旧中国的资本主义企业里，还存在着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学徒工制。解放前天津三条石的机器铸铁业，是实行这种制度的典型。学徒工进三条石各厂首先要立“字据”（即签订卖身契），还要举行“拜师礼”，给掌柜的（即资本家）磕头，以明尊卑。徒工入厂后，资本家按照自行制订的许多封建性厂规，对徒工严加限制和管束。学徒工名义上是学手艺，实际上是厂里的杂工和掌柜家里的佣人，在棍棒和皮鞭的驱使下，担负着繁重的体力劳动，稍有怠慢，即遭到资本家或工头的毒打，甚至“打死勿论”。徒工在“学徒”期间，除厂方供给最低劣的食宿外，没有任何工资。资本家为了经常占有这种最廉价的劳动力，往往在徒工“学徒”期满后，立即大批解雇，重新再招收一批新的徒工，以达到不断剥削徒工的目的。资本家公开叫嚷：“不吃徒弟吃谁？”可见，学徒工制实质上是一种“吃徒弟肉，喝徒弟血”的血腥的剥削制度。

由于旧中国的资本主义剥削带有浓厚的封建性，这就决定了旧中国资本主义企业的劳动时间之长、劳动强度之大、工资之低和剩余价值率之高，都达到了惊人的地步。

旧中国工人的劳动日根本没有法律规定。据伪北京市政府统计，一般工厂的劳动时间为12小时，最短的也有10小时，长的达到14—15小时，有的甚至长达17—18小时。绝大

部分工厂没有规定的休息时间，午饭限制在半小时以内，有的厂只准用十几分钟。很多工厂没有星期天，只歇“三大节”（即端午、中秋、春节）。据1930年伪工商部9省29个城市各业工人的调查，每年平均放假日数，最少的只有三天。解放前，天津三条石各厂的工人，每年要劳动357天，每天20小时左右，若按8小时工作制计算，每年要做893个劳动日，等于现在工人劳动时间的2.93倍。

在旧中国，劳动日的延长和劳动强度的提高是同时并进的。资本家常采用提高定额和减人不减活等手段，把劳动强度提高再提高。据1934年《中国经济年报》报导，上海申新纱厂1933年每万锭纺纱机需雇用工人440人，而当时日商纱厂由于设备优良每万锭仅雇工180人。中国纺纱厂要与日商竞争，唯一的办法是加强工人的劳动强度，使工人的平均出纱量超过日厂工人。结果，1933—34年华厂工人纺纱生产率较1931—32年增加了11%，较1932—33年增加了8.1%。申新纱厂的资本家荣宗敬说：“这是华厂落后于日厂唯一的补偿”。这段报导说明了，旧中国的资本主义企业由于生产设备落后，不得不靠加强劳动强度来提高劳动效率，与外国资本家竞争，以攫取更多的剩余价值。

旧中国的工人虽然劳动极其艰苦，但工资水平却非常低下。“五四”运动前后，工人的一般工资，还折合不到当时英国同种工人工资的七分之一。帝国主义分子曾经扬言：“在中国用人工比用牲畜更有利。”1920年开滦煤矿明文规定：骡马每天草料费四角七分，而矿工的日工资却超不过二角二分。由于这种情况，榨取中国的廉价劳动力，就成了帝国主义和中国资本家减少生产费用、增加剩余价值的主要手段。

从采矿工业来看：1932年春各国采煤每吨成本折合成中国货币是：欧洲各国8元；美国6元；日本5元；越南、印度4元；而中国只用3.8元。中国采煤成本所以如此低廉，工人工资低是最主要的原因。

更残酷的是资本家对女工、童工的剥削。据《中国劳动年鉴》记载：1933年全国23个省市工资劳动者200,256人中，妇女、儿童约占四分之一以上。她们所担任的工作，即使同成年男工一样，报酬也有很大差别，据1930年伪工商部调查，上海各业平均月工资，男工为15.28元，女工为12.50元，童工则为8.70元。尤其是女工、童工的健康得不到起码的保证，繁重的体力劳动，使她们的身心受到严重的摧残，很多童工从小就染上了职业病，有的甚至在工厂里就断送了幼小的生命。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由于工人的劳动时间长，劳动强度大，工资水平低，为资本家创造了大量的剩余价值，因而剩余价值率比一般资本主义国家还要高。例如在二十世纪最初十年，美国工业中的剩余价值率为84—97%，而同一时期帝国主义在华企业的剩余价值率竟高达300—400%。资本主义国家的工人遭受沉重的剥削，生活已够悲惨，而旧中国工人的处境还不如他们，痛苦的生活状况更是可想而知了。伟大领袖毛主席指出：“中国无产阶级身受三种压迫（帝国主义的压迫、资产阶级的压迫、封建势力的压迫），而这些压迫的严重性和残酷性，是世界各民族中少见的，因此，他们在革命斗争中，比任何别的阶级来得坚决和彻底。”①

①《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607页

第五节 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三个发展阶段

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经历了三个主要阶段：即简单协作，工场手工业和机器大工业。这三个阶段也是资本主义发展生产力，提高剥削程度的三个基本阶段。

简单协作

资本主义的简单协作，是许多劳动者在同一个资本家指挥下，为生产同种商品而协同劳动的劳动形式。马克思指出：简单协作“在历史上和逻辑上都是资本主义生产的起点”^①。从生产方法来看，最初的资本主义生产和行会手工业生产并没有很大差别，不同的只是资本家雇用的工人人数较多一些。但这种数量上的差别，在一定的条件下也会引起质的变化。资本主义生产由于采取了协作的形式，比原来行会手工业的个体生产具有如下的优越性：

首先，协作可以使个人劳动具有社会平均劳动的性质。商品价值是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由于每个人的体力和技术水平不同，个别劳动者生产某种商品的劳动时间，一般都和社会平均的劳动时间有差别。在简单协作条件下，许多不同的劳动者结合在一起劳动，各个生产者劳动能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358页

力上的差别就会相互抵销，从而使工人的劳动具有社会平均劳动的性质，资本家的经营由此获得稳定性，并使剩余价值率能够保持社会一般的水平。

其次，协作还可以使生产资料的利用更充分更节省。许多工人在一起劳动，可以共同使用厂房、设备等等，从而减少生产资料（尤其是劳动手段）方面的开支。一间可供20人工作的房间固然比供两个人工作的房间要大些，但是建造一个供20人用的大厂房，总比建造10所只供两个人用的小厂房要节省得多。协作劳动时，有些生产工具还可以集中使用或交替使用。生产资料的节省可以降低商品价值，从而降低劳动力价值，并相应地提高剩余价值率。

第三、协作可以节约劳动，提高劳动效率。协作是社会化劳动的一种形式，它能创造出一种集体力，这种力量远远超过单个人劳动能力的总和，比如10个人一起动作可以搬动一块1000斤重的大石头，但10个人如果分别去搬，那是绝对搬不动的。多数人一起劳动，还增加了彼此间的社会接触，使劳动者精神活跃，引起竞争心理，也能提高每个人的劳动效能。此外，协作还能使劳动对象更快地通过劳动过程的各个阶段。比如10个瓦匠排成一排，顺着脚手架把砖从下面传到楼上，比每个人搬着砖上下脚手架要快得多。协作还可以使劳动力同时从不同方面对劳动对象进行加工，这也能够提高工效等等。

可见，协作提高了劳动的社会生产力。这种新的生产力本来是劳动协作本身创造的，但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它的成果却被资本家独占了。这是因为，劳动者的协作是在资本家的工厂里进行的，他们的劳动已不属于自己，而属于资本

家，由协作所产生的新的生产力，也就好象是资本的生产力而归资本家所有了。

资本主义协作是协作的一种特殊社会形式。早在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都有过不同规模的劳动协作，但是，那些协作或者是建立在共同血缘关系的基础上，或者是建立在劳动者对剥削者的人身依附关系的基础上，而资本主义协作，却是建立在雇佣劳动的基础上。不同性质的协作有不同的目的。资本主义协作的目的，是为了提高劳动生产率，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

工场手工业

工场手工业是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第二阶段，也是资本主义提高剥削程度的第二阶段。

工场手工业的特点是实行分工，工人在分工的基础上进行协作。这种以分工为基础的协作是早期资本主义生产的典型形式。大约从十六世纪中叶到十八世纪末叶，工场手工业在资本主义工业中占居统治地位。

工场手工业的产生有两种方式。一种方式是：资本家把不同种类的手工业劳动者结合在一个工场里，让他们共同生产一种产品。例如制造马车，原来是许多独立的手工业者，如马车匠、马具匠、裁缝、玻璃工、油漆工等劳动的总结果。现在，资本家把这些工匠结合在一个工场里进行协作，每人都为制造马车从事其中一部分专门劳动。第二种方式是：资本家将同一类型的手工业劳动者结合在一个工场里，将整个劳动过程分为若干工序，让工人实行分工，每人专门从事一种

操作。例如制造针的工场手工业，过去每个制针匠要顺序地完成20种操作，现在可由20个工人同时工作，每人只从事一种操作就可以了。

由于工场内部实行了分工，所以不论按照哪种方式产生的工场手工业，都比独立的小手工业或简单协作更能提高劳动生产率。

实行分工以后，劳动者终生从事某种操作，他们整个身体逐渐变成了适应于此种操作的专门器官，可以用较少的时间完成这些操作。同时，由于劳动者反复从事同一种劳动，注意力集中，技术熟练，便于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劳动效率，并且易于积累经验，流传后代。此外，专门从事一种劳动，勿须经常改变工作地点和调换工具，可以使工作更紧凑，减少时间上的浪费。这一切，都有助于提高劳动生产率，使资本家能够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

实行分工以后，劳动工具也越来越专门化了。马克思曾经指出，单在英国北明翰就生产出约500种链，不仅每一种链只适用于一个特殊的生产过程，而且往往好多种链只用于同一过程的不同操作。专门化的劳动工具更适合专门操作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劳动生产率，并为制造机器准备了条件。

按照产品的不同性质，工场手工业可分为两种基本形式：有些产品是由许多独立的部件组合而成的，如钟表、马车等等，生产这类产品的工场手工业，叫混成的工场手工业；另一些产品需经过一系列有机联系的工序才能制造出来，如针的制造等等，生产这类产品的工场手工业叫有机的工场手工业。这两类工场手工业都实行以分工为基础的协作，具有一定的优越性。

总之，工场手工业内部的分工，进一步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但是象简单协作一样，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给资本家带来更大的收益，而给工人阶级带来的只是贫困和痛苦。由于分工和劳动的专门化，工人长年累月地从事一种局部工作，这就影响了工人身体的全面发展，使他们变成畸形的人。资本家用牺牲工人全面发育的办法，来训练他们局部的熟练程度，使工人变成某种局部劳动的自动机器。

不仅如此，工场手工业的分工，还使工人的精神受到严重摧残，终生从事某种单调而繁重的体力劳动，压制了工人的思考力、想象力和创造才能。所以马克思说：“在工场手工业中，总体工人从而资本在社会生产力上的富有，是以工人在个人生产力上的贫乏为条件的。”①

工场手工业的分工，使工人变成只能从事局部操作的畸形劳动者，再不能独立地制造一种产品了。如果说原来的工人由于丧失了生产资料，不得不把劳动力出卖给资本家，那末，现在的工人就不仅丧失了生产资料，还丧失了独立进行生产的能力，离开资本家的工场，他们便无法生存。劳动者进一步变成了资本家工场的附属物。马克思说：“正象耶和华的选民的额上写着他们是耶和华的财产一样，分工在工场手工业工人的身上打上了他们是资本的财产的烙印。”②

工场手工业创造了新的社会生产力。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这不过是靠牺牲劳动者来增加相对剩余价值的一种特殊方法。同时，它还提供了资本家统治劳动者的新条件。“因此，一方面，它表现为社会经济形成过程中的历史进步和必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400页

②同上，399页

要的发展因素，另一方面，它又是文明的、精巧的剥削手段。”①

机器大工业

机器大工业是资本主义生产的最高发展阶段，也是资本家剥削、奴役雇佣劳动者的一个新阶段，这个阶段的基本特征，就是机器代替了手工工具，机器生产代替了手工劳动。资本家使用机器，绝不是为了减轻劳动者的负担，而是为了缩短劳动者的必要劳动时间，延长剩余劳动时间。因此，机器成了榨取剩余价值的手段。

一切发展了的机器，都是由三个本质上不同的部分构成的，即发动机，传动机构和工具机（或工作机）。发动机是整个机械的动力，传动机构把发动机发出的力量加以调节并传送到工作机上去，工作机则直接对劳动对象进行加工，生产某种产品。工作机是整个机器最主要的部分。

过去人工使用的工具，现在成为机械上的工具，工具从人手上转到机械上的过程，意味着简单的手工工具被机器所代替。一个手工劳动者同时使用的工具数，要受生理器官的限制，而工作机却突破了这种限制，同时带动许多工具运转，例如最早的纺纱机可以转动12至18个纱锭，一个织袜机可以转动几千根织针。这就使工作效率大大提高了。

产业革命就是从工作机的变革开始的。工作机的广泛采用要求对发动机和传送装置进行根本变革。当一个发动机同时推动许多工作机、传送装置也多方面被使用时，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403页

就形成了巨大的机器体系。随着机器生产的发展，机器制造业出现了，开始用机器制造机器，这就建立起与机器大工业相适应的技术基础。总之，机械力代替了人力，自然科学的应用代替了凭经验办事的常规，机器本身的协作代替了劳动者之间的协作，劳动过程这一系列的变化，促进了劳动生产率的迅速提高。

机器的使用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减少了单位产品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消耗，降低了商品的价值。

机器本身并不创造价值，只是按磨损程度转移自身的价值。由于机器的使用年限比较长，并且是按照科学方法使用的，各种部件和辅助材料（如油脂、煤炭等）的消耗都更为节省；又由于机器作用的范围广，功率高，生产商品的数量多，所以平均转移到每件商品上的机器的价值，比生产同样产品所消耗的手工工具的价值，绝对量要少得多。

使用机器可以更大地节省劳动力的消耗，即节约活劳动的支出。例如十八世纪时，为把同等数量的棉花纺成棉纱，用纺纱机生产所需的劳动时间，仅为手工纺车所需时间的 $\frac{1}{180}$ 。一个工人用印染机一小时印制的四色花布，相当于200个手工工人劳动一小时印制的数量。可见劳动者使用机器生产，大大降低了每件产品的价值。

使用机器的目的如果是为了减少劳动消耗，那只要生产机器所费的劳动比使用机器所代替的劳动更少，就应该在生产中采用机器。但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机器被当作生产剩余价值的手段，因此只有当机器的价值低于它所代替的劳动力的价值时，资本家才肯使用机器；否则，资本家宁愿采

用手工劳动也不使用机器。这就是资本主义使用机器的界限。直到今天，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里仍然存在着大量手工劳动，这是一个重要原因。

机器的资本主义使用，还给工人阶级带来一系列的严重后果：

首先，机器的使用扩大了资本的剥削范围。机器使生产过程简单化了，许多劳动都可由女工和童工担任。“资本主义使用机器的第一个口号是妇女劳动和儿童劳动”^①。机器把劳动者家庭的一切成员，不分年龄、性别，全部置于资本的直接支配之下。

由于工人家庭的更多成员被驱入劳动市场，原来成年男劳力的价值就会分摊在家庭全体成员身上，这等于压低了劳动力的价值。因此，资本家使用机器不仅扩大了剥削范围，也加深了剥削程度。

第二，机器的使用成为延长劳动日的有力手段。使用机器为延长劳动日创造了新的条件，并且激起了延长劳动日新的动机。机器的价值是按磨损程度逐渐转移到产品上去的。机器除了物质磨损外，还有“精神磨损”。当同样的机器可以用更便宜的方法生产出来，或出现了更好的机器来代替时，原有机器的价值会相应地降低。所以，资本家总是尽量地延长劳动日，提高机器利用率，以便在较短的时间内收回垫支的资本，避免由精神磨损带来的损失。

个别资本家首先采用新机器，可以获得额外剩余价值，而新机器被普遍采用后，额外剩余价值就消失了。因此，资本家也要尽量延长劳动日来加紧使用机器，以便抓紧时机攫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433页

取更多的剩余价值。而且，剩余价值量的大小取决于剩余价值率的高低和使用的工人人数。机器的使用虽然提高了剩余价值率，却相对地减少了工人人数。在这种情况下，资本家势必要拼命延长劳动日，用增加绝对剩余价值的办法，来弥补由于工人人数减少所带来的“损失”。

机器的资本主义使用还造成了庞大的失业人口，使劳动力供过于求，这又为资本家延长劳动日创造了条件。马克思指出：“如果说机器是提高劳动生产率，即缩短生产商品的必要劳动时间的最有力的手段，那末，它作为资本的承担者，首先在它直接占领的工业中，成了把工作日延长到超过一切自然界限的最有力的手段。”^①

第三，机器的使用提高了工人的劳动强度。资本家延长劳动日总会受到一定的限制，于是又利用机器来加强工人的劳动强度，迫使工人在同一时间内支出更多的劳动，创造更多的剩余价值。他们一般采用两种方法：一是提高机器的运转速度，二是增加工人看管机器的台数，这两种方法又往往是同时并用的。机器的广泛应用和不断改进，使工人的劳动强度空前地提高了，资本家利用机器榨干了工人的血汗。过度紧张的劳动，严重摧残了工人的身心健康，加上工伤事故频繁发生，造成了大批工人的残废和过早死亡。工人的处境更加恶化了。

第四，机器的使用还加深了雇佣劳动对资本的隶属关系，使劳动者日益变为机器的附属物。在资本家的工厂里，工人统统变成了机器的助手，围绕着机器进行劳动。从前的工人终生使用一种工具，现在的工人是终生服侍一部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441—442页

机器。这时劳动者要想离开资本家的工厂，独立地从事生产，几乎成为不可能的事了。机器使劳动在实质上隶属于资本了。

在资本主义生产中，工人完全成了机器的附属物，过去是工具被工人利用，现在是工人跟着机器运动。沉重而又单调的劳动使人的精神极度疲乏，又限制了肌体的发育，工人在身心两个方面都失去了自由活动的余地。在这种情况下，即使是轻微的劳动，也由于它毫无内容而变成了痛苦的负担。与此同时，科学技术被资产阶级及其知识分子所垄断，脑力劳动成了工程技术人员支配工人的特权，一切科学技术成就又被用来当作剥削工人的手段。这一切，大大加深了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对立。

这就是资本主义使用机器的实质和后果。

第六节 资本主义的工资

马克思关于工资的学说，对于最终确立剩余价值理论具有重要意义。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家购买工人的劳动力是以工资形式支付的。工人给资本家干活，资本家给工人工资，这就造成一种假象：好象工资是“劳动的价格”，似乎工人的全部劳动都得到了报酬。资产阶级学者正是根据这种假象，极力歪曲工资的本质，说什么工资是“劳动的报酬”，利润是“资本的报酬”，以此来掩盖资本主义剥削，否定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因此，为了进一步揭露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就必须揭露资本主义工资的本质。

工资的本质

为了理解工资的实质，首先要把劳动力和劳动区别开。劳动力是人的劳动能力，而劳动则是劳动力的支出或使用。

“谈劳动能力并不就是谈劳动，正象谈消化能力并不就是谈消化一样”^①。劳动力和劳动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实际上，工人出卖的是劳动力，而不是劳动，劳动力是商品，劳动不是商品。因为：第一，商品的价值是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劳动是价值的实体和尺度，本身不能再有价值，也就不能成为商品。如果硬说劳动也是商品、也有价值的话，那就只能说，12小时劳动的价值由12小时的劳动来决定。这句话显然是同义语的重复，是毫无意义的。第二，如果说劳动是商品，能够在市场上出卖，它就必须要在出卖之前已经存在，但劳动只有同生产资料结合起来进行生产才能存在。劳动者如果在到市场以前已经进行生产，他就不是雇佣工人而是小生产者，他要出卖的也就不会是劳动力而是商品了。第三，如果说劳动者出卖的是劳动，那末，按照等价交换的原则，资本家必须支付劳动所创造的全部价值，这样资本家便不能取得剩余价值，资本主义也就失去了存在的基础。实际上，资本家经常得到剩余价值，这就只能用破坏等价交换原则来解释，而否定了等价交换这个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也就等于否定了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一般基础。可见这两条道路都是走不通的。

总之，当工人和资本家发生交易的时候，劳动尚未发

^① 《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96页

生，工人出卖的只能是他的劳动力，而不能是劳动；而当工人在资本家的工厂里进行劳动时，这个劳动已经属于资本家，而不属于工人，工人也就不能再把它当作商品出卖。可见，资本家付给工人的工资，实质上是劳动力价值的货币表现，即劳动力的价格，但现象上却表现为“劳动的价格”，所以马克思把资本主义工资称做是劳动力价值或价格的转化形式。

劳动力的价格采取工资形式，就把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关系完全掩盖起来了。正如马克思所说：“**工资的形式消灭了工作日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分为有酬劳动和无酬劳动的一切痕迹。全部劳动都表现为有酬劳动**”^①。只要比较一下资本主义的剥削形式和资本主义以前的剥削形式，这一点就会看得更加清楚。在封建社会里，农奴在领主的庄园里进行的无酬劳动，和在自己的份地上进行的有酬劳动，无论在时间上和空间上都明明白白地分开来，剩余劳动和必要劳动的区别是十分明显的。在奴隶社会里，奴隶的劳动实际上也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但由于奴隶本身属于奴隶主所有，所以从表面上看，奴隶的全部劳动好象都是无报酬的。资本主义社会则完全是另外一种情况。由于工资表现为“劳动的价值和价格”，因而造成一种假象，好象工人的劳动没有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之分，他们的全部劳动都得到了报酬。这就表明，资本主义的剥削带有更大的欺骗性。马克思指出：“**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转化为工资形式，即转化为劳动本身的价值和价格，会具有决定性的重要意义。这种表现形式掩盖了现实关系，正好显示出它的反面。工人和资本家的**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590页

一切法权观念，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一切神秘性，这一生产方式所产生的一切自由幻觉，庸俗经济学的一切辩护遁词，都是以这个表现形式为依据的”①。

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转化为工资形式，表现为“劳动的价值和价格”，是由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本身决定的，具体说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

首先，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交换关系，从现象上看和其他商品的买卖关系一样，买方拿出货币，卖方提供一种使用价值。但工人的劳动力是看不见摸不着的，人们能感觉到的只是工人的劳动。加上资本家总是在工人提供了劳动之后，才付给工人工资。所以乍一看，就好象资本家用工资购买的是工人的劳动。

其次，在工人看来，劳动历来是谋取生活资料的手段，因而很容易把他出卖劳动力所得的工资，看作是用他的劳动换来的。而且劳动力的价值可以随着生活资料价值的变化而变化，劳动力的价格也可以随着劳动力的供求状况而变化，如果工人提供的劳动量没有变化，他又很容易把工资的任何变动，看作是他劳动的价值或价格的变动。

此外，工资的实际运动，似乎也证明资本家支付的不是劳动力的价值，而是劳动的价值。例如，工人劳动时间长，所得的工资就多；劳动时间短，所得的工资就少。又如，从事同种劳动的不同工人，得到的工资也不同。因此，工资就好象是不同数量劳动的报酬、或熟练程度不同的劳动的报酬了。

总而言之，“劳动的价值和价格”是工资的表面现象，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591页

而劳动力的价值和价格才是工资的本质，它体现了资本家和雇佣工人之间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马克思的伟大功绩之一，在于他透过工资的表面现象，揭示出资本主义工资的实质，终于把掩盖资本主义剥削的那层纱幕揭开了。

工资的基本形式

由于资本家支付工资的方式不同，资本主义工资可分为计时工资和计件工资两种基本形式。

计时工资是按劳动时间支付的工资，如月工资、周工资、日工资等。它们实质上是工人劳动力的月价值、周价值、日价值的货币表现，但直接表现为工人每月、每周、每日的劳动的价格。

在计时工资制度下，由于劳动日的长短不等，工人提供的劳动量不同，同量工资可以代表极不相同的“劳动价格”。因此要把计时工资总额和“劳动价格”区别开。“劳动价格”是马克思借用的一种说法，用它来表示工人劳动力每小时的价格。用劳动日的平均小时数去除劳动力一天的平均价值，即可得出工人的劳动价格。假定劳动日的平均长度是12小时，劳动力的平均日价值是6元，劳动价格则是 $\frac{6\text{元}}{12} = 0.5\text{元}$ 。

由于“劳动价格”比较准确地反映了劳动力的实际价格，所以借助于“劳动价格”这个概念，就可以确切知道工人所得工资的实际水平，受剥削的真实情况，以及资本家如何利用计时工资形式，通过延长劳动日和加强劳动强度等办

法，加重对工人的剥削。

在计时工资不变的情况下，劳动价格可以下降。例如，工人的日工资是6元，劳动日为12小时，劳动价格则是5角。如果日工资6元保持不变，但劳动日延长到13小时，劳动价格则下降到4角6分，把劳动日再延长到15小时，劳动价格将下降到4角。可见，即便日工资、周工资等没有变化，只要资本家延长劳动日，就会压低工人的劳动价格，加重对工人的剥削。

在计时工资提高的情况下，劳动价格可以不变，甚至下降。例如，工人的日工资由6元提高到6元5角，同时劳动日由12小时延长到13小时，劳动价格还是5角。如把劳动日延长到15小时，劳动价格将下降到4角2分多。所以马克思说：“名义上的日工资或周工资提高的同时，劳动价格可以不变或下降”①。

如果劳动强度提高了，工人在同一时间内支出更多的劳动，等于延长了劳动日。因此，在计时工资不变而加强劳动强度，或工资的增长赶不上劳动强度的提高时，工人的劳动价格也会下降。可见在资本家的工厂里，“存在着不减少名义上的日工资或周工资而降低劳动价格的各种方法”②。

资本家还经常利用小时工资制来剥削工人。他们只规定每小时的平均工资，而不规定劳动日长度和日工资总额，工人劳动几小时，就给几小时的工资。这样，资本家就可以根据营业状况，完全按照自己的利益随意延长和缩短劳动日。在经济高涨时，他们就拼命延长劳动时间，使工人遭受严重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595—596页

②同上，596页

的劳动折磨，而工资的增加远远补偿不了劳动力的过度消耗；在经济萧条时，他们又大大缩短劳动时间，使工人的工资急剧减少，陷入半失业状态和极端贫困之中。正象马克思所说：资本家“完全按照自己的方便、意愿和眼前利益，使最惊人的过度劳动同相对的或完全的失业互相交替”。“前面我们已经看到过度劳动的破坏性后果，这里我们又发现了工人由于就业不足所遭受的苦难的源泉。”①

从计时工资的分析中，可以得出两点结论：第一，劳动价格越低，劳动日也就越长。因为劳动者只有依靠延长劳动时间，才能多得一点工资勉强维持生活。第二，劳动日越长，劳动价格越会降低。因为劳动日延长了，一个人干更多的活，会影响劳动力的供求比例，资本家也就能够利用工人之间竞争的加剧，进一步压低劳动价格。工人阶级就是这样日益陷入更痛苦的深渊之中。

计时工资制是资本主义初期普遍采用的工资形式。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计件工资制广泛地流行起来。

计件工资是按产品数量或作业量支付的工资。在计件工资制度下，资本家把工人一天的计时工资，用工人一天中的产品数量或作业量加以平均，计算和规定出每件产品的计件单价。如实行计时工资时工人工资为8元，每天生产20件产品，每件产品的单价则是1角5分。可见，计件工资是以计时工资为基础的，和计时工资没有本质区别。

马克思说：“计件工资是最适合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工资形式”②。它有以下的特点：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597页

②同上，609页

计件工资具有更大的欺骗性。实行计件工资时，工人生产的产品越多，工资也相应增多，这就容易使人误认为，工资是按照工人凝结在产品中的劳动支付的。因而更容易造成一种假象，似乎工人出卖的不是劳动力，而是劳动，似乎工人按照自己的产品数量得到了劳动的全部报酬。这就把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进一步掩盖起来。

计件工资是资本家刺激工人提高劳动效率的手段。实行计件工资，工人收入的多少就同自己的劳动成果直接联系起来。这时即使没有资本家的监督，工人为了多得一点工资维持生活，也不得不最大限度地紧张劳动，提高工作效率，以求尽可能多地增加产品数量。计件工资在无形中起了监工的作用，迫使工人为资本家创造更多的剩余价值。

计件工资也是资本家压低工人工资的手段。马克思指出：“计件工资有一种趋势，就是在把个别工资提高到平均水平以上的同时，把这个水平本身降低。”^①在实行计件工资条件下，工人为了多挣一点工资，拼命提高劳动强度，在单位时间内生产更多产品。而当多数工人把劳动效率提高以后，资本家就压低产品的计件单价，使工人的工资重新降低下来。而且，工人的劳动效率越高，劳动力越是供过于求，资本家也就越有条件把工人的工资压低。

计件工资还是资本家克扣工人工资的手段。资本家不仅规定产品的数量标准，还规定产品的质量规格。在验收产品时，资本家总是故意挑剔和刁难，经常以质量不合格为借口克扣工人工资。马克思指出：“从这方面说，计件工资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08页

是克扣工资和进行资本主义欺诈的最丰富的源泉。”①

在现代资本主义国家中，资本家为了加强对工人的剥削，还采用了各种血汗工资制度。这种工资制度的特点，是利用所谓“科学的劳动组织”，拼命提高工人的劳动强度，从他们身上榨取更多血汗。“泰罗制”和“福特制”，就是血汗工资制度的两种典型。

“泰罗制”是美国工程师弗·泰罗发明的，它的基本内容是，挑选身体最强壮、技术最熟练的工人进行紧张劳动，把他们的操作方法拍成电影详加研究，把其中一切所谓多余的动作除去，用秒或几分之一秒为单位测定每一操作所需要的时间，然后制定出标准的劳动规程和劳动定额，并根据这个定额规定两种不同的计件工资标准，完成定额或超过定额者可以得到较高的工资，完不成定额者所得工资则低得多。在这种制度下，工人们为了达到标准定额，不得不从早到晚进行极度紧张的劳动。

“福特制”是美国汽车大王亨·福特首先采用的。这一制度的特点是，加速传送装置的运转速度，最大限度地提高工人的劳动强度。正如1956年《纽约时报》所描绘的那样：

“福特汽车工厂最后几根传送带上所装配的发动机，每12秒钟就会掉落一个，在这样快的速度下，工人就只好用胳膊和肩膀交叉着动作，来完成这一严格规定的工作，……。”

实行“血汗工资制”的结果，工人虽然可以稍微多得一点工资，但是工资的增加远远补偿不了工人劳动的过度消耗。极端紧张的劳动严重摧残了工人的身心健康，使工人一般到四十岁左右就丧失了劳动能力，并被赶出工厂的大门，而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05页

资本家所获得的剩余价值却急剧地增长起来。所以列宁说：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技术和科学进步意味着榨取血汗的艺术的进步。”①

工资的下陷趋势

现在，再从工资的数量方面研究一下工资水平和它的变动趋势。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趋势不是使平均工资水平提高，而是使它降低”②。

为了说明这一点，必须首先区分名义工资和实际工资。名义工资即货币工资，它并不能确切反映工人收入的实际情况。如果货币工资不变而物价上涨了，或者货币工资的增加不如物价上涨得快，工人的实际收入就减少了。实际工资是指用货币工资所能实际买到的生活资料的数量，只有实际工资才能确切反映工人的实际收入和实际生活状况。实际工资的高低，一方面取决于货币工资的数量，另一方面取决于物价水平等其他多种因素。因此，考察工资运动时，不能只看货币工资的变动，主要应看实际工资的变动。所谓工资水平下降的趋势，主要是指实际工资而言的。

为什么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人的实际工资有下降的趋势呢？这主要是因为：

1. 随着资本主义大机器工业的发展，出现了机器排挤工人的现象，越来越多的工人由于找不到工作而变成失业者，造成劳动力日益严重地供过于求。在这种情况下，工人之间

①《榨取血汗的“科学”制度》，《列宁全集》第18卷594—595页

②《工资、价格和利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203页

为出卖劳动力而进行的竞争会加剧起来，资本家因而能够利用自己的有利地位，尽力压低工人的工资。而工人为了维持生活，也不得不在工资低下的苛刻条件下出卖劳动力。这就决定了工人工资必然经常低于劳动力价值，并且有下降的趋势。

2. 通货膨胀和生活费用的上涨，也造成了工人实际工资的下降。当今资本主义各国，通货膨胀已成为普遍的经常的现象。工人的货币工资虽然有所增加，但越来越落后于物价的上涨，实际工资下降的趋势是十分明显的。例如，根据美国官方缩小的数字，1974年5月与1972年底相比，美国非农业工人平均每小时工资增长了10.4%，而同期美国的消费物价却上涨了14.4%，工人的实际工资下降了4%，其中建筑工人甚至下降了6.1%。

3. 在资本主义国家里，工人的捐税负担不断加重。例如，美国按人口平均计算的纳税额，1950年是371美元，1971年即增加到1,377美元，增长了近3倍。高额的税收夺走了工人工资中一个相当大的部分，也使广大工人群众的实际收入日益下降。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人实际工资下降趋势的规律，加剧了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根本对立。在工资问题上，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存在着尖锐的斗争。资产阶级为了提高剩余价值率，力图把工资压低到最低限度；而工人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生存权利，也必然要进行争取提高工资的斗争。马克思指出：“资本家经常力图把工资降低到生理上所能容许的最低限度，把工作日延长到生理上所能容许的最高限度，而工人则经常在相反的方向上进行抵抗”①。

①《工资、价格和利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200—201页

工人阶级争取提高工资的斗争有很大的意义。它有可能暂时延缓工资的下降，或使工人的生活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并且可以在斗争中促进工人的团结，提高工人的觉悟，锻炼工人阶级的战斗精神。这对于逐步引导工人阶级进行政治斗争是非常必要的。

但是也要看到，工人阶级争取提高工资的斗争和争取缩短劳动日的斗争一样，都是经济斗争，具有很大的局限性。这种斗争所反对的只是资本主义制度带来的结果，而没有触及产生这种后果的根源。即使斗争取得了某些胜利，至多也不过使工人阶级的生活条件或劳动条件得到局部的暂时的改善，并不能从根本上改变工人阶级的地位。工人阶级要争取彻底解放，绝不能把自己的斗争局限于这个范围，而应该把经济斗争和政治斗争结合起来，用革命的暴力推翻资产阶级政权，消灭资本主义剥削制度。正如马克思所说：“工人应当摒弃‘做一天公平的工作，得一天公平的工资！’这种保守的格言，而要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革命的口号：‘消灭雇佣劳动制度！’”^①

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揭示了资本主义剥削的实质，阐明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阶级斗争的经济基础，为无产阶级彻底摧毁资本主义剥削制度提供了锐利的理论武器。它从思想上武装了工人阶级，使工人阶级看清自己受剥削、受压迫、受奴役的深刻根源，明确了同资产阶级斗争的大目标和总方向，认识到只有武装夺取政权，推翻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无产阶级和全人类才能

^①《工资、价格和利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203—204页。

彻底解放。

毛主席精辟地指出：“马克思主义的道理千条万绪，归根结底，就是一句话：‘造反有理’。几千年总是说：压迫有理，剥削有理，造反无理。自从马克思主义出来，就把这个旧案翻过来了。这是一个大功劳。这个道理是无产阶级从斗争中得来的，而马克思作了结论。根据这个道理，于是就反抗，就斗争，就干社会主义。”①

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一贯对抗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在社会主义时期，他疯狂鼓吹“剥削有功”的反动谬论，胡说什么“资本家剥削是有其历史功绩的”，“剥削越多，功劳越大”等等，完全露出一副资本主义辩护士的丑恶咀脸。刘少奇一伙鼓吹“剥削有功论”的目的，就是为了维护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反对社会主义革命，妄图使我国沦为帝国主义的殖民地，这当然是痴心妄想。这一小撮叛徒妄想阻挡历史车轮的前进，最后终于落个粉身碎骨的可耻下场！

①《在延安各界庆祝斯大林六十寿辰大会上的讲话》（1939年12月21日），
转引自1966年8月24日《人民日报》

第三章 资本积累和无产阶级贫困化

前一章讲的是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分析了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揭示了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这一章要讲的是马克思关于资本积累的学说，通过分析资本主义的再生产过程，进一步揭露资本主义的剥削实质，阐明资本积累对无产阶级命运的影响，从而揭示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日益加剧和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历史趋势，指明无产阶级的伟大历史使命。

第一节 资本主义的再生产。 资本积累的实质

马克思关于资本积累的理论，是从分析资本主义再生产开始的。一个社会不能停止消费，也就不能停止生产。社会生产总是经常地进行的。生产过程不断重复地进行就是再生产。在原有规模上重复进行的生产叫做简单再生产，生产的产品完全用于补偿生产中已经消耗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在扩大规模上重复进行的生产叫做扩大再生产，生产的产品不仅能够补偿生产中已经消耗的物质资料，还能为扩大生产提供追加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

任何社会生产都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社会再生

产过程也同样包括两个方面，即物质资料的再生产和生产关系的再生产，是物质资料再生产和生产关系再生产的统一。马克思研究资本积累，分析资本主义再生产过程，不是着眼于物质资料的再生产，而是着眼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再生产。他要说明的主要问题是：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关系，怎样在再生产过程中被不断地保持下来，并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而不断地加深和扩大。

资本主义的简单再生产

马克思对资本主义再生产的分析，是从简单再生产开始的。因为简单再生产是扩大再生产的基础和起点，是扩大再生产的一个组成部分。先分析比较简单的再生产形式，更容易看清资本主义剥削的实质。资本主义的简单再生产，是指资本家把剩余价值全部用于个人消费，再生产在原有的规模上重复进行。“虽然简单再生产只是生产过程在原来规模上的重复，但是这种重复或连续性，赋予这个过程以某些新的特征，或者不如说，消除它仅仅作为孤立过程所具有的虚假特征。”^①

简单再生产的分析表明：（一）资本家支付给工人的工资，实际上是工人自己的劳动创造的。

资本主义生产是从资本家购买劳动力开始的。如果孤立地看一次生产过程，好象是资本家用自己的货币向工人支付工资。资产阶级及其御用学者正是利用这个假象，大肆鼓吹资本家养活工人的谬论。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甚至无耻地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22页

向资本家谄媚说：“实际上，你是养活工人的”。到底谁养活谁呢？只要看一看再生产过程，就一目了然了。在生产过程中工人用自己的劳动，不仅保存了生产资料的旧价值，还创造了新价值。这个新价值的一部分用来补偿资本家的可变资本，另一部分被资本家无偿占有了。这就表明，资本家支付给工人的工资，作为可变资本，完全是工人自己在生产过程中创造的，它的价值已经包含在产品当中。资本家付给工人工资时，即使还来不及把产品卖出去，但从再生产的观点来看，当工人生产本期产品的时候，他们前期生产的产品已经销售出去并转化为货币了。所以，“工人今天的劳动或下半年的劳动是用他上星期的劳动或上半年的劳动来支付的。”①

何况资本家并不是在工人开始劳动以前而是在工人劳动结束以后，才支付工资。“工人只是在自己的劳动力发挥了作用，把它的价值和剩余价值实现在商品上以后，才得到报酬。”②例如原东亚毛纺厂，不论年工、月工和日工，都是干完半个月的活才“关一次饷”。这充分说明，并不是资本家先把工资“垫支”给工人，相反地，倒是工人先把劳动力垫支给资本家。因此，决不是什么“资本家养活工人”，而是工人用自己的劳动养活自己，同时还养肥了资本家。东亚厂的工人在“反谢饭歌”中说得好：“我们吃的，自己血汗”，“我不劳动，你就完蛋”！一针见血地戳穿了资产阶级的伪善和欺骗。

（二）不仅可变资本、而且资本家垫支的全部资本，都是工人的劳动创造的。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23页

②同上，622页

孤立地看一次生产过程，好象工厂的全部资本都是资本家的财产，没有他们拿出钱来建厂房、买机器、雇工人，工厂就办不成。但这仍然是假象。且不说资本家垫支的原始资本是掠夺的劳动人民的血汗，即便假定这个资本来源于其他途径，只要经过一段再生产过程，它的性质也要起变化。

比如说，有个资本家拿出10,000元办工厂，8,000元用作不变资本，购买生产资料，2,000元用作可变资本，购买劳动力，剩余价值率是100%，每年创造剩余价值2,000元。假定资本家每年把2,000元剩余价值全部花掉，第二年的再生产仍按原有规模进行。这样连续五年以后，资本家共花掉了10,000元，但是他手里仍然握有10,000元资本。这个资本的价值量虽然同原先的资本一样大，但已经起了变化，原来的10,000元资本，早被资本家用光了，现在的10,000元资本，完全是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形成的。可见，资本家投下的任何资本，不管它最初怎样得来，只要经过“生产过程的单纯连续或者说简单再生产，经过一个或长或短的时期以后，必然会使任何资本都转化为积累的资本或资本化的剩余价值”①，“他的原有资本的任何一个价值原子都不复存在了”②。

例如原东亚毛纺厂1932年开办时，垫支总资本23万元（实收资本还不到此数）。但从1933年到1938年六年中，资本家们以“股息”、“红利”、“董监事花红”、“经副理薪津”、“经副理花红”等名目，取回了32万4千多元。资本家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25页

②同上

宋棗卿本人在办厂时投资5万5千元（不包括其家族），但仅从1933年到1937年的五年中，他就以股东、董事长和经理等几重身份，取回剩余价值5万4千8百元。可见，东亚毛纺厂资本家的开业资本，早就被他们收回或用光了，后来他们手中掌握的资本，已完全是广大工人的剩余劳动的结晶了。

1957年整风反右运动时，上海一个叫李康年的资本家公开叫嚣“定息二十年”，要国家在实行赎买政策时偿还私营企业的全部资本价值。这是资产阶级右派向工人阶级的猖狂进攻。赎买政策是党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对民族资本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一种方式，决不是承认资本家占有资本的合理性。资本家的全部资本本来就是工人的劳动创造的，工人阶级专政的国家剥夺资本家，等于把自己劳动创造的财产收归己有，根本没有“侵犯”资本家的财产，当然也谈不到“偿还”资本家的全部资本价值。如果说土地改革是“土地还家”，那末，剥夺资产阶级就是“财产还家”。

（三）雇佣工人的个人消费也完全从属于资产阶级榨取剩余价值的需要，并成为资本再生产的一个条件。

在资本主义再生产过程中，工人进行两种不同性质的消费。一种是生产消费，就是在劳动过程中消费生产资料，生产出包含剩余价值的产品。工人的这种生产消费，很明显是为了资本家并属于资本家的。另一种是个人消费，就是工人用工资购买消费品，满足自己和家庭的生活需要。

乍一看，工人的个人消费是在劳动过程之外，或是在自己家里进行的，好象与资本家的生产没有关系。但是，只要从再生产的角度观察，情形就不同了。因为工人进行个人消费，恢复已经消耗掉的体力和脑力，把劳动力重新生产出来。

来，客观上就是为资产阶级保存了一个进行再生产所必需的物质条件，保存了一个继续受剥削的雇佣劳动者。资本家正是这样看的。在他们眼里，工人的个人消费，同牛马吃草、机器加油没有什么两样。资本家关心的只是把工人的个人消费限制在最低限度之内，限制在勉强维持劳动力再生产的限度之内；超出这个范围，在他们看来就是非生产消费，就是一种“浪费”了。

所以马克思说：“从社会角度来看，工人阶级，即使在直接劳动过程以外，也同死的劳动工具一样是资本的附属物。甚至工人的个人消费，在一定限度内，也不过是资本再生产过程的一个要素。”①工人不仅在劳动过程中受资本家奴役，就是在劳动过程之外，也是为整个资本家阶级的需要而存在的。他把劳动力出卖给某个资本家以前，已经从属于整个资产阶级。虽然他可以自由地换雇主，但饥饿的威胁使他逃不脱整个资产阶级的魔掌。“罗马的奴隶是由锁链，雇佣工人则由看不见的线系在自己的所有者手里。”②无产阶级表面看来是独立和自由的，实际上不过是资产阶级的雇佣奴隶。

总之，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连续进行，不断地再生产出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的分离，资本家因继续握有资本而能不断进行剥削，工人则因仍然一无所有而不得不继续出卖劳动力。作为资本主义生产起点的劳动力与生产资料的分离，通过资本主义再生产过程，又成为资本主义生产的必然结果。这就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再生产。马克思说：“把资本主义生产过程联系起来考察，或作为再生产过程来考察，它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29页

②同上

不仅生产商品，不仅生产剩余价值，而且还生产和再生产资本关系本身：一方面是资本家，另一方面是雇佣工人。”①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的剥削关系，在资本主义再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得到保持和巩固。企图在保存资本主义制度的前提下改变剥削关系，使劳动群众得到幸福和自由，那如果不是小资产阶级的幻想，就一定是资产阶级的欺骗。工人阶级要想求得真正解放，必须彻底砸碎资本主义雇佣奴隶制度。

资本主义的扩大再生产

资本主义再生产的特征不是简单再生产而是扩大再生产。资本家把全部剩余价值完全用于个人消费的情况是很少的。为了追逐更多的剩余价值和加强竞争力量，资本家常常把一部分剩余价值变成追加投资。这种“把剩余价值当作资本使用，或者说，把剩余价值再转化为资本，叫做资本积累。”②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就是资本家用转化为资本的那一部分剩余价值来添置生产资料和增加雇佣工人，扩大生产规模。通过分析资本积累和扩大再生产，将使我们进一步了解资本主义剥削关系的本质。

首先，剩余价值是资本积累的唯一源泉。

比如说，某资本家投资10,000元，不变资本8,000元，可变资本2,000元，剥削率为100%，第一年生产2,000元的剩余价值。如果资本家把其中一半用于积累，资本将增加到11,000元，不变资本8,800元，可变资本2,200元，可以购买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34页

②同上，635页

更多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进行规模扩大的再生产。假定剩余价值率不变，第二年末资本家可以得到2,200元的剩余价值。……如此继续下去，资本不断增加，生产不断扩大，剩余价值也相应增多。这表明，扩大再生产的源泉是资本积累，资本积累的源泉是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离开对工人的剥削，资本家想扩大生产是不可能的。

对于原始资本，资本家总是千方百计地辩解，硬说是靠他自己或他祖宗的辛勤劳动积攒起来的。但说到扩大生产所追加的这部分资本的来源时，资本家就理屈词穷了。因为“它的产生过程我们是一清二楚的。这是资本化了的剩余价值。它一开始就没有一个价值原子不是由别人的无酬劳动产生的。”①

其次，资本积累不仅是剥削工人的结果，而且反过来成为加深和扩大剥削工人的手段。

资本家把剩余价值的一部分转化为资本后，便用这个资本购买追加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进行扩大再生产。追加的资本本来是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是无偿占有的工人的剩余劳动；现在，资本家又用它来剥削更多的工人，榨取更多工人的剩余价值。资本家剥削得越多，就越能够积累；而他积累得越多，又越能更多地进行剥削。资本主义的扩大再生产，就是这样完全有利于资本家而绝对不利于雇佣工人的恶性循环。

从这里可以看到，资本主义的占有规律同简单商品生产的占有规律是多么不同。表面上，资本家和工人都是平等的所有者，他们按等价交换原则买卖劳动力，好象谁也没有占谁的便宜。但实际上，资本家用来购买追加劳动力的资本，本来就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38页

是从工人身上剥削来的一部分剩余价值，这如同用抢来的钱再去向被抢的人买东西；而工人在生产中不仅要补偿这部分可变资本，还要添上一个新的剩余价值。可见，等价交换是假象，公平交易是外衣，揭开这一迷人的纱幕来看，资本家和工人之间进行的劳动力买卖，不过是资本家用他无偿占有的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来榨取更多工人的剩余价值罢了。商品生产的规律，在这里转化为资本主义的占有规律。在简单商品生产条件下，产品的所有权以自己的劳动为基础，而现在，所有权和劳动完全分离了。对资本家来说，所有权表现为占有别人劳动产品的权力，而对工人来说，则表现为不能占有自己的劳动产品。马克思深刻指出：“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交换关系，仅仅成为属于流通过程的一种表面现象，成为一种与内容本身无关的并只能使它神秘化的形式。劳动力的不断买卖是形式。其内容则是，资本家用他总是不付等价物而占有的别人的已经物化的劳动的一部分，来不断再换取更大量的别人的活劳动。”^①这就是资本主义占有规律的本质，也就是资本积累的实质。

总之，资本积累的过程就是资本家不断扩大和加深剥削工人的过程。“简单再生产不断地再生产出资本关系本身：一方面是资本家，另一方面是雇佣工人；同样，规模扩大的再生产或积累再生产出规模扩大的资本关系：一极是更多的或更大的资本家，另一极是更多的雇佣工人。”^②资本主义的扩大再生产，不仅是物质资料的扩大再生产，而且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扩大再生产。资本家就是在不断加强榨取工人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40页

^②同上，673—674页

血汗的基础上，建立起他们享乐的“天堂”。

资产阶级和他们豢养的经济学家，曾编造出各种谬论来掩盖资本积累的本质，其中最荒唐的，要算是英国人西尼耳的“节欲论”。他认为资本积累是资本家为了社会进步而省吃俭用的结果，是资本家节制各种欲望的结果，所以应该“用节欲一词来代替被看作生产工具的资本一词”，而“这一行动的报酬就是利润”。这真是庸俗透顶的一派胡言。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是积累的唯一源泉。资本积累的多少，一方面要看剩余价值量的大小，另一方面要看剩余价值分割为积累基金和资本家个人消费基金的比例。如果这个比例不变，随着剩余价值量的扩大，积累和资本家个人消费将一同增多。而且积累越大，资本家剥削的剩余价值越多，他们就越有条件过奢侈豪华的生活。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家生活上挥霍浪费，大摆阔气，不单出于他们腐朽和寄生的本性，同时还是他们炫耀财富和谋求信用的手段，是他们做生意的一块金字招牌。马克思指出：“虽然资本家的挥霍从来不象放荡的封建主的挥霍那样是直截了当的，相反地，在它的背后总是隐藏着最肮脏的食欲和最最小的盘算；但是资本家的挥霍仍然和积累一同增加，一方决不会妨害另一方。”^①“节欲论”用阿谀的词句来代替理论的分析，充分暴露了西尼耳之流的资产阶级奴仆的丑恶咀脸。

资本的积聚和集中

资本积累和扩大再生产是资本主义社会的一般特征。什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51页

么力量驱使资本家不断增加积累和扩大生产呢？首先是追求剩余价值的无止境的贪欲，从内部推动着他。生产剩余价值，赚钱发财，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资本家从来不会满足他已有的财富，而是多多益善。为了追求更多的剩余价值，他除了加紧压榨现有的工人外，还竭力扩大剥削范围。只要不断地积累资本，扩大生产，雇用更多工人，他就能攫取更多的剩余价值。其次是资本主义的竞争，从外部逼迫着他。竞争是无情的，同行是冤家，每个资本家都担心被敌手打败。他只有不断积累资本，扩大生产，采用新的技术装备，才能降低生产成本，加强自己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因此，资本和生产的不断扩大，就成为资本主义再生产的一种必然趋势。

随着积累的增加，资本迅速地积聚起来。资本的积聚，是指剥削手段在资本家手中的掌握或占有。马克思说：“**每一个资本，都是生产资料的或大或小的积聚**”^①。一定数量生产资料的积聚，是资本主义生产的起点和前提。在资本主义再生产过程中，资本积聚不断增大，它不仅是资本积累的直接结果，同时又是扩大生产规模和促进资本积累的条件。和资本的积聚相伴随，还发生着资本的集中。资本集中是指大资本吞并小资本，或由许多小资本合并而成为大资本的过程。

资本积聚和资本集中是增大个别资本的两种形式，但实现的途径不同。资本积聚是通过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增大个别资本总额，随着个别资本总额的增加，社会总资本也相应地增加。资本集中则是通过已经形成的个别资本的合并或吞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85页

并，增大个别资本总额；个别资本总额虽然增加了，社会总资本却不会相应增加，只是改变社会总资本在各资本家之间的分配。马克思说：“这已不再是生产资料和对劳动的支配权的简单的、和积累等同的积聚。这是已经形成的各资本的积聚，是它们的个体独立性的消灭，是资本家剥夺资本家，是许多小资本变成少数大资本。……资本所以能在这里，在一个人手中大量增长，是因为它在那里，在许多人手中丧失了。这是不同于积累和积聚的本来意义的集中。”^①资本集中可以在转眼之间集合起大量资本，使个别资本迅速增大，从而大大推动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扩大和资本积累的进程。

竞争和信用，是资本集中的两个强有力的杠杆。资本集中可以采用大资本兼并小资本的公开强制的形式，也可以采用组织股份公司的比较“和平”的形式。不论哪种形式，实质上都是大资本对小资本的吞并和支配。我们且看原东亚毛纺厂资本集中的情况和手段。1934年，“东亚”的毛线生意刚开始兴隆，天津新开张的祥和毛织厂出产了一种飞艇牌毛线，企图同“东亚”的抵羊牌毛线竞争。“东亚”资本家宋棊卿立即进行反击，他以高薪为诱饵把“祥和”的得力售货员拉过来，同时生产高射炮牌毛线，用砸价甩货、买一磅送一磅的手段，专门打击飞艇牌毛线。经过一年鏖战，“祥和”终于败下阵来，最后被“东亚”吞并，变成东亚毛纺公司的一个分厂。1936年，“东亚”还花了4,000元代价，收买大通毛织公司，极力向商业部门渗透，扩大销售网，加强竞争力量。同时，宋棊卿又广泛招股，扩大资本。他的原则是“不怕股东小，就怕股东少”。以致“东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86页

亚”的股东在最多时达到一万多户，遍及全国各地、各阶层。他还广泛吸收私人存款，加以周转利用，存款额经常高达150万元。宋棐卿就是采用这样两手，集中起大量资本，使东亚毛纺厂的生产迅速发展，扩大和加深了对工人的剥削。

旧中国，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资本积聚和集中同一般资本主义国家相比，具有某些不同的特点：

第一，资本积聚和集中带有明显的原始积累性质。自1840年鸦片战争以来，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刺激了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但是，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目的，决不是为了把封建主义的中国变为资本主义的中国，而是要把中国变成殖民地和半殖民地，因此，它一方面压迫民族资本的发展，一方面培植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在这种条件下，中国资本的积聚和集中，就不可能象其他资本主义国家那样通过比较顺利的经济剥削和自由竞争来实现，而是在超经济的强制措施下发展的。官僚买办资产阶级，特别是国民党四大家族，直接借助政治特权对广大人民进行最残暴的掠夺，集中了一百亿到两百亿美元的巨大财富，并使广大农民、手工业者纷纷破产，沦为劳动力的出卖者。他们正是在这个基础上，积累起巨额的货币资本。

第二，资本积聚的速度较慢而资本集中的速度较快。帝国主义的压迫和排挤，使中国民族资本的增长受到很大的压制。官僚资本攫取的剩余价值，一部分流入农村购买土地，进行封建剥削，还有一部分被用于他们的非生产性消费。因此，旧中国资本积累的速度，总的说来是比较缓慢的。但与此相反，资本集中的速度却很快。官僚资本在政治上和经济上享有种种特权，他们与帝国主义勾结

起来,采用各种手段打击、控制和吞并中小资本,形成了资本的高度集中,甚至完全垄断了国家的经济命脉。正如毛主席指出的,旧中国现代性工业“极为集中,最大的和最主要的资本是集中在帝国主义者及其走狗中国官僚资产阶级的手里”^①。

第三,金融、贸易等非生产部门的资本积聚和集中的程度,高于产业部门。在资本主义国家的自由竞争阶段,工业部门资本的积聚和集中,是银行、商业等部门资本积聚和集中的基础。旧中国则不同。帝国主义把殖民地半殖民地的中国当作它的原料产地和销售市场,投资的重点不在工业而在银行和商业,这有利于他们掠夺原料和推销商品,并通过金融机构控制我国的国民经济命脉。中国官僚资本本来带有强烈的买办性,由于替帝国主义推销商品和搜罗原料的利润特大,他们投资的重点也不放在工业,而放在商业、特别是进出口贸易上。这就造成旧中国资本的积聚和集中带有很大的投机性和流动性,不能促进工业的发展,只是加强了对中国人民特别是对广大工人和农民的残酷剥削。

第二节 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 产业后备军的形成

从这一节起,开始研究资本积累对工人阶级命运的影响。“在这种研究中,最重要的因素就是资本的构成和它在积累过程进行中所起的变化。”^②所以,我们的分析首先从

①《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

《毛泽东选集》第1321页

②《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72页

资本的构成开始。

积累过程中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

所谓资本的构成，是指生产资本的两大部分以怎样的结构组成。这可从两种意义上理解。从价值方面看，资本的构成是指资本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比例，叫做资本的价值构成。从在生产过程中发挥作用的物质成分看，资本分为生产资料和活的劳动力，它们之间的比例是由生产的技术水平决定的，技术水平愈高，每个劳动力所推动的生产资料愈多。一定量的生产资料和使用这些生产资料所需要的劳动力之间的比例，叫做资本的技术构成。

资本的技术构成和资本的价值构成有密切的联系。资本技术构成是资本价值构成的物质基础。一般说来，资本的技术构成决定资本的价值构成，资本的技术构成发生变化，资本的价值构成也要跟着起变化。前者的变化，意味着生产资料与劳动力之间的数量比例关系改变了，因而购买生产资料的不变资本和购买劳动力的可变资本之间的比例，也必然要相应地改变。资本价值构成的变化，通常是反映资本技术构成的变化的。

但是，资本价值构成的变化与资本技术构成的变化并不是完全一致的。资本价值构成的变化除了取决于资本技术构成的变化以外，还要受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价值变化的影响。有时资本的技术构成不变，资本的价值构成也会由于生产资料价值或劳动力价值的变化而发生变化。因此，资本价值构成的变化并不总是完全地反映资本技术构成的变化，而

只是大体上反映资本技术构成的变化。

因为资本的价值构成与资本的技术构成在客观上具有密切联系，所以马克思把“由资本技术构成决定并且反映技术构成变化的资本价值构成，叫做资本的有机构成”^①。例如某企业的资本，投在生产资料上的部分和投在劳动力上的部分各占50%，资本的有机构成是1:1；随着生产技术的进步，资本家将80%的资本投在生产资料上，20%的资本投在劳动力上，资本有机构成就提高为4:1。这个反映了资本技术构成变化的价值构成的变化，便是资本有机构成的变化。马克思关于资本有机构成的学说，对于认识资本主义社会产业后备军的形成和无产阶级的贫困化，具有重要的意义。

资本有机构成在不同的企业、不同的生产部门是不相同的。把同一部门内部各企业的不同资本有机构成加以平均，就是该生产部门总资本的有机构成，把各生产部门的不同资本有机构成加以平均，就是一个国家的社会资本的有机构成。以下分析资本有机构成的变化，都是指社会资本的有机构成而言的。

在资本积累过程中，资本有机构成有不断提高的趋势。资本家为了追逐额外剩余价值和加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总要千方百计提高企业的劳动生产率，采用新的机器装备，改进生产技术；而生产的技术水平越高，每个工人运用的机器设备和原材料越多，资本的技术构成也就愈高。购买生产资料的不变资本部分，必然比购买劳动力的可变资本部分增长得快，不变资本在全部资本中所占的比例越来越大，可变资本所占的比例越来越小，这就是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在资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72页

本积累和扩大再生产过程中，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是一种必然趋势，它虽然直接由生产水平的提高所引起，实际上却是资本家追逐剩余价值和加强竞争的结果。

在现代资本主义国家中，资本技术构成和有机构成提高的趋势都是非常明显的。资本技术构成的提高，首先从每个工人所摊的机器、设备、厂房等固定资本价值的增加中反映出来。1929——1956年，制造工业部门每个就业者所摊的固定资本价值，按美元不变价格计算，英国由1,300元提高到2,200元，德国由1,900元提高到2,300元，美国由4,900元提高到5,200元。从美国整个制造业的平均资本有机构成来看，1899年为4.4:1，1929年为6.1:1，1958年为11.55:1，1968年已提高到15.1:1。

在旧中国，由于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压迫，工业不发达，生产技术落后，资本有机构成是比较低的。但是，在剩余价值规律和竞争规律的作用下，生产技术仍然有所发展，同样存在着资本有机构成提高的趋势。如原东亚毛纺厂，1934年到1937年，资本由50万元增加到80万元，生产迅速扩大，而工人不但没有增加，反倒由430人减少到409人，每一工人平均所摊的固定资产价值，按同一物价水平折算，由1,240元提高到1,952元。资本有机构成提高的趋势，在有资本主义生产的地方是普遍存在的。

资本主义的相对人口过剩

资本有机构成的不断提高，究竟对工人阶级有什么影响呢？为了全面了解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深刻回答这个问题？

题，首先看看假定资本有机构成不变，资本增长对工人阶级的状况会带来什么影响。

在资本积累过程中，转化为追加资本的剩余价值，分别用于购买追加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如果资本有机构成不变，随着资本积累的增长，用于购买劳动力的可变资本部分会与不变资本部分按同一比例增长，这意味着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会相应地增加。特别是在新的获利机会的刺激下，比如开辟了新的生产部门或新的市场，资本积累的规模会突然扩大，资本对劳动力的需要甚至可能超过劳动力的供给，造成雇佣工人供不应求，引起工资的提高。在十五世纪和十八世纪上半叶，英国就出现过这种现象。不过，即便这种情况也丝毫不会改变资本主义生产的本质，不会改变工人对资本的从属关系和被剥削的地位。无论劳动力的出卖条件对工人多么有利，他终究还是要不断出卖劳动力，为资本家创造剩余价值。马克思深刻地指出：“由于资本积累而提高的劳动价格，实际上不过表明，雇佣工人为自己铸造的金锁链已经够长够重，容许把它略微放松一点。”^①而且，在整个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这只是一种特殊的、暂时的现象。一旦工人工资的提高影响到剩余价值量时，资本积累便会减少，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也将相应地减少，工人的工资又会降下来。所以马克思说：“劳动价格的提高被限制在这样的界限内，这个界限不仅使资本主义制度的基础不受侵犯，而且还保证资本主义制度的规模扩大的再生产。……资本主义积累的本性，绝不允许劳动剥削程度的任何降低或劳动价格的任何提高有可能严重地危及资本关系的不断再生产和它的规模不断扩大的再生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78页

产。”①

现在再来分析资本积累过程中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对工人阶级命运的影响。

随着积累过程中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可变资本相对减少，因而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也相对地减少。比如某企业的总资本为3万元，有机构成2：1，不变资本2万元，可变资本1万元，雇用工人100人。如果资本有机构成由2：1提高到3：1，当总资本由3万元增加到6万元时，可变资本就仅仅从1万元增加到1万5千元，而不是2万元，工人仅仅从100人增加到150人，而不是200人。积累扩大了一倍，可变资本只增加了50%，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也只增加了50%。随着资本有机构成不断提高，总资本中可变资本部分所占比重将越来越小，如果资本有机构成从2：1提高到3：1，再提高到

4：1……，可变资本部分的比重也就按照 $\frac{1}{2}$ 、 $\frac{1}{3}$ 、 $\frac{1}{4}$

……的次序逐渐下降。因为资本对劳动力的需要不是由资本总量的大小决定，而是由可变资本的大小决定，所以随着积累过程中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也一天比一天相对减少。这就是说，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为劳动者提供的就业机会，相对于总资本的增长来说，不是按比例地增加，而是相对地缩小，并且缩减的速度快于总资本的增长速度。

不仅如此。随着资本积累和有机构成的提高，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不但会相对减少，在某些生产部门和企业甚至会绝对减少。马克思指出：“在某些部门，由于单纯的积聚，资本的构成发生变化而资本的绝对量没有增长；在有些部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81页

门，资本的绝对增长同它的可变组成部分或它所吸收的劳动力的绝对减少结合在一起”①。在这两种场合下，由于可变资本的绝对减少，都会有一部分工人被资本家解雇，赶出工厂。

以上的分析，还是假定就业工人人数的增减正好同可变资本的增减相一致。实际上，对雇佣工人需求的相对减少，要比可变资本的相对减少快得多。因为增加劳动量不一定必须增加劳动力，即使可变资本增加了，也可以在不增加或少增加劳动力的情况下，支配更大的劳动量，来推动大大增加了的生产资料。资本家只须迫使工人提高劳动强度、延长劳动时间，就可以做到这一点。马克思说：“在积累的进程中，一方面，较大的可变资本无须招收更多的工人就可以推动更多的劳动；另一方面，同样数量的可变资本用同样数量的劳动力就可以推动更多的劳动”②。可见，就整个社会来看，同可变资本的增长比较起来，就业人数的增长总是更为缓慢的。

另一方面，资本主义社会提供的劳动力却一天比一天增多起来，远远超过了人口的自然增长。因为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妇女、青少年甚至儿童也变成了劳动力的出卖者。工人收入微薄，维持不了家庭生活，不得不让自己的妻子儿女也去工厂做工。同时，机器的广泛使用和操作方法的日益简化，使妇女儿童也有可能担任某些操作。资本家当然愿意多用女工和童工，既好控制，又便于加强剥削。此外，资本统治范围的扩大，特别是农业中资本主义的发展，使大批农民贫困破产，涌向城市，破产的小手工业者也越来越多，他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91页

②同上，697页

们都不得不依靠出卖劳动力维持生活。再者，资本主义竞争的加剧造成一部分中小资本家的破产，他们也被迫参加到雇佣工人的队伍中来。

这样，我们就看到了资本积累所引起的两种截然相反的趋势：一方面，是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日益相对地有时甚至是绝对地减少，另一方面是劳动力对资本的供给在迅速增加，其结果，必然是越来越多的人找不到工作，处于失业状态，造成一个越来越大的相对过剩人口。这种所谓过剩人口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因为只是相对于资本的需要、相对于资本榨取剩余价值的需要来说，这些人才是过剩的，多余的。马克思以当时的英国为例指出：“如果明天把劳动普遍限制在合理的程度，并且把工人阶级的各个阶层再按年龄和性别进行适当安排，那末，要依照现有的规模继续进行国民生产，目前的工人人口是绝对不够的。”^①越来越庞大的失业大军，完全是资本主义制度造成的，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特殊产物。

资本主义社会的相对过剩人口，有三种主要形式。第一种是流动的过剩人口。他们大多在近代工业中心，随着生产的扩大和缩小，有时被招收到厂矿去做工，有时又被解雇而驱入失业队伍，经常处于流动状态。第二种是潜在的过剩人口。主要指农村中的失业者和半失业者。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大批小农破产，农业资本对农业工人的需要也随着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而日益减少，结果使越来越多的农民陷入失业。这种失业状况往往被他们还保留着一小块土地掩盖了，所以是一种潜在的过剩人口。他们生活极端贫苦，时刻准备挤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98页

入城市无产阶级队伍。第三种是停滞的过剩人口。这些人职业极不固定，或者在家里给资本家做加工活，或者在外充当临时工，他们的劳动时间最长而工资最低，经常处于半失业状态。最后，相对过剩人口的最低层，是那些完全失去工作和劳动能力的人，他们从工厂中被赶出来，流落街头，陷于赤贫的境地。总之，每个工人在半失业或全失业的时期，都属于相对过剩人口，他们组成了资本主义的失业大军。

大量失业工人的存在，不但是资本积累的必然结果，而且是加速资本积累的有力工具，甚至成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存在和发展的条件。一、失业工人是资本主义的产业后备军。资本主义生产的特点是无政府状态，各个部门发展不平衡，并经历着从危机到高涨、又从高涨到危机的周期循环。当生产在某些部门或某个时期急剧扩大时，立即需要追加大批的劳动力，这单靠人口的自然增长是来不及的。经常存在的大批失业工人，为资本主义生产的这种突然的跳跃式的膨胀提供了人手。正是从这个意义上，马克思把失业人口叫做资本主义的产业后备军。二、失业人口的存在还有利于资本家加强对在业工人的剥削。大批工人的失业说明劳动力供过于求，使资本家有可能利用工人之间的竞争压低在业工人的工资，迫使工人提高劳动强度和延长劳动日；在业工人提供的劳动增加了，又会反过来进一步减少资本对劳动力的需要，造成更多的工人失业。劳动现役军和劳动后备军之间的竞争，使资本家能够从中渔利，不断加强对整个工人阶级的剥削，实行资本对劳动的专政。马克思说：“通过竞争加在就业工人身上的增大的压力，又反过来迫使就业工人不得不从事过度劳动和听从资本的摆布。工人阶级的一部分从事过度劳动迫

使它的另一部分无事可做，反过来，它的一部分无事可做迫使它的另一部分从事过度劳动，这成了各个资本家致富的手段”①。

大批工人失业，尖锐地暴露出资本主义制度的局限性，表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很明显，对工人阶级命运影响最大的失业问题，根源于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因此，企图在资本主义制度范围内寻求医治失业顽症的药方，只能是枉费心机。要彻底消灭失业，消灭失业给工人阶级、劳动人民带来的痛苦，唯一的办法，就是彻底消灭资本主义剥削制度。

批判马尔萨斯的反动人口理论

一个世纪以来，资产阶级的文人墨客编造出种种所谓“人口理论”，替资本主义社会的失业和贫困现象作辩护。他们的老祖宗，就是十八世纪的英国牧师、臭名远扬的马尔萨斯。直到今天，马尔萨斯主义仍然阴魂不散，继续被垄断资产阶级用来麻痹劳动人民，维护资本主义制度，为帝国主义的侵略战争政策服务。

马尔萨斯“人口论”的主要观点如下：人口问题是一种纯自然现象，与社会制度无关，它的基础是人类的两种生理欲望：要吃饭，要结婚。人口按几何级数增长，即按1、2、4、8、16、32……的倍数迅速增加，每二十五年增加一倍；生活资料却按算数级数增长，即按1、2、3、4、5、6……的速度缓慢增加，每二十五年只增加一个最初的基数。结论是：“人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98页

口增殖力，比土地生产生活资料力，是无限的巨大。”如以某年为起点，“二百二十五年内，人口对生活资料即将成五—二对十之比。三百年内，将成四〇九六对十三之比”。这必然引起普遍的绝对的人口过剩，因此，失业和贫困是不可避免的。怎么办呢？马尔萨斯主张用节欲、不婚甚至饥荒、瘟疫、战争来抑制和减少人口。他认为，依靠社会改革来消除失业和贫困是不可能的。“人类最下层大多数从而一般说又是人类中最重要的阶级，决不能在境遇上有任何巨大而决然的改良”。这种“理论”的反动性是一目了然的。

马尔萨斯的“人口论”根本没有任何科学的客观依据。他的两个大前提，所谓人口按几何级数增长，食物按算术级数增长，都是信口胡说，完全不符合事实。他唯一的根据是美国有个时期二十五年人口增加了一倍，其实，那个时期美国人口的迅速增长，是由于大量移民造成的特殊现象。至于说食物每二十五年只按算术级数增加一个最初的基数，更是举不出任何材料，只是想当然地把假定当作前提。实际生活并不是这么一回事。即使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国民财富和生活资料的增加也可能比人口增加得快。如法国从1760年到1840年的80年中，人口增加了60%，食物数量却增加了两倍。德国在十九世纪的一百年间，人口增加了两倍，而生活资料却增加了三倍。至于社会主义国家，由于生产力的迅速发展，生活资料增长的速度更是大大地超过了人口的增长。如我国解放以后，人口增长约60%，而粮食总产量却增长了1.4倍，棉花增长了4.7倍，生猪增长了近4倍，其它工业消费品增长得更多。这些事实足以推翻马尔萨斯的反动捏造。

马尔萨斯“人口论”，只强调人是消费者，看不到人是

生产者，只强调人要吃饭，不懂得生活资料是人的劳动创造的。人不单有一张口，还有两只手。如果没有剥削制度，人民依靠自己的辛勤劳动，就一定能丰衣足食，不断提高自己的生活水平。1949年我国解放前夕，美帝国主义分子曾“预言”新中国不能负担人口众多的压力，共产党解决不了中国人的吃饭问题。毛主席在驳斥这种谬论时深刻指出：“**革命加生产即能解决吃饭问题**”。并说：“**世间一切事物中，人是第一个可宝贵的。在共产党领导下，只要有了人，什么人间奇迹也可以造出来。**”^①新中国历史的发展证明了毛主席论断的无比正确。

马尔萨斯“人口论”的根本错误，就在于它离开特定的社会经济关系谈人口规律，把资本主义制度造成的特有的相对人口过剩归之于自然原因，说成是各个社会的普遍现象。其实，根本不存在什么“自然的人口规律”。人生活在水中，人口的运动必然会受社会经济关系的制约和上层建筑的影响。人口总是具体的、社会的、历史的现象。马克思说：“**事实上，每一种特殊的、历史的生产方式都有其特殊的、历史地起作用的人口规律。抽象的人口规律只存在于历史上还没有受过人干涉的动植物界。**”^②马尔萨斯竭力否认人口规律的社会性和历史性，包藏着极其反动的政治目的。他企图以此欺骗劳动人民，要他们相信失业和贫困的原因不在于资本主义制度，从而达到麻痹无产阶级革命意识和维护资本主义制度的反动目的。

今天，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为了掩盖他们对第三世

^①《唯心历史观的破产》，《毛泽东选集》第1401页

^②《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92页

界的侵略和掠夺，也起劲地宣扬马尔萨斯“人口论”，说什么“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慢，是因为人太多了”，并用“人口爆炸”这种耸人听闻的字眼来吓唬老百姓。事实完全驳斥了这种胡说八道。每平方公里土地上非洲只有十二人，拉丁美洲只有十五人，亚洲的发展中国家人口密度大一点，但也比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低，怎么能说人多呢？实际上，第三世界国家贫困落后的根源，在于帝国主义垄断资本的剥削，特别是两个超级大国的侵略和掠夺。为了逐步消灭失业和贫困，第三世界人民首先必须团结起来，反对帝国主义特别是超级大国的政治控制和经济掠夺，自力更生发展民族经济，依靠人民的力量建设繁荣富强的新国家。

第三节 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 和无产阶级贫困化

资本积累必然导致无产阶级贫困化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的积累和生产的扩大，造成了社会的两极分化：一方面，资产阶级手里的财富越来越多；另一方面，无产阶级越来越穷困，失业人数不断增加，劳动折磨日益加重，生活状况日趋恶化。所以，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是：资本越积累，失业工人越多，在业工人所受的剥削越重，整个工人阶级愈加贫困化。马克思指出：“社会的财富即执行职能的资本越大，它的增长的规模和能力越大，从而无产阶级的绝对数量和他们的劳动生产力越大，产业后备

军也就越大。……这种后备军越大，常备的过剩人口也就越多，他们的贫困同他们所受的劳动折磨成反比。最后，工人阶级中贫苦阶层和产业后备军越大，官方认为需要救济的贫民也就越多。这就是资本主义积累的绝对的、一般的规律。”①

资本主义积累的这种趋势，是由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决定的，是剩余价值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资本家进行积累的目的是为了加强剥削，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因此，资本主义的积累过程，必然是无产阶级日益贫困化的过程。马克思说：“一切生产剩余价值的方法同时就是积累的方法，而积累的每一次扩大又反过来成为发展这些方法的手段。由此可见，不管工人的报酬高低如何，工人的状况必然随着资本的积累而日趋恶化。”②

工人阶级用自己的劳动创造社会财富，但这些财富却日益集中在资本家手中，并反过来给工人带来无穷无尽的灾难。社会财富越增加，财富的创造者却越贫困，越来越挣扎在失业、沉重劳动、饥饿和死亡线上。这就是万恶的资本主义制度。马克思关于资本积累一般规律的理论，科学地证明了，在资本主义的发展过程中，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不是越来越缓和，而是越来越扩大和加深。除了用革命手段彻底摧毁资本主义制度，这个对抗性矛盾是永远无法解决的。

无产阶级的相对贫困化

无产阶级的贫困化，可从相对贫困化和绝对贫困化两个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707页

②同上，708页

方面进行分析。

无产阶级相对贫困化，是指无产阶级得到的收入和资产阶级相比日益相对减少。表现在整个国民收入（社会一年内所创造的全部新价值）中，无产阶级工资总额所占的比重不断下降，资产阶级攫取的剩余价值所占比重不断提高。列宁说：

“工人的相对贫困化，即他们在社会收入中所得份额的减少更为明显。工人在财富迅速增长的资本主义社会中的比较份额愈来愈小，因为百万富翁的财富增加得愈来愈快了。”①

在现代资本主义国家中，工人工资在国民收入中所占比重的下降趋势是十分明显的。例如在美国，剥削阶级的所得在国民收入中所占的比重，由1938年的40.7%提高到1960年的50.8%；同时期，劳动人民的所得在国民收入中所占比重，却从59.3%降低到49.2%。在美国的制造业中，工人工资在该部门所创造的国民收入中的比重，1946年为57.3%，到1972年已下降到44.07%。

工人阶级的相对贫困化，是资本家加强剥削的必然结果。它表明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对立越来越深。正如列宁所说：“社会财富增加的同时，是社会的更加不平等，是私有者阶级（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之间的鸿沟加深和扩大。”②

无产阶级的绝对贫困化

无产阶级的绝对贫困化，是指无产阶级的生活状况和劳动状况日益恶化，他们的生活越来越不安定，越来越没有保

①《资本主义社会的贫困化》，《列宁全集》第18卷430—431页

②《俄国社会民主工党纲领草案》，《列宁全集》第6卷11页

障，越来越感到困苦和艰难。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制约着同资本积累相适应的贫困积累。因此，在一极是财富的积累，同时在另一极，即在把自己的产品作为资本来生产的阶级方面，是贫困、劳动折磨、受奴役、无知、粗野和道德堕落的积累”①。

无产阶级的绝对贫困化突出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实际工资下降

上一章曾谈到，马克思揭示了资本主义制度下工资运动的规律，指出：“现代工业的发展本身定会愈来愈有利于资本家而有害于工人，所以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趋势不是使平均工资水平提高，而是使它降低，也就是在或大或小的程度上使劳动的价值（按指劳动力的价值——引者）降低到它的最低限度。”②实际工资日益向劳动力价值的最低界限下降，是无产阶级绝对贫困化的一个重要表现。

在分析劳动力商品的特点时已经指出，劳动力的价值由两方面的因素决定，一是纯生理的因素，二是历史的道德的即社会的因素。纯生理的因素，指维持和延续劳动力所绝对必需的生活资料，这些生活资料的价值，是劳动力价值的最低界限。历史的和道德的因素，是指每个国家由生产水平、历史传统以及社会习惯所形成的生活需要，这种需要的范围，是随着社会经济和文化的发展而不断变化的。因此，不同时期劳动力的价值会不断发生变动，同一时期各个国家劳动力价值的水平也各不相同。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包含于劳动价值（按指劳动力价值——引者）中的这一历史的或社会的要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708页

②《工资、价格和利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168页

素可能扩大，也可能缩小，甚至可能完全消失，以至除了生理上的界限以外什么也不会剩下。”^①这就是说，资本家总是力图把工人的工资压低到纯粹生理需要的最低界限。资本积累的增长和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造成大量的相对过剩人口，劳动力的供给经常超过需求，这就给资本家提供了有利条件，使他们能够把工人工资压低到劳动力价值的最低界限。

实际工资下降，是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趋势，但并不意味着工人的工资是直线下降的。由于工人阶级的团结和斗争，实际工资有时呈现稳定状态，甚至有时还可能提高一些。但是一般说来，这种提高不会使实际工资超过劳动力价值，而往往是波动于劳动力价值的生理界限和社会界限之间。在这个限度内实际工资的具体水平，主要取决于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力量对比。工人阶级争取提高工资的斗争，虽然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阻止实际工资的急剧下降，但却不可能根本改变实际工资下降的客观趋势。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实际工资运动的这一客观规律，深刻表明了工人阶级生活状况的绝对恶化。

在资本主义国家中，实际工资下降的现象是普遍存在的。例如在美国，工人工资的增长常常赶不上税收的增加和物价的上涨，实际收入越来越难以维持起码的生活水平。1960年，按美国海勒氏家计预算，四口之家一年必需的生活费用大体为6,488美元，而实际上，大部分劳动人民家庭的收入远远低于此数。就连当时的美国总统肯尼迪也曾供认，1960年美国有一半的家庭收入不到5,000美元，有700万个家庭收入不到

^①《工资、价格和利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165页

2,000美元，其中250万个家庭收入不到1,000美元。从1965年到1973年的9年中，美国一个四口之家的工人平均每周纳税后的实际工资，就有5年下降，而且下降幅度越来越大。据美国国情普查局1972年公布，1971年美国处于“贫困线”以下的穷人有2,560万人，占全国人口的12%强，大约每8个美国人中就有一个被官方正式认为是穷人。1972年11月5日美国《纽约时报杂志》援引美国国情普查局公布的1970年对51个城市地区的调查结果说，“在进行这些调查的居民区之内，全部工人有百分之六十以上不能挣到足够的钱来使他们的家庭维持一种过得去的生活水平，有百分之三十甚至不能得到一种贫困水平的收入”。

在旧中国，由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疯狂掠夺和民族资本的残酷剥削，工人的实际工资不仅比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低得多，而且下降的趋势也更显著。特别是抗日战争时期和抗战胜利后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物价飞涨，广大工人的实际工资急剧下降，生活越来越苦，大多数工人拼死拼活地干，仍然维持不了最起码的家庭生活。例如，1919年上海福新面粉厂工人的平均工资，每月为12.25元，而当时上海工人家庭的最低生活费用，两口之家每月需要17.50元，四口之家每月需要34.76元，工人平均工资只相当于最低生活费的35—70%。原天津东亚毛纺厂工人的年平均工资，按1932年物价水平折算，1936—37年为160元左右，1940年只合60余元，1948年只合40余元。抗战胜利后，由于国民党反动政府采取恶性通货膨胀政策，广大工人的实际工资更是直线下降，生活状况急剧恶化。

2、失业工人增加

失业和半失业人口的日益增多，是无产阶级绝对贫困化的又一重要表现。斯大林指出：“既然有失业工人后备军，而它的成员除了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就无法生存，那末失业工人是不能不列入工人阶级之中的，但是，既然他们列入工人阶级之中，那末他们的赤贫状况，就不能不影响在业工人的物质状况。因此我认为，在说明资本主义国家工人阶级的物质状况时，也应该估计到失业工人后备军的状况。”①

前面已经讲到，相对过剩人口的形成是资本主义特有的人口规律。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扩大和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失业和半失业工人越来越多，失业的时间也越来越长。工人一旦失业，就断绝了收入来源，生活没有着落，陷于极端贫困的境地，只有依靠“救济”、借债、乞讨过日子。失业工人影响到在业工人，使在业工人的生活状况更加恶化。因为资本家可以利用劳动力供过于求加强对在业工人的压榨，同时失业工人也往往要依靠家庭亲友中的在业工人帮助维持生活。因此，失业人口的增加，必然加深整个无产阶级的绝对贫困化。

现代资本主义国家的失业问题是十分严重的。拿美国来说，即便按照官方公布的大大缩小的数字，战后一般年代的全失业人数即近300万，失业率在4%左右；在前五次危机期间，失业人数年平均达到四、五百万，失业率高达5%到6%以上；第六次危机情况更为严重，1975年5月失业人数激增到835万，失业率达到9.2%的战后空前纪录。其他主要资本主义国家截止到1975年10月的失业人数是：英国116.54万人，法国101.56万人，西德106.13万人，日本141.30万人，

①《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第34页

意大利（1975年8月）105.52万人。

旧中国，失业工人的苦难比资本主义国家更为深重。在国民党反动统治下，连“社会救济”这点虚假的资本主义“福利措施”也没有。工人失业后马上面临饥饿与死亡的威胁。许多人被迫上街要饭，甚至冻饿而死在马路上和荒野里。原东亚毛纺厂资本家宋棐卿，发现工人有肺病便立即解雇，以至因病而失业的工人，几乎全部在疾病和穷困的折磨下悲惨地死去。

3、劳动状况恶化

列宁深刻指出：资本无孔不入的野蛮剥削，“从工人身上压榨出比原先多两倍的劳动，无情地绞尽他所有的力量，以三倍于原先的速度榨取雇佣奴隶一点一滴的神经和筋肉的能力”^①。在资本主义国家中，无产阶级经受着最痛苦的劳动折磨。资本家普遍采用血汗工资制度，加速机器运转，利用各种科学技术不断提高劳动强度，加强对工人的残酷压榨。体力的过度消耗和精神的过度紧张，使工人的健康受到严重损害。同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相比，旧中国工人的劳动日更长，劳动强度更大。

劳动强度的提高和劳动条件的恶化，使工人患职业病的越来越多，工伤事故层出不穷。今天在美国，连政府有关部门也不得不承认，至少有85%的美国工人随时冒着受伤的危险在工作，每年有3%到5%的美国工人因工伤而死亡或受重伤。法国1972年因工死亡2,400多起，100多万人因工受伤。意大利1973年发生工伤事故159万人次，平均每20秒钟有一人受伤，每小时有一人残废，每两小时有一人死亡。美国工人

^①《榨取血汗的“科学”制度》，《列宁全集》第18卷594页

每年死于职业病的达10万人以上。英国有3,800煤矿工人患矽肺病,占井下工人的1/6。在旧中国,职业病和工伤事故在各厂矿中更是屡见不鲜。唐山启新洋灰公司仅在1942年至1943年一年中,就发生工伤事故172起,死亡22人,重伤10人。原天津三条石机器铸铁业,机器陈旧,劳动紧张,工伤事故非常频繁。如春发泰厂工人朱富贵被天轴皮带绞断胳膊,资本家不给医治,活活疼死。三合成桅灯厂工人王福元,在非人的劳动折磨下,不到十年压断了九根手指。

沉重的劳动负担,恶劣的生活条件,严重地摧残了工人及其子女的身心健康。恩格斯指出:“资产阶级的这种令人厌恶的贪婪造成了这样一大串疾病!妇女不能生育,孩子畸形发育,男人虚弱无力,四肢残缺不全,整代整代的人都毁灭了,他们疲惫而且衰弱,——而所有这些都不过是为了要填满资产阶级的钱袋!”^①

4、物质生活下降和精神折磨加剧

随着失业人口增多和实际工资下降,工人的物质生活日益困难。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虽然生产出大量物质财富,却被资产阶级掠夺殆尽,广大工人和劳动人民依然两手空空,过着吃不饱、穿不暖的痛苦生活。拿住宅来说,“生产资料越是大量集中,工人也就越要相应地聚集在同一个空间,因此,资本主义的积累越迅速,工人的居住状况就越悲惨”^②。美国前总统肯尼迪曾供认,美国住在不够标准或情况日益恶劣的住房中的家庭有1,400万户,“受阴暗住宅或贫民窟之害”的有3,900万个家庭,两者合计占美国家庭的大半。据

^①《英国工人阶级状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453页

^②《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721页

1960年美国官方大大缩小的统计，贫民窟占美国城市居住间数的20%，居住人口占美国人口的33%。

生活的贫困和劳动的折磨，造成工人精神上的极端痛苦。许多人看不到生活的意义，对前途悲观失望，思想苦闷，精神颓废，有些人走投无路，被迫铤而走险。今天在美国，社会风气极为败坏，犯罪行为急剧增加，给劳动人民带来新的灾难。还有不少人吸毒自我麻醉，目前美国吸毒者高达两千余万人，形成严重的社会危机，充分反映出资本主义制度的腐朽和没落。

批判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否认 无产阶级贫困化的反动谬论

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贫困化的理论，阐明了劳动人民失业和贫困的真正原因，给无产阶级指明了摆脱贫困的唯一出路——推翻资产阶级统治和消灭资本主义制度。资产阶级对这个科学结论怕得要命，因而疯狂攻击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贫困化的理论，特别是否认无产阶级的绝对贫困化，竭力美化资本主义制度。新老修正主义者也胡说什么马克思关于无产阶级贫困化的理论“不正确”，已经“过时了”等等，竭力为资产阶级帮腔。

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否认无产阶级贫困化的“根据”之一是：有些美国工人有自己的住宅、汽车和耐用消费品，生活蛮“不错”。其实，这完全是表面现象。在美国和其他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能够买住宅、汽车的，大都是那些收入较高的熟练工人。在房租极高、公共交通极其不便和交通费

用非常昂贵的情况下，他们购买住宅和汽车也是出于生活必需，而且大部分还是用分期付款方式赊购的。这种所谓“消费信贷”，在战后得到广泛发展，成为垄断资本家缓和经济危机、人为扩大市场和维持虚假繁荣的工具，也是他们残酷剥削和奴役工人的新手段。用这种方式购买住宅，须先付一笔价款，其余由工人以住宅为抵押向银行借钱偿付，然后再分期偿还银行的借款和利息。这种贷款利息特高，一般达到12%到24%，甚至有的高达66%。在没有还清债款以前，买的东西并不真正属于买主；一旦还不起债，房屋、汽车等就要被收回，工人仍然一无所有。沉重的债务压得工人喘不过气来。到1973年底，美国人民在消费信贷、抵押贷款等方面的个人负债总额已经达到8,213亿美元，平均每人每年负债4,000美元，每年都有10多万户因还不起债而宣告破产。在债务的重压下，工人更加害怕失业，垄断资本家便利用工人怕解雇的心理，加强对工人的统治和剥削。工人阶级被牢牢锁在资本的铁柱上，不仅成为雇佣奴隶，而且成为债务奴隶。

资产阶级还常常宣扬他们有所谓“社会救济”、“社会保险”等各种“社会福利”，并以此作为否认无产阶级贫困化的“根据”。实际上，这些所谓福利措施有限得很，根本解决不了什么问题。据美国报刊报导，美国全国平均每周失业救济金，只有在业工人平均每周工资收入的1/3，领取期限平均只有14个星期；而且只有部分工人可以享受，据报道，1974年8月美国500万失业者中，仅有200万人领到失业“救济”。至于所谓老年人的“社会保险津贴”，也是少得可怜。住在纽约市区和郊区的一些老年人，要拿80%的老年津贴支付房

租，剩下的钱连吃饭也困难。密执安州六十岁以上的老年人中，有三分之一的人一天吃不到三餐。《华盛顿邮报》说，有的老年人被迫“抢垃圾桶，或者购一罐狗食罐头以维持两三餐”。就是这点有限的所谓“社会福利”，也决不是资产阶级的恩赐，而是从工人缴纳的社会保险税和各种预扣费中开支的。1973年美国每个在业工人平均缴纳社会保险税760美元，成为他们的一项沉重负担。这笔钱被垄断资产阶级拿去作为资本，进一步剥削劳动人民。失业大军和待救济的贫民，实际上都是由工人阶级自己的劳动收入养活的，而资产阶级正好利用这种所谓“社会福利”，加强对工人的控制，把失业者维持在吃不饱饿不死的赤贫状态下，为资本积累准备好随时可供剥削的人身材料。

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分子还往往抓住部分在业工人在物质生活上有某些暂时的稍微的改善，抓住因社会经济发展而有较多消费品纳入工人消费范围这个事实，来否认整个无产阶级的贫困化。这也是完全站不住脚的。他们抓住一点，不及其余，只看现象，不看本质；只看工人的名义工资，不看工人的实际工资；只看工人的生活消费，不看工人的劳动折磨；只看在业工人的状况，不看失业工人的状况；只看少数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的工人生活，不看广大殖民地落后国家工人的悲惨处境。总之，他们用局部的暂时的表面现象，来掩盖整个资本主义世界无产阶级日益贫困这个普遍的本质的事实。特别要指出的是，他们根本不懂得劳动力价值决定的特点，离开社会经济发展的历史条件去观察工人生活，蓄意歪曲马列主义关于无产阶级贫困化的根本观点。马克思和列宁不止一次地强调指出，考察工人阶级的贫困化不应单纯从

物质的意义上看，而且还应从社会的意义上看。马克思说：“对于需要和享受是以社会的尺度，而不是以满足它们的物品去衡量的”，“工人可以得到的享受纵然增长了，但是，比起资本家的那些为工人所得不到的大为增加的享受来，比起一般社会发展水平来，工人所得到的社会满足的程度反而降低了”^①。列宁也曾指出：“贫困的增长不是就物质意义，而是就社会意义来说，也就是说，资产阶级和整个社会的不断提高的消费水平同劳动群众的生活水平愈来愈不适应。”^②因此，离开不同历史阶段社会发展的不同水平，去孤立地比较工人所得消费品的数量和质量，以此来断定工人阶级是否绝对贫困，是毫无意义的。重要的不仅在于实际工资的绝对数量，而且在于实际工资是否符合劳动力价值，能否满足工人家庭的必需的生活费用，同社会应达到的一般生活水平是否相适应。现代资本主义国家的实际情况是，工人得到的生活资料越来越低于社会应达到的一般水平，他们的生活越来越困苦，越来越不安定和缺乏保障。这种绝对贫困化的趋势，是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者绝对否认不了的。

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者拼命反对马克思和列宁关于无产阶级贫困化的理论，是为了贩卖“劳资利益一致”的阶级调和论，维护资本的反动统治。他们妄图“证明”：工人阶级贫困的根源并不在于资本主义制度，甚至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工人阶级的物质生活和社会地位还会相应提高。这完全是骗人的鬼话。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人阶级永

①《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368、367—368页

②《书评。卡尔·考茨基“伯恩斯坦与社会民主党的纲领。反批评。”》，《列宁全集》第4卷177页

远解脱不了压在自己身上的贫困和苦难。只有通过暴力革命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消灭剥削制度，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才能跳出苦海，用自己的双手创造美好幸福的新生活。

第四节 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

马克思的资本积累学说，进一步揭露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对抗性质，同时也阐明了资本主义制度必然走向灭亡的历史趋势。

资本主义雇佣奴隶制，是在剥夺小生产者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资本的原始积累过程，就是小生产者和生产资料分离的过程，也就是资产阶级利用暴力剥夺小私有者的过程。资本主义制度确立之后，对私有者的剥夺采取了新的形式。那已经不是资本家剥夺小生产者，而是资本家剥夺资本家，即通过资本集中的方式，由大资本吞并中小资本，剥夺中小资本。如果说资本的原始积累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得以确立，那末资本的积聚和集中则不但促进了资本主义的发展，同时也为资本主义制度的灭亡准备了条件。资本的积聚和集中使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的社会性和私人资本主义占有形式之间的矛盾越来越尖锐，决定了资本主义私有制将为社会主义公有制所代替的客观必然性。

资本积累的发展，使资本主义生产的社会化程度越来越高，表现在：企业规模越来越大，生产资料由更多人共同使用，生产日益成为由大批工人协同进行的社会化大生产；社会分工越来越细，各个部门、各个企业之间的互相依赖和联系日益紧密，整个社会生产联结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分散的地

方市场汇合成为统一的国内市场，世界市场也迅速扩大，生产、流通和消费在更大的范围内联结起来。这一切说明了，生产力日益具有高度社会化的性质，因而在客观上要求归社会占有，由社会支配。但恰恰相反，资本积累却扩大了私有制，使资本越来越集中在少数人手中，他们控制着社会生产，残酷地剥削工人群众，把劳动人民创造的物质财富攫为己有。这就造成了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的尖锐冲突。资本愈积累，资本主义生产愈扩大，则“**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占有的不相容性，也必然愈加鲜明地表现出来**”^①。

日益尖锐的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在经济上突出表现在以下两方面：一，个别企业的有组织性和整个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矛盾。社会化大生产在客观上要求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要求各企业、各部门间的密切配合和协作；资本主义的私有制却使社会生产处于分裂和无政府状态，生产力不能合理安排和利用，社会经济经常发生严重的比例失调。二，社会生产的盲目膨胀和有支付能力的社会需求相对缩小之间的矛盾。为了追求剩余价值，资本家不断扩大积累，造成生产的盲目扩张；而在资产阶级的残酷剥削下，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却日益贫困，国内市场日益相对缩小，这就必然引起周期性的经济危机，严重破坏和阻碍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是资本主义各种矛盾的总根源。这个基本矛盾的阶级表现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随着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加剧，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也逐渐激化起来。

生产社会性和私人资本主义占有形式之间的矛盾不断加

①《反社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295—296页

剧，表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越来越成为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恩格斯强调指出：“在危机中，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占有之间的矛盾达到剧烈爆发的地步。”“一方面，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暴露出自己无能继续驾驭这种生产力。另一方面，这种生产力本身以日益增长的威力要求消除这种矛盾，要求摆脱它作为资本的那种属性，要求在事实上承认它作为社会生产力的那种性质。”^①因此，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与社会化生产相适合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就成为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资本主义的社会化大生产不仅为实现生产关系的彻底变革提出了任务，而且为实现这种变革准备了充分的物质基础。

资本积累在为资本主义的灭亡准备客观物质条件的同时，还准备了资本主义制度的掘墓人，即无产阶级。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资产阶级不仅锻造了置自身于死地的武器；它还产生了将要运用这种武器的人——现代的工人，即无产者。”^②

无产阶级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而产生，并在资本积累的过程中逐渐发展壮大。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使无产阶级的人数不断增加，队伍迅速扩大。他们受剥削最深，受压迫最重，最富于革命的彻底性。他们一无所有，最有远见，大公无私，并在现代化大生产中锻炼出坚强的组织性和纪律性。在长期的革命斗争实践中，经过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武装，他们逐步地团结在自己政党的周围，政治觉悟不断提高，从一个自在的阶级变成一个自为的阶级。无产阶级反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301、302页

^②《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257页

抗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是实现资本主义社会彻底变革的决定性力量。无产阶级的伟大历史使命，就是消灭吃人的资本主义制度，缔造美好的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

资产阶级绝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他们掌握着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必然要利用反革命暴力残酷镇压劳动群众的反抗。因此，用暴力推翻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是彻底消灭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前提条件。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公开宣告：无产阶级的目的“**只有用暴力推翻全部现存的社会制度才能达到**”^①。毛主席也教导我们：“**枪杆子里面出政权**”^②。无产阶级只有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的领导下，通过暴力革命，摧毁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实现无产阶级专政，才能获得自身的彻底解放。

总之，资本主义积累的发展，促进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和阶级矛盾的日益激化，通过无产阶级革命彻底变革资本主义私有制，已成为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资本的垄断成了与这种垄断一起并在这种垄断之下繁盛起来的生产方式的桎梏。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同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的地步。这个外壳就要炸毁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③这就是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

马克思关于资本积累的理论，深刻地揭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历史规律。一百多年来无产阶级世界革命的发展，完全证明了这一伟大真理。虽然历史的进

①《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285页

②《战争和战略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12页

③《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831—832页

程还会有这样那样的曲折，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历史趋势是任何力量也扭转不了的。“社会主义制度终究要代替资本主义制度，这是一个不以人们自己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不管反动派怎样企图阻止历史车轮的前进，革命或迟或早总会发生，并且将必然取得胜利。”①

①《在苏联最高苏维埃庆祝伟大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四十周年会议上的讲话》第5页

第二篇 资本的流通过程

第四章 资本的循环和周转

资本是产生剩余价值的价值。资本只有在不断的运动中，才能使价值增殖。资本的全部运动过程，不仅包括资本的直接生产过程，而且包括资本的流通过程，是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统一。我们已经分析了资本的直接生产过程，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及其发展规律。这一章，再从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统一的角度来考察资本的流通，进一步揭露资本运动的特点，以便更全面、更深刻地了解资本主义的实质及其矛盾。

第一节 资本的循环

资本不停地运动，由流通进入生产，再由生产进入流通，经过三个阶段，变换三种形式，最后回到原来的出发点。这个运动的全部过程就是产业资本的循环。研究资本循环，主要是分析资本在其循环中所经历的各个阶段，所采取的各种形式，从中找出资本运动的最一般、最本质的特征。

产业资本循环的三个阶段 和三种职能形式

产业资本在它的循环过程中，依次经过三个阶段，相应地采取三种不同的职能形式。

第一阶段：即资本的购买阶段。资本家以购买者的身份出现在商品市场和劳动力市场上，用货币购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如以G代表货币，W代表商品，A代表劳动力，P_m代表生产资料，这一过程可用以下公式表示： $G-W < \overset{A}{P_m}$ 。

$G-W < \overset{A}{P_m}$ ，不但是一般的商品流通，同时又是资本循环的一个特定阶段，即资本价值由货币形式转化为生产形式的阶段，也就是由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资本的阶段。它之所以成为资本循环的一个特定阶段，首先在于这里购买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不是一般的商品，而是资本主义生产的物质要素，前者是物的因素，后者是人的因素。马克思说：

“使一般商品流通的这个行为同时成为单个资本的独立循环中一个职能上确定的阶段的，首先不是行为的形式，而是它的物质内容，是那些和货币换位的商品的特殊使用性质。”①资本所购买的这些商品的特殊使用价值，不仅在性质上表现为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区别，而且在数量上要求两者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即生产资料的数量必须与劳动力的数量相适合。这种购买一经完成，购买者就可以支配一个比用于补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32页

偿劳动力价值更大的劳动量，以及为吸收这个劳动量所必需的生产资料。一般商品的生产要素现在变成了能够生产剩余价值的生产要素。购买者“以货币形式预付的价值，现在处在一种实物形式中，在这种形式中，它能够作为会生出剩余价值（表现为商品）的价值来实现。换句话说，它处在具有创造价值和剩余价值的能力的生产资本的状态或形式中”①。由于这个缘故，一般商品流通在这里变成资本循环的一个特定阶段，即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资本的阶段。

在 $G-W < \overset{A}{P_m}$ 这个阶段上，资本首先必须采取货币形式，这里，货币执行着双重职能。一方面，它执行着货币的职能，充当一般购买手段或支付手段。货币能起这种作用，并非因为它是资本，而是因为它是货币。另一方面，货币又执行着资本的职能，成为资本在循环过程中的第一个职能形式。或者说，货币不过是形式，它实质上是资本，是货币形式的资本。“这种货币职能所以会成为资本职能，是因为货币职能在资本的运动中有一定的作用，从而也是因为执行货币职能的阶段和资本循环的其他阶段是有联系的。”②货币在这里购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不过是为剩余价值生产作准备，使资本取得生产资本的实物形式。

使货币转化为货币资本的决定性因素，是对劳动力这种特殊商品的购买。正如马克思所说：“ $G-A$ 是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资本的一个具有特征性质的因素，因为它是以货币形式预付的价值得以实际转化为资本，转化为生产剩余价值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34页

②同上，35页

的价值的重要条件。 $G-P_m$ 所以必要,只是为了实现在 $G-A$ 中购买的劳动量。”①资本主义生产是以剥削雇佣劳动为基础的。雇佣工人的劳动是剩余价值的源泉。正是因为用货币购买了劳动力,货币才会发生价值增殖,并在实际上转化为资本。

$G-W < \overset{A}{P_m}$ 是一种商品买卖关系,但在这种买卖关系中已经包含着深刻的阶级关系。单纯从 $G-P_m$ 来看,货币到生产资料的转化也是通过商品买卖来实现的,不过购买者作为一个私有者的身份并没有变化,无非开始时占有货币,后来占有生产资料。从 $G-A$ 来看就不同了,这里虽然也是商品买卖关系,但却体现着货币所有者同雇佣劳动者的关系,这种关系是以劳动力购买者占有生产资料与劳动力出卖者丧失生产资料为基础的。马克思指出:“这是买和卖,是货币关系,但这种买和卖的前提是:买者是资本家,卖者是雇佣工人。而这种关系所以会发生,是因为劳动力实现的条件——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已经作为别人的财产而和劳动力的所有者相分离了。”②由此可见,一般的货币职能所以能够成为资本的一种职能,实际上决定于特定的社会经济条件和资本主义的阶级关系。

经过 $G-W < \overset{A}{P_m}$,货币资本转化为生产资本,资本价值由货币形式变为生产的物质要素的形式,资本循环便进入第二阶段。

第二阶段:即资本的生产阶段。资本家用他购买的劳动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36页

②同上,38页

力和生产资料，进行资本主义的生产，生产出一定数量的新产品，它的全部价值大于它的各种生产要素的价值，包含着雇佣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这个过程可用公式表示如下：

$W < \overset{A}{P_m} \dots\dots P \dots\dots W'$ 。P代表生产过程，虚线代表流通过程的中断，W'代表新产品，它的价值大于 $W < \overset{A}{P_m}$ 的价值。

$W < \overset{A}{P_m}$ 是生产的物质要素，但在这里，它们又是生产资本，是在生产过程中发挥作用的资本的职能形式。在这个过程中，生产资料和劳动力也起着双重作用。一方面，作为生产的物质要素生产出一定数量的具有特定使用价值的物质产品，另一方面作为生产资本的物质要素，生产出一个包含着剩余价值的价值。生产资本的基本职能，就在于生产剩余价值。

在任何社会形态中，劳动力和生产资料都是生产的基本要素，都要按照一定的方式结合起来进行生产，而不同的结合方式体现着不同的生产方式。马克思说：“**实行这种结合的特殊方式和方法，使社会结构区分为各个不同的经济时期。**”^①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力和生产资料是在资本家的支配下结合起来的。通过这种特殊方式的结合，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加入了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作为资本家的资本发挥作用。生产的物质要素因此才取得了生产资本的性质。

关于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前面几章已经作过分析。从资本的形态变化来看，生产过程的结果是创造出一定数量的商品，这些商品包含着剩余价值，是资本的一种存在形式，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44页

是一种商品资本。资本循环的第二阶段就是由生产资本转化为商品资本的阶段。这个过程一完结，资本循环就进入第三阶段。

第三阶段：即资本的售卖阶段。资本家以商品售卖者的资格，在市场上出卖商品，换得货币，换回的货币量比原来付出的货币量大。这一过程可用公式表示如下： $W'—G'$ 。 W' 代表生产出来的商品， G' 代表换回的货币，它比原来垫支的货币 G 大，即 $G' > G$ 。

$W'—G'$ ，也不仅仅是一般的商品流通，而且是资本循环的一个阶段，是资本由商品形式转变为货币形式的阶段。

在这里， W' 同样具有双重性质。一方面，它是商品。另一方面，它又是商品资本，是资本在这个循环阶段上的职能形式。马克思指出：“商品，作为已经增殖的资本价值的直接由生产过程本身产生的职能存在形式，就成了商品资本。”^①也就是说， W' 所以成为商品资本，是由生产过程的性质决定的。这里的生产是资本主义生产，是价值增殖过程。 W' 作为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结果，它的价值包含着垫支的资本价值和剩余价值。商品资本的作用，就是要通过商品的出卖，收回垫支的资本价值，实现剩余价值。实现剩余价值是商品资本最基本的职能。由于这一职能， W' 才具有了商品资本的性质。

经过商品 W' 的出售，换回了货币 G' 。因为 W' 在价值上大于 $W < \overset{A}{P_m}$ ，所以 G' 也大于 G 。 $W'—G'$ 这个阶段，就是商品资本转化为货币资本的阶段。经过这个阶段，资本重新回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46页

到它的出发点。不同的是，现在已经有了价值增殖。

资本顺序采取三种不同形式，经过三个不同阶段，保存并增殖自身的价值，最后回到原来的出发点，这个运动的全过程，就叫做资本的循环。资本循环的全部过程可用公式表示如下：

$$G \text{ --- } W \begin{cases} \text{A} \\ \text{P}_m \end{cases} \text{ P W' --- G'}$$

在资本循环中，资本顺序采取货币资本、生产资本和商品资本的形式。这三种资本形式并不是三种不同类型的独立资本，而只是产业资本在自身运动中所采取的三种不同的职能形式。它们实质上都是资本，因为它们都统一于生产和占有剩余价值这一根本目的。它们又是资本的不同职能形式，因为它们在剩余价值的生产和占有中起着不同作用：货币资本的作用是准备剩余价值生产的条件，生产资本的作用是生产剩余价值，商品资本的作用是实现剩余价值。在产业资本的三种职能形式中，生产资本具有决定意义，因为它在资本的价值增殖过程中起着决定性作用。

资本在循环中顺序通过的三个阶段还表明，资本的运动过程是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统一。

资本循环的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属于流通领域，第二阶段属于生产领域。在这当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生产过程，因为只有生产过程才能创造价值和剩余价值；而流通过程只能使资本发生形式的变化，并不能使价值增殖。但是资本的运动也不能离开流通过程，如果没有流通过程，资本家既无法得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进行剩余价值生产，也不可能出售产品，实现资本价值和剩余价值。所以流通对生产的作

用也是不可忽视的。

资本循环的三个阶段并不是彼此孤立的，而是互相依存，紧密衔接的。资本只有依次不断地通过这三个阶段，才能不间断地进行循环。如果在第一阶段上发生障碍，货币就会变成贮藏货币，不能发挥资本的作用。这在生产资料供应紧张时表现得最明显。如果在第二阶段发生障碍，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就会被闲置，不能给资本家生产剩余价值。工人罢工造成生产过程中断，使资本家感到巨大威胁的原因就在这里。如果第三阶段发生障碍，商品卖不出去，就无法实现其中包含的资本价值和剩余价值，使资本家遭受巨大损失。在经济危机期间，资本家会特别痛切地感到这一点。

资本在循环中依次采取货币资本、生产资本和商品资本这三种职能形式，并在每一种形式中完成相应的职能，这种资本就是产业资本。它包括工业、农业、货物运输业、建筑业等一切生产部门中的资本。产业资本的循环既包括流通过程，也包括生产过程，不仅生产剩余价值，而且实现和占有剩余价值。因此，产业资本决定着社会生产的资本主义性质，直接体现着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阶级关系。

产业资本的循环是 三种循环形式的统一

产业资本的循环经历三个阶段，采取三种形式，唯一目的就是要生产和占有剩余价值。资本家对剩余价值的贪欲没有止境，因而资本循环也总是不断重复地进行着。资本的连续循环可以用公式表示如下：

$$\underbrace{G-W \dots P \dots W' - G'}_{\textcircled{1}} \cdot \overbrace{G-W \dots P \dots W' - G'}^{\textcircled{2}} \cdot G \dots \text{等等}$$

$$\underbrace{\hspace{10em}}_{\textcircled{3}}$$

如果分别地看，资本的每一种职能形式都要通过循环的三个阶段，回到它原来的出发点。于是资本循环就有三种不同的形式：

货币资本的循环： $G-W \dots P \dots W' - G'$ ，

生产资本的循环： $P \dots W' - G' \cdot G-W \dots P$ ，

商品资本的循环： $W' - G' \cdot G-W \dots P \dots W'$ 。

产业资本的循环是从货币资本开始的。在货币资本循环 $G-W \dots P \dots W' - G'$ 中，起点是垫付的货币资本 G ，终点是增殖了的货币资本 G' ，这就明显地表示出，资本主义生产的动机和目的是追求剩余价值。因此，货币资本的循环便成为产业资本循环的一般形式。但是，货币资本的循环作为产业资本的一种特殊循环形式，又是资本主义生产的歪曲表现。因为在这里，起点和终点都是货币，生产阶段不过是两个流通阶段（即 $G-W$ 和 $W' - G'$ ）的媒介，垫付的资本价值表现为整个循环的手段，已经增殖的资本价值则表现为整个循环的目的。货币资本因而取得了一种神秘的性质，好象它本身可以生出更多的货币。所以马克思说：“货币资本的循环，是产业资本循环的最片面、从而最明显和最典型的表现形式”^①。

生产资本的循环与货币资本的循环不同，生产资本循环

^① 《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71页

的形式是 $P \dots W' - G' \cdot G - W \dots P$ 。在这个循环形式中，起点和终点都是生产资本，两个流通过程成了中间环节，它体现着生产资本的周期更新和资本主义的再生产过程。它不仅包含剩余价值生产，而且还包括剩余价值的周期再生产，这就消除了货币资本循环造成的假象，货币不再表现为自行增殖的货币。但是，在这个循环形式中，货币资本只充当流通手段或支付手段，表现为维持再生产过程的单纯媒介，从而又掩盖了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因此，生产资本循环虽然克服了货币资本循环的片面性，却又产生出另一种片面性：好象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不是为了剩余价值即更多的货币，而是为生产而生产。马克思指出：“运动的一般形式 $P \dots P$ 是再生产的形式，它与 $G \dots G'$ 不同，不表示价值增殖是过程的目的。因此，这个形式使古典经济学更加容易忽视生产过程的确定的资本主义形式，而把生产本身说成是过程的目的，好象就是要尽可能多和尽可能便宜地进行生产”①。

商品资本的循环与前两种循环形式又有不同。商品资本的循环形式是 $W' - G' \cdot G - W \dots P \dots W'$ 。起点是商品资本，是已经增殖了的资本价值，它包括垫付资本的价值和剩余价值。这个循环的第一阶段 $W' - G'$ ，既是商品的售卖阶段，也是垫付的资本价值和剩余价值的实现过程。马克思说：“商品资本的循环不是以资本价值开始，而是以商品形式上增大了的资本价值开始，因而它一开始就不仅包含商品形式的资本价值的循环，而且包含剩余价值的循环。”②在这里，商品生产物的全部消费（包括生产消费和个人消费）成为资本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07页

②同上，102页

循环正常进行的条件。其实，满足消费的需要并不是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但由于在商品资本循环中占居首要地位的是流通过程，是商品的实现和消费，这就引起一种错觉，似乎资本主义生产也是为了满足社会需要，而不是为了追逐剩余价值。所以商品资本循环也同样带有自己的片面性。

分析了产业资本的三种循环形式，可以看出，每一种形式都从一个侧面表现出资本运动的特征，同时又具有自己的片面性，只有把三种形式的循环统一起来考察，才能全面了解资本运动的实质。产业资本在其不断的运动过程中，实际上是货币资本循环、生产资本循环和商品资本循环的统一。

以上对资本循环的考察，是假定全部资本价值依次只采取一种资本形式，首先全部当作货币资本，然后全部变为生产资本，最后全部变为商品资本。这种假定，只是为了便于说明资本在循环中依次通过的三个不同阶段和依次采取的三种不同形式。马克思指出：“资本的循环过程是不断的**中断**，是离开一个阶段，进入下一个阶段；是抛弃一种形式，存在于另一种形式；其中每一个阶段不仅以另一个阶段为条件，而且同时排斥另一个阶段。”^①

但在实际上，产业资本在循环过程中，不可能每个阶段全部存在于一种职能形式上，如果这样，产业资本的循环就要中断。假定产业资本全部由货币资本变为生产资本，又全部由生产资本变为商品资本，那末，当商品还没有卖出去，也就是商品资本还没有变成货币资本的时候，由于无钱购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生产就要停顿，资本的循环就要中断。而资本主义生产或资本的循环要成为连续不断的，则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18页

必须遵循以下两个条件。

首先，全部产业资本必须分为三部分并同时存在于货币资本、生产资本和商品资本三种形式上。也就是说，在产业资本家的手里，要经常保持一部分货币资本，准备随时购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同时要有一部分生产资本处在生产过程中，使生产不间断地进行；同时还要有一部分商品资本，以便通过出售取得货币。当资本家把一定量的商品资本转变为货币资本时，同时就有相应的生产资本转变为商品资本，以及相应的货币资本转变为生产资本。只有这样，产业资本的循环才能不间断地进行。至于货币资本、生产资本和商品资本三者的分配比例如何，这要由许多因素来决定，其中主要的是：资本家所拥有的资本额的大小，生产部门的性质，资本周转速度，运输条件，市场状况等等。

其次，产业资本的每一部分，都必须顺序通过循环的三个阶段和依次采取三种职能形式。货币资本要不断地转化为生产资本、商品资本，最后回到货币形式上来；生产资本和商品资本，也要分别按顺序地转化为其他两种形式，并最后回到各自的出发点。三部分资本都同时正常进行自身的循环，产业资本的循环才能不间断地进行。资本的任何部分、循环的任何阶段如果发生障碍，都会引起整个循环的中断。

总之，为了使资本循环能够不间断地进行，资本的三种形式必须同时并存；各个部分又都必须顺序通过循环的三个阶段。这两个方面是互为前提、互相制约的。各个阶段的继起性以三种形式的并存性为条件，而并存性又是继起性的结果。马克思指出：“在这里，每一部分的相继进行，是由各

部分的并列存在即资本的分割所决定的。”①“但是，决定生产连续性的并列存在之所以可能，只是由于资本的各部分依次经过各个不同阶段的运动。并列存在本身只是相继进行的结果。”②

由上可见，只有资本在三种形式上的并存性和各种资本形式在自身循环中的继起性的统一，才能保证总资本循环的连续性。“产业资本的连续进行的现实循环，不仅是流通过程和生产过程的统一，而且是它的所有三个循环的统一。”③

马克思对于产业资本循环的分析，进一步揭示了资本的实质和特征。资本不但体现着一种生产关系，而且是一种运动，只有在不停的运动中，资本才能实现价值增殖。正如马克思所指出：“资本作为自行增殖的价值，不仅包含着阶级关系，包含着建立在劳动作为雇佣劳动而存在的基础上的一定的社会性质。它是一种运动，是一个经过各个不同阶段的循环过程，这个过程本身又包含循环过程的三种不同的形式。因此，它只能理解为运动，而不能理解为静止物。”④

马克思对资本循环所作的分析，阐明了资本运动得以正常进行的条件。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存在着各种对抗性矛盾，存在着竞争和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经常具备这些条件是不可能的。因而产业资本的循环，只能在不断遭到破坏和不断造成混乱的情况下进行。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19页

②同上，120页

③同上，119页

④同上，122页

第二节 资本的周转

资本必须不停地循环，才能使自身的价值不断增殖。资本的这种周期重复的循环，就是资本的周转。马克思说：“资本的循环，不是当作孤立的行为，而是当作周期性的过程时，叫做资本的周转。”^①考察资本周转的目的，主要是分析资本运动的速度及其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影响，进而揭示资本运动的内在规律。

周转时间与周转次数

资本的周转时间，等于资本的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的总和。它标志着总资本价值从一个循环期间到下一个循环期间的距离。对资本家来说，资本周转时间，就是从他垫支资本开始，通过资本的运动带来剩余价值，重新回到原有的资本形式为止所需要的时间。

资本在周转过程中经过两个不同的领域：一是生产领域，一是流通领域。资本处在生产领域的时间是资本的生产时间，资本处在流通领域的时间是资本的流通时间。资本的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的长短影响着资本周转时间的长短。

资本的生产时间是由三部分构成的。生产时间的主要部分是劳动时间，即劳动者对劳动对象进行加工的时间。劳动期间的长短，首先取决于产品的特点。有些生产部门的产品可以在较短的劳动期间内完成，每日、每周都可以提供成品；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74页

另一些生产部门则须经过较长时间才能提供一个完成的产品。其次，劳动期间的长短还取决于生产技术水平的高低。为生产一定数量的产品，技术水平高的企业所需要的劳动期间较短，技术水平低的企业所需要的劳动期间则较长。

在许多生产部门，生产时间除劳动期间外，还包括劳动过程中断时自然力作用于劳动对象的时间。“在这个中断期间，劳动对象受时间长短不一的自然过程的支配，要经历物理的、化学的、生理的变化”^①。这时，劳动过程虽然全部或局部地停顿了，但生产过程仍在继续。例如，播下的种子要有一段自然生长的时间，酿酒须有一段发酵的时间，陶瓷产品需要经过一个干燥过程，鞣皮、漂染都要有一个化学变化过程等等。生产时间和劳动期间的不一致，在农林业生产中表现得最显著。以温带气候来说，通常每年只播收一次谷物。植树造林业则必须经过几年甚至几十年才能得到收益。

任何部门的生产时间，还应包括一部分生产资料的储存时间。资本家为了保证生产过程不致因市场供应和运输条件的影 响而停顿，必须保持一定数量的原材料储备。这些原材料虽然已经进入生产领域，但尚未在生产过程中发挥作用。至于这种储备的数量大小和时间长短，则依生产过程的需要、市场供应状况和运输条件而定。

上述三部分时间的总和，就是资本处在生产领域的时间，即资本的生产时间。生产时间比劳动期间要长，“这个超过部分总是由以下的事实产生的：生产资本潜在地处在生产领域内，但不在生产过程本身中执行职能，或者在生产过

^① 《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页266页

程中执行职能，但不处在劳动过程中。”①处在生产时间内但在劳动过程以外的生产资本是不会产生剩余价值的。生产时间和劳动期间越接近，生产资本在一定时间内的价值增殖就越大。因此，资本家总是想方设法缩短劳动期间以上的那部分生产时间。

资本的流通时间是由两部分组成的：第一，货币资本转变为生产资本的时间；第二，商品资本转变为货币资本的时间。在流通时间中，最困难的但具有决定意义的是后一部分时间，即商品销售时间。马克思说：“流通时间，从而整个周转期间，是按照这个时间的相对的长短而延长或缩短的。”②在通常情况下，商品售卖时间的长短，以市场供求状况为转移。

决定流通时间长短的另一个重要因素，是生产单位距离市场的远近。市场的远近不仅对商品的销售时间、而且对生产资料的购买时间也会引起差别。一般地说，距离市场越近，流通时间越短；反之，流通时间越长。此外，交通运输工具的发展，能绝对地缩短这种时间，所以运输条件的好坏，也是影响流通时间的一个因素。

流通时间和生产时间既是互为条件，又是相互排斥的。资本处在流通领域中，便不能同时作为生产资本发挥作用，也就不生产剩余价值。资本停留在流通领域的时间越长，它在生产领域中发生作用的时间就越短。因此，流通时间的长短，对于生产时间的缩短或延长便形成了一种消极的限制。马克思指出：“资本的流通时间，一般说来，会限制资本的生产时间，从而也会限制它的价值增殖过程。限制的程度与流通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39页

②同上，276页

时间持续的长短成比例。而这种持续时间的增加或减少的程度可以极不相同，因而对资本的生产时间限制的程度也可以极不相同。”①

各个生产部门由于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的长短不同，资本周转的时间也不一致。为了衡量和比较各个生产部门资本周转的速度，必须在时间上有一个衡量的单位。“年”是衡量资本周转的自然计算单位。“这个计量单位的自然基础是，在温带这个资本主义生产的祖国，最重要的农产品都是一年收获一次。”②

如以 U 代表资本周转时间单位“年”，以 u 代表资本的周转时间，以 n 代表资本的周转次数，计算一年中资本周转次数的公式便是 $n = \frac{U}{u}$ 。假定某工厂的资本周转一次需要三个月，资本的周转次数就是 $\frac{12}{3} = 4$ ，即每年周转四次；另一个工厂的资本周转一次需要18个月，资本的周转次数就是 $\frac{12}{18} = \frac{2}{3}$ ，即一年中只完成一次周转的三分之二。两个资本相比，前者的周转速度比后者快五倍。由此可见，在一定时间内，资本的周转时间越短，周转次数越多，周转速度就越快，反之，资本的周转时间越长，周转次数越少，周转速度便越慢。所以，资本的周转时间和资本的周转次数成反比。

加速资本周转对剩余价值生产有重大的影响。但在分析这个问题之前，必须首先阐明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区分。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42页

②同上，174页

固定资本与流动资本

影响资本周转速度快慢的，除了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的长短外，生产资本的构成也是一个重要因素。

生产资本按其周转方式的不同，可分为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两部分。

用于购置厂房、机器、设备等劳动手段的生产资本，在生产过程中始终保持原有的物质形式，可以在一个较长期间内，在周而复始的劳动过程中不断发挥作用。投在劳动手段上的生产资本，是资本家一次全部垫付的。在生产过程中，劳动手段的价值按照它的磨损程度，逐步地转移到产品中去，并随着产品的售卖陆续地转化为货币；但在劳动手段仍然有效的期间，它的价值总有或大或小的一部分固定在继续发挥作用的物质形态中。保存在这个物质形态中的价值是一部分一部分地减少，而转化为货币的价值则是一部分一部分地增加，一直到这些劳动手段不能继续使用时，才从流通中收回它的全部价值，然后再用这笔资本购置机器设备替换已经失效的劳动手段，重新开始新的周转。由于资本周转方式上的这种特点，所以马克思把垫支在劳动手段上的资本部分叫做固定资本。

用于购买原材料、燃料、辅助材料等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本，则按照另一种方式周转。这些生产资料在劳动过程中会一次全部消耗掉，不再保存原有的物质形态。它们的价值当然也不可能有任何部分保留在原有的物质形态上，而是一次全部转移到新产品中去；经过产品的售卖再全部转化为货币，

并由货币再转化为生产要素，从物质形态上进行更替。马克思把这部分资本叫做流动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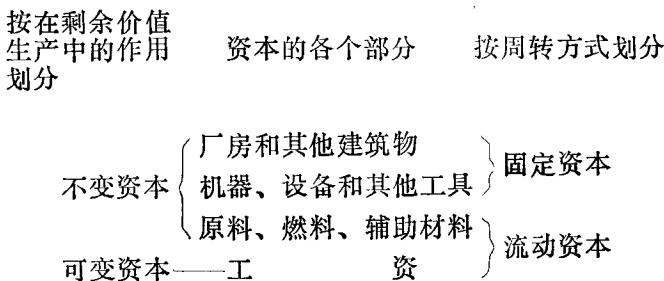
用于购买劳动力的那部分生产资本也属于流动资本。但劳动力的价值不是转移到产品中，而是由活劳动重新创造出来的。在劳动过程中，工人不仅把一个同劳动力价值相等的价值加进产品中去，同时还加进一个剩余价值。可见，劳动力和原材料在价值增值过程中的作用是根本不同的。但是，如果从价值周转的方式来看，二者却又有共同特点。资本家垫付在劳动力上的资本价值，也是在生产过程中一次全部加入到产品中，并从流通中一次全部收回，再用于购买劳动力。正是在这种意义上，马克思把体现在劳动力上的资本部分也划入流动资本的范围。马克思指出：“**不管劳动力和不变资本中非固定资本的组成部分就价值的形成来说是多么不同，它的价值的这种周转方式却和这些部分相同，而与固定资本相反。生产资本的这两个组成部分……由于它们在周转上的这种共同性，而作为流动资本与固定资本相对立。**”^①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固定资本与流动资本的区别，主要有以下几点。第一，价值转移的方式不同。固定资本的价值是逐渐地、一部分一部分地转移到产品中，流动资本的价值则是全部一次地转移（或加入）到产品中。第二，资本周转的方式不同。固定资本要经过反复多次的生产过程或资本循环过程，才实现一次周转；流动资本则是在一次生产过程或资本循环过程中，实现一次周转。第三，资本周转的速度不同，固定资本周转较慢，流动资本周转较快，固定资本周转一次的时间，包含着流动资本的多次周转。马克思指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85页

出：“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形式规定性之所以产生，只是由于在生产过程中执行职能的资本价值或生产资本有不同的周转。而周转之所以不同，又是由于生产资本的不同组成部分是按照不同的方式把它们的价值转移到产品中去的，而不是由于它们在产品价值的生产中有不同的作用，或它们在价值增殖过程中有独特的作用。”①

根据资本在剩余价值生产中的不同作用，马克思曾把资本划分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目的是为了揭示剩余价值的真正来源。现在，马克思又根据资本周转的不同方式，把资本划分为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这是为了说明资本周转的速度，进一步揭示资本运动的规律。两种划分的标准不同，目的不同，所以不应该把二者混同起来。这两种划分方法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资产阶级经济学的错误之一，就是只承认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划分，不承认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划分，以此来掩盖资本体现的剥削关系。如果仅仅把资本分为固定资本和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87页

流动资本，“由于可变资本和不变资本流动部分在周转中具有同一形式，所以，它们在价值增殖过程和剩余价值形成上的本质区别就被掩盖起来，因而资本主义生产的全部秘密就更加隐蔽了。在流动资本这个共同的名称下，这个本质区别被抹杀了”①。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虽然只承认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区别，但他们对这两种资本形式的概念却是极其混乱的。如有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把劳动手段的某些物质属性错误地当做固定资本本身的属性，在他们看来，房屋、机器等劳动手段由于具有物理的不动性，位置不能移动，所以就是固定资本。这种观点当然是很荒谬的。像船舶、车辆等劳动手段虽然具有物理的可动性，位置经常变动，但仍然属于固定资本。正如马克思所说：“在前一场合，不动性不会使劳动资料取得固定资本的性质，在后一场合，可动性也不会使它丧失这种性质。”②

固定资本的物质要素，在使用期间会不断损耗。根据引起耗损的不同原因，可分为有形磨损和无形磨损两种。有形磨损也叫物质磨损，发生的原因，首先是由于使用，一般地说，这种磨损同固定资本的使用程度成正比；其次是由于自然力的作用，例如木料的腐朽，金属的锈蚀等等，这种磨损往往同固定资本的使用程度成反比。

固定资本的无形磨损也叫精神磨损。造成无形磨损的原因，一是由于部门劳动生产率提高，生产同种固定资本所需要的劳动时间减少，因而使原有固定资本的价值降低；二是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223页

②同上，182页

由于技术的改进，有效能更高的机器设备投入生产，也会使原有的固定资本贬值。马克思指出：“在这两种情况下，即使原有的机器还十分年轻和富有生命力，它的价值也不再由实际物化在其中的劳动时间来决定，而由它本身的再生产或更好的机器的再生产的必要劳动时间来决定了。因此，它或多或少地贬值了。”^①固定资本的磨损必然促使资本家千方百计地避免这种损失，他们总是用延长劳动日和加强劳动强度等办法，提高机器设备的利用率，加速固定资本的周转，以便在较短时间内把固定资本的价值全部收回。

固定资本的磨损不可避免地引起它的某些部分发生故障。为了保证固定资本在有效期内正常发挥作用，必须追加一定的维修费用。如机器必须经常擦洗和进行小修理，以及更换某些零部件等等。这种追加的资本不是一次垫付而是根据需要分期垫付的。马克思说：“这种投在真正修理上的资本，从某些方面看，形成一种独特的资本，既不能列入流动资本，也不能列入固定资本，但作为一种经常支出，算作流动资本较为合适。”^②此外，到一定阶段，固定资本物质设备还必须进行大规模的修理，这种大修理具有固定资本在实物形态上局部更新的性质，因此大修理费用应属于固定资本范围。

固定资本的价值根据它的磨损程度逐渐转移到产品中去，产品售卖后必须把这部分价值提取出来并积累起来，以便到期时从价值上补偿和实物上替换已经磨损完毕的固定资本。这就是通常所说的固定资本折旧。逐年按磨损程度提取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443—444页

^②《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97页

和积累的固定资本价值就叫折旧费。例如一台价值1万元的机器，使用期限为10年，每年应有1千元价值转移到新产品中去，因此资本家每年必须从收回的货币中提取机器折旧费1千元，10年后就可以用积累起来的1万元购置新的固定资产，用以替换已经磨损殆尽的旧设备。

由固定资本磨损而转移的价值大小，对于固定资本周转的速度有直接的影响。

垫付资本的总周转。加速资本 周转对剩余价值生产的影响

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周转方式不同，周转速度也不一样。由于资本的不同部分周转速度不同，所以谈到资本周转速度时，总是指全部垫付资本的总周转。要确定垫付资本总周转的速度，就要把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周转时间平均起来计算。马克思指出：“预付资本的总周转，是它的不同组成部分的平均周转”^①。具体计算方法是：用垫支资本价值总额去除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周转的价值总额，得到的商数便是全部垫付资本在一年中的周转次数。

假定某工厂的固定资本是15万元，其中厂房价值4万元，可用40年；机器价值9万元，可用10年；工具价值2万元，可用4年；流动资本是6万元，一年周转6次。该厂全部垫付资本的总周转则如下表所示：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204页

生产资本的各种要素	价值 (元)	一年周转次数	一年周转总值 (元)
固定资本	150,000	1/10	15,000
其中：厂房	40,000	1/40	1,000
机器	90,000	1/10	9,000
工具	20,000	1/4	5,000
流动资本	60,000	6	360,000
全部垫付资本	210,000	1.78	375,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全部垫付资本是21万元，一年的周转总额是37.5万元，平均周转速度为1.78次。

垫付资本总周转的速度，除了取决于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周转时间外，同生产资本的构成也有密切的关系。在全部资本中固定资本所占比重越大，垫付总资本的周转就越慢；相反，流动资本所占比重越大，垫付总资本的周转就越快。例如甲、乙两资本家，垫付总资本都是4万元。甲资本家的生产资本构成是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各占一半；乙资本家的生产资本构成是固定资本占 $\frac{3}{4}$ ，流动资本占 $\frac{1}{4}$ 。还假定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周转次数也完全一样，分别为10年周转一次和一年周转两次，甲乙两资本家的垫付总资本在一年内周转的次数则如下两表所示：

(甲) 垫付总资本的周转次数

	价值 (元)	一年周转次数	一年周转总值 (元)
固定资本	20,000	1/10	2,000
流动资本	20,000	2	40,000
全部垫付资本	40,000	1.05	42,000

(乙) 垫付总资本的周转次数

	价值(元)	一年周转次数	一年周转总值(元)
固定资本	30,000	1/10	3,000
流动资本	10,000	2	20,000
全部垫付资本	40,000	0.57	23,000

以上两表说明，虽然甲、乙两资本家垫付的总资本量相同，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周转速度也完全一样，但由于生产资本的构成不同，垫付总资本的周转次数也不同，前者一年周转1.05次，后者一年只周转0.57次。

加速资本周转对于剩余价值生产具有重要影响。

加速固定资本的周转可以避免由无形磨损所造成的损失，这在前面已经分析过了。现在进一步说明加速流动资本的周转对于节省流动资本的作用。假定甲、乙两企业的规模相同，每月投入的流动资本都是3万元。但是，甲企业的流动资本周转快，两月周转一次，第一个月初投入的3万元，第二个月末可全部收回；第二个月初投入的3万元，第三个月末可全部收回；第三个月初就可以用第二个月末收回的第一个月付出的3万元再垫付出去。这样，总共只要有6万元便可以满足全年流动资本的需要。乙企业的流动资本周转慢，四个月周转一次，第一个月初投入的3万元，要到第四个月末才能收回，……直到第五个月才能用第四个月末收回的第一个月付出的3万元再垫付出去；因而总共要有12万元才能满足全年流动资本的需要。由此可见，流动资本周转越快，维持同一规模的生产所需要的资本越小，从而越能节约垫付资本。

加速流动资本的周转，必然使其中包括的可变资本部分周转加快，因而垫付同量可变资本便能带来更多的剩余价值。假定两个企业的可变资本都是1万元，剩余价值率都是100%，但流动资本周转速度不同，甲企业的可变资本一年周转6次，乙企业的可变资本一年周转3次，甲企业年终获得的剩余价值总量为 $10,000 \times 100\% \times 6 = 60,000$ 元；乙企业年终获得的剩余价值总量却是 $10,000 \times 100\% \times 3 = 30,000$ 元。上例说明，甲、乙两资本家垫付的可变资本和剩余价值率虽然完全相同，但由于流动资本周转速度不同，获取的年剩余价值量会相差一倍。

可变资本的周转速度，不仅影响年剩余价值量，而且还直接影响年剩余价值率。所谓年剩余价值率，就是“一年内生产的剩余价值总额和预付可变资本的价值额之比”^①。仍以上例说明，甲企业的年剩余价值率是 $\frac{60,000}{10,000} = 600\%$ ；乙企业的年剩余价值率则是 $\frac{30,000}{10,000} = 300\%$ 。可见，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垫付的可变资本周转越快，年剩余价值量越多，年剩余价值率就越高；相反，垫付的可变资本周转越慢，年剩余价值量越少，年剩余价值率就越低。年剩余价值量和年剩余价值率同垫付可变资本的周转速度成正比。

由于可变资本周转速度能够影响年剩余价值量和年剩余价值率，这就造成一种假象，“似乎剩余价值率不仅取决于可变资本所推动的劳动力的量和剥削程度，而且还取决于某些从流通过程中产生的不可理解的影响”^②。其实，如果不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329页

②同上，331页

从表面看问题，这种现象是容易理解的。因为剩余价值总是由实际发生作用的可变资本带来的，一年中可变资本周转越快，实际发挥作用的可变资本就越多。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垫付的可变资本数量不变，就可以雇用和剥削更多的工人，使年剩余价值量和年剩余价值率同时提高；如果雇用的工人数量不变，就可以减少垫付的可变资本，提高年剩余价值率。

一般剩余价值率和年剩余价值率的涵义不同。一般剩余价值率是发生作用的可变资本同由它带来的剩余价值之间的比率，反映雇佣工人受剥削的程度。年剩余价值率是垫付的可变资本同年剩余价值量的比率，反映垫付可变资本在一年中的价值增殖程度。

既然加速资本周转可以给资本家带来更多的剩余价值，所以资本家总是想尽一切办法加快资本的周转速度。资本周转的时间是由资本的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构成的，只有缩短资本的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才能加速资本的周转。因此，资本家就以采用新技术、改进生产方法、提高劳动强度和延长劳动日等手段，减少单位产品内的劳动时间，缩短劳动对象受自然力作用的时间，以便尽可能地使生产时间缩短；同时还利用运输、邮电事业的发展 and 扩大商业网等办法，缩短资本的流通时间。

资本家加速资本周转的企图，往往由于资本主义的固有矛盾而不能顺利实现。比如，资本家不顾工人死活，拼命延长劳动日和提高劳动强度，必然加深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矛盾，引起工人阶级的强烈反抗。资本家采用新技术，还会受到资本主义制度的限制，而且随着固定资本比重的提

高，资本的周转速度反而变得更加缓慢。资本主义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不仅常常引起资本循环的中断，而且造成生产分布不合理，部门之间发展不协调，引起盲目运输，大大抵消了由于交通运输业的发展所带来的积极后果。同时，资本主义剥削使广大劳动人民日益贫困，购买能力降低，大批商品找不到销路，销售困难，也延长了资本的流通时间。

总之，资本主义所固有的对抗性矛盾，使资本家在加速资本周转的过程中遇到了重重困难。加速资本周转的方法，既然是建立在对劳动者加重剥削的基础上，又必然加深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对立。可见，把资本的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作为统一的资本运动过程来考察，进一步揭示了资本运动中复杂、尖锐的矛盾。

第五章 社会资本的再生产与流通

上一章考察了个别资本的流通过程。这一章将进一步考察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与流通，揭示社会资本再生产的一般规律和深刻矛盾。

第一节 个别资本和社会资本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存在着许许多多的资本主义企业，每个企业的资本都在独立地发挥作用。单个企业的资本就是个别资本。个别资本并不是孤立存在的，在再生产过程中，每个个别资本在购买生产资料和销售商品时，都同其他的个别资本发生联系，形成一个有机的总体。社会上互相联系和互相制约的个别资本的总和，就是社会资本或社会总资本。如同个别资本家是资本家阶级的一个成员，每个个别资本也是社会总资本的一个独立组成部分。

个别资本在循环过程中，经历三个阶段，相应地采取三种职能形式。各个个别资本的循环之间也是互为条件、密切相关的。例如，当某个资本从货币形式转变为生产要素形式时，也就是另一个资本由商品形式转变为货币形式。个别资本在循环中发生的每个形式变化，都是社会资本发生的一系列形式变化中的一个环节。因此，互相联系的个别资本运动的总和，构成了社会总资本的运动。马克思指出：“各个单个

资本的循环是互相交错的，是互为前提、互为条件的，而且正是在这种交错中形成社会总资本的运动。”①

考察社会总资本的运动，究竟应该从哪里入手？马克思指出，应该从社会总商品资本的分析入手。这是因为：第一，各个独立的个别资本，是通过流通过程中的商品买卖，即通过商品资本的形式发生联系的。从总商品资本出发，可以反映出各个个别资本互相联系的总体运动。第二，总商品资本的循环，一开始就不仅包含总垫支资本的运动，而且包含总剩余价值的运动。只有从总商品资本入手，才能全面揭示社会总资本的运动过程。第三，总商品资本的运动，既包含着生产消费和资本流通，又包含着个人消费和一般商品流通，这恰恰反映了社会总资本运动的特点。个别资本和社会资本运动的区别就在于，前者只包含生产消费过程和资本流通，而不包含个人消费过程和一般商品流通。从个别资本来看，虽然资本家要把一部分剩余价值、工人要把全部工资用于个人消费，但这种个人消费和单纯的商品流通是在资本运动过程之外进行的，不属于资本流通的范围。但是，从社会资本的总体运动来考察，资本家和工人用货币购买个人消费品的过程，同时就是那些生产个人消费品的企业出卖商品，把商品资本转变为货币资本的过程，因此，个人消费和与此相联系的一般商品流通，就不能再排除于资本运动过程之外了。马克思说，“社会总资本的循环却包括那种不属于单个资本循环范围内的商品流通，即包括那些不形成资本的商品的流通。”②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392页

②同上

出发点既然是总商品资本，所以分析社会总资本的运动，也就是分析总商品资本的运动。商品资本的循环形式是：

$$W' \text{ --- } G' \left\{ \begin{array}{l} G-W \\ g-w \end{array} \right. \begin{array}{l} \nearrow A \\ \searrow P_m \end{array} \dots P \dots W'$$

这个循环公式表明，它由包含着剩余价值的商品资本开始，通过出卖全部转化为货币资本，这笔货币分为两部分，一部分用来购买劳动力和生产资料，转化为生产资本，进入生产过程，并重新生产出包含着剩余价值的商品；另一部分则被资本家用来购买消费品，进入个人消费。这就清楚地反映出，总商品资本的一部分如何通过资本流通常用于生产消费，另一部分如何通过一般商品流通常用于个人消费。可见总商品资本的循环，最能说明社会资本的运动。

这里所说的总商品资本，就是存在于商品形式上的社会总资本，也就是社会总产品。社会总产品指的是社会在一年中生产的物质产品的总和。从社会总产品出发考察社会资本的运动，必须从价值补偿和物质补偿统一的角度来分析。在考察个别资本再生产时，曾假定资本家在市场上出卖商品和购买生产资料是不成问题的，工人和资本家购买消费资料也是不成问题的，既然这个考察的目的在于揭露资本主义再生产的剥削实质，并且以个别资本之外还存在着无数其他资本作为前提，所以把物质补偿问题舍象掉，仅仅从价值补偿的角度来分析，是必要的和合理的。但是，在分析社会资本再生产时，上述假定就不适用了。因为这里所要回答的，正是上述那些“不成问题”的问题，例如工人和资本家从哪里取

得个人消费品，资本家从哪里取得生产资料，以及这些产品怎样满足社会生产各部门扩大再生产的需要等等。可见，考察社会总资本的运动，既要分析价值补偿问题，又要分析物质补偿问题。马克思指出：“这个运动不仅是价值补偿，而且是物质补偿，因而既要受社会产品的价值组成部分相互之间的比例的制约，又要受它们的使用价值，它们的物质形式的制约。”①

社会资本再生产所要研究的问题，归结起来不外是社会总产品的价值补偿和物质补偿问题，即一年中生产的社会产品能否在价值上补偿已消耗的资本价值，在物质上替换已消耗的物质资料。这实际上就是社会总产品的实现问题。所以社会再生产的理论，也可以称作实现论。社会总产品的实现条件，也就是社会资本再生产的条件。

为了从价值补偿和物质补偿统一的观点考察社会总产品的实现条件，在理论上首先必须正确确定社会总产品的价值构成和物质构成。社会总产品按其物质构成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生产资料，另一类是消费资料。与此相适应，社会生产也划分为两大部类：生产生产资料的部类，称为第Ⅰ部类；生产消费资料的部类，称为第Ⅱ部类。两大部类各自包括许多不同的生产部门，每一部门又包括千万个企业单位。社会总产品按其价值构成可分为三部分，即 $c+v+m$ ， c 代表消耗掉的不变资本， v 用于补偿可变资本， m 是剩余价值。在这三部分中， c 是转移的旧价值； $v+m$ 是创造的新价值，它形成一国的国民收入。

社会生产分为两大部类和社会总产品在价值上分为三部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437—438页

分的原理，是马克思社会资本再生产学说的两个基本前提，在理论上和实践上具有重大意义。它为我们研究错综复杂的社会总资本的运动提供了一把钥匙。列宁说：正是由于确定了这两个基本前提，“才使马克思有可能建立起他的关于资本主义社会中社会产品实现的卓越理论”①。

第二节 社会资本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简单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考察社会总产品的实现条件，应当从简单再生产的分析开始。因为简单再生产是扩大再生产的基础；同时，为了便于说明问题，也必须把积累和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暂时撇开。

首先要作以下几点假定：整个国家是纯粹的资本主义经济，只存在资本家和工人两个阶级；生产周期为一年，不变资本的价值在一年内全部转移到产品中去；一切商品都按照价值出售，价值和价格也不发生任何变动；没有对外贸易，只从一国范围内考察问题。

考察简单再生产下社会产品的实现条件，以下列图式为基础：

$$\begin{array}{l} \text{I }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 \text{II } 2,000c + 500v + 500m = 3,000 \end{array} \left. \vphantom{\begin{array}{l} \text{I }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 \text{II } 2,000c + 500v + 500m = 3,000 \end{array}} \right\} 9,000$$

这个图式假定：第I部类的不变资本为4,000（单位亿

①《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列宁全集》第3卷30页

元，下同），可变资本为1,000；第Ⅱ部类的不变资本为2,000，可变资本为500；剩余价值率都是100%，年社会总产品的全部价值就等于 $6,000 + 3,000 = 9,000$ 。

在这个图式里，第Ⅰ部类的产品是生产资料，价值共为6,000；第Ⅱ部类的产品是消费资料，价值共为3,000。如果两大部类的产品都能实现，即在价值上得到补偿，在物质上得到替换，简单再生产就能顺利进行。那末，两大部类的产品怎样才能实现呢？

首先看看第Ⅰ部类的4,000c。这部分产品都是由生产资料构成的，它代表本部类生产所消耗的不变资本价值。这部分产品的补偿办法是：一小部分不必经过交换，直接进入本单位的再生产过程，例如煤矿所用的煤，机器厂用的工作母机，农场用的种子等等，就有许多是本单位生产的；另外绝大部分产品，则必须通过本部类内部各企业之间的交换来实现。“这种交换就是一种实物形式的不变资本和另一种实物形式的不变资本的交换，就是一种生产资料和另一种生产资料的交换”^①。比如煤矿资本家卖了煤炭购买机器，机器厂的资本家卖了机器购买煤炭等等。价值4,000的生产资料，就这样经过本部类内部的直接使用或交换，都得到了实现。

其次，再看第Ⅱ部类中的500v和500m。这部分产品是由消费资料构成的，代表着本部类生产中消耗的可变资本价值和剩余价值。既然这些产品正是第Ⅱ部类工人和资本家需要的消费资料，所以通过第Ⅱ部类内部的交换就可以得到实现。价值1,000的消费资料由第Ⅱ部类的工人和资本家用工资和剩余价值购买，进入个人消费。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473页

最后,再看第 I 部类剩下的 $1,000v$ 和 $1,000m$ 以及第 II 部类剩下的 $2,000c$ 。第 I 部类的 $1,000v$ 和 $1,000m$ 虽然代表着本部类的可变资本和剩余价值,应该用来满足工人和资本家的个人消费,但产品的物质形式却是生产资料,因而不能在本部类内部实现;第 II 部类的 $2,000c$ 虽然代表着本部类消耗的不变资本,应该用来满足本部类的生产消费,但产品的物质形式却是消费资料,也不能在本部类内部实现。怎么办呢?那就只有通过两个部类之间的交换来实现。第 I 部类把 $1,000v$ 和 $1,000m$ 的产品卖给需要生产资料的第 II 部类,并向第 II 部类购买消费资料;第 II 部类则把 $2,000c$ 的产品卖给需要消费资料的第 I 部类,并向第 I 部类购买生产资料。通过这种交换,两大部类剩下的产品便同时得到了实现。用图表示如下:

$$\begin{array}{r}
 \text{I } 4,000c + \boxed{1,000v + 1,000m} = 6,000 \\
 \begin{array}{l} | \\ \text{---} \\ | \end{array} \\
 \text{II } \boxed{2,000c} + 500v + 500m = 3,000
 \end{array}$$

通过上述三种形式的交换,两大部类的社会总产品,在价值上和物质上都得到了相应的补偿,简单再生产也就可以顺利地进行了。

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简单再生产条件下社会产品的实现条件是:第 I 部类的可变资本加剩余价值,必须等于第 II 部类的不变资本。用公式表示就是 $I(v+m) = IIc$ 。因为要通过两大部类之间的交换来实现价值补偿和物质替换

的，正是 I (1,000v + 1,000m) 和 II 2,000 c。所以只有这两部分产品的价值相等，相互补偿才能完全实现。I (v + m) = II c，是两大部类产品实现的基本条件，也是两大部类再生产顺利进行的基本条件。马克思指出：“在简单再生产中，第 I 部类的商品资本中的 v + m 价值额（也就是第 I 部类的总商品产品中与此相应的比例部分），必须等于不变资本 II c，也就是第 II 部类的总商品产品中分出来的与此相应的部分；或者说，I (v + m) = II c。”①

简单再生产条件下社会产品的实现条件，还可以用以下两个公式表示：

（一）第 I 部类全部产品的价值，应该等于两大部类不变资本价值的总和，即 I (c + v + m) = I c + II c。两大部类在一年中消耗掉的不变资本，都必须从价值上和物质上得到补偿，可是生产生产资料的只有第 I 部类，所以第 I 部类在一年中生产的全部产品价值必须等于两大部类在一年内消耗掉的不变资本价值的总和。

（二）第 II 部类全部产品的价值，应该等于两大部类的可变资本和剩余价值的总和，即 II (c + v + m) = I (v + m) + II (v + m)。两大部类的工人和资本家所需要的消费资料都只能由第 II 部类提供，所以第 II 部类的全部产品价值必须等于两大部类的工资和剩余价值。

以上三个公式，从不同的方面反映出社会资本再生产的内在联系。I (v + m) = II c，体现两大部类之间的内在联系，表明第 I 部类生产资料的生产同第 II 部类对生产资料的需要，以及第 II 部类消费资料的生产同第 I 部类对消费资料的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446页

需要之间的对比关系。 $I(c+v+m) = Ic + IIc$, 表明生产资料的生产同两大部类对生产资料的需要之间的对比关系。

$II(c+v+m) = I(v+m) + II(v+m)$, 表明消费资料的生产同全体工人和资本家对消费资料的需要之间的对比关系。 $I(v+m) = IIc$ 这个公式体现了两大部类之间最基本的比例关系, 是简单再生产顺利进行的主要条件, 其它两个公式都是从这个基本公式派生出来的。关于两大部类之间的比例关系, 是马克思主义再生产理论的重要基本原理。

社会再生产不仅要求两大部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比关系, 而且还要求两大部类内部各个生产部门之间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但是, 在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资本主义社会中, 经常保持这种比例关系是不可能的, 一旦比例关系遭到破坏, 社会再生产就不能正常进行, 这充分反映了资本主义制度的深刻矛盾和历史局限性。

扩大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积累是扩大再生产的源泉。为了实现社会资本的扩大再生产, 资本家只能把剩余价值的一部分用于个人消费, 而把另一部分积累起来, 作为追加资本, 用于扩大生产。追加资本按其构成也要分为两部分: 一部分作为不变资本, 用于购买追加的生产资料; 另一部分作为可变资本, 用于购买追加的劳动力。

追加资本首先表现为一定数量的货币, 但是追加的货币能否转化为实际发生作用的生产资本, 还取决于社会总产品是否为扩大再生产提供了必要的物质条件。马克思说: “要积

累，就必须把一部分剩余产品转化为资本。但是，如果不是出现了奇迹，能够转化为资本的，只是在劳动过程中可使用的物品，即生产资料，以及工人用以维持自身的物品，即生活资料。”①这说明，为了实现社会资本的扩大再生产，社会产品必须包含有追加的生产资料和追加的消费资料。追加劳动力当然也是扩大再生产的必要因素，但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经常存在着庞大的产业后备军，所以这个因素是不成问题的。

在扩大再生产的条件下，社会产品的各部分必须重新加以组合，因而形成了不同于简单再生产的那种比例关系。

扩大再生产的前提条件是什么呢？

首先，第Ⅰ部类的可变量本和剩余价值，必须大于第Ⅱ部类的不变资本，即 $I(v+m) > IIc$ 。就是说，第Ⅰ部类为第Ⅱ部类提供的生产资料，除去补偿第Ⅱ部类已经消耗掉的不变资本以外，必须还有剩余。只有这样，才能为扩大再生产提供追加的生产资料。马克思说：“不言而喻，既然把积累作为前提， $I(v+m)$ 就大于 IIc ，而不象简单再生产那样，和 IIc 相等”②。

其次，第Ⅰ部类的全部产品价值必须大于两大部类的不变资本，即 $I(c+v+m) > Ic + IIc$ 。它意味着，第Ⅰ部类的总产品，除去补偿两大部类已消耗掉的不变资本以外，还有剩余。这个剩余正是两大部类进行扩大再生产的必要条件之一。

最后，第Ⅱ部类的全部产品价值必须小于两大部类的可变量本和剩余价值，即 $II(c+v+m) < I(v+m) +$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37页

②《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582页

II (v + m)。这个公式表明：两大部类创造的新价值的总和，即国民收入，不得全部用于消费，而必须从剩余价值中提取一部分积累，否则也不能进行社会资本的扩大再生产。

这三个不等式都是扩大再生产的前提条件，而 I (v + m) > IIc，是扩大再生产的最基本的前提条件。

下面，我们进一步考察扩大再生产条件下社会产品的实现条件问题。依据扩大再生产的前提条件，用下列图式加以说明：

$$\left. \begin{array}{l} \text{I }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 \text{II } 1,500c + 750v + 750m = 3,000 \end{array} \right\} 9,000$$

这个图式不仅符合扩大再生产的前提条件，而且第 I 部类的资本有机构成大于第 II 部类的资本有机构成，这也符合一般的实际情况。

为了扩大再生产，假定第 I 部类的资本家将 1,000m 的一半 (5,000m) 作为消费基金，而将另一半 (5,000m) 作为积累基金；如果资本有机构成不变，仍为 4 : 1，则在 500 积累基金中就有 400 作为追加的不变资本，100 作为追加的可变资本。于是第 I 部类的总产品，按其用途重新组合如下：

$$\text{I } 4,400c + 1,100v + 500m = 6,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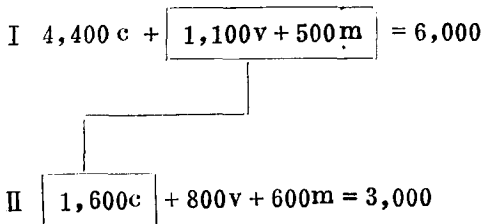
其中，4,400c 存在于生产资料形态上，代表本部类所消耗的不变资本价值和追加的不变资本价值，可以通过第 I 部类内部的交换进行补偿。1,100v + 500m 虽然也存在于生产资料形态上，却代表着本部类原有的和追加的可变资本以及用于资本家个人消费的剩余价值，由于生产资料无法进入个人消费，所以这部分产品不能通过第 I 部类内部的交换得到补偿，而必须通过和第 II 部类的交换才能实现。

第 I 部类必须同第 II 部类交换的生产资料价值是 $1,100v + 500m = 1,600$ 。而第 II 部类消耗掉的不变资本原来是 $1,500c$ ，由于第 I 部类可以多提供价值 100 的生产资料，第 II 部类也就有可能拿出 $100m$ 作为追加的不变资本，使生产相应扩大。也正是由于第 II 部类追加了 $100c$ ，第 I 部类的 $1,100v + 500m$ 才能全部得到实现。第 II 部类既然追加了 $100c$ ，在资本有机构成不变的条件下，当然也要相应地拿出 $50m$ 作为追加的可变资本，用于购买劳动力。这样，第 II 部类的积累基金共为 $150 (100c + 50v)$ ，资本家的消费基金则为 $600m$ 。第 II 部类的总产品按其用途重新组合如下：

$$\text{II } 1,600c + 800v + 600m = 3,000$$

其中的 $800v + 600m$ ，存在于消费资料形式上，代表着本部类原有的和追加的可变资本以及用于资本家个人消费的剩余价值，因而可以在第 II 部类内部的交换中得到补偿。剩下的 $1,600c$ ，物质形式是消费资料，却代表着第 II 部类已消耗的和追加的不变资本，由于消费资料无法进入生产消费，所以这部分产品不能通过第 II 部类内部的交换得到补偿，而只有通过和第 I 部类的交换才能实现。

社会总产品的各部分在两大部类之间的交换，可用下列图式表示：



通过交换，社会总产品全部得到实现。两大部类所消耗的不变资本都得到了补偿，同时还取得了为扩大再生产所应追加的生产资料，两大部类的全体资本家和工人（包括追加的工人）也都买到了自己所需要的消费资料。于是第二年的社会生产就能在扩大的规模上继续进行。

第二年初，两大部类社会资本的结构如下：

$$\left. \begin{array}{l} \text{I } 4,400c + 1,100v = 5,500 \\ \text{II } 1,600c + 800v = 2,400 \end{array} \right\} 7,900$$

社会总资本由原来的7,250增加到7,900，剩余价值率为100%，第二年将会生产出价值9,800的社会总产品。

$$\left. \begin{array}{l} \text{I } 4,400c + 1,100v + 1,100m = 6,600 \\ \text{II } 1,600c + 800v + 800m = 3,200 \end{array} \right\} 9,800$$

如果第Ⅰ部类的积累率（积累量占剩余价值量的比例）和两大部类的资本有机构成都不变，第二年度社会总产品的实现和扩大再生产的进行，仍然可以按照上述办法推算。

第三年初两大部类的资本结构是：

$$\left. \begin{array}{l} \text{I } 4,840c + 1,210v = 6,050 \\ \text{II } 1,760c + 880v = 2,640 \end{array} \right\} 8,690$$

假定其他条件不变，扩大再生产继续进行，第三年生产的社会总产品便是：

$$\left. \begin{array}{l} \text{I } 4,840c + 1,210v + 1,210m = 7,260 \\ \text{II } 1,760c + 880v + 880m = 3,520 \end{array} \right\} 10,780$$

.....

从以上的分析可以看出，扩大再生产条件下社会产品的实现条件是：第Ⅰ部类原有的及追加的可变资本，和本部类资本家用于个人消费的剩余价值的总和，必须等于第Ⅱ部类原

有的不变资本和追加的不变资本的总和。如以 m_1 代表积累基金， m_2 代表资本家的消费基金， cm_1 代表追加的不变资本， vm_1 代表追加的可变资本，扩大再生产的社会产品的实现条件则可用下列公式表示： $I(v + vm_1) + m_2 = II(c + cm_1)$ 。这个等式体现了扩大再生产条件下两大部类之间的内在联系，即第Ⅰ部类生产资料的生产和第Ⅱ部类对生产资料的需要（包括扩大再生产的需要）之间、以及第Ⅱ部类消费资料的生产和第Ⅰ部类对消费资料的需要（包括追加工人的需要）之间的比例关系。

扩大再生产的产品实现条件还可以用下列两个公式表示：

（一），第Ⅰ部类全部产品的价值必须等于两大部类的不变资本加上追加的不变资本，即 $I(c + v + m) = I(c + cm_1) + II(c + cm_1)$ 。这个等式表现了第Ⅰ部类生产资料的生产和两大部类对生产资料的需要（包括扩大再生产的需要）之间的比例关系。

（二），第Ⅱ部类全部产品的价值必须等于两大部类的可变资本和追加的可变资本以及资本家用于个人消费的剩余价值的总和。即 $II(c + v + m) = I[(v + vm_1) + m_2] + II[(v + vm_1) + m_2]$ 。这个等式反映了第Ⅱ部类消费资料的生产和两大部类对消费资料的需要（包括追加工人的需要）之间的比例关系。

在上述三个等式中， $I(v + vm_1) + m_2 = II(c + cm_1)$ 体现了两大部类之间最基本的比例关系，是扩大再生产下社会产品实现的基本条件。

从社会资本扩大再生产的分析中，可以清楚看出两大部

类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首先，第Ⅰ部类生产的扩大对第Ⅱ部类的发展起着决定作用。如果没有第Ⅰ部类为第Ⅱ部类提供追加的生产资料，第Ⅱ部类就不能扩大生产；而且第Ⅱ部类生产扩大的程度，也要由第Ⅰ部类的积累率所决定。其次，第Ⅱ部类生产的发展也反过来对第Ⅰ部类的扩大起着制约作用。如果第Ⅱ部类不进行积累并为第Ⅰ部类提供追加的消费资料，第Ⅰ部类产品的实现和生产的扩大也会遇到困难。马克思指出：“就象第Ⅰ部类必须用它的剩余产品为第Ⅱ部类提供追加的不变资本一样，第Ⅱ部类也要在这个意义上为第Ⅰ部类提供追加的可变资本。就可变资本来说，当第Ⅱ部类以必要消费资料的形式再生产它的总产品的大部分，特别是它的剩余产品的大部分时，它就既为第Ⅰ部类又为它自己进行积累了。”^①因此，应该全面地、正确地理解两大部类之间、生产和消费之间的辩证关系。

第三节 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规律

生产资料生产的优先增长及其 对消费资料生产的依存关系

在考察扩大再生产下社会产品的实现条件时，曾经舍弃了技术进步的因素，假定资本有机构成是长年不变的。但实际上，由于剩余价值规律的作用，资本主义生产的扩大总是伴随着技术的发展和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如果把这一因素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584页

考虑在内，在社会资本的扩大再生产进程中，就会出现第 I 部类生产增长速度快于第 II 部类生产增长速度的现象。现仍以图式说明：

$$\text{I } 4,000c + 1,000v + 1,000m = 6,000$$

$$\text{II } 1,500c + 750v + 750m = 3,000$$

假定第 I 部类的积累率为 50%，资本有机构成为 9 : 1；第 II 部类的资本有机构成为 5 : 1，扩大再生产基金则为：

$$\text{I } 4,450c + 1,050v + (500m) = 6,000$$

$$\text{II } 1,550c + 760v + (690m) = 3,000$$

第二年，如果两大部类的剩余价值率都是 100%，总产品的价值则应是：

$$\text{I } 4,450c + 1,050v + 1,050m = 6,550$$

$$\text{II } 1,550c + 760v + 760m = 3,070$$

假定第 I 部类的积累率仍为 50%，资本有机构成由 9 : 1 提高到 20 : 1；第 II 部类的资本有机构成由 5 : 1 提高到 8 : 1，扩大再生产基金则为：

$$\text{I } 4,950c + 1,075v + (525m) = 6,550$$

$$\text{II } 1,600c + 766v + (704m) = 3,070$$

第三年：如果两大部类的剩余价值率仍为 100%，总产品的价值则为：

$$\text{I } 4,950c + 1,075v + 1,075m = 7,100$$

$$\text{II } 1,600c + 766v + 766m = 3,132$$

第 I 部类的积累率仍假定为 50%，资本有机构成由 20 : 1 提高到 25 : 1；第 II 部类的资本有机构成由 8 : 1 提高到 10 : 1，扩大再生产基金则为：

$$\text{I } 5,467 \frac{1}{2}c + 1,095v + (537 \frac{1}{2}m) = 7,100$$

$$\text{II } 1,632 \frac{1}{2}c + 769v + (730 \frac{1}{2}m) = 3,132$$

第四年，依据同样的条件，总产品的价值则应是：

$$\text{I } 5,467 \frac{1}{2}c + 1,095v + 1,095m = 7,657 \frac{1}{2}$$

$$\text{II } 1,632 \frac{1}{2}c + 769v + 769m = 3,170 \frac{1}{2}$$

依此类推。……

现将上述社会产品各部分的增长情况作一比较：

	制造生产资料 的生产资料		制造消费资 料的生产资 料		消费资料		社 会 总 产 品	
	产品	%	产品	%	产品	%	产品	%
第一年	4,450	100	1,550	100	3,000	100	9,000	100
第二年	4,950	111.24	1,600	103.22	3,070	102	9,620	107
第三年	5,467.5	122.85	1,632.5	105.21	3,132	104	10,232	114

可见，随着技术的进步和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第 I 部类的增长速度必然快于第 II 部类的增长速度，而在第 I 部类中，为本部类制造生产资料的各部门的增长速度，又必然快于为第 II 部类制造生产资料的各部门的增长速度。这就是第 I 部类优先增长的规律。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根本原因，在于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由于扩大再生产中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不变资本必然比可变资本增长得快，因而对生产资

料的需求必然比对消费资料的需求增长得快，只有生产资料的更快增长，才能满足由资本有机构成提高所引起的对生产资料的更大需求。同时，又由于第Ⅰ部类资本有机构成提高的速度一般比第Ⅱ部类资本有机构成提高的速度更快些，所以第Ⅰ部类的不变资本部分比第Ⅱ部类的不变资本部分增长得更快，因而对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的需求，比对制造消费资料的生产资料的需求增长得更快，这样，第Ⅰ部类内部为本部类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就必然要比为第Ⅱ部类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增长得更快了。

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占优先地位，是社会资本再生产的一个基本原理，是资本有机构成提高条件下扩大再生产的一条重要规律。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中曾谈到：资本主义社会和原始未开化人的区别之一，在于“资本主义社会把它所支配的年劳动大部分用来生产生产资料（即不变资本）”^①。但马克思在分析社会资本再生产时，只是从资本有机构成不变的假定出发的，因而没有充分展开说明这一原理。

列宁在《论所谓市场问题》等著作中，对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作了重要补充，他把资本有机构成不断提高的因素纳入扩大再生产图式，进一步阐明了在技术进步的扩大再生产过程中生产资料优先增长的规律性。他指出：“增长最快的是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生产，其次是制造消费资料的生产资料生产，最慢的是消费资料生产”^②。

然而，生产资料生产的优先增长，决不意味着生产资料生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489页

^②《论所谓市场问题》，《列宁全集》第1卷71页

产可以不同消费资料生产发生关系，可以完全脱离消费资料生产而发展。相反，生产资料生产的优先增长，归根结底还要依存于个人消费，依赖于消费资料生产的增长。第Ⅰ部类的产品中固然有一部分是在本部类内部实现的，但生产资料生产的发展，毕竟不是为了生产资料本身，而是为了给第Ⅱ部类提供更多的生产资料，来生产更多的消费品。因此，如果消费资料生产没有相应的扩大，第Ⅰ部类迅速增加的产品就会有一部分找不到市场。正如马克思所说：生产资料的生产“最终要受个人消费的限制，因为不变资本的生产，从来不是为了不变资本本身而进行的，而只是因为那些生产个人消费品的生产部门需要更多的不变资本”^①。同时，第Ⅰ部类为了扩大生产，不但要追加不变资本，追加生产资料，而且要追加可变资本，追加消费资料。如果没有第Ⅱ部类生产的相应增长，第Ⅰ部类生产的扩大同样会遇到阻碍。列宁指出：“为了扩大生产……必须首先生产生产资料，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扩大制造生产资料的社会生产部门，就必须把工人吸收到那一部门中去，这些工人也就对消费品提出需求。因而，‘消费’是跟着‘积累’或者跟着‘生产’而发展的”^②。

由此可见，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最终要依赖于个人消费，依赖于消费资料生产的增长，这也是一个客观规律，是马克思主义再生产理论的又一基本原理。列宁指出：“社会产品的第一部类（生产资料的制造）能够而且应当比第二部类（消费品的制造）发展得快。但是决不能由此得出结论说，生产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341页

^②《评经济浪漫主义》，《列宁全集》第2卷122页

资料的生产可以完全不依赖消费品的生产而发展，也不能说二者毫无联系。……生产消费（生产资料的消费）归根到底总是同个人消费联系着，总是以个人消费为转移的。”①

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加剧了 资本主义经济的内在矛盾

马克思主义的再生产原理表明，社会总产品的实现，扩大再生产的正常进行，必须以社会生产两大部类及所属各部门之间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为前提。但是，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社会里，存在着各种不可克服的对抗性矛盾，社会生产只能受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规律的支配，比例关系不时遭到破坏，因而社会产品的实现常常遇到困难，扩大再生产常常不能顺利进行。列宁指出：“抽象的实现论假设而且应当假设，在资本主义生产的不同部门之间，产品是按比例分配的。但是，实现论这样假设决不是断言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产品总是按比例分配或者能够按比例分配。”②生产中经常发生的混乱、破坏和危机，充分反映了资本主义经济不可解脱的深刻矛盾。

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规律，使资本主义生产的内在矛盾加深了。这个规律表明，生产资料生产比消费资料生产增长得更快。由于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生产是在第Ⅰ部类内部实现的，并不直接与第Ⅱ部类生产及个人消费相联系，因而能够在一定时期和一定程度上脱离第Ⅱ部类迅速

①《市场理论述评》，《列宁全集》第4卷44页

②《再论实现论问题》，《列宁全集》第4卷61页

增长，并不直接以个人消费为转移。这意味着，即使在个人消费即社会购买力比较薄弱、消费资料生产发展缓慢的情况下，生产资料生产也有可能迅速扩大，从而使整个资本主义生产盲目迅速膨胀。资产阶级能够借助扩大投资刺激生产暂时迅速增长的原因就在这里。

但是，生产消费归根到底必须依赖于个人消费，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归根到底必须依赖于消费资料生产的增长。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群众的贫困化和购买力的相对萎缩是不可避免的。个人消费的相对缩小，不仅限制着消费资料生产的增长，甚至会引起消费资料生产的过剩。这时，第 I 部类脱离第 II 部类的盲目扩张以及由此而引起的更严重的生产过剩，就会特别尖锐地表现出来。第 I 部类优先增长规律的作用，加剧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加剧了生产和消费的脱节，从而大大加深了资本主义的经济危机。

第三篇 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

第六章 剩余价值的瓜分

前面，我们研究了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揭露了资本的实质和运动规律，整个分析还是以产业资本作为考察对象。但资本主义社会中不仅有产业资本，还有商业资本和借贷资本；产业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也不能全部为产业资本家独占，还必须在商业资本家、借贷资本家和大土地所有者之间进行瓜分。马克思指出：产业资本家“是剩余价值的第一个占有者，但决不是剩余价值的最后所有者”；剩余价值要分为各个不同的部分，“归不同类的人所有，并具有不同的、互相独立的形式，如利润、利息、商业利润、地租等等”^①。因此，有必要对资本和剩余价值的各种具体形式作进一步的分析。

这一章就是“要揭示和说明资本运动过程作为整体考察时所产生的各种具体形式”^②。通过分析，我们将一步步接近资本主义经济的表面现象，从本质和现象的统一中把握整个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由于资本主义的经济现象总是歪曲和掩盖着它的本质，使资本主义关系神秘化，通过这一分析，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19—620页

^②《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29页

可以进一步剥掉资本主义关系的层层伪装，使我们更加看清资本主义剥削的实质，更加看清资产阶级经济理论的肤浅和荒谬。通过分析，还将帮助我们更全面地了解资本主义社会错综复杂的阶级关系，进一步认识资本主义剥削是全体资产者和剥削者对无产阶级的阶级剥削，无产阶级要挣脱资本的枷锁求得解放，必须消灭整个剥削阶级和整个资本主义制度。

作为资本主义社会各个剥削集团生存基础的剩余价值，是由产业资本在生产过程中直接榨取出来的。因此，应该首先考察产业资本（主要是工业资本）和产业利润，分析剩余价值如何转化为利润和平均利润，以及它在工业资本家之间是怎样进行分配的。

第一节 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

成本价格和利润

前面讲过，资本主义企业生产的商品价值，可以分为三个部分，即不变资本的价值、可变资本的价值和剩余价值。用公式表示就是： $W = c + v + m$ 。如果从商品价值中减去剩余价值（ m ），剩下的部分正好相当于生产商品时所耗费的资本价值 $c + v$ 。比如资本家生产某种商品花费资本 500 元，其中 20 元代表厂房、机器等磨损的价值，380 元代表耗费的原材料价值，100 元代表工资；又假定剩余价值率是 100%，这样，商品价值总额就是： $W = 400 \text{元} (c) + 100 \text{元} (v) +$

100元 (m) = 600元。如果把100元剩余价值减去，还剩下500元，与已经耗费的资本价值500元恰好相等。这部分商品价值既然用于补偿资本家在商品生产上所耗费的资本价值，所以在资本家看来，就是商品的生产费用或成本价格。但是，商品的实际生产费用或实际成本价格，应是生产商品实际花费的全部社会必要劳动量，即商品的全部价值。马克思指出：

“商品的资本主义费用是用资本的耗费来计量的，而商品的实际费用则是用劳动的耗费来计量的。所以，商品的资本主义的成本价格，在数量上是与商品的价值或商品的实际成本价格不同的；它小于商品价值”①。因为商品中所包含的剩余价值，是工人创造而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并没有花费资本家的什么，所以他在计算商品的生产费用即成本价格时，只计算资本消耗，而不把剩余价值包括在内。可见，商品的资本主义生产费用或成本价格，是商品价值中不变资本价值和可变资本价值的转化形态。如果用k代表成本价格，则商品价值的公式 $W = c + v + m$ ，就转化为 $W = k + m$ ，或者说，商品价值 = 成本价格 + 剩余价值。

成本价格这个范畴，不是单纯计算的结果，而是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中生出的，对于资本家有重大的实际意义。首先，它是资本家赚钱或赔本的一个分界线。既然成本价格代表商品生产中的资本耗费，那末，资本家在商品卖出后至少要收回成本价格，才能保证他的生产能在原有规模上继续进行。因此，“商品出售价格的最低界限，是由商品的成本价格规定的。”②如果商品在成本价格以下出卖，资本家就会亏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33页

②同上，45页

本，连简单再生产也维持不了；如果商品在成本价格以上出卖，资本家就能获得一定的利润，超过越多，获利越大。其次，成本价格的高低还是资本家竞争胜败的一个关键。既然成本价格是商品价值的一部分，它与商品价值之间便有一个差额。生产同种商品的各个企业之间，由于生产规模、技术设备和劳动生产率各不相同，商品的成本价格必然高低不一。成本价格越是低于商品的社会价值，成本价格与价值之间的差额越大，资本家就越有可能在价值以下出卖商品，既能获得相当的利润，又能较容易地打败竞争对手。例如1935年东亚毛纺厂与祥和毛纺厂的竞争，“东亚”毛线所以能够砸价甩卖，买一送一，把“祥和”顶垮，就是因为“东亚”厂规模大，产品成本低，虽然低于价值出卖，仍然有利可图。可见，能否降低商品的成本价格，是资本家在竞争中能否取胜的一个关键。马克思说：“在商品的价值和它的成本价格之间，显然会有无数的出售价格。商品价值中由剩余价值构成的要素越大，这些中间价格的实际活动余地也就越大。”由此可以说明某些“日常的竞争现象，例如某些低价出售的情形，某些产业部门的商品价格异常低廉的现象等等”①。

成本价格这个范畴，掩盖了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区别，掩盖了这两部分资本在价值增殖过程中的不同作用。前面讲到，商品的成本价格由生产中所耗费的不变资本与可变资本构成，这是我们进行科学分析的结果，决不是说资本家在计算商品成本时也使用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这些概念。资本家既不懂得这样做，也一定不会这样做。打开东亚毛纺厂的会计帐簿，在商品的“制造成本”一栏下，我们看到的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45页

项目只有：原料费、机器折旧费、制造费（包括燃料、辅助材料、管理等费用）和工资。成本价格这个范畴，不但显示不出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区别，恰恰掩盖了这种区别。在成本价格这个范畴下，不变资本与可变资本，统统表现为资本的支出，似乎都是剩余价值的源泉。如果说有区别，也只是购买的物质要素不同，前者购买生产资料，后者购买劳动力；而这种差别对资本家来说是无关紧要的，重要的是，为了生产包含剩余价值的商品，无论哪种资本都不能少。因此，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区分，可变资本在价值增殖中的特殊作用，就消失了。同时，在成本价格这个范畴下，人们直接看到的区别只是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区别。在计算商品的成本价格时，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本价值在每次生产过程中只消耗一部分，只有因磨损而消耗的价值部分才会加入商品的成本价格；而原料和工资等流动资本价值在生产过程中一次全部消耗掉，所以会全部计入商品的成本价格。由于流动资本的不同构成部分（原材料和工资）在资本周转上的共同特点，就把其中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本质区别掩盖了。正如马克思所说：“在劳动力上支出的可变资本部分，在这里，在流动资本这个项目下，显然和不变资本（即由生产材料构成的资本部分）等同起来。这样，资本的增殖过程的神秘化也就完成了”①。

成本价格的形成，必然使剩余价值表现为全部所费资本的产物。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已经说明，它只是可变资本（ v ）价值变化的结果，是由可变资本带来的一个增加额。但是，在资本家看来，包含剩余价值的商品，是生产过程中耗费的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41页

全部资本发生作用的结果，因此，这个剩余价值也就象是全部所费资本带来的，表现为全部所费资本 $(c+v)$ 的一个价值增加额。公式 $c+(v+m)$ 变成了公式 $(c+v)+m$ 。前一个公式揭示了剩余价值的来源，表明剩余价值 (m) 是由可变资本 (v) 带来的增加额；后一个公式却把剩余价值 (m) 表现为全部所费资本 $(c+v)$ 带来的增加额，从而掩盖了剩余价值的真实来源。

不仅如此，资本关系还进一步把剩余价值表现为全部所用资本(全部垫付资本)的产物或价值增加额。在资本家的观念里，资本只是生产商品的物件，不管所费资本也好，所用资本也好，都是生产商品和生产剩余价值不可缺少的物质生产条件。全部所用资本虽然只有一部分价值加入了商品的成本价格，但作为物质条件却全部参加了商品的生产过程，从而也参加了剩余价值的形成。这样，剩余价值就被看作是由全部资本生出来的，被看作是全部所用资本的产物了。

把剩余价值当作全部所用资本的增加额，同全部所用资本相比较，剩余价值就采取了利润形式。马克思说：“**剩余价值，作为全部垫付资本的这样一种观念上的产物，取得了利润这个转化形式。**”^① 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商品的价值就等于成本价格 + 利润了。如果用 p 代表利润，原公式 $W = c + v + m$ 或 $W = k + m$ ，就转化为一个新的公式： $W = k' + p$ 。

不难看出，剩余价值和利润本来是一个东西。但是，二者反映的关系却不同。剩余价值反映事物的本质，需要通过科学分析才能认识，它表示剩余价值同自身的源泉（可变资本）之间的内在联系，反映出资本对雇佣劳动的剥削关系。

^① 《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44页

利润则是剩余价值的转化形式或现象形态，它把剩余价值表现为垫付总资本的产物，从而掩盖了剩余价值的真实来源，掩盖了资本对雇佣劳动的剥削关系。在利润形式上，剩余价值好象不是雇佣工人的劳动创造的，倒象是由资本本身产生的；资本通过剥削工人带来剩余价值的这种社会属性，竟表现为资本所固有的一种自然属性。马克思指出：利润“和剩余价值是一回事，不过它具有一个神秘化的形式，而这个神秘化的形式必然会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中产生出来。因为成本价格的形成具有一种假象，使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之间的区别看不出来了，所以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价值变化，必然变成不是由可变资本部分引起，而是由总资本引起。因为在一极上，劳动力的价格表现为工资这个转化形式，所以在另一极上，剩余价值表现为利润这个转化形式”①。

利 润 率

剩余价值与全部垫付资本的比率，叫利润率。利润率是剩余价值率的转化形态。“用可变资本来计算的剩余价值的比率，叫作剩余价值率；用总资本来计算的剩余价值的比率，叫作利润率。这是同一个量的两种不同的计算方法”②。

剩余价值率 $m' = \frac{m}{v}$ ；如果以 p' 代表利润率， C 代表全部垫

支资本，利润率 $p' = \frac{m}{C}$ 。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44页

②同上，51页

利润率虽然是剩余价值率的转化形式，两者却有显著的差别。第一，利润率与剩余价值率是两个不同的量，前者总是比后者小。既然生产商品时垫支的总资本总是大于实际所费的资本，而所费资本又总是大于可变资本，那末，同一剩余价值量对垫支总资本的比率，当然要小于它和可变资本的比率。例如1937年东亚毛纺厂的垫支总资本为80万元，可变资本为8万余元，剩余价值为34万余元，剩余价值率 = $\frac{34万}{8万}$ = 425%；利润率则 = $\frac{34万}{80万}$ = 42.5%。第二，利润率与剩余价值率所体现的关系也不同。剩余价值率表现了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关系，准确地反映出资本的剥削程度；而利润率表示的不过是垫支总资本的价值增殖程度。以上两点说明，利润率作为剩余价值率的转化形式，是在神秘化的形态上表现后者，既掩盖了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又歪曲了资本主义的剥削程度。

利润和利润率，是资本家直接关心和追求的目标。资本家投下一定量资本开办企业，目的就是获取利润，追逐的就是尽可能高的利润率。马克思曾引用英国评论家登宁的话揭示资本的这种本性：“资本害怕没有利润或利润太少，就象自然界害怕真空一样。一旦有适当的利润，资本就胆大起来。如果有10%的利润，它就保证到处被使用；有20%的利润，它就活跃起来；有50%的利润，它就铤而走险；为了100%的利润，它就敢践踏一切人间法律；有300%的利润，它就敢犯任何罪行，甚至冒绞首的危险。”①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829页

资本主义企业的利润率是经常变化的，它受多种因素的影响。既然利润率是剩余价值对垫支总资本的比率，所以一切影响剩余价值量和垫支总资本量的因素，都会影响利润率的高低。具体来说，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剩余价值率。利润率的高低同剩余价值率的高低成正比。如果垫支总资本的数量和资本有机构成已定，利润率的高低将以剩余价值量的大小为转移，而剩余价值量的大小又取决于剩余价值率的高低。剩余价值率越高，剩余价值量越大，利润率也就越高。例如东亚毛纺厂，1938年和1939年垫支总资本都是100万元，1938年的剩余价值率为800%，剩余价值量为68万元，所以利润率为68%，而1939年的剩余价值率提高到1,400%，剩余价值量猛增到200万元，利润率也就急剧提高到200%。既然提高剩余价值率能够提高利润率，所以资本家总是千方百计地加强对工人的剥削，采用延长劳动日、加强劳动强度和_{和提高劳动生产率等办法，来提高剩余价值率，以达到提高利润率的目的。}

第二，资本有机构成。就整个生产部门来说，利润率的高低同资本有机构成的高低按相反方向变化。假如劳动力价值和剩余价值率不变，一个部门平均的资本有机构成越低，同量资本使用的劳动力就越多，生产出来的剩余价值量也就越大，利润率自然也就越高。比如，总资本为100元，剩余价值率为100%，如果资本有机构成是6：4，则商品价值

$W = 60c + 40v + 40m = 140$ ，利润率即为 $\frac{40}{100} = 40\%$ ；如果资

本有机构成提高到8：2，则 $W = 80c + 20v + 20m = 120$ ，利润率则为20%。如果从个别企业来说，情况恰恰相反。

假如个别企业的资本有机构成比部门的平均水平高，它就可以得到超额剩余价值，从而使利润率提高。

第三，资本的周转速度。前面已经讲过，年利润率的高低与资本周转速度的快慢成正比。如果其他条件不变资本，周转速度越快，可变资本每年的周转次数越多，同量可变资本带来的剩余价值量也就越大，既提高了资本的年剩余价值率，也提高了资本的年利润率。假定企业垫支资本10,000元，有机构成6：4，剩余价值率100%；如果资本每年周转一次，则每年可得剩余价值4,000元，利润率为40%；如果资本家把资本周转速度提高到每年两次，则每年可得剩余价值8,000元，利润率也就提高到80%。因此，为了提高年利润率，获得更多的利润，资本家总是设法加速资本的周转。

第四，不变资本的节省。利润率的高低同不变资本的节省成正比。如果可变资本量和剩余价值率已定，则不变资本越节省，垫支总资本越小，同量剩余价值与较小的总资本量相比，利润率也就越高。资本家如何节省不变资本呢？主要是：1，延长劳动日。这可以在不增加工人和厂房设备的条件下，生产更多的商品和剩余价值，相对降低不变资本中的固定资本部分；同时还可以加速资本周转，减少不变资本中流动部分的垫支。2，生产资料的集中使用。这会减少厂房、照明等设备费用的支出。3，靠牺牲劳动者而实现的劳动条件的节约。资本家为了节省不变资本，不惜牺牲工人的身心健康和人身安全，不管工人死活，尽量减少劳动保护方面的支出，使工人的劳动条件极端恶化，工伤事故层出不穷。马克思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按照它的矛盾的、对立的性质，还把浪费工人的生命和健康，压低工人的生存条件本

身，看作不变资本使用上的节约，从而看作提高利润率的手段。”①

总之，资本家为了用同量垫支资本榨取更多的利润，必然要想尽一切办法提高利润率。而提高利润率的一切办法都意味着加强对工人的剥削，因此，必然加深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

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

以上分析了影响利润率的几种因素。从不同生产部门来看影响利润率高低的因素是剩余价值率和资本有机构成。但各个生产部门的剩余价值率有互相接近和一致的趋势，所以资本有机构成就成为影响利润率的决定因素了。

前面谈到，利润率的高低同资本有机构成的高低按相反方向变化。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由于生产过程本身的特点和技术水平发展程度不齐，各个生产部门的平均资本有机构成是高低不同的，即使剩余价值率和其他条件相同，它们的利润率也必然不一样。资本有机构成低的部门利润率较高，资本有机构成高的部门则利润率较低。假定社会上有三个工业部门：甲工业部的资本有机构成是 $70c : 30v$ ，乙工业部门的资本有机构成是 $80c : 20v$ ，丙工业部门的资本有机构成是 $90c : 10v$ 。每个部门的投资总额都是100万元，剩余价值率为100%，还假定不变资本价值一次转移到生产物中去。那末，各部门生产物的价值将分别为130万元，120万元和110万元。商品按价值出卖，利润率则分别为：甲工业部门30%，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102页

乙工业部门20%，丙工业部门10%。

但是，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为了获得利润。为了得到尽可能多的利润和尽可能高的利润率，不同生产部门的资本家之间必然展开剧烈的竞争，大量资本必然从利润率低的部门转投到利润率高的部门，例如，丙生产部门的资本家就会争先恐后地把资本转投到甲生产部门中去。结果，丙生产部门由于资本大量转出，生产减少，商品价格因供不应求而逐渐上升，利润率因而普遍提高；而甲生产部门由于大量资本转入，生产扩大，商品价格因供过于求而下跌，利润率因之普遍下降。这种资本的自由转投，只有当各部门的利润率大致相等时，才会暂时稳定下来。这就是各生产部门利润率平均化的过程。马克思说：“资本会从利润率较低的部门抽走，投入利润率较高的其他部门。通过这种不断的流出和流入，总之，通过资本在不同部门之间根据利润率的升降进行的分配，供求之间就会形成这样一种比例，以致不同的生产部门都有相同的平均利润”①。

利润率的平均化，是资本主义条件下的一种客观趋势，是剩余价值规律和竞争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体现着不同部门的资本家集团按照等量资本要求等量利润的原则来瓜分剩余价值的关系。

在利润率平均化的过程中，形成了社会的平均利润率。所谓平均利润率，是按社会总资本平均计算的利润率，是社会的剩余价值总额与资本总额的比率。平均利润率 = $\frac{\text{剩余价值总额}}{\text{社会总资本}}$ 。这时，各个部门的资本家所得到的利润，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218页

在量上可能不再和他们所直接榨取的剩余价值相一致。他们都不得按照平均利润率来计算和获取利润。按照平均利润率来计算和获得的利润，叫做平均利润，平均利润 = 垫支总资本 × 平均利润率。这时，资本有机构成低的部门得到的平均利润小于本部门直接榨取的剩余价值，资本有机构成高的部门得到的平均利润大于本部门生产的剩余价值，只有资本有机构成同社会平均资本有机构成相一致的部门，所获得的平均利润才会与本部门生产的剩余价值大体一致。以上所述，用图表表示如下：

生产部门	资本	资本构成	剩余价值率	剩余价值	平均利润率	平均利润	平均利润与剩余价值之差
甲	100	70c + 30v	100%	30	20%	20	- 10
乙	100	80c + 20v	100%	20	20%	20	0
丙	100	90c + 10v	100%	10	20%	20	+ 10
社会	300	240c + 60v (80c + 20v)	100%	60	20%	60	0

表中所列甲、乙、丙三个部门的资本有机构成，是各个部门内的平均水平，并不是说部门内各个企业的资本有机构成，完全和这个平均水平相一致。实际上，各部门内的各个企业，资本有机构成也是高低不齐的，因而它们的利润率也必然高低不等。资本有机构成高于本部门平均构成的企业，劳动生产率比较高，可以得到超过平均利润以上的超额利润；反之，资本有机构成低于本部门平均构成的企业，劳动生产率比较低，连平均利润也得不到。因此，在利润率平均化的过程中，部门内部各资本家之间的竞争仍然是很激烈的。

为了追逐超额利润，他们还是要不断改进技术，更新设备，提高劳动生产率，加强对工人的剥削。正如马克思所说：“事实上，一个资本家或一定生产部门的资本，在对他直接雇用的工人的剥削上特别关心的只是：或者通过例外的过度劳动，或者通过把工资降低到平均工资以下的办法，或者通过所使用的劳动的额外生产率，可以获得一种额外利润，即超出平均利润的利润。”^①

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以后，有些部门资本家所得利润和该部门生产的剩余价值不一致了，这是不是否定了剩余价值规律的作用呢？不。利润率的平均化不但没有否定剩余价值规律，倒宁可说是以剩余价值规律为基础的。因为，第一、平均利润不过是利润（剩余价值）的转化形态。平均利润率形成后，虽然有些部门的利润量和剩余价值量不一致了，但从整个社会来看，资产阶级全体所得的利润总额，和工人阶级创造的剩余价值总额还是一致的。利润率的平均化，只是把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总额，比例于资本的大小，进行了均等的重新分配而已。某些部门资本家从利润平均化中得到的超过剩余价值的部分，恰恰就是另一些部门的资本家从利润平均化中失去的低于剩余价值的部分。剩余价值仍然是平均利润的基础，剩余价值总量规定着平均利润量的水平。第二、平均利润率规律，不过是剩余价值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和具体表现。部门之间的竞争，以各个资本家追求更多的剩余价值或利润为前提，这种竞争在客观上必然导致利润率的平均化，使资本家一般只能得到平均利润。

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进一步掩盖了资本对雇佣劳动的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220页

剥削。利润作为剩余价值的转化形态，表现为总资本的产物，已经掩盖了剩余价值的来源，但利润和剩余价值在量上还是一致的，多少还使人感觉到它们来源于工人的劳动。而当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以后，平均利润和剩余价值在量上的一致也成为偶然的了，不一致倒成了普遍的现象。既然等量资本带来的是等量利润，那末，利润就更加表现为全部资本的产物。利润与可变资本、与雇佣工人剩余劳动的联系，一点也看不出来了。这就彻底掩盖了利润的真实来源和资本对雇佣劳动的剥削关系，进一步加深了资本的拜物教性质。马克思指出：“现在，在各特殊生产部门内，利润和剩余价值之间——不仅是利润率和剩余价值率之间——实际的量的差别，把利润的真正性质和起源完全掩盖起来，这不仅对存心要在这一点上自欺欺人的资本家来说是这样，而且对工人来说也是这样。”^①

平均利润率规律的理论说明，全体产业资本家都比例于各自的垫支资本瓜分剩余价值，而不管这些剩余价值是否都是本部门生产出来的。这就深刻地揭露了，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不只是个别资本家剥削个别企业工人的关系，而是整个资产阶级剥削整个无产阶级的关系。既然平均利润率是剩余价值总量对社会总资本的比率，因而每个资本家所得利润多少就不仅决定于他对本企业工人的剥削程度，而且还决定于整个资产阶级对整个工人阶级的剥削程度。资本家之间在瓜分剩余价值上固然有利害冲突，但在加强对工人阶级的剥削以榨取更大量的剩余价值这一点上，却有着共同的阶级利益。所以马克思说：“我们在这里得到了一个象数学一样精确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188页

的证明：为什么资本家在他们的竞争中表现出彼此都是虚伪的兄弟，但面对着整个工人阶级却结成真正的共济会团体。”^①因此，无产阶级要想摆脱资本主义的剥削和压迫，仅仅反对个别资本家是不够的。只有团结起来共同斗争，推翻整个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消灭整个资本主义剥削制度，无产阶级才能获得彻底解放。

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

各生产部门的资本有机构成不同，利润率也不等，这是商品按价值出卖的必然结果。但是，不等的利润率均衡化为平均利润率，各部门的资本家所得的已不是他们直接榨取的剩余价值，而是平均利润。因此，商品就不能再按照它的价值出卖，而要按照能提供平均利润的生产价格出卖了。随着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价值也就必然转化为生产价格。商品价值等于成本价格加利润（在量上与剩余价值一致），生产价格则等于成本价格加平均利润（在量上与剩余价值不完全一致）。由价值到生产价格的转化，用图表表示如下：

生产部门	资本构成	剩余价值	平均利润	价值	生产价格	生产价格与价值之差
甲	$70c + 30v$	30	20	130	120	- 10
乙	$80c + 20v$	20	20	120	120	0
丙	$90c + 10v$	10	20	110	120	+ 10
合计	$240c + 60v$	60	60	360	360	0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221页

从上表可以看出，在平均利润率规律的作用下，资本有机构成低的甲部门只能按照低于其产品价值的生产价格出卖产品；而资本有机构成高的丙部门则可以按照高于其产品价值的生产价格出卖产品；只有资本有机构成与社会平均资本有机构成相一致的乙部门，其利润率和社会平均利润率相符，它的生产价格才与价值相一致。

随着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价值规律也就采取生产价格规律的形式来发挥作用了。这时，商品交换不再以价值为基础，而以生产价格为基础。生产价格是中心，市场价格围绕着生产价格上下波动，这就是生产价格规律作用的表现形式。

首先，价值规律通过生产价格规律的形式起着自发地调节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作用。比如，某生产部门在某一个时期，产品的市场价格由于供过于求而下降到生产价格以下，该生产部门的一些资本家因为得不到平均利润，必然会把大量资本转投到利润率较高的其它部门中去，结果是，商品供应减少，市场价格上涨，利润率提高。如果某些部门产品的市场价格由于供不应求而上涨到生产价格以上，利润率高于平均利润率，又会有大量资本纷纷投向这些部门，结果是，商品供应增多，市场价格下跌，利润率下降。资本如此转投不已，生产价格规律也就这样通过资本的自由转投自发地调节着资本主义的社会生产。生产价格规律的这种社会生产自发调节者的作用，是在剩余价值规律、平均利润率规律和竞争规律的作用下实现的。

其次，生产价格规律也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上面所说的每个生产部门的生产价格，不是指各个企业的个别生

产价格，而是指整个部门的社会生产价格，一般决定于整个部门的平均生产条件。实际上，部门内各个企业的生产条件不同，成本价格不一，从而个别生产价格（个别成本价格加平均利润）也不尽相同。多数企业的生产条件大体相当于部门的平均生产条件，他们的个别生产价格也就大体相当于该部门的社会生产价格；少数生产条件好的企业，它们的个别生产价格低于社会生产价格；另一些生产条件差的企业，它们的个别生产价格高于社会生产价格。正如同只有商品的社会价值才是商品的现实价值一样，也只有商品的社会生产价格才是商品的现实生产价格。各个企业都要按照社会生产价格出卖商品。于是生产条件好、个别生产价格低于社会生产价格的企业，就可以得到超过平均利润的超额利润；生产条件差、个别生产价格高于社会生产价格的企业，就得不到平均利润。资本家们为了获得超额利润，都竞相不断改进生产设备和技術，从而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与此同时，也促使部门内的企业资本家发生分化。生产条件好的企业，由于发财致富，资本积累的规模越来越大，在生产和资本实力上越来越占优势；反之，生产条件差的企业，则越来越处于不利和劣势地位，甚至陷于破产的境地。生产价格规律促进生产力发展和促使资本家分化的这种作用，也是在剩余价值规律、平均利润率规律和竞争规律的作用下实现的。

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是否意味着价值规律不再起作用了呢？不是的。关于价值和生产价格的关系问题，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重要理论贡献之一，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深化和发展。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最主要代表之一、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完成者李嘉图，虽然对奠定劳动

价值论的基础有巨大的贡献，但由于认识不清价值和生产价格的区别与联系，并把二者混同起来，结果使自己的理论体系遇到了一个无法克服的困难，即等量资本得到等量利润同劳动价值论之间的矛盾，导致了李嘉图学派的破产。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者抓住了生产价格同价值在量上不一致这种现象，胡说什么马克思的生产价格理论同价值理论发生了冲突，《资本论》第一卷与第三卷前后矛盾，妄图借此从根本上否定马克思的劳动价值学说。这不但是庸俗和无知的表现，而且也是对马克思的恶意诋毁。马克思用科学的生产价格理论，深刻揭示了作为价值转化形态的生产价格的实质，以及生产价格与价值的内在联系，解决了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家无法克服的矛盾，给资产阶级庸俗学派以有力的驳斥，为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奠定了不可动摇的基础。

恩格斯在为《资本论》第三卷写的“序言”里，尖锐地驳斥了资产阶级学者对马克思生产价格理论的无耻歪曲和诽谤，指出他们方法论上的错误在于：“认为马克思进行阐述的地方，就是马克思要下的定义，并认为人们可以到马克思的著作中去找一些不变的、现成的、永远适用的定义。但是，不言而喻，在事物及其互相关系不是被看作固定的东西，而是被看作可变的東西的时候，它们在思想上的反映，概念，会同样发生变化和变形；我们不能把它们限定在僵硬的定义中，而是要在它们的历史的或逻辑的形成过程中来加以阐明”。①马克思正是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在历史的和逻辑的形成过程中阐明了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的必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17页

然性，创立了生产价格学说，解决了“相等的平均利润率怎样能够并且必须不仅不违反价值规律，而且反而要以价值规律为基础来形成”^①这个重大理论问题。

在历史上，价值是先于生产价格而形成的。马克思指出：“商品按照它们的价值或接近于它们的价值进行的交换，比那种按照它们的生产价格进行的交换，所要求的发展阶段要低得多。而按照它们的生产价格进行的交换，则需要资本主义的发展达到一定的高度。”^②在简单商品生产条件下，商品是按照价值进行交换的。在资本主义的简单协作和工场手工业阶段，统一的平均利润率尚未形成，价值也还没有转化为生产价格。只有在资本主义进入机器大工业阶段，这一转化过程才最后完成。因为：第一，这时“商品不只是当作商品来交换，而是当作资本的产品来交换。这些资本要求从剩余价值的总量中，分到和它们各自的量成比例的一份，或者在它们的量相等时，要求分到相等的一份”^③。按照价值进行交换，得到的是不等的利润率，只有按照生产价格进行交换，才能提供平均利润，实现等量资本带来等量利润的原则。第二，生产价格的形成以社会统一的平均利润率的形成为前提，而统一的平均利润率的形成需要一系列的条件，这些条件主要是：（1）资本能够自由地、迅速地从一个部门转移到另一个部门，从一个地区转移到另一个地区。这就需要一切生产部门都隶属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形成统一的国内市场，社会内部垄断的被排除，有完全的商业自由，以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12页

^②同上，197—198页

^③同上，196页

及信用制度已有了相当的发展等等。(2) 劳动力能够自由地、迅速地由一个部门转移到另一个部门，由一个地区转移到另一个地区。这就需要一切劳动者都隶属于资本，解除了封建主义的行会束缚，妨碍劳动力自由转移的法律已被彻底废除，等等。上述这些条件，只有当资本主义已经相当发展，机器大工业已经占据统治地位的时候，才得以具备。只有这时，部门之间的竞争才能充分展开，平均利润率才能在整个资本主义生产范围内形成，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的历史过程也才得以最终完成。

在现实的资本主义经济运动中，价值也是生产价格的基础。首先在资本的生产过程中形成了价值和剩余价值，然后才能有剩余价值的分配，才能有利润率的平均化，才能有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平均利润是剩余价值的转化形式，生产价格则是价值的转化形式。从每一个部门来看，虽然生产价格和价值往往在量上不一致，但从全社会看，商品的生产价格总额和价值总额还是相等的。同时，商品的价值总量规定着生产价格的总水平，商品的价值变动决定着生产价格的变动。随着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减少，价值量降低，商品的生产价格也随之降低；反之，当商品价值量提高时，生产价格也随之提高。生产价格和价值的运动方向是完全一致的。

平均利润率下降趋势的规律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由于竞争而形成的平均利润率并不是一成不变的。从长期来看，平均利润率有下降的趋势。

平均利润率下降的根本原因，是社会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本家都力图通过扩大生产规模，采用新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以攫取超额利润。随着社会总资本的扩大和技术的进步，资本有机构成也不断提高。一旦整个部门或整个社会的资本有机构成普遍提高以后，不但个别资本家的超额利润将会消失，而且整个社会的平均利润率也会随之下降。因为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表明不变资本比可变资本增加得快，随着可变资本部分在总资本中的比重日益下降，资本所推动的劳动力也日益相对减少，由可变资本带来的剩余价值总额与总资本的比率即利润率，也必然随之降低。因此，平均利润率的下降是资本有机构成提高的必然结果，是不以资本家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趋势。

然而，平均利润率的下降，并不意味着剩余价值率的下降，或无产阶级受剥削的程度减轻，更不意味着利润量的下降。在平均利润率下降的同时，剩余价值率可以不变甚至还能不断提高。而且，随着社会总资本的扩大，利润率虽有下降趋势，利润总量却仍然可以不断增加，因为在扩大的社会总资本中，可变资本的相对量尽管在减少，绝对量却在增加，被剥削的劳动者人数在绝对增加，所以，他们生产的剩余价值总量即利润总量也必然增加。马克思说：“在生产过程和积累过程的发展中，可以被占有和已经被占有的剩余劳动的量，从而社会资本所占有的利润的绝对量，都必然会增加。但是，同样一些生产规律和积累规律，会在不变资本的量增加时，使不变资本的价值同转化为活劳动的可变资本部分的价值相比，越来越迅速地增加起来。因此，同样一些规律，会使社会资本的绝对利润量日益增加，而使它的利润率

日益下降。”①

在平均利润率下降的同时，还有一系列因素发生相反的作用，阻碍利润率的下降。这些因素是：第一，对工人剥削程度的提高。这是最经常起作用的因素。一方面，延长劳动日、提高劳动强度等绝对剩余价值生产的方法，可以在少增加或不增加固定资本的条件下，提高剩余价值率；另一方面，提高劳动生产率等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方法，又可以通过降低消费品的价值和劳动力的价值，使剩余价值率提高。这些都起着阻碍和减缓利润率下降的作用。第二，工资压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资本家由此可以获得更多的剩余价值量或利润量，从而阻碍了利润率的下降。第三，生产资料价值的降低。随着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生产资料越来越便宜。生产资料价值的降低减弱了资本有机构成提高的速度，也延缓了利润率的下降。第四，相对过剩人口的存在。这造成劳动力价格的低廉化，会使一些生产部门和企业宁肯采用手工劳动而不采用机器。因此，“可变资本在总资本中占有相当大的比重，工资则低于平均水平，结果这些生产部门的剩余价值率和剩余价值量都非常高”②。第五，对外贸易。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可以通过对外贸易、特别是对经济落后国家的贸易，获得比较廉价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对外贸易一方面使不变资本的要素变得便宜，一方面使可变资本转化成的必要生活资料变得便宜，它具有提高利润率的作用，因为它使剩余价值率提高，使不变资本价值降低。”③此外，他们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244页

②同上，263页

③同上，264页

还可以通过对落后国家销售商品和直接投资，榨取较高的利润，这也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利润率的下降。

不过，这些因素只能减缓利润率下降的速度，并不能绝对制止利润率的下降。马克思说：“一般说来，我们已经看到，引起一般利润率下降的同一些原因，又会产生反作用，阻碍、延缓并且部分地抵销这种下降。这些原因不会取消这个规律，但是会减弱它的作用。否则，不能理解的就不是—般利润率的下降，反而是这种下降的相对缓慢了。所以，这个规律只是作为一种趋势发生作用；它的作用，只有在一定情况下，并且经过一个长的时期，才会清楚地显示出来”^①。

平均利润率下降趋势的规律，充分反映出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深刻矛盾。资本家拼命追求利润的结果，反使一般利润率下降了。眼看着利润率日趋下降，资产阶级当然是不甘心的，必然要采用各种方法，阻止利润率下降，以保证获得高额利润。这就使资本主义社会的一切矛盾尖锐化起来。首先，它加剧了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农民之间的矛盾。资产阶级阻止利润率下降的主要办法，是加强对工人阶级和劳动农民的剥削，掠夺小生产者，结果必然使资产阶级同工人阶级和劳动农民之间的矛盾日趋尖锐化。其次，它也加剧了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随着一般利润率的下降，资本家之间在瓜分剩余价值上矛盾越来越尖锐，竞争越来越厉害，各个资本家集团之间、大资本和中、小资本之间的斗争，也更加剧烈。第三，它还加剧了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同殖民地落后国家之间的矛盾。资产阶级为了阻止利润率下降，加强对落后国家进行掠夺，一方面买进廉价的原料和食品，另一方

^① 《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266页

面通过商品输出和资本输出榨取高额利润。这一切，当然会使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同殖民地落后国家的矛盾日益激化。

随着利润率的下降而日趋尖锐化的上述各种矛盾，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都是无法解决的。只有用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才能消除资本主义的一切固有矛盾。

第二节 商业资本和商业利润

商业资本

以上分析，还是假定产业资本家全部占有工人所创造的剩余价值。但资本主义社会的实际情况是，在产业资本之旁还有独立的商业资本，它们也要参加剩余价值的瓜分。因此，还需要进一步研究商业资本和商业利润的问题。

商业资本，也叫商人资本，是一种专门经营商品的独立的资本形式。商业资本的主要作用，是为商品流通服务，实现商品的价值；它的根本目的，是为了获取商业利润；它的运动公式，同资本运动的一般公式一样，是 $G-W-G'$ 。

早在奴隶社会初期，商业资本就已经产生了。它“比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出现得早，实际上它是资本在历史上更为古老的自由的存在方式”^①。不过，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商业资本不同于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商业资本，它有两个主要特征：一、它是和各生产部门相独立而发展的。当时，商品生产发展程度比较低，自然经济还占统治地位。商业资本虽然从简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363页

单商品流通中产生，但它的发展并不总是由商品生产的扩大所引起的。倒是由于商业的反作用，把一些自给自足的生产卷入到商品经济中，使一些本来供生产者自己使用的产品变成了商品。马克思说：“在这里，正是商业使产品发展为商品，而不是已经生产出来的商品以自己的运动形成商业。”^②当时是商业支配产业，支配各生产部门，而不象资本主义社会那样，由产业支配商业。二、商业利润很高，主要是靠贱买贵卖取得的。通过不等价交换，商业资本一方面无偿占有小生产者创造的一部分价值，另一方面又把奴隶主或封建主剥削来的一部分剩余产品攫为己有。因此，就商业利润的来源、水平和获利方式来说，它也和资本主义时期的商业资本有着本质区别。

在资本主义社会，商业资本的性质和作用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商业资本已成为产业资本的独立化部分，它从产业资本中分离出来，又从属于产业资本，为产业资本服务。这时，商业资本执行的职能，就是原来产业资本处在商品资本形态时所执行的职能，即通过销售商品把商品资本转化为货币资本，实现商品中包含的垫支资本价值及剩余价值。不同的是，作为商品资本，还是产业资本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作为商业资本，则已经从产业资本中分离出来，并在流通领域内独立发挥作用了。

为什么商品资本能够从产业资本中独立出来，转化为商业资本呢？这首先是因为，商品资本的职能，同产业资本在循环中的其他两种资本形态即货币资本和生产资本的职能，本来就不相同。因此，资本家之间有可能实行分工，把商品资本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366页

的职能交给专门经营商品的资本家去完成。其次，从社会总资本来看，总有一部分资本经常处在流通领域，执行货币资本和商品资本的职能，与生产资本同时并存。商品资本既然有这种相对独立性，也就有可能从产业资本中分离出来。马克思指出：“只要处在流通过程中的资本的这种职能独立起来，成为一种特殊资本的特殊职能，并且固定下来，成为一种由分工给予特殊种类资本家的职能，商品资本就成为商品经营资本或商业资本。”^①

同时，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客观上也要求商品资本从产业资本中独立出来。由于生产的迅速发展和市场的日益扩大，产业资本家兼营商业，自产自销，遇到越来越多的困难。他必须增加流通中的商品资本，建立庞大的商业机构，雇用大批的商业职工，熟悉经常变化的市场情况和经营商业的专门知识。这就会增加垫支总资本，相对或绝对地削减生产资本，还可能因经营不善而延长流通时间，减慢资本的周转速度，从而使产业资本的利润率降低。这对产业资本家扩大生产和加强榨取剩余价值显然是不利的，因而在客观上要求把推销商品的职能交给专门的职能资本家去完成。一部分资本家适应这种需要，用自己的资本独立经营商业，专门从事商品买卖，便成为商业资本家。商业资本家的出现，表明商品资本已从产业资本的循环中独立出来，成为商品经营资本。这时，商品资本的最终实现，不再是产业资本家的事，而成为商业资本家的事。产业资本家只要把商品卖给商业资本家，商品资本转变为货币资本的过程，对产业资本家来说就算完成了；但对于商品资本本身来说，资本形态变化的过程，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298页

并没有完成，它仍然停留在市场上，等待销售。只有当商业资本家把商品出卖给消费者以后，商品资本转变为货币资本的形态变化过程，才算最后完成。可见，商业资本或商品经营资本，实际上执行的就是商品资本的职能。

不过，和单纯的商品资本不同，商业资本已经是一种独立发挥作用的资本形式。这种独立性主要表现在：第一，它以专门从事商品买卖的资本家即商业资本家为代表，商业资本家并不进行商品生产，而只把销售商品作为自己特殊的专门的营业；第二，商业资本家还独立地垫支货币资本，并要求通过商品经营，得到相应的资本利润。

总之，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商业资本，不外是产业资本的独立化部分。一方面，商业资本执行的职能，实质上就是作为产业资本一部分的商品资本的职能，所以说，商业资本是从属于产业资本，为产业资本服务的。另一方面，商业资本又把这种职能作为自己独立的专属的职能，并作为独立的资本来实现价值增殖，所以说，商业资本又是独立于产业资本之外，有自己的目的，为自身服务的一种资本形式。

商业利润

商业资本家开商店，也是为了获取利润。如果不谈包装、保管、运输等生产性业务，只就单纯的商品买卖来说，商业资本的活动纯粹属于流通领域。那末，它的利润究竟是从哪里来的呢？

表面上看，商业利润似乎是从流通领域中产生的，但这只是一种假象。实际上，商业利润也是生产部门中工人创造

的剩余价值，而由产业资本家转让给商业资本家的。马克思说：“因为商人资本本身不生产剩余价值，所以很清楚，以平均利润的形式归商人资本所有的剩余价值，只是总生产资本所生产的剩余价值的一部分。”^①

一部分剩余价值从工业企业转到商业企业，是通过价格差额来实现的。产业资本家按照低于生产价格的价格把商品卖给商业资本家，商业资本家再按照生产价格把商品卖给消费者。在商业资本家出卖商品的价格同购买商品的价格之间有了一个差额。这个价格差额就形成商业利润，也就是产业资本家转让给商业资本家的那一部分剩余价值。

商业资本是一种独立的资本形态，它不仅要获得利润，而且与同量产业资本相比还要求获得平均利润。马克思指出：“因为产业资本的流通阶段，和生产一样，形成再生产过程的一个阶段，所以在流通过程中独立地执行职能的资本，也必须和在不同生产部门中执行职能的资本一样，提供年平均利润。”^①也就是说，商业利润的大小，同样要受平均利润率规律的支配。这是由商业部门和产业部门之间的竞争决定的。作为职能资本家来说，商业资本家同产业资本家只要垫支同量资本，谁也不甘心得到较少的利润。假如商业利润率低于产业利润率，一部分商业资本就会转投到产业部门；反之，如果商业利润率高于产业利润率，一部分产业资本也会向商业部门转投。通过资本的竞争和互相转投，导致商业利润和产业利润的平均化，形成了包括商业资本在内的全社会统一的平均利润率。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314页

^②同上

假定一年垫支的产业总资本为 $720c + 180v = 900$ （以亿元为单位），剩余价值率为100%，剩余价值总额是180，总产品价值或生产价格（就全社会来说，二者是一致的）则等于 $720c + 180v + 180m = 1,080$ ，平均利润率是 $\frac{180m}{720c + 180v}$

= 20%。现在假定，在900产业资本之外，还有100商业资本，这样，社会总资本就增加为 $900 + 100 = 1,000$ 。由于商业部门的纯粹买卖行为不创造价值 and 剩余价值，所以剩余价值总额还是180。但商业资本却要参加剩余价值的分配，平均利

润率于是下降为 $\frac{180}{900 + 100} = 18\%$ 。结果，产业资本家只能得到 $900 \times 18\% = 162$ 的平均利润，而商业资本家则可获得 $100 \times 18\% = 18$ 的平均利润。实际上，产业资本家是按照 $720c + 180v + 162p$ （产业利润）= 1,062的价格把商品卖给商人的，商人则按照 $1,062 + 18h$ （商业利润）= 1,080的价格把商品卖给消费者。商业利润就是1,080减1,062的差额。商业资本家虽然按照平均利润率得到了商业利润，但他还是“按照商品的生产价格来出售商品，或者就全部商品资本来看，也就是按照商品的价值来出售商品”①。

商业资本和产业资本共同瓜分剩余价值，使剩余价值分解为产业利润和商业利润。社会总商品资本的现实生产价格或价值，就等于成本价格 + 产业利润 + 商业利润，即 $k + p + h$ 。

由于商业资本参加剩余价值的瓜分，社会平均利润率降低了，这是否对产业资本家不利呢？并不。如果没有商业资本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318页

独立担负实现商品资本价值的职能，而由产业资本家自己经营商业，他们必然会由于分散经营而垫支更多的资本，减慢资本的周转速度，从而使利润率降低得更多。如前例，在有独立的商业资本时，社会平均利润率为 $\frac{180}{900+100} = 18\%$ ；如果产业资本家自己经营商业，垫支的商品经营资本肯定会比100亿元要多，假定为300亿元，这时社会的平均利润率就下降为 $\frac{180}{900+300} = 15\%$ 。

所以说，商业资本独立出来，对产业资本反倒有好处。由于商业利润来源于剩余价值，所以商业资本家和产业资本家一样，都是剥削阶级，都靠吸取工人的血汗过日子。产业资本家从工人身上榨取的剩余价值越多，社会的平均利润率越高，对产业资本和商业资本都有利。产业资本家和商业资本家虽然在瓜分剩余价值时你争我抢，但在加强对工人的剥削这一点上，阶级利益却是一致的。

在资本家的商店里，资本家自己并不劳动，买卖商品等业务工作全部由店员来承担。店员也是靠出卖劳动力为生的雇佣劳动者，但他的劳动与产业工人的劳动不同，主要花费在商品买卖上，并不创造价值和剩余价值，只是实现价值和剩余价值。店员的劳动虽然不是生产劳动，但从社会的观点看，却是资本主义再生产过程中不可缺少的，商业资本的职能，就是靠店员的劳动来完成的。店员在用自己的劳动实现商品形态变化的同时，把产业工人创造的一部分剩余价值转移到商业部门，这个剩余价值除掉补偿店员工资的那一部分，剩下的就是被商业资本家无偿占有的商业利润。因此，店员的

全部劳动也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两部分，必要劳动实现的剩余价值用来补偿商人垫支的可变资本即店员工资，剩余劳动实现的剩余价值则构成商业利润。马克思指出：“正如工人的无酬劳动为生产资本直接创造剩余价值一样，商业雇佣工人的无酬劳动，也为商业资本在那个剩余价值中创造出一个份额。”^①只有依靠商业店员的劳动，商业资本家才能占有产业工人创造的一部分剩余价值，这说明商业资本家不但剥削产业工人，同时也剥削商业职工。和产业工人一样，店员也是被剥削的雇佣劳动者。

商业资本家为了赚钱发财，总是千方百计扩大店员的剩余劳动，以便无偿占有更多的剩余价值。他们采用哪些手段来扩大店员的剩余劳动，加强对店员的剥削呢？首先是延长劳动时间。因为店员工资一般是固定的，他每天工作时间越长，买卖商品越多，资本家得到的利润也越大。旧中国一般商店没有规定的工作时间，劳动日大多在12小时以上。天津华贞百货店的资本家竟说：“什么时候没买主了什么时候上门！”常常是早上五、六点钟开始营业，晚上十二点左右才打烊，工作日长达十八小时。每逢适当季节或节日营业旺盛时，资本家更逼迫店员日夜加班。第二，加强劳动强度，提高工作效率。店员的劳动强度提高了，营业额必然随之增加，资本家就能赚更多的钱。为了让店员紧张而有效地工作，资本家采用了威逼和利诱两手。解放前天津各大商店，都有苛刻严厉的店规，强制店员在营业时不得松懈马虎，业务繁忙时不得随意请假，否则加倍克扣工资。原天津华竹绸布店的经理甚至在店中监督，见店员卖货少则加以斥责；晚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328页

上十二点上门以后，还强迫忙碌一天疲惫不堪的职工学习包包、捆绳、打算盘等业务。在资本家动不动就解雇的威胁下，店员工作时丝毫不敢怠慢，唯恐得罪顾客，力争多成交多卖货。此外，资本家又采取暗中馈赠、售货奖励、年终分红或卖货提成等物质刺激手段，从利润中拿出一点头作为钓饵，诱骗店员加倍卖力工作，以攫取更多的商业利润。第三，压低店员工资。工资低了，从店员身上榨取的剩余劳动必然相应扩大。旧中国的商店盛行学徒制度，在学徒“学生意”的三年中，不给工资，只管食宿，是最廉价的劳动力。正式店员的工资也少得可怜。华贞百货店甚至正式店员也没有工资，而采取卖货提成的办法，但提成比例极小，店员们一天到晚拼命干，每人每月所得报酬最多只能买半件大褂，最少的只能买一双袜子。许多商店店员由于工资微薄，难以养家糊口，不得不下班后再去拉胶皮、卖烟卷、擦皮鞋，挣点钱补助家庭生活。在商业资本家的残酷剥削下，店员和产业工人一样，处境十分悲惨。他们劳动繁重，生活痛苦，一旦失业更是走投无路。华竹绸布店自1936年到1949年的十三年中，竟先后解雇店员五百多人，平均每月解雇三人以上。华贞百货店在1939年到1949年十年中，就先后有七十五个职工因劳累过度得了心脏病或肺病，其中二十六人因病重被赶出店，六人因贫病交加而死亡。学徒辛桂林在大口吐血时还怕解雇不敢吭声，但终于被资本家发现并立即赶出店门，由职工们凑钱回家一个月后，即悲惨地死去。这些血淋淋的事实说明，在商业资本家的滚滚财源里，除了产业工人的劳动血汗外，还有数不尽的商业店员的血和泪！

商业资本家赚钱的另一条门路，是用压低收购价格的办

法，剥削农民和小生产者。在资本主义社会，仍然有大批个体农民和小生产者存在，他们生产的商品必须卖给商人，需要的生产资料或消费品又必须向商人购买，因而逃不出商业资本家的盘剥。商业资本家在收购商品时，总是利用小生产者的各种困难，低价买进，转手再高价卖出，从中获取暴利。例如解放前天津最大的茶叶商店正兴德茶庄，即在福州、杭州、黄山、大方等产茶区就地采购，把持产地，剥削茶农。如在黄山产区，他们与那里的茶行（代买代卖的行栈）相勾结，每当新茶上市时，有意压价，如茶农嫌价低，正兴德便与茶行密谋停止收购，茶农因需钱用不能久等，只得狠心落价求售，正兴德于是乘机低价买进，一般约压价百分之十。在收购燻茶用的茉莉花时，也百般杀价，竟使有些花农把茉莉花远道担来，卖价还不够脚力钱。

提高商品销售价格，采用各种欺骗手段，千方百计剥削消费者，是商业资本家获取利润的又一条重要途径。他们不但利用商品供不应求的机会，提高物价；还通过以次充好、短斤少尺、弄虚作假等卑鄙手法，欺骗顾客，变相提高商品价格。为了推销商品，商业资本家们往往不惜工本，大搞广告宣传，玩弄各种骗人勾当。解放前的天津市，几乎一年四季都有商店举行所谓“大减价”、“大牺牲”、“大甩卖”等等，用以招徕顾客，商业资本家好像因此要赔钱，但实际上获利更多。例如华竹绸布店每年春秋两季“大减价”时，说是大衣打八折，其实早已把价码改高，八折后仍与原价相差无几，而许多顾客不明真象，纷至沓来，营业额骤增八至九倍，结果是，骗了顾客，累了店员，资本家却从中大赚其钱。

总之，产业资本家分给商业资本家的一部分剩余价值，是商业利润的基本来源；而小生产者的一部分劳动产品和消费者的一部分劳动收入，是商业利润的补充来源。商业资本家不仅剥削产业工人，而且剥削商业职工；不仅把工人当做生产者来剥削，而且还当作消费者来剥削；不仅剥削雇佣工人，而且还剥削广大劳动农民和小生产者。

流 通 费 用

商业资本家经营商业，首先要垫支一部分资本，用来购买商品。这部分垫支资本，出卖商品后就能收回来，并相应地取得利润。除去这笔投资外，商人还必须垫支一部分资本，作为流通过程费用。所谓流通过程费用，就是商品在流通过程中所耗费的各种费用，它构成商人垫支资本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商人投下这笔资本，也必须收回，并要求得到利润。因此，还需要分析流通过程费用的补偿问题。

资本主义商业的流通过程费用，分为两种：一是生产性的流通过程费用，一是非生产性的流通过程费用。这种区分是以商品的二重性为基础的。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商品的运动一方面表现为使用价值的运动，另一方面表现为价值的运动（即价值形态的变化）。生产性的流通过程费用是与商品作为使用价值的运动相联系的，如包装费、保管费、运输费等等。任何商品，作为使用价值，只有经过交换和分配，才能进入消费领域。在此以前，使用价值的保存和转移，就和它的生产一样，是社会所必需的，可以看作是生产过程在流通领域中的继续。因而用于保存和转移使用价值的一切劳动，包括包

装、保管、运输等劳动，也都应该看作是生产性劳动，不仅耗费的生产资料的价值要转移到产品中去，而且消耗的活劳动也会创造新价值。这就是说，生产性的流通过程，可以增加商品的价值和剩余价值。因此，商人支出的这类流通过程，可以从已经提高了的商品价值中得到补偿，并取得平均利润。

纯粹与商品作为价值的运动相联系的一切费用，是非生产性的流通过程，也叫做纯粹流通过程。纯粹流通过程是商品经济所特有的一种费用，包括广告费、商业办公费、店员工资等等。马克思说，“这些费用是从产品作为商品的经济形式中产生的。”^①它的作用只在于使商品形态发生变化，由商品变为货币，并不会使商品的价值有任何增加。这种流通过程不能增加商品的价值，却要耗费掉社会上的一部分物资和活劳动，所以从社会的角度看，纯粹是一笔虚耗，等于社会总产品和总价值的一种扣除。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这种纯粹流通过程越来越大。

纯粹流通过程虽然是社会的一笔虚费，但只有从物质上和价值上得到补偿，社会再生产才能正常进行。问题在于：在年社会总产品价值中，哪一部分是纯粹流通过程的补偿源泉？年社会总产品的价值包括三部分：不变资本、可变资本和剩余价值，即 $c + v + m$ 。不变资本 c 要用于补偿每年消耗的生产资料价值，当然不能用来补偿纯粹流通过程。可变资本 v 要用于补偿生产部门中劳动力的消耗，是维持劳动力再生产所必需的，也不能用来补偿商业虚费。剩下的只有剩余价值部分了，所以商业的纯粹流通过程只能从剩余价值中得到补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322页

偿。马克思明确指出：“一切只是由商品的形式转化而产生的流通过费，都不会把价值追加到商品上。这仅仅是实现价值或价值由一种形式转变为另一种形式所需的费用。投在这种费用上的资本（包括它所支配的劳动），属于资本主义生产上的非生产费用。这种费用必须从剩余产品中得到补偿，对整个资本家阶级来说，是剩余价值或剩余产品的一种扣除”①。

如果产业资本家自己兼营商业，他就必须自己垫付纯粹流通过费，并由剩余价值补偿，他的利润率也会相应降低。当这种费用由商人独立垫付时，并不会改变问题的性质。仍以前面的例子说明，假定商人在垫支100之外，还须垫支50作为纯粹流通过费，这样，剩余价值总额180就要在产业资本900和商业资本150之间进行分配，平均利润率将降低为

$$\frac{180}{900 + 150} = 17\frac{1}{7}\%$$

这时产业资本家只能得到 $900 \times 17\frac{1}{7}\%$

$$= 154\frac{2}{7}$$

的平均利润，商业资本家则能得到 $150 \times 17\frac{1}{7}\%$

$$= 25\frac{5}{7}$$

的平均利润。产业资本家向商人出卖商品的价格将是

$$900 + 154\frac{2}{7} = 1,054\frac{2}{7}$$

；商人再把商业利润和垫支的纯粹流通过费加入商品的售卖价格，按照 $1,054\frac{2}{7} + 25\frac{5}{7} + 50 =$

$$1,130$$

的价格出卖给消费者。可见，商人花费的纯粹流通过费是通过商业加价的具体办法，从售卖价格中得到补偿。商业资本家售卖价格中高于商品价值的部分，便是商品购买者

②《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167页

在价值上多付出的部分。如果商品购买者是资本家，他因此而失去的一部分剩余价值，就直接成为纯粹流通费用的补偿来源。如果商品的购买者是工人，那就会由工资收入的一部分补偿纯粹流通费用。不过，工资按照劳动力价值支付是我们理论分析的前提，因此必须假定，工人的名义工资会随着生活资料价格的提高（为补偿纯粹流通费用）而相应增加。所以这部分纯粹流通费用的补偿源泉，归根到底还是来自剩余价值。

需要补充说明的是，当马克思抽象分析资本主义经济问题时，虽然总是假定工资按劳动力价值支付，但他又经常强调指出，工人在实际上不一定能获得他的劳动力的全部价值。因为资本家利用大量存在的失业人口，经常把工人的工资压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因此，只要可能，资本家总是竭力把补偿纯粹流通费用的负担转嫁到工人身上。商业资本家提高了商品售卖价格，产业资本家并不一定相应提高工人工资，结果，工人只好用一部分工资收入来补偿纯粹流通费用。从整个社会来看，这等于是克扣工人工资，提高对工人的剥削程度。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纯粹流通费用的增长是商品价格不断提高的一个重要因素，必然会造成实际工资的下降，加深工人阶级的贫困化。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甚至流通领域中的生产性费用，也有越来越多的部分变为非生产性的流通费用。由于商业投机的发展，经济危机引起的销售困难等等，造成流通领域中商品的大量积压，以及包装、保管和运输的浪费，使商品的包装、保管和运输费用大大超过社会必要的限度，这部分超过保存和转移商品使用价值的实际需要的费用，就成了非生

产性的纯粹流通过费用。这种情况完全是由资本主义经济制度造成的。纯粹流通过费用的庞大及其不断增长，充分表现了资本主义制度的腐朽性。

商业资本的作用

商业资本在资本主义经济中的作用，是双重的：一方面，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另一方面，又加深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危机。

商业资本对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表现在以下三方面：

一、商业资本的独立化，使流通领域中的货币资本量减少了，因为商业资本家经营商业比产业资本家自营商业的垫支资本要少些。独立的商业资本可以大规模地集中经营商业，简化商业网，节省商业费用，一个商店可以为许多部门的许多工厂推销商品，为许多产业资本的周转服务。这一切，都会使社会总资本中投于流通领域的部分减少，用于生产领域的部分增加，从而提高剩余价值总量和一般利润率。

二、独立的商业资本可以促进业务的专门化，商人也更加熟悉市场情况，这有利于销售商品，缩短流通时间，加速产业资本的周转，提高产业资本的年剩余价值率和利润率。

三、在商业资本的推动下，商品货币关系迅速发展，市场更加扩大，这反过来又积极影响产业资本的发展，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扩大和积累的增加。

与此同时，商业资本也加剧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和危机。这主要表现在：

一、加剧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和经济危机。商业资本的发展扩大了生产和消费的距离，加强了资本主义生产的盲目性。由于大小商人的参加和层层倒手，商品流通要经过许多中间环节，再加上日益猖獗的商业投机活动，在市场上常常造成对商品的虚假需求，使资本主义生产更加盲目膨胀，生产和消费更加严重脱节。同时，商业资本的发展加强了对工人和劳动群众的剥削，压低了人民的购买力，也进一步加深了生产和消费的对抗性矛盾。这一切，必然使资本主义的经济危机日趋频繁和加深。

二、使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矛盾激化。商业资本促进了资本对雇佣劳动者的剥削，加速了资本积累和无产阶级贫困化，必然使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日趋尖锐化。又由于商人通过不等价交换掠夺农民和小生产者，资产阶级同其他劳动群众之间的阶级矛盾也加剧了。商业资本的形成还使资产阶级内部各个集团之间，在瓜分剩余价值上的争夺更为复杂和激烈。

三、加深了资本主义国家之间、以及资本主义国家与殖民地落后国家之间的矛盾。资本主义商业特别是对外贸易的发展，形成了世界市场。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资产阶级，利用进出口贸易，掠夺殖民地和落后国家的人民，低价购买原料和农产品，高价销售工业品，从中牟取高额利润。这引起了殖民地落后国家人民的反抗。同时，各个资本主义国家之间为了争夺有利的销售市场和原料产地，展开贸易战，它们之间的矛盾也日益尖锐化了。

旧中国的商业资本

旧中国的商业资本，是随着帝国主义的侵略和产业资本的发展而逐渐形成的。和典型的资本主义国家不完全相同，旧中国的商业资本带有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特征。

首先，外国资本垄断了中国的进出口贸易。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国际资本主义力图把中国变成它们的原料产地和商品销售市场，对中国人民进行经济掠夺。为此，它们通过不平等条约，开辟和控制了沿海沿江的许多通商口岸，并紧紧握住海关的行政权，压低进口税率，向中国大量倾销剩余商品。外国资本还在重要口岸和商业城市设立商行，垄断进出口贸易，为它们倾销商品和掠夺原料服务。1930年，外商在华建立的洋行、商店等商业企业共8,297家；外国资本的贸易投资为5.55亿美元，占全部外国企业资本的28.1%。中国的对外贸易完全被外国商人垄断，1928年，外贸总额为2.18亿银两，90%操纵在外商手里。帝国主义垄断旧中国的国际贸易，用不等价交换手段榨取中国人民的血汗，仅1868年到1938年的70年间，掠夺的财富即大约在40亿美元以上。帝国主义抢走了中国的宝贵自然资源，销售的却大多是毒品、军火、奢侈品和一般消费品，严重阻碍了中国工业和国民经济的发展。

其次，官僚资本控制着国内商业。旧中国的官僚资本是适应帝国主义侵略的需要而产生的，其集中代表是蒋、宋、孔、陈四大家族。他们在抗战前已形成对商业的垄断，抗战时期和抗战以后更为加强。四大家族经营的商业，主要是购

销进出口货物，帮助帝国主义进行商品输出和贸易掠夺，具有强烈的买办性。这种官僚买办商业资本的组织形式分“官式”和“商式”两种。“官营”商业组织为国民党政府下设的各种商业机构，如贸易委员会、资源委员会、专卖事业管理局、花纱布管理局等，对茶、丝、猪鬃、钨等重要出口物资进行统一收购和销售，对食盐、糖、烟、棉纱、火柴等基本日用品实行专卖。直接以私营商业出现的“商营”组织，也布满全国各大城市，对许多重要商品的买卖实行垄断。著名的有：宋子文控制的“中国棉业公司”，“华南米业公司”、“国货联营公司”等；孔祥熙控制的“祥记商行”、“强华公司”、“庆记纱号”等；陈家兄弟控制的“棉花运销公司”、“华华绸缎公司”等。以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买办商业资本，是中国历史上最公开的商业独占，他们从商业独占中攫取了大量商业利润。这种官僚买办商业资本，对外投靠帝国主义，对内勾结封建势力，掠夺劳动人民，打击民族资本，对社会生产力起了严重的破坏作用。

第三、民族商业资本力量微弱，并带有一定程度的封建性和买办性。旧中国的民族商业大多是中小商业资本，它们从属于民族工业，主要为民族工业资本销售商品和实现剩余价值服务。由于旧中国民族工业十分落后，民族商业的发展也很微弱。它们尽管对扩大商品周转和促进市场繁荣起了某些积极作用，但又与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保持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从大城市直到穷乡僻壤，中小商业资本形成一个庞大的商业网，帮助外商推销洋货，收购原料，剥削中国人民，从中分得一点残羹。在中小城镇和广大农村，商业资本还往往与地主、高利贷者结合起来，剥削农民和手

工业者，从不等价交换中获取利润。由于民族商业资本依赖于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基础虚弱，投机性强，因而对民族工业和国民经济的发展，又是不利的。

第三节 借贷资本和信用

借 贷 资 本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办工厂、开商店，常常要从银行借一部分资本使用。这种借入的资本，叫做借贷资本。

借贷资本是生息资本的资本主义形式。生息资本的另一种古老形式，是高利贷资本。马克思指出：“生息资本或高利贷资本（我们可以把古老形式的生息资本叫作高利贷资本），和它的孪生兄弟商人资本一样，是洪水期前的资本形式，它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前很早已经产生，并且出现在极不相同的社会经济形态中。”^①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无论是农民、小生产者，还是奴隶主或封建主，他们向高利贷者借钱，都是为了弥补生产或生活开支，并不把借来的钱当作资本使用；这笔钱只对高利贷者来说才是资本，因为能给他带来利息。高利贷资本的利息很高，来源于奴隶或农奴的剩余劳动，以及小生产者的剩余产品，体现了高利贷者对奴隶、农奴和小生产者的剥削关系。由于这种资本形式不是建立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上，所以马克思说：“高利

^① 《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671页

贷资本有资本的剥削方式，但没有资本的生产方式。”①

借贷资本是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产生和发展而逐渐形成的。在资本主义再生产过程中，必然出现大量暂时不用的货币资本。比如：企业每年提取的固定资本折旧基金，在没有进行机器设备的更新以前，将暂时闲置起来；商品卖出后，准备购买原材料或支付工资的那部分流动资本，也会成为闲置货币资本；积累的剩余价值，在没有达到转化为追加投资的数量时，也会在货币形态上被闲置。这些从资本周转过程中游离出来的闲置货币资本，暂时变成贮藏货币，不能当作资本发挥作用。但资本家是不甘心让货币锁在保险柜里失去价值增殖的作用的。他要想办法为这些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寻找出路，让它们在运动中给自己带来收益。

各个企业的资本周转是互相交错的。当某些企业存在着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时，另外一些企业可能正好需要大量货币资本，去购买原料、支付工资或进行追加投资。于是在资本家之间形成借贷关系。一些资本家把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借给那些暂时需要大量货币的资本家，并从后者收取利息作为报酬。借贷资本就这样形成了。从实质上看，借贷资本不过是资本所有者为取得利息而暂时转让给职能资本家使用的货币资本。

借贷资本虽然以职能资本的运动为基础，从属于职能资本并为职能资本服务，但作为一种独立的资本形态，它又具有与产业资本或商业资本等职能资本不同的特点。

第一、借贷资本是一种资本商品。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货币一旦转化为资本，便有了双重使用价值：一方面，可以当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676页

作一般等价物，用来购买任何商品；另一方面，又可以作为资本，充当榨取剩余价值的手段。货币资本转化为借贷资本，意味着这一定量货币被当作特殊商品，由它的所有者转让给使用者。但不是作为单纯的货币被转让，而是作为资本被转让；也就是说，转让的不是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的功能，而是它当作资本的使用价值，即能够带来利润的能力。这笔钱对于借贷双方来说，都是资本。所以借贷资本是一种作为商品的资本。“资本本身所以表现为商品，是因为资本被提供到市场上来，并且货币的使用价值实际上作为资本来让渡。”^①不过，借贷资本这种资本商品的转让不是永久的转让，只是暂时的转让；不是转让所有权，而是转让使用权；不是买卖，而是借贷。借贷资本贷出以后，经过一定时间，连同利息，一起再归还给借贷资本所有者。因此，利息也不是这种资本商品的价格，而是使用它所付的报酬。

第二、借贷资本还是一种作为财产的资本。由于借贷资本的转让是暂时的，因此产生了资本所有权和资本使用权的暂时分离。使用借贷资本的人不是这笔资本的所有者，而借贷资本的所有者却又不使用这笔资本，只是保有资本的所有权。这种所有权表现在：使用资本的人经过一定时间后，必须把这笔资本连同利息归还给他。这样，借贷资本便有了双重的存在：对于它的所有者（借贷资本家）是作为财产的资本，对于它的使用者（职能资本家）是发挥作用的资本，即职能资本。借贷资本的这些特性，决定了有可能出现一种专门依靠资本所有权过活的资本家，他们不经营任何企业，只凭手中的资本财产，坐吃利息。这个食利者阶层的出现，进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398页

一步反映了资本主义的寄生性和腐朽性。

第三、借贷资本是最具有拜物教性质的独立的资本形态。资本贷出以后，虽然要在职能部门发生作用，但对于借贷资本本身来说，它的运动表现为贷出的货币自行带来更多的货币。因而，同产业资本运动公式 $C—W…P…W'—G'$ 和商业资本的运动公式 $G—W—G'$ 都不同，借贷资本的运动公式是 $G—G'$ 。在这里，既没有生产过程，也没有流通过程做媒介，资本成了“自行增殖”的价值。利息直接表现为资本的产物。资本所体现的社会关系一点也看不见了。借贷资本就好象神话中的摇钱树一样，本身就能生出金钱的果实来。马克思说：“在这里，资本的拜物教形态和资本拜物教的观念已经完成。在 $G—G'$ 上，我们看到了资本的没有概念的形式，看到了生产关系的最高度的颠倒和物化：……货币或商品独立于再生产之外而具有增殖本身价值的力量，——资本的神秘化取得了最明显的形式。”^①

利 息

借贷资本家把货币资本借给职能资本家使用，是为了取得利息。利息来自企业平均利润的一部分。产业资本家或商业资本家用借来的钱经营企业，一般会取得平均利润。但他不能把平均利润全部据为己有，必须拿出一部分作为利息付给借贷资本家，否则，借贷资本家不会把钱借给他；同时，借贷资本家也不能把企业的平均利润全部当作利息拿走，否则职能资本家无利可图，也不会去借钱经营企业。因此，当职

^① 《资本论》第8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442页

能资本家使用借贷资本时，企业所得的平均利润必须在职能资本家和借贷资本家之间瓜分，一部分作为利息被借贷资本家拿走，一部分作为企业利润归职能资本家占有。可见，利息不过是职能资本家作为使用借贷资本的报酬而付给借贷资本家的一部分平均利润，是剩余价值的特殊转化形式。

平均利润分割为利息和企业利润两部分，进一步掩盖了资本对雇佣劳动的剥削，使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更加神秘化了。因为这种单纯量的分割，造成了一种假象：似乎利息和企业利润是两种性质不同的收入，并且“是出自两个本质上不同的源泉”^①。利息表现为资本所有权的果实，表现为资本本身的自然产物；企业利润则表现为资本执行职能的结果，表现为职能资本家管理企业和监督生产的“劳动”报酬。这样一来，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就一点也看不见了。有些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正是利用这种假象，编造各种奇谈怪论来欺骗工人阶级。其实，利息也好，企业利润也好，既不是什么资本的自然产物，也与监督管理生产毫不相干，它们都不过是资本家无偿占有的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都是剩余价值的特殊转化形态。当然，借贷资本家和职能资本家在瓜分剩余价值上有矛盾，因为在一定数量的平均利润下，利息和企业利润的大小成反比；但这种矛盾并不排除他们在加强对工人阶级剥削上的利益一致性。

平均利润分割为利息和企业利润的比例是如何决定的呢？为了弄清这一点，首先要了解什么是利息率。利息率是指一定时期内（通常按年计算）利息量与借贷资本量的比率。利息的高低就是由利息率来表示的。例如：100元借贷资本，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421页

每年可得利息3元，年利息率就是3%，习惯称为年利三厘。因为利息只是平均利润的一部分，所以利息率的最高限不能超过平均利润率，利息率的最低限不能等于零，利息率就在这个上下界限内波动。一般地说，利息率会随着平均利润率的变动而变动。在平均利润率已定的条件下，利息率的高低取决于市场上借贷资本的供求状况。

分析利息率的变动，应注意两种利息率的区别：一是市场利息率，即各个时期金融市场上的利息率。它直接由借贷资本的供求状况决定，因而在产业周期的不同阶段上也高低不同，危机时期上升到最高点，萧条时期下降到最低点。市场利息率的变动和利润率的变动方向并不总是一致的。二是平均利息率，即按整个产业周期平均计算的利息率。它的变化只有经过较长时期才能显现出来，并且和平均利润率的变动方向是一致的。

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平均利息率有下降的趋势。造成这种下降趋势的原因，首先是由于平均利润率的下降。利息率既然以平均利润率的变动为转移，必然随着平均利润率的下降趋势而趋于下降。二是借贷资本的供应和对借贷资本的需求相比增长得更快。食利阶层人数的增加和信用制度的发展，使大量闲置货币转化为借贷资本，造成了借贷资本的供给急剧增长；与此相反，由于资本主义危机的加深和生产速度的减缓，加上信用交易和清算制度的发展，对借贷资本的需求却相对减少。这是促使平均利息率逐渐下降的另一个重要原因。

信用制度

借贷资本和其它资本形式一样，只有在运动中才能发挥作用。它不断被贷放出去，然后不断连同利息归还原主，这种运动，表现为放款者和借款者之间的信用关系。资本主义信用就是借贷资本的运动形式。由于借贷资本既可采取商品形式，又可采取货币形式，资本主义信用也分为两类，即商业信用和银行信用。

商业信用是职能资本家之间以商品形式提供的信用。卖者把商品赊销给买者，买者过一段时间后再向卖者付款。卖者和买者之间结成债务关系。赊销的商品价格比现金买卖时要高，其差额就是买者支付给卖者的利息。商业信用的特点在于：它是职能资本家之间发生的信用关系；双方借贷的对象是商品资本，这种商品资本属于循环过程中的产业资本的一部分，还未从产业资本中分离出来，所以提供信用的过程同时就是商品买卖的过程；商业信用的运动在经济周期的各个阶段上和产业资本的运动相一致；繁荣时生产发展，商业信用相应扩大，危机时生产下降，商业信用相应缩小。

商业信用的工具是商业票据。票据是商业信用中贷方和借方之间的债务凭证，分为期票和汇票两种。期票是债务人向债权人开出的支付保证书，承诺在一定时间向债权人支付一定数量的现款。汇票是债权人向债务人发出的支付命令书，指令债务人在一定时间向第三者支付一定数量的现款。汇票既然是由债权人发出，因而必须由债务人事先进行承兑，即在汇票上签名盖章承担付款责任。商业票据是特种书面的

债务证券，它的持有者有向发票人或承兑人于到期时要求支付一定数量货币的权利。票据还可以转让和流通。比如纺织厂资本家购进机器制造厂资本家的机器时开出一张期票，后者在向钢厂资本家赊购钢材时也可以用这张期票支付。票据转手时，债权人必须进行“背书”，在票据背后作转让签字，收款权也就随之转到新的票据持有者手中。到期后钢厂资本家即可凭期票直接向纺织厂资本家要求付款。票据流通时，由于许多资本家既是债权人又是债务人，到期的票据通过集中结算，大部分可以相互抵销，只有余额才须支付现款，因而节省了流通中的现金。

商业信用和票据流通，早在封建社会就已经出现了，但只有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才得到广泛的发展。商业信用是资本主义信用制度的基础，对于扩大贸易和加速商品周转起着重大作用。但是，商业信用既然发生在职能资本家个人之间，也有很大的局限性。首先，商业信用的规模受到职能资本家个人拥有的资本量的限制。个别资本家的资本数量总是有限的，因而商业信用的规模一般说来不可能很大。其次，商业信用的规模还受到个别资本家资本回收状况的限制。如果周转速度较慢，资本回收不顺利，商业信用的规模就会缩小。再次，商业信用还要受商品资本的物质形态的限制。获取商业信用的渠道很狭窄，比如纺织工业的资本家可以向煤炭工业和纺织机械工业的资本家赊购商品，获取商业信用，而煤炭工业和纺织机械工业的资本家却不能反过来向纺织工业的资本家取得信用，因为他们不需要纺织品作生产资料。这些限制表明，商业信用不能满足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的需要。于是在商业信用的基础上，银行信用发展起来。

银行信用是银行以货币形式向职能资本家提供的信用。它具有和商业信用不同的特点：银行信用是货币资本家通过银行和职能资本家之间发生的信用关系；双方借贷的对象是从产业资本循环中分离出来的闲置货币资本，提供信用的过程同商品买卖的过程分开了；银行信用的运动在周期各个阶段上和产业资本的运动不完全一致甚至相反，比如危机时期生产下降，贸易缩减，而对银行信用的需求反而大大增加。银行信用由于上述特点，在很大程度上克服了商业信用的局限性。首先，银行信用的规模不再受个别职能资本家的资本数量和资本回收状况的限制。银行不但集中了产业资本家和食利阶层的大量闲置货币资本，还把社会各阶层的小额货币收入汇集起来，变成巨额的借贷资本，可以提供规模极大的贷款。其次，银行信用也不再受商品资本物质形态的限制。因为银行贷出的是货币资本，职能资本家借来随时可转化为自己所需要的生产资料。由此可见，银行信用比商业信用优越得多，灵活得多，可以向各种企业提供不同规模和不同期限的贷款，更能满足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需要。

银行信用是通过银行办理的。资本主义银行是经营货币资本的资本主义企业。银行的主要职能，是充当信用的中介人。一方面，它把社会上分散的闲置货币资本和小额货币收入集中起来，形成庞大的借贷资本；另一方面，它又把这些货币资本贷放出去，供各个职能资本家使用。因此，银行成为存款者和借款者、债权人和债务人之间的中间人。与此相应，银行的信用业务也分为负债业务和资产业务两个方面。

银行的负债业务，即银行吸收资本的业务。银行支配的货币资本包括两部分，一是银行资本家投入的自有资本，二

是存款。银行自有资本通过发行股票来征集。而银行依靠存款吸收的资本，在数量上比自有资本大得多，构成银行资本的主要部分。如旧天津市的盐业银行、金城银行、大陆银行和中南银行等“北四行”，1936年时资产总额为60,589万元，其中银行存款即达54,426万余元，约占资产总额的百分之九十。

银行存款的主要来源有：职能资本家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食利阶层握有的大量货币资本；一般居民的小额货币收入，这些收入存到银行后被转化为借贷资本。银行存款有定期存款和活期存款之分。定期存款主要吸收食利阶层的大量货币资本，流动性小，可以充分利用，因而存款利息也比较高。活期存款主要吸收职能资本家的闲置货币资本，存款人随时可以提取，存款目的主要不在于得到利息，而是为了便于结算和取得贷款，所以活期存款利息较低，有些国家的银行甚至不付利息，但免费替客户办理支付手续。银行为了尽量扩大贷放资本，还想出各种办法，巧立名目吸收存款。如旧天津市“北四行”于1923年成立“四行储蓄会”，举办各种形式的存款，有定期储蓄、长期储蓄、整存整付、整存零付、零存整付、零存零付、有奖储蓄等等，广泛吸收社会闲散资金，取得了大量货币资本。由1923年到1936年仅十三年时间，四行储蓄会即拥有资产总额达一亿余元，各项储金八千余万元，成为当时全国最大的储蓄银行。

银行的资产业务，即银行运用资本的业务。贷出和投放资本，是银行运用资本的基本方式，具体说来主要有以下几种：一、票据贴现。持有商业票据的资本家在票据到期以前，如因商业需要，可通过贴补利息的办法用票据到银行换取现

金，这就叫票据贴现。贴现虽然表现为银行购买未到期的票据，但实际上不是通常的买卖，而是一种特殊的信用放款，要等到票据到期时才能从发票人方面收回货币，因此，银行要向贴现票据的客户事先收取贴现利息，贴现利息率一般相当于贷款利息率。比如贴现一张一万元三个月后到期的期票，年贴现率为百分之四，银行一年应收取贴现利息四百元，三个月则应收取贴现利息一百元作为回扣，而将九千九百元付给贴现期票者。二、抵押贷款，即通过各种抵押品作担保而发放的活期或定期贷款。可做抵押品的有：票据，有价证券，房地产，商品，以及各种商品凭证如仓库栈单、铁路提单、轮船舱单等等。三、信用贷款，即没有抵押品作实际担保而发放的活期或定期贷款。银行发放这种贷款，是由于它熟悉企业情况，信任借款人的偿还能力；同时要收取较高的贷款利息，并附加各种监督条件。四、承购政府公债和公司债券，这实际上是一种信用放款。五、购买股票向企业投资，以便取得高额股息和控制企业。六、买卖有价证券、房地产和黄金外汇等等，进行金融投机获取暴利。

银行除了上述信用业务之外，还承担其他各种中间业务。比如，银行替自己的存款户收款付款，通过支票转帐进行非现金结算，成为支付方面的中介人和企业结算的中心。此外，银行还代客户汇兑现款，买卖有价证券、贵金属和外国货币，保存或管理财产及贵重物品等等。银行从事这些中间业务时，收取一定的手续费作为报酬。

银行资本家开办银行，经营货币资本，也是为了取得利润。银行利润的基本来源是贷款利息和存款利息之间的差额。由于贷款利息高于存款利息，其差额再扣去维持银行业

务所需的开支，剩下的就是银行利润。此外，银行利润还来源于：从事各种中间业务的手续费；对企业直接投资所得的股息红利；进行证券交易等投机活动获取的暴利等等。银行资本家既然独立经营货币资本，有自己的投资和营业，当然也要求所得利润相当于社会的平均利润，如果太低，他就会把资本转投到工商业部门。银行利润同银行自有资本之比，就是银行的利润率。在资本主义竞争过程中，银行利润率也受平均利润率规律支配，接近于社会上一般工商企业的平均利润率。

银行资本家通过各种方式获得的利润，归根到底，都是来自产业部门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因此，银行资本家也同其他借贷资本家一样，和职能资本家一起对工人进行剥削。与此同时，银行资本家还剥削银行职工。银行职工的劳动虽然不创造价值 and 剩余价值，但能使银行资本家分得一份剩余价值，因此，他们也属于被剥削的雇佣劳动者。

股 份 公 司

在资本主义生产增长和信用制度扩大的基础上，股份公司得到了广泛发展。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日益增长，大企业的建立越来越受到个别资本量的限制，客观上要求由许多资本家联合经办企业。银行信用的发展，则可满足资本家们合办企业时对于货币资本的大量需求，并能帮助股份公司发行股票征集资本。股份公司作为资本集中的重要形式，是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马克思曾指出：“假如必须等待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末

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①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中，几乎全部大企业都采取股份公司的形式。

股份公司是由许多资本家联合经营的资本主义企业，资本采取股份形式，通过发行股票来征集。握有股票者即为公司股东，有权凭股票获得一定收入。表面上看，好象每个股东都是股份公司的主人，有权参加股东大会，参与企业管理。但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实际上控制在握有大量股票的少数大股东手中，他们掌握企业大权，拿走了大部分企业利润。股份公司是资本控制和支配中小资本的一种形式，是资本家加强资本集中的重要手段。

股份公司在现代资本主义国家中得到了广泛的发展，甚至少数劳动者也可能握有几张股票。资产阶级和他们的经济学家便鼓噪起来，编造出“人民资本主义”的神话，胡说什么“资本”已经“民主化”了，“所有权”已经“分散”了，“人人都是资本家”了等等。原天津东亚毛纺厂资本家宋斐卿对这一套也很在行。他在广泛招收小股的同时，还在厂里搞了向工人“赠股”的鬼把戏，并大肆鼓吹“劳方就是资方”，说什么“我们公司的职工，差不多全体都是股东”。这纯粹是弥天大谎！的确，近几十年来，某些资本主义国家中握有股票的人是多起来了。但大量小股东的增加，不仅不会削弱反而更有利于大资本对企业的控制。列宁早就指出：股票占有权的“民主化”，实际上“不过是加强财政寡头实力的一种手段而已”。“经验证明，只要占有40%的股票就能操纵股份公司的业务，因为总有一部分分散的小股东实际上完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88页

全不可能参加股东大会”①。既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由股份多少决定，因而股票越分散，大资本家就越有可能用较少的投资控制整个企业。原东亚毛纺厂上万个股东中，真正掌握企业大权的只是由宋斐卿等十来个大资本家组成的董事会，他们通过各种名目窃取了相当大一部分利润。虽然宋斐卿在广泛招募百元小股份时美其名为“征集实业救国同志运动”，骨子里却包含着极其卑鄙的打算。他在1935年股东常会上自我招认地说：“广征小股东，既可收集零资，又可增厚本公司出品推销上之助力，裨益良多。前见某某女校校长，系为本公司小股东，故曾极力向该校学生介绍抵羊牌毛线，并证明为国货，故大家均争购本公司出品，以多销甚多。故拟要在全国各地充分征集小股，俾更收其效力。”寥寥数语，便把发行小股的真实动机暴露无遗了。

至于说资本家向工人出卖或赠送股票，更是奴役和欺骗工人的一种手段。资本家鼓动工人购买小额股票，既可将工人有限的积蓄甚至一部分必要生活费搜罗起来供自己支配，扩大资本积累；又可以麻痹工人的阶级意识，使工人产生一种“个人利益同企业利益一致”的错觉，甘愿忍受资本家的剥削。几张股票所得的股息是微乎其微的，根本解决不了什么问题；一旦危机来临，股票价格下跌，连本钱都有赔进去的危险。1943年宋斐卿向职工“赠股”办法是：日工一股，月工两股，年工三股，初级职员四股，高级职员五股，条件是三年不犯厂规，股票方可到手，每犯厂规一次，须从头计算起。其实，这不过是宋斐卿从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中拿出一点点来作为甜头，诱骗工人加倍为他卖命，以榨取更多的剩

①《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列宁全集》第22卷220页

余价值。说工人同资本家一样也成为“东亚”的老板了，那更是海外奇谈！1944年“东亚”股本为1,000万元，折合十万股，而被“赠”股的1,390个工人的所得全部，才只有6,628股，仅为总数的6%。这些还是空头支票。在资本家大量解雇工人和厂规的管卡之下，最后能把股票拿到手的没有几人。即使有幸得到几张股票，也是杯水车薪，无济于事。宋斐卿每年独得股息红利高达几万元，工人所得股息却只有两盒发腊、一盒清凉油！很清楚，股份公司的发展，乃是资产阶级加速资本集中和加强压榨工人的一种手段，并不能改变资本主义剥削关系的一丝一毫。“人民资本主义”或“资本民主化”的动人口号，不过是资本家用来麻痹工人的一剂迷魂药罢了！

股票是向股份公司投资的凭据。股票持有人凭股票获得的收入，叫做股息。股息是按股票票面额分得的一部分企业利润，实质上还是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股票购买后，不能退回，但可出卖。因此股票成为一种特殊商品，买卖股票的价格叫做股票行市。股票行市和股票的票面价值不同，它不是股票代表的资本价值的货币表现，而是股息收入的资本化。因为，资本家购买股票一般是为了取得股息收入，这同他存钱到银行里取得利息收入差不多，资本家总是把股票股息同存款利息相比较，如果一张股票所得的股息和一笔存款所得的利息一样多，这张股票和这笔存款对他就具有同样的价值和意义，他可以把这笔钱存入银行，也愿意用这笔钱购买股票。比如，一张票面额一百元的股票，每年可得股息十元，股息率为百分之十；而将一百元存入银行，每年可得利息五元，利息率为百分之五，那末，这张票面额一百元的股票便可卖二百元，因为把这二百元作为借贷资本存入银行所带来

的利息收入同这张票面额一百元的股票所得的股息收入一样多。可见，股票价格等于为取得同股息量相等的利息收入所必需的一笔借贷资本的价值，计算公式是：股票价格

$$= \frac{\text{股息}}{\text{利息率}}, \text{如} 10 \text{元} \div \frac{5}{100} = 200 \text{元}。 \text{直接影响股票价格的, 显}$$

然有股息量和利息率两个因素。股票价格与股息成正比，股息越高，股票价格越高；股票价格与利息率成反比，利息率越高，则股票价格越低。社会上一切影响企业股息和银行利息率的因素，都会影响股票价格的变动。

股票价格与票面价值不一致，为资本家牟取暴利开辟了新的门路。既然利息只是企业利润的一部分，利息率一般低于股息率，因而股票价格一般总是高于股票的票面价值。资本家在创办股份公司发行股票时，出卖股票所得的全部收入，必然大于股票票面额所代表的实际投资，这个差额叫做创业利润，全部落入了创办企业的资本家的腰包。当然，创办企业的资本家往往不是把发行的全部股票都卖出去，而留下一部分掌握在自己手里，既能得到创业利润，又能以股东身份保持对企业的控制权。在现代资本主义国家中，追求创业利润已成为大资本家牟取暴利的重要手段之一。

除股票外，还有另一种使持有者每年得到固定收入的资本凭证，叫做债券。分为公司债和公债两种。公司债是私人企业征集资本的一种方式，公债则是国家为弥补财政亏空而发行的。公司债券同股票的区别在于：股票的股息一般随企业利润的高低而变化，债券的债息则是事先规定不变的，股票既无限期也不能退回，债券则应到期赎回，将本金退还给债券购买者；股票的持有人是股份公司的股东，被看作企业

的共同所有者，而债券的持有者则只是公司的普通债权人，无权参与企业管理事务。债券和股票一样可以买卖。债券的价格也是债息收入的资本化，决定于债券利息和银行存款利息率。由于债息是预先确定的，债券价格的波动主要受银行利息率变动的影 响。

股票和债券统称有价证券。一切有价证券都是资本所有权的证明书。有价证券在证券交易所和银行中进行买卖。证券交易所是专门买卖有价证券的特殊市场，购买者和出卖者集中在这里，通过交易所的经纪人，进行各种有价证券的交易。证券交易所的经济意义，在于通过各种股票和债券的买卖，把大量货币资本自发分配到资本主义经济各部门，作长期投资或短期投放。交易所同时又是 有价证券投机的中心，是大资本家掠夺小额有价证券持有者的工具，对于加剧资本主义生产无政府状态和经济危机起着重要作用。天津解放前，早从二十年代起即有证券交易市场。日伪占领时期证券交易逐渐活跃，证券行最多时达一百六十多家。1944年成立华北证券交易所后，证券买卖均集中在交易所内进行。经营的证券种类，主要有启新洋灰公司、开滦矿务局、江南水泥厂、东亚毛织厂、仁立实业公司、天津自来水公司、耀华玻璃公司、寿丰面粉公司等企业的股票，其中，启新洋灰公司股票 的成交额最大，成为证券投机的主要对象。

前面讲到有价证券的价格决定于证券收入和银行利息率，是指有价证券的平均行市，而实际的市场价格，则由当时有价证券的供求关系来决定，会随着经济、政治状况的复杂变化而剧烈波动。这就为证券投机创造了条件。投机者购买有价证券，不是要向企业投资，而是为了从行市涨落中获

取暴利。证券投机的主要方式是定期交易，买卖双方在成交后过一定时间，再按照成交时的价格进行交割结算。有人赌注在行市上涨上，先低价买进，待行市上涨后再高价卖出；有人赌注在行市下跌上，先高价卖出，待行市下降后再低价买进证券交给买者。行市看涨而买进者叫做“多头”，行市看落而卖出者叫做“空头”，成功或失败，则看证券行市的实际变化与投机者的估计是否一致。进行交易时，投机者常常手中并无股票或债券，而是买空卖空，只在结算交割时由一方向另一方付以价格涨落的差额。在证券交易所这个大赌博场上，大资本家和金融巨头处于有利地位，因为他们资本雄厚，控制着许多经济部门，和政府勾结紧密，熟悉政治、经济等内部情况，甚至能够通过各种经济措施和卑鄙手段操纵有价证券行市的涨落。大投机家总是靠牺牲小资本家和小投机者而大发横财。正如马克思所指出：“在这种赌博中，小鱼为鲨鱼所吞掉，羊为交易所的狼所吞掉”①。

一切有价证券都是资本所有权的证明书。它并不是真实资本，而是资本的“纸制复本”②，是一种虚拟资本。真实资本应当是本身具有价值、并在资本主义经济中实际发挥作用的 商品与货币；而有价证券除了一张纸外，并无任何价值，也不能在生产过程中发挥资本的作用。只是由于它能带来收入，才被人们当作资本看待。同时，虚拟资本的量 and 量的变化，也往往和实际资本相脱离。虚拟资本量即有价证券价格总额，总是大于实际资本量。虚拟资本量单纯由于有价证券价格涨落所引起的变化，也不反映实际资本量的变化。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497页

②同上，540页

对于真实资本来说，利润收入的多少决定于资本数量的大小；反之，对于虚拟资本来说，资本数量的大小则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有价证券收入的多少。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由于平均利息率的下降、独资企业改为股份公司和国家债务的增长，虚拟资本的膨胀大大快于实际资本的增长。虚拟资本的迅速增长，表明资本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更加分离，食利者阶层不断扩大，资本主义寄生性和腐朽性日益加强。

信用在资本主义经济中的作用

和商业资本一样，信用和银行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作用有相互矛盾的两个方面，它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同时又加剧了资本主义的各种深刻矛盾。

首先，信用的发展加速了资本的积聚和集中。马克思曾指出：信用是资本集中的两个最强有力的杠杆之一，起初只“作为积累的小小的助手”，最后则“变成一个实现资本集中的庞大的社会机构”^①。信用制度通过银行，把社会上一切闲置货币资本和小额货币收入集中起来，供职能资本家使用，使企业能以依靠自身积累远不能及的速度迅速扩大。在信用制度下，大企业有银行作靠山，加强了竞争力量，更容易排挤和吞并中小企业，进行强制性的资本集中。同时，银行还促进了股份公司发展，因为企业股票主要靠银行来推销或购买，而股份公司又是资本集中的重要形式。信用机构成为推动资本主义迅速发展的强大武器。

其次，信用制度有助于社会流通费用的节省。在商业信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89页

用和银行信用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非现金结算，使相当一部分商品买卖不用现钱；票据流通和银行发行信用货币，也起着相同的作用。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情况下，减少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就相应节省了现金流通所必需的一部分纯粹流通费用。另一方面，信用的发展又加快了商品周转和货币流通速度，缩短了流通时间，因而与商品流通有关的一部分流通费用也得到节省。资本流通时间的缩短和各种流通费用的节省，使社会总资本中有更大的部分投在生产领域，从而提高了利润总额和平均利润率。

第三，信用还促进了利润率的平均化过程。平均利润率的形成以资本在各部门的自由转投为前提，但只有在银行信用高度发展的条件下，完全自由的资本转投才有可能。因为各个部门生产资本的物质形态不同，不能直接转投。有了银行信用，资本家就可随时借入大量货币资本投向利润率高的部门，方便灵活地实现资本转移，从而促成了社会各经济部门利润率的平均化。

第四，信用的发展，又扩大和加深了资本主义固有的各种矛盾，使资本主义经济危机更趋尖锐化。

信用加剧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在信用制度下，资本积聚和集中的速度空前加快，生产不断扩大，生产社会化程度日益提高。与此同时，社会财富越来越集中在少数资本巨头手中。生产社会化和资本主义占有形式之间的矛盾，由于信用的作用而更加尖锐化了。

信用加剧了资本主义的阶级矛盾。在信用促进资本集中的同时，资本有机构成迅速提高，失业工人日益增多，工人阶级更加贫困。资产阶级还利用信用制度，加强对工人和小

生产者的剥削和掠夺。这就加深了资产阶级和工人阶级的阶级对立，使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矛盾日益激化。

在信用制度的影响下，资本主义的经济危机更加频繁和深刻了。信用扩大了社会总资本，加速资本集中，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的盲目扩张，使生产更厉害地超过有支付能力的社会需要，并加剧各生产部门发展的不平衡。信用还助长了各种商业和金融投机，造成商品的虚假需求和市场的虚假繁荣，加强了生产和消费的脱节。这种情况，必然使生产过剩更加严重，经济危机更加深化。当然，信用虽能加深危机，但不是危机的原因。危机的深刻根源在于资本主义制度。有些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把危机归因于信用制度有毛病，妄图通过信用调节来消除危机，不但理论上是根本错误的，在实践上也遭到了彻底的破产。

旧中国的信用和银行

在旧中国历史上，很早就出现了高利贷资本。到了近代，随着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和资本主义的萌芽，产生了带有资本主义性质的生息资本，以及经营货币汇兑业务的票号和经营货币兑换业务的钱庄。十九世纪以来，由于外国资本主义的侵入和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兴起，新型的借贷资本和银行才逐渐产生和发展起来。

旧中国的信用制度和银行业，同其它经济领域一样，具有浓厚的半封建半殖民地色彩。

帝国主义和官僚买办资本在旧中国金融业中占据统治地位。外国资本为了侵略和掠夺中国，首先要通过在华银行，壟

断中国的金融和财政。从1848年英国在上海开设东方银行上海分行起，各国竞相在中国设立金融机构，银行投资增长很快，到1936年已占各行业投资的首位。帝国主义在华银行资力雄厚，如英国汇丰银行一家的公积金，就比26家资本百万元以上的中国银行的公积金大两倍半。它们利用种种特权，依靠经济实力，勾结封建买办势力，在金融上和财政上扼住中国的咽喉，为垄断资本的经济掠夺服务，残酷地吮食中国人民的膏血。在本国银行中，官僚买办资本又占绝对优势。1935年全国2,566个银行机构中，“官办”银行就有1,971个，占77%。1936年仅“四大家族”控制的中央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和中国农民银行四大行，即占全国164家银行资产总额的59%，纯收益的44%。这种官僚买办金融资本，对外为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效劳，对内则凭借政治、经济特权疯狂掠夺中国人民。在旧中国，由于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的统治和排挤，民族资本的金融业虽有一定程度的发展，但力量比较薄弱，实际上成为前者的附庸。

旧中国的银行还缺乏坚实的产业基础。在资本主义国家，借贷资本和银行是适应产业资本的要求发展起来的，并反过来为产业资本服务。旧中国则不同，银行业走的是一条特殊的道路，它的发展，同民族工业的关系并不密切。在帝、官、封的压迫下，中国民族工业力量微弱，常常不能正常进行资本周转和扩大再生产，没有多少闲置货币资本充作银行存款，更没有力量自己筹办规模较大的银行。旧中国银行和钱庄业发展的基础，开始主要是商业特别是进出口贸易的发展，后来则主要是反动政府发行公债和向银行借款等财政需要。银行、钱庄的资本和存款，主要不是来自工业资本

家，而是来自商人、买办、官僚、军阀和反动政府。例如“北四行”就是在北洋军阀统治时期创办的，它们的大股东主要是北洋政府中的军阀和官僚。1936年金城银行存款总额中，个人存款占65%以上，工商业存款还不到16%。银行业的发展既然缺乏坚实的产业基础，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政府借款和发行公债，必然是虚弱而不巩固的，一当政府垮台或债信破产，就有许多银行随之倒闭。

这样畸形发展的金融业，不仅没有促进反而阻碍了民族工业的发展。大量的银行资本流向非生产领域，很少对民族工商业尤其是民族工业进行贷款。弱小的民族工业尽管非常需要金融力量的支持，但因生产没有保障，很难取得银行信用；加上银行贷款利率特高，中小企业想用也用不起。由于投资产业远不如搞金融投机能赚大钱，银行也不愿大量向企业放款。例如“北四行”的资本投放业务，就主要是用于承购反动政府发行的公债。北洋军阀政府从1912年到1925年共发行公债十九次，总额87,239万余元，“北四行”承购的比重最大，甚至超过自身资本额的好几倍。它们不仅通过承购公债取得了钞票发行权，并从承购公债的折扣和优厚利息中攫取了巨额利润。“北四行”还把大量资本用来倒卖房地产和黄金外汇，如上海的四行储蓄会就把到1936年止所吸收的储金9,000万元几乎全部用于房地产投机。又如规模较大的中国银行，1930年的放款总额中，对工业的放款只占6.57%，商业占20.14%，政府机关却占到48.93%，加上实际借给军阀官僚的“个人放款”4.56%，共达到一半以上。打着“振兴实业”旗号的交通银行，1932年对工商业的放款，仅占全部放款的9%。足见银行对产业的“支持”何等可怜！

至于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利用它们垄断的金融力量进行经济掠夺，银行通过承销公债和政治贷款对反动政府的经济支援，以及银行进行的金融投机和助长的商业投机，则对民族工业有百害而无一利。同时，银行业的贷款利率很高，1910年时17个主要城市的放款年利率，一般为10%左右，最高达20%。这样的高利贷款，有些企业即便能借到手，也是沉重负担，常常在债务压迫下陷于破产。例如1931年至1937年间，银行利用债务关系兼并或拍卖的纱厂就有三十家之多。天津盐业银行北京分行向北京电灯公司贷款达十二年，总数共400万元，利息竟高达月息一分二厘，以致该公司的利润几乎全部被盐业银行拿走。由此可见，旧中国金融业对工业资本的发展，是促进少而破坏多。

浓厚的封建性和买办性是旧中国金融业的又一显著特点。银行资本往往同封建军阀政权以及农村封建势力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例如“北四行”就是由北洋军阀一手扶植起来的，并成为北洋政府的金融支柱，它们形成一个封建地域性金融集团，与当时华东金融集团的“南四行”以及华南、华西金融集团相对抗。不仅集团与集团之间形成封建割据的金融派系，即使同一银行或银行集团的各地分行之间也是封建割据的，如“北四行”发行的钞票都印着当地地名而不能到外地的“北四行”去兑换，甚至连各个分行彼此之间的垫款也要押品。和银行相比，钱庄业的封建性表现得更为突出。钱庄早在清朝末年已经出现，起源于货币兑换以及由此引起的存放款业务，本是旧式封建金融机构。新式银行兴起以后，钱庄并没有被完全代替和彻底挤垮，只是降到次要地位，仍具有深厚根基，并和银行互相勾结利用，成为旧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

成部分。钱庄的封建性是根深蒂固的。在资本来源上，钱庄的资本和存款大部分来自封建地主和商人。在经营方式上，钱庄放款多凭借亲友人事关系，偏重人情，数量小，期限短，往来对象以中小商人为主，对工业放款极少；同时放款利息很高，有时近乎高利贷。在组织规程上，钱庄的同业组织带有封建行会性质，强调帮派和乡谊，如解放前天津钱庄业即分为本地帮、山西帮和南宫帮；钱庄职工也多属亲友关系；企业组织和帐务制度都不象银行那样健全。在对职工的剥削手段上，没有规定的工作时间，劳动日很长，职工工资比银行职员低的多，并盛行封建性的学徒制度。这些情况表明，钱庄和银行相比，有更浓厚的封建色彩。旧中国金融业的买办性，主要表现在银行、钱庄对帝国主义经济的依赖上。不但官僚资本的金融业是由卖国起家，直接充当国际垄断资本的买办，一般民族资本的金融业，也是随着外国资本对华贸易的扩大而逐渐发展起来的。它们主要集中于帝国主义控制的通商口岸和贸易中心，为进出口商提供贷款，进行货币兑换，为帝国主义倾销过剩商品和掠夺自然资源服务。中国金融业不论在资金上、人事上和业务经营上，都不得不依赖甚至受制于外国银行，实际成为帝国主义国际金融剥削网的一部分。

第四节 地 租

资本主义地租的本质

资本主义的土地所有制，是在封建主义制度瓦解和小商品经济分化的基础上逐渐形成的。由于各个国家的具体历史条件不同，资本主义在农业中发展的途径也是不同的。列宁研究了许多国家的大量材料，把农业中资本主义的发展概括为两条不同的道路。一条道路以美国为代表，叫美利坚道路，其特征是：在彻底摧毁封建大地产的基础上，通过小农经济的迅速分化，使资本主义农业发展起来。这是一条革命的道路，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摧毁比较彻底，资本主义农业的发展比较迅速。另一条道路以普鲁士为代表，叫普鲁士道路，其特征是：在保存农奴制的基础上，通过地主经济的自发演变，使资本主义农业发展起来。这是一条改良的道路，农奴制残余长期存在，资本主义的发展也比较缓慢。农业中资本主义发展的具体形式虽然不同，但本质是一样的，都是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形成和农民转化为雇佣劳动者的过程。

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和封建主义土地所有制，是性质不同的两种土地制度。首先，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的特点是，存在着土地所有者（地主阶级）、租地农业家（农业资本家阶级）和雇佣工人（农业无产阶级）三个阶级；而封建土地所有制下只存在封建地主和依附农民两大阶级。第二、资本主义社会中土地所有者和农业经营者之间的租佃关系，是一

种纯粹经济上的契约关系，而不象封建制度那样，地主具有社会政治特权，对农民实行超经济强制。第三，资本主义农业经营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直接生产者是被剥夺了生产资料的农业无产者；而封建制度下的直接生产者，则是有自己的生产工具和私有经济的个体农民。

一切地租都是土地私有权在分配领域中的表现，本质上总是凭借土地私有权而获得的一种剥削收入。但是，在不同的土地所有制和经济条件下，地租的具体性质和体现的生产关系也不同。资本主义地租和封建地租，就是两种不同性质的地租。

资本主义地租以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为基础。它是租地农业家作为使用土地的报酬交给土地所有者的、超过平均利润以上的剩余价值部分，来源于农业雇佣工人的剩余劳动。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家投资经营农业，一般都要租佃大地主的土地。但资本家投资农业和他投资工业部门一样，至少要获得平均利润，否则他就不会向农业部门投资，资本主义经营本身决定了租地农业家必须获得平均利润。与此同时，土地所有者出租土地又是为了获取地租，否则他也不会出租土地，土地私有权本身又决定了土地所有者必须得到地租。因此，农业资本家从农业工人身上剥削的剩余价值，必须大于平均利润，才能有一个余额作为地租交给土地所有者。资本主义地租的来源，只能是超过平均利润以上的剩余价值部分。

资本主义地租与封建地租的区别，有以下几点。第一，资本主义地租只是地主无偿占有农业劳动者的剩余劳动的一部分，而不是它的全部，因为另一部分作为平均利润被农业

资本家无偿占有了。至于封建地租，则包括封建农民的全部剩余劳动或剩余产品。第二，资本主义地租仅仅以经济强制为条件，它的获得，以地主和租地农业家之间、租地农业家和农业工人之间纯粹的契约关系为基础。而封建地租，则以超经济强制为前提，是建立在农民对地主的人身依附关系基础上的。第三，资本主义地租体现了三个阶级之间的关系，一方面是地主和农业资本家对农业雇佣工人的剥削关系，另一方面是地主同农业资本家瓜分剩余价值的关系。而封建地租只体现了两个阶级之间的关系，即封建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关系。

为了了解资本主义地租的本质，还要把地租和租金加以区别，而这两者往往是容易混淆的。马克思指出：“租地农场主为了获得经营土地的许可而以租金形式支付给土地所有者的一切，实际上都表现为地租”^①。其实，租金除了包含真正的地租外，还包括合并到土地上的投资利息。农业资本家经营农业常常要进行固定资本投资，如改良土壤，修建排灌设施和农业建筑物等，租期一满，合并在地上的各种改良也就属于地主所有了。他可以利用土地投资的一切成果收取租金，把合并在地上的固定资本的折旧和利息加进地租里，提高地租额。此外，租金中有时还包括一部分平均利润和普通工资的扣除。一些中小农业资本家，租进土地往往要支付较高的地租。“他们被迫满足于平均利润以下的利润，并把其中一部分以地租形式交给土地所有者。”^②另一方面，资本家在地租极高情况下为获平均利润，常常把工人工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704页

^②同上，706页

资压低到正常水准以下，“以至工资的一部分由工人手中扣除下来，变为租金的一个组成部分，从而在地租的伪装下流到土地所有者而不是工人的手中”①。

可见，租金不仅包含真正的地租，还包含固定资本的利息，平均利润和普通工资的扣除部分。只有为使用土地本身而支付的代价，才是真正意义上的地租，它应该是平均利润以上的剩余价值部分。为了使分析更简明更清晰，以下的阐述都以严格意义上的地租为限。

资本主义地租是怎样形成的？农业资本家怎么能够在平均利润以外，拿出一部分剩余价值作为地租交给地主？要回答这个问题，便需要分析地租的两种形态，即级差地租和绝对地租。

级 差 地 租

什么是级差地租？级差地租是经营较好土地的农业资本家交纳的地租，这种地租由于土地的好坏等级不同而有差别，所以叫做级差地租。它是由土地条件较好的农业资本家所获得的超额利润转化而成的。资本家投资农业要求得到平均利润，农产品必须按照它的社会生产价格出卖。这样，土地条件较好的农业资本家，由于劳动生产率比较高，农产品的个别生产价格低于社会生产价格，能够获得超额利润。这和工业部门的情况是相近的。不过，超额利润在农业中的形成，又有自身的特点。

首先，农业中的超额利润比较稳定。在工业中，先进企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707页

业获得超额利润只能是暂时的，因为它们有较高的劳动生产率，主要是依靠先进的设备和技术，这些都不能被少数企业长期垄断；一当先进的机器设备广泛采用后，劳动生产率得到普遍提高，商品的价值和生产价格必然下降，原来的超额利润也就消失了。农业中的情况则不同。获得超额利润的农场所以有较高的劳动生产率，主要是因为使用了较好的土地，是由土地这种自然条件决定的。但土地的面积有限，好地更有限，它不象机器设备那样可以由资本创造，随便添置。哪些资本家首先租种了好地，就垄断了好地的使用权，其他资本家既不能再利用它，也不能凭自己的资本创造出好地来。正因为土地的资本主义经营垄断阻碍了农业部门内部的竞争，阻碍了农业生产条件的均衡化，所以经营较好土地的农业资本家就能长期拥有较高的劳动生产率，从而能够稳定地经常地获得超额利润。

其次，农业中的超额利润不仅经营优等地的农业资本家可以获得，而且经营中等地的农业资本家也能得到。在工业中，产品的社会生产价格，一般情况下都是由中等生产条件即平均生产条件决定的，中等生产条件的资本家只能得到平均利润，优等生产条件的资本家才能得到超额利润。但在农业中，农产品的社会生产价格却不是由中等地的生产条件决定，而是由劣等地的生产条件决定的。如果农产品的社会生产价格也由中等地生产条件决定，经营劣等地的资本家就得不到平均利润。工业部门中如果发生这种情况，生产条件差的工业资本家可以努力改进生产设备，赶上甚至超过平均水平。而农业中由于较好土地已被别人租种和垄断，经营劣等地的资本家又不能用资本创造出好地以改善生产条件，因

此，他们就会长期得不到平均利润，而只得把资本转投到其他工业部门，这就必然造成农产品的供应减少和价格上涨，直到经营劣等地也能得到平均利润为止。由此可见，农产品的社会生产价格归根到底还得由劣等地的生产条件决定，而那些经营优等地和中等地的农业资本家，就都可以得到高低不等的超额利润了。

经营较好土地的农业资本家经常获得的这个超额利润，作为租种土地的报酬交给土地所有者，就形成级差地租。所以说，级差地租产生的原因，不在于土地私有制，而在于土地的资本主义经营垄断。土地的有限性是这种资本主义经营垄断的前提，正因为好地有限，一部分资本家租种以后，别的资本家就不能再使用它。在这种经营垄断之下，不管土地归谁所有，经营中等以上土地的农业资本家都会经常获得构成级差地租的超额利润，土地的私有制不过决定这部分超额利润要归土地所有者占有。列宁指出：土地的资本主义经营垄断，“是由于土地的有限而产生的，因此是任何资本主义社会的必然现象。这种垄断的结果使粮食价格取决于劣等地的生产条件，对优等地的投资，或者说，生产率较高的投资所带来的额外剩余利润，则构成级差地租。级差地租的形成和土地私有制毫无关系，土地私有制只是使土地占有者有可能从农场主手中取得这种地租”①。

但是，不应把级差地租产生的原因同级差地租的源泉混同起来。级差地租的源泉是什么？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家胡说什么地租由土地生出。其实，级差地租绝不是土地的产物，而是由农业工人的剩余劳动创造的。优良的土地这种“自

①《土地问题和“马克思的批评家”》，《列宁全集》第5卷103页

然力不是超额利润的源泉，而只是超额利润的一种自然基础，因为它是特别高的劳动生产力的自然基础。”①在优等地和中等地上耕作的农业工人的劳动，具有较高的劳动效率，可以看作是加强的劳动，能够创造更多的价值和剩余价值。马克思指出：“如果对地租有正确的理解，自然首先会认识到，地租不是来自土地，而是……来自投入土地的劳动”②。马克思对于地租来源的分析，彻底批判了资产阶级经济学的谬论，深刻地阐明了资本主义地租的剥削实质。

级差地租由于形成条件的不同而具有两种形态：级差地租Ⅰ和级差地租Ⅱ。

级差地租Ⅰ。马克思说：“我们首先要考察等量资本在等面积的各级土地上使用时所产生的不同结果”③。这种不等的结果，由两个原因造成：一是土地的肥力不同，二是土地的位置不同。由于土地肥沃程度不同和地理位置不同而产生的级差地租，叫级差地租Ⅰ。

如果撇开气候等因素，土地的自然肥力是由表层土壤的化学构成决定的。土地肥力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如果使用化学肥料，实行科学耕作和进行合理排灌等等，便可以使贫瘠的土质得到改良。但是，尽管土地的肥力可以发生变化，同一个时期内不同土地的肥沃程度总是有差别的。所以，投入肥力不同的土地上的同量资本，生产率便不一样。投在优等地或中等地上的资本，具有较高的劳动生产率，它的产品的个别生产价格低于劣等土地产品的个别生产价格。农产品既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728页

②《剩余价值理论》第2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2册158页

③《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732页

然按劣等地决定的社会生产价格出卖，因而经营优等地和中等地的农业资本家就可以获得数量不等的超额利润，形成级差地租 I。我们且以面积相同而肥沃程度不同的三块土地为例，列表说明级差地租 I 的形成：

土地种类	所耗资本 (单位元)	平均利润 (单位元)	产量 (单位百斤)	个别生产价格		社会生产价格		级差地租 I (单位元)
				全部产品 (单位元)	每百斤 (单位元)	每百斤 (单位元)	全部产品 (单位元)	
优	100	30	4	130	32.5	65	260	130
中	100	30	3	130	43.3	65	195	65
劣	100	30	2	130	65.0	65	130	0

上表列举的三块面积相等而肥沃程度不同的土地的投资都是100元，平均利润都是30元，但产量不同，优等地是400斤，中等地是300斤，劣等地是200斤。虽然从每块土地的总产品看，个别生产价格都是130元，但由于每块土地的产量不同，每百斤单位产品的个别生产价格是各不相同的，优等地是32.5元，中等地是43.3元，劣等地是65元。农产品的社会生产价格由劣等地农产品的个别生产价格(65)决定，优等和中等土地的农产品也都按每百斤65元出卖。结果是，劣等地收入130元，扣除100元的投资和30元的平均利润，没有超额利润；优等地和中等地收入各为260元和195元，扣除投资和平均

均利润，分别得到130元和65元的超额利润。这个超额利润便构成级差地租Ⅰ。

级差地租Ⅰ的形成，除了土地的肥力不同以外，还和土地的位置不同有关。有的土地距离城市、车站、港口等销售地点近，农产品的运输费用较少；有的土地距离市场远，农产品的运输费用较高。农产品的运输费用是要加到成本价格中的，因此，土地距离市场远近会影响农产品的个别生产价格。而农产品的社会生产价格由劣等条件的土地来决定，那就意味着还要由地理位置最差的土地来决定。这样，位置有利的农场由于运输费用较少，产品仍按社会生产价格出售，就可以获得超额利润。这种超额利润，也属于级差地租Ⅰ。

级差地租Ⅱ。由于连续投在同一块土地上的等量资本有不同的生产率而产生的级差地租，叫级差地租Ⅱ。资本主义农业的增长，可以用扩大耕地面积的办法，也可以用集约化经营的办法。所谓集约化经营，就是在同一块土地上追加更多的资本，采用新式机器，兴修水利，施用高效肥料，进行精耕细作等等来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在通常情况下，这种追加投资会提供不等的生产率。但只要追加投资的生产率高于劣等地的生产率，就会给投资者带来超额利润，形成级差地租Ⅱ。现在仍用图表加以说明（图表见下页）。

优等土地上的第一次投资100元，生产400斤粮食，每百斤按65元的社会生产价格出卖，可得30元的平均利润和130元的超额利润即级差地租Ⅰ。第二年，假定在这块土地上再追加100元投资，共投资200元，生产出粮食900斤，按每百斤65元的社会生产价格出卖，共得585元，扣除投资200元和

土地种类	所耗资本 (单位元)	平均利润 (单位元)	产量 (单位百斤)	个别生产价格		社会生产价格		级差地租
				全部 (单位元) 产品	每 (单位元) 百斤	每 (单位元) 百斤	全部 (单位元) 产品	
优	100	30	4	130	32.5	65	260	I 130
	追加 100	30	5	130	26	65	325	II 195
中	100	30	3	130	43.3	65	195	I 65
劣	100	30	2	130	65	65	130	0

平均利润60元，获得超额利润325元。把追加投资同原投资分开来算，也可以说追加的100元投资生产了500斤粮食，卖325元，扣除投资100元和平均利润30元，获得超额利润195元。这195元就构成级差地租Ⅱ。

由追加投资所带来的超额利润，不一定会立即全部地转化为级差地租，被地主所占有。在租约有效期间，追加投资带来的超额利润会流入租地农业家的腰包。这是级差地租Ⅱ和级差地租Ⅰ的一个重要区别。但是，出租土地总有一定的期限，租约期满以后，土地所有者就会把追加投资带来的好处计算在地租内，并在重新缔结租约时把地租提高。于是这个超额利润也就部分地或全部地转化为级差地租，落到土地所有者手里。“正因为这样，租地农场主总是力争签订长期租约；但另一方面，由于地主的力量占优势，每年更换租约

的现象却增加了。”①

农业资本家总是希望租约期限更长，以便占有追加投资带来的超额利润；而土地所有者则力求签订短期租约，以不断提高地租额，把资本主义农业进步的利益转到自己手里。这就是争夺超额利润的斗争。这种斗争促使农业资本家为了在租约有效期间最大限度地收回投资利益，拼命地掠夺地力，从而造成了土地的贫瘠。由此可见，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合理利用土地是不可能的。马克思说：“资本主义农业的任何进步，都不仅是掠夺劳动者的技巧的进步，而且是掠夺土地的技巧的进步，在一定时期内提高土地肥力的任何进步，同时也是破坏土地肥力持久源泉的进步。”②

级差地租的两种形态，有着密切的联系。“级差地租Ⅱ的基础和出发点，不仅从历史上来说，而且就级差地租Ⅱ在任何一个一定时期内的运动来说，都是级差地租Ⅰ”③。从历史上看，级差地租Ⅰ和级差地租Ⅱ，反映了资本主义土地经营的两个不同阶段，即粗放耕作和集约耕作。在资本主义农业发展的初期，可开垦的荒地比较多，可利用的资本比较少，农业技术还不够发展，所以农业生产的增长主要依靠扩大耕地面积，进行粗放经营，由此而产生的级差地租，属于级差地租Ⅰ。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对农产品的需要不断扩大，资本积累迅速增长，未耕地却日益减少，因而促使资本主义农业向集约化的方向发展，农业生产的增长主要依靠在已耕土地上追加投资，精耕细作，提高单位面积产量，级差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760页

②《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552—553页

③《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761页

地租Ⅱ因而迅速发展起来。可见，级差地租Ⅰ先于级差地租Ⅱ，是级差地租Ⅱ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前提。从级差地租Ⅱ在一定时期内的运动来看，也是以级差地租Ⅰ为基础的。因为级差地租Ⅱ的形成，以肥力不同、位置不同的土地同时被耕作为前提。只有把追加投资的生产率与决定农产品社会生产价格的劣等土地的生产率相比较，才能了解级差地租Ⅱ的形成。正因为追加投资的生产率比劣等地的生产率高，才能提供构成级差地租Ⅱ的超额利润。

级差地租的两种形态虽然形成条件不同，但本质上都是农业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的一部分，都是剩余价值的特殊转化形式。肥沃和位置较好的土地，具有较高的劳动生产率，是能够得到超额利润的自然基础，而不是它的源泉。级差地租的唯一源泉，是农业雇佣工人的剩余劳动。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曾编造出一个所谓“土地收益递减律”，其基本论点是：对土地连续追加投资，产量会递减减少。他们诡辩说：如果追加投资而产量不减少，又何必扩大耕地面积，只要在一公顷土地上连续投资，就可以养活整个世界了。古典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李嘉图，曾错误地把自己的级差地租理论同这个所谓“规律”联系起来，他认为正是由于追加投资收益递减，农业经营才逐渐由优等地扩展到劣等地，从而产生了级差地租。实际上，由于肥沃的土地并不一定地理位置适中，土地被耕作的顺序也不一定总是由优等地向劣等地扩展。土地耕作顺序问题或追加投资收益增减问题，与级差地租的产生并无关系。只要在不同地块上并列投入的或同一地块上连续投入的等量资本有不同的生产率，就有可能产生级差地租。

把“土地收益递减”当作客观规律是十分荒谬的。这是一种违背实际的空洞推论，以农业生产的技术条件和社会条件不变为前提。事实上，追加投资本身总是和采用新技术、采用新的农业生产方法结合在一起。“‘追加的（或连续投入的）劳动和资本’这个概念本身，就是以生产方式的改变和技术的革新为前提的。要大规模地增加投入土地的资本量，就必须发明新的机器、新的耕作制度、新的牲畜饲养方法和产品运输方法等等。”^①因此，追加投资的生产率往往会提高，而不一定是必然递减的。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土地肥力减退、收益减少和农业衰落的现象，确实存在，但这并不是什么“土地收益递减规律”作用的结果，而是由资本主义制度造成的。只要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就可以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制止滥用土地和破坏地力的现象，使土地肥力逐步提高，单位面积产量逐步增长。我国解放后，许多碱地洼地被改造，许多旱田变水田，许多荒山秃岭变成米粮之乡，许多农田夺取大面积稳产高产等一系列事实，完全戳穿了“土地收益递减律”的谬论。这个捏造的所谓“规律”不仅不符合客观事实，在理论上还起着掩盖资本主义矛盾的反动作用，例如，臭名昭著的马尔萨斯人口论，就是以这个“规律”作为理论基础的。在马尔萨斯看来，因为“土地收益递减”，生活资料的增长才赶不上人口的增长，从而造成了“绝对的人口过剩”和劳动人民的贫困化。可见“土地收益递减规律”，完全是资产阶级学者用来掩盖资本主义的阶级矛盾，妄图把劳动人民饥饿贫困的根源硬栽在自然界头上所

^①《土地问题和“马克思的批评家”》，《列宁全集》第5卷87页

炮制的一种极其反动的说教。

绝对地租

在分析级差地租时，可以看出劣等地不提供超过平均利润的超额利润。这是不是说，租种劣等地的农业资本家就不必向地主交纳地租呢？不是的。实际上，租种劣等地的农业资本家也要交地租，因为土地所有者即便是劣等地也绝不会让别人白白地耕种。经营包括劣等地在内的所有土地都绝对必须交纳的地租，就叫绝对地租。

租种劣等地的资本家既要得到平均利润，又要交纳地租，因此，农产品就不能按劣等地所决定的社会生产价格出卖，而必须在这个社会生产价格以上出卖。只有这样，租种劣等地的资本家才能在农产品卖出后，得到平均利润，同时还有一个用于交纳地租的余额。

问题在于，这个余额从何而来？农产品的市场价格经常超过生产价格出卖，是否违反价值规律？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必须从分析农业中的资本有机构成入手。马克思说：“如果一个生产部门中的资本构成低于社会平均资本的构成，也就是说，如果该资本中投在工资上的可变部分，和投在物质劳动条件上的不变部分的比率，大于社会平均资本中可变部分和不变部分的比率，那末，它的产品的价值就必然会高于它的生产价格。”①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农业生产技术落后于工业，农业的资本有机构成比一般工业部门低，所以农产品的价值经常高于它的生产价格。如果农产品按照它的价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855页

值出卖，在价值和生产价格之间，从而在剩余价值和平均利润之间，便会有一个差额。正是这个差额构成了绝对地租，落到地主阶级手里。可见绝对地租的存在，并不违反价值规律。马克思是在严格遵守价值规律的基础上，解决了绝对地租的来源问题。绝对地租也是农产品价值的一个构成部分，来自农业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以下列图表说明绝对地租的形成：

生产部门	资本有机构成	剩余价值 ($m' = 100\%$)	平均利润	产品价值	生产价格	绝对地租
工业	$80c + 20v$	20	20	120	120	0
农业	$50c + 50v$	50	20	150	120	30

假定工业部门平均资本有机构成是 $80c + 20v$ ，剩余价值率是100%，商品的价值和生产价格都是120。农业中的资本有机构成是 $50c + 50v$ ，剩余价值率也是100%，剩余价值是50，农产品的价值是150。由于竞争的关系，农业资本家只能得到和工业资本家相同的平均利润，农产品的生产价格也应该是120。但是，农产品按照高于生产价格的价值出卖，农业资本家可以比工业资本家多得30的利润，这30的利润就转化为绝对地租。

农业中的这一部分剩余价值之所以不参加整个社会利润率平均化，是由于存在着土地私有权的垄断。在工业中，资本有机构成低的生产部门也能提供较多的剩余价值，但工业部门之间的竞争和资本的自由转移，使利润率总是趋于平

均化。但是在农业中，土地私有权的垄断，成为资本向农业部门转投的一种阻碍。这种阻碍表现在：如不向土地所有者交纳地租，资本就不能投向农业，那怕是经营最劣等的土地。因此，农产品必须在生产价格（按照工业部门已形成的平均利润率计算）以上出卖。而农产品价值超过生产价格的余额，或剩余价值超过平均利润的余额，就留在农业部门内部，不能参加整个社会的利润平均化，并形成绝对地租。由此可见，农业资本有机构成低于社会的平均资本有机构成，不过是绝对地租形成的前提条件，而绝对地租形成的根本原因，则在于土地私有权的垄断。

上面分析了资本主义地租的两种形态：级差地租和绝对地租，它们是由农业中两种不同性质的垄断决定的。“一种是土地经营（资本主义的）的垄断。……另一种是土地私有权的垄断。无论从逻辑上或历史上来看，这种垄断同前一种垄断并没有密切的联系。”①土地的资本主义经营垄断，即土地使用权的垄断，是级差地租形成的原因；而土地的私有权垄断，即土地所有权的垄断，是绝对地租形成的原因。正确区分资本主义农业中的两种垄断和两种地租，是理解马克思主义地租理论的关键。

垄断地租。土地价格

除了级差地租和绝对地租两种基本的地租形态之外，资本主义社会还存在着垄断地租。垄断地租是由垄断价格带来的垄断利润转化而成的。某些地块由于特殊的自然条件，能

①《土地问题和“马克思的批评家”》，《列宁全集》第5卷103页

够生产某些特别名贵而又非常稀少的产品，如质量极好的酒类、水果等等。这些产品就有可能按照不仅高于生产价格，而且高于产品价值的垄断价格出卖。这种垄断价格“一般是指这样一种价格，这种价格只由购买者的购买欲和支付能力决定，而与一般生产价格或产品价值所决定的价格无关。……这里由垄断价格产生的超额利润，由于土地所有者对这块具有独特性质的土地的所有权而转化为地租，并以这种形式落入土地所有者手中”①。

大土地所有者不仅可以依靠土地私有权攫取大量地租，还可以通过出卖土地取得巨额收入。土地本来不是劳动生产物，没有价值；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随着商品的普遍化，土地也成了买卖的对象，具有价格。土地价格并不是土地价值的货币表现，而是地租资本化的表现。马克思说：“土地的购买价格，是按年收益若干倍来计算的，这不过是地租资本化的另一种表现。实际上，这个购买价格不是土地的购买价格，而是土地所提供的地租的购买价格，它是按普通利息率计算的”②。这就是说，土地价格等于这样一笔资本的价值，如果用它生息，每年的利息收入相当于这块土地的地租收入。用公式表示：
$$\text{土地价格} = \frac{\text{地租}}{\text{利息率}}$$
。例如一公顷土地，每年收地租100元，而存款利息率是5%，要得到相当于地租数额的利息，便需有 $100 \div 5\% = 2,000$ 元的资本，这一公顷土地的价格就应该是2,000元。可见，土地价格取决于两个因素：一是地租的大小；一是利息率的高低。土地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873—874页

②同上，703页

价格同地租额成正比例，同利息率成反比例。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地租日益增长，利息率却存在下降趋势，从而使土地价格不断上涨。

马克思的地租理论具有重要的革命意义。通过对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和地租的分析，马克思进一步揭示了资本主义农村中复杂的阶级关系。使我们看到，资本家和大土地所有者，是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两大剥削阶级，他们虽然存在着利害冲突，在瓜分剩余价值上有矛盾，但在剥削雇佣劳动者上却有着共同利益，都是靠工人的剩余劳动养活的。特别是大土地所有者，不参加任何企业经营，但却把农业进步的一切成果竭力攫为己有，完全过着不劳而获的腐化生活，是十足的寄生阶级。由于土地私有权和地主阶级的存在，提高了农村付产品和其他消费品的价格，加重了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的负担，成为劳动群众生活贫困的根源之一。

马克思的地租理论还深刻揭示了土地私有制对资本主义生产发展的严重阻碍作用。由于土地私有权的垄断，农业部门中一部分剩余价值不参加整个社会的利润平均化过程，而当作绝对地租被地主占有和用于寄生性消费，因而减少了整个资产阶级的平均利润和用于积累的资本数额。大土地所有者还千方百计地攫取农业进步的一切利益，把土地上固定资本投资的利息加到租金上，把追加投资带来的超额利润转化为级差地租Ⅱ。因此，农业资本家对于在租约期内不能收回固定资本全部价值的农田基本建设，以及不能获得充分好处的一切追加投资，一概不愿实行，这就大大限制了租地农场主扩大投资和改良农业生产技术的积极性。另一方面，农业资本家为了在租约期内最大限度地获取超额利润，又会不顾

一切地劫夺地力，造成土地肥力的严重破坏。如果农业资本家想摆脱大土地所有者的勒索，取得土地的永久租种权，他就必须垫支巨额资本去购买价格昂贵的土地，这又会使用于生产的资本大大减少。上述一切，都是由土地私有权带来的破坏性后果，都是不利于资本主义农业乃至整个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的。

马克思的地租学说彻底揭露了土地私有制的危害性，从而为消灭土地私有制提供了理论根据。马克思指出：“在**一定的发展阶段，甚至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观点来看，土地所有权也是多余而且有害的**”^①。因此在资本主义初期，资产阶级激进派从自身的阶级利益出发，曾经提出过土地国有化的口号。但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和社会矛盾的尖锐化，资产阶级不仅不敢再提土地国有这个口号，竟一变而为大土地私有制的维护者，他们害怕废除土地私有会动摇整个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基础，拼命反对土地国有。这个任务于是便落到了无产阶级身上。马克思的地租理论，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土地纲领的重要理论根据。只有经过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才能彻底消灭一切土地私有制。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702页

第七章 资本主义的经济危机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各种深刻的对抗性的社会经济矛盾，集中而突出地表现在周期爆发的经济危机上。从十九世纪二十年代开始，资本主义的扩大再生产，每隔一段时间就被经济危机所打断。经济危机是资本主义制度的必然产物，它反过来加剧了资本主义的各种固有的矛盾，加速了资本主义制度走向灭亡的历史进程。日益频繁和加深的经济危机，最明显不过地反映了资本主义的历史局限性和历史暂时性。

第一节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必然性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性质

资本主义社会周期爆发的经济危机，就其根本性质来说，是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危机期间最重要的经济现象，就是生产过剩，大批商品卖不出去。列宁说：“危机是什么？是生产过剩，生产的商品不能实现，找不到需求。”^①危机期间其它各种反常的经济现象，都是由生产过剩这个根本经济现象引起的。

危机在社会经济生活各个方面的具体表现是：大量商品

^①《评经济浪漫主义》，《列宁全集》第2卷135—136页

卖不出去，商业萧条，存货剧增，物价猛跌，部分商品被销毁，生产急剧下降，开工不足，投资剧减，大批企业破产，货币奇缺，信用紧缩，利率空前提高，有价证券行市猛跌；失业剧增，工资下降，工人生活状况恶化；等等。总之，经济危机使整个资本主义经济陷入一片混乱，社会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工人和劳动群众急剧贫困化。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

“在危机期间，发生一种在过去一切时代看来都好像是荒唐现象的社会瘟疫，即生产过剩的瘟疫。”①

认清危机的根本性质很重要。生产过剩表明了经济危机的本质；危机期间也会发生货币、信用方面的危机，但这些都是派生的现象，是由生产过剩这个本质所引起的。应该从生产领域中的危机现象，去寻找流通和信用领域中危机现象的根本原因，而决不能相反。对经济危机的分析，只有抓住生产过剩这个本质，才能正确解释危机期间全部复杂的社会经济现象，正确认识经济危机的深刻根源。

必须指出，危机期间发生的生产过剩，不是绝对的过剩，而是相对的过剩。这种过剩，不是对广大劳动群众的实际需要来说的，而是对他们有支付能力的需求即购买力来说的。资本家只认钱不认人，他们知道的唯一需求是有支付能力的需求，而决不会关心劳动群众的实际需求。危机中表现出来的生产过剩，商品卖不出去，并不是因为劳动群众真的不需要，而是因为他们没有钱去购买。事实上，危机期间正是工人生活最痛苦的时候。一方面是消费品找不到消费者，甚至大量“过剩”商品被毁掉；另一方面是消费者得不到消费品，广大劳动群众过着忍饥挨饿的生活。二者形成了鲜明

①《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257页

的对照。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根源

周期性经济危机是资本主义的特殊产物。危机的深刻根源，就在于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就在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

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不会产生经济危机。在自然经济条件下，生产者及其家庭既是生产者又是消费品，产品用来满足自己的需要，并不拿到市场上进行交换，当然不存在产品过剩和卖不出去的问题。所以马克思说：“在人们为自己而生产的社会条件下，确实没有危机”①。

简单商品经济包含有危机的可能性，但不包含危机的必然性。商品生产的发展和货币的出现，使物物交换发展为商品流通。由于货币的流通手段职能，卖和买分裂为两个独立阶段，卖和买的脱节，便包含着危机的第一种可能性。由于货币的支付手段职能，商品生产者之间结成错综复杂的债务关系，信用关系的被破坏，便包含着危机的第二种可能性。危机的这两种形式的可能性，不过是说已经具备了危机可能产生的条件和危机的一般表现形式，并不意味着危机必然爆发。事实上，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在简单商品经济中，危机的可能性还不会变为现实，也就是说，还不会爆发整个社会的生产过剩的危机。这主要是因为：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简单商品经济中，商品生产者对市场的依赖程度并不深，商品经济往往和自然经济结合在一起；同时，在整个社会中还是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个别生产者的商品卖不出去，不

①《剩余价值理论》第2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2册573页

致引起社会普遍的生产过剩；而且在那种经济条件下，由于生产规模的狭小和技术的落后，社会生产的发展极其缓慢，以个人劳动为基础的占有方式也不会造成生产和消费的严重脱节。总之，在简单商品经济中，还不具备危机必然发生的经济条件。马克思指出：危机的“这种可能性要发展为现实，必须有整整一系列的关系，从简单商品流通的观点来看，这些关系还根本不存在。”①“危机的一般条件，…必须用资本主义生产的一般条件来说明。”②

在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下，危机才成为必然的和不可避免的。斯大林说：“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的根源和原因在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本身。危机的根源在于生产的社会性和生产成果的资本主义占有形式之间的矛盾。”③

生产的社会化和占有的资本主义形式之间的矛盾，是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资本主义制度的产生和确立，促进了社会生产的巨大发展，使社会生产力的性质发生了变化，由个体小生产变为社会化大生产。生产社会化的主要表现是：生产资料的社会化，个人使用的生产资料“变为社会化的，即只能由大批人共同使用的生产资料”④；生产过程的社会化，“成百上千的人进行协作的工厂代替了小作坊”，“生产本身也从一系列的个人行动变成了一系列的社会行动”⑤；劳动产品的社会化，“产品也从个人的产品变成了社会的产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33页

②《剩余价值理论》第2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2册588页

③《联共（布）中央委员会向第十六次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

《斯大林全集》第12卷214页

④⑤《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294页

品”^①。这种社会化大生产的本性，要求由社会来占有生产资料，占有劳动产品，管理社会生产。但是，资本主义制度却以私有制为基础，社会使用的生产资料还是私人财产，社会化的生产过程仍在私人支配下进行，社会化的劳动产品继续归私人占有。生产力的性质变了，私人占有的形式没有变。因此，生产的社会化和私人资本主义占有形式之间，必然产生深刻的矛盾。正是“这个使新的生产方式具有资本主义性质的矛盾，已经包含着现代的一切冲突的萌芽”^②，成为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深厚基础。

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表现为生产的盲目扩张和劳动群众有支付能力的需求相对缩小之间的矛盾，必然导致生产和消费的脱节，引起经济危机的爆发。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具有盲目增长和无限扩张的倾向。这是由资本主义的经济条件决定的。首先，剩余价值规律，是推动生产无限扩张的决定性动力。资本家为了获得更多的剩余价值，必然要加深对工人的剥削程度和扩大剥削范围，这就要不断增加积累，扩大生产规模，从而促进了生产的迅速增长。其次，竞争规律也迫使资本家不断扩大生产。因为企业规模越大，产品成本越低，资本家就越能在市场上占据有利地位，打败竞争对手，免于破产的命运。第三，资本主义的社会化经济，也使社会生产有可能迅速发展。机器大工业的技术条件，为生产的迅速扩张提供了物质技术基础；资本主义信用的发展，为生产的迅速扩张提供了资本来源；产业后备军的存在，则为生产的迅速扩张提供了人力来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294页

^②同上，295页

源。这一切决定了，资本主义生产必然具有无限扩大的趋势。但是，另一方面，由于资本主义的残酷剥削，广大工人和劳动人民却日益贫困化，他们有购买能力的消费需求，远远落后于社会生产的扩大，这就必然造成生产和消费的矛盾。而且“生产力越发展，它就越和消费关系的狭隘基础发生冲突”①。

生产和消费的矛盾和脱节，是由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决定的。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是剩余价值生产。资本主义生产扩大，为的是追求剩余价值，靠的是剥削雇佣工人。工人决不能得到他的劳动创造的全部价值产品，而只能得到这个价值产品中相当于劳动力价值的那一部分。工人所得到的永远比他们劳动创造的要少。但是，工人不仅是社会的基本生产者，而且是社会的主要消费者，社会生产的消费品的绝大部分最终还得靠工人群众来购买。既然工人在货币形态上得到的工资只够用来购买他们劳动创造的价值产品的一小部分，那末，生产和消费的矛盾，剩余价值生产和剩余价值实现之间的矛盾，也就是不可避免的了。正是这个资本对雇佣劳动剥削的本质关系，决定了资本主义生产本质上必然要生产过剩。马克思指出：“生产者的最大部分，即工人，只有在他们生产的产品大于其等价物时，即在他们生产剩余价值，或者说，剩余产品时，才可能消费这个等价物。他们始终必须是剩余生产者，他们生产的东西必须超过自己的有支付能力的需要，才能在自己的这些需要的范围内成为消费者或买者。”②资本主义生产越扩大和资本主义剥削程度越提

①《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273页

②《剩余价值理论》第2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2册594页

高，工人在他们创造的价值产品中得到的份额越少，这就意味着，他们超过自己有支付能力的需求而生产的过剩产品越多。由于生产力的盲目扩张是在劳动群众被限制的消费力基础上进行的，所以生产和消费的脱节发展到一定程度，就必然要爆发危机，通过对生产力的破坏来强制恢复生产和消费的平衡。经典作家曾指出：“在资本主义固有的无限制扩大生产的趋向和人民群众有限的消费（所以是有限的，是因为他们处于无产阶级地位）之间，存在着明显的矛盾。”^①
“一切真正的危机的最根本的原因，总不外乎群众的贫困和他们的有限的消费”^②。

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还表现为个别企业生产的有组织性和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之间的矛盾，必然导致社会生产的比例失调，引起经济危机的爆发。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个别企业的生产是有计划有组织的。不这样，成千上万的工人在一起劳动，就不能有秩序地正常进行。但是，整个社会生产却是无政府状态的。生产资料私有制把社会生产分裂为无数独立的生产单位，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和怎样生产，都是各个资本家的私事，因而整个社会生产不可能有统一的计划和领导。这就产生了个别企业有组织性和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之间的矛盾。而且，个别企业的组织性越强，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就越厉害。这主要是因为：个别企业的有组织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加强了企业迅速扩张的能力，这不但会急剧排斥小生产，加剧社会生产的混乱，而且破坏了生产的稳定状态，加剧了各企业

^① 《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列宁全集》第3卷35页

^② 《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548页

各部门发展的不平衡。同时，个别企业的生产越是有组织，企业之间的竞争越尖锐，竞争的力量越强，范围越广，破坏性越大，整个社会生产就越是陷入更严重的无政府状态之中。此外，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商业资本的扩大，信用制度的发展，投机活动的盛行，都进一步加强了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

资本主义生产是社会化大生产，客观上要求按比例发展，生产和消费之间、两大生产部类之间、各部类内部各部门各企业之间，只有保持相应的比例关系，整个社会生产才能正常进行。可是，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却会经常造成各部类、各部门之间的比例失调。这种比例失调发展到一定程度，就要爆发危机，通过对生产力的破坏来强制恢复各生产部门之间的比例和平衡。斯大林说：“危机……乃是现代资本主义生产无组织性的直接结果。”^①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得出结论：经济危机的根源，就在于资本主义固有的深刻矛盾。危机是资本主义制度的必然产物，是资本主义经济的不治之症。“要消灭危机，就必须消灭资本主义。”^②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危机学说的基本政治结论。

对资产阶级危机理论的批判

经济危机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其矛盾的必然产物。资产阶级学者为了掩盖资本主义的矛盾，开始是否认危机的可

^①《无政府主义还是社会主义？》，《斯大林全集》第1卷305页

^②《联共（布）中央委员会向第十六次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

《斯大林全集》第12卷215页

能性，后来在危机周期爆发的事实面前，又在只好承认危机的同时编造出种种谬论来歪曲危机的真正原因，以粉饰资本主义制度。

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否认危机和歪曲危机原因的所谓危机理论是形形色色的，随着资本主义矛盾和危机的不断加深，资产阶级的危机理论也越来越庸俗，同时还精心策划出种种反危机的措施，妄图挽救腐朽的资本主义制度。修正主义者适应资产阶级的需要，也极力散布现代资本主义可以消除危机的神话。这里仅就早期主要的资产阶级危机理论，加以批判。

十九世纪乃至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前，在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中影响比较大的，是法国庸俗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萨伊提出的关于资本主义商品实现的理论，即所谓“萨伊法则”。这个“法则”概括说来，就是“生产开辟了对产品的需求”。萨伊认为，每种产品如果不是为生产者自己使用，就要用来交换其他产品，因此，任何商品的生产同时就形成对其他产品的需求，“需要是由生产自身决定的”，“需要与供给是同一的”，所以普遍的生产过剩是不可能的。萨伊的这种观点，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成为资产阶级经济学否认危机可能性的主要理论基础。

萨伊这套谬论的根本错误，在于把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混淆为简单商品生产，把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流通等同为物物直接交换。他妄图用这种手法来掩盖资本主义的矛盾。但实际上，即使在简单商品流通条件下，也包含着危机的可能性。在商品交换中，固然一个人的卖同时也是另一个人的买，但以货币作媒介的商品流通和物物交换不同，它分成了

卖与买两个在时间上和空间上相分离的过程，因而已经包含了卖和买脱节的可能性，包含了危机的可能性。不过，简单商品流通中包含的危机的可能性仅仅是可能性，只有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这种可能性才变成现实。经济危机是资本主义制度的必然产物，是由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决定的。如果撇开社会生产的资本主义性质，把它看作是一般的、抽象的社会生产和产品交换，那就自然会得出否认危机必然性的错误结论。马克思在批判萨伊之流的危机理论时指出：“**经济学辩护士的方法有两个特征。第一，简单地抽去商品流通和直接的产品交换之间的区别，把二者等同起来。第二，企图把资本主义生产当事人之间的关系，归结为商品流通所产生的简单关系，从而否认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矛盾。但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极不相同的生产方式都具有的现象，尽管它们在范围和作用方面各不相同。因此，只知道这些生产方式所共有的抽象的商品流通的范畴，还是根本不能了解这些生产方式的不同特征，也不能对这些生产方式作出判断。任何一门科学都不象政治经济学那样，流行着拿浅显的普通道理来大肆吹嘘的风气。例如，让·巴·萨伊由于知道商品是产品，就断然否定危机。**”①

法国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最后代表、小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西斯蒙第提出的“消费不足论”，是一种影响较广的危机理论。西斯蒙第指出，资本主义的生产过剩是不可避免的，是由这种制度决定的。这是他的科学功绩。但是，他并没有揭示出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因而不能说明经济危机的真正原因。他认为，资本主义的主要矛盾是生产和消费的

①《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133页

矛盾，广大群众的个人消费不足是经济危机的根本原因，而个人消费不足又是由资本主义分配制度不公平造成的。

这种危机理论表面看来似乎有道理，实际上同样是错误的。第一，用消费不足来解释经济危机的原因，并不符合客观事实，因为工人的个人消费正是在危机发生以前往往有所增加。马克思指出：“认为危机是由于缺少有支付能力的消费或缺少有支付能力的消费者引起的，这纯粹是同义反复。……但是，如果有人想使这个同义反复具有更深刻的论据的假象，说什么工人阶级从他们自己的产品中得到的那一部分太小了，只要他们从中得到较大的部分，即提高他们的工资，弊端就可以消除，那末，我们只须指出，危机每一次都恰好有这样一个时期做准备，在这个时期，工资会普遍提高，工人阶级实际上也会从供消费用的那部分年产品中得到较大的一份。”^①第二，劳动群众的消费不足，并不是资本主义社会特有的现象，几千年来各种剥削制度都存在过消费不足，但只有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才爆发经济危机，可见消费不足并不是经济危机的真正原因。恩格斯写道：“群众的消费水平低，是一切建立在剥削基础上的社会形式、从而也是资本主义社会形式的一个必然条件；但是，只有资本主义的生产形式才使这种情况达到危机的地步。因此，群众的消费水平低，也是危机的一个先决条件，而且在危机中起着一种早已被承认的作用；但是它既没有向我们说明过去不存在危机的原因，也没有向我们说明现时存在危机的原因。”^②第三，马克思主义的危机理论并不否认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着生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456—457页

^②《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310页

产和消费之间的对抗性矛盾，并不否认消费不足的事实；但认为必须把它放在从属地位，因为危机的根源在于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在于资本主义的生产条件。“消费不足论”把危机归结为消费不足，实际上认为危机的根源在生产条件以外，好象只要改善国民收入的分配或增加劳动人民的消费，就可以消灭危机。这显然是把分配同生产割裂开来的错误观点。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的危机理论“是不是否认生产和消费矛盾的事实、消费不足的事实呢？当然不否认。……但是把这个事实放在应有的从属的地位，……它认为这种事实不能解释危机，因为危机是由现代经济制度中的另一个更深刻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的社会性和占有的私人性之间的矛盾引起的”①。

另一种比较流行的资产阶级危机理论是约翰·穆勒的“货币信用紧缩论”。约翰·穆勒认为，与商业危机相伴而生的经济萧条，只是“市场的暂时失调”，是“过度的投机性购买”的结果，其最直接的原因是“信用的紧缩”。

马克思对这种危机理论进行了深刻的批判，指出：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肤浅性也表现在，它把信用的膨胀和收缩，把工业周期各个时期更替这种单纯的征兆，看作是造成这种更替的原因”②。货币信用是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基础上产生的，信用货币的流通也是以商品流通为基础的。货币信用的膨胀和紧缩，以资本主义再生产的周期发展进程为转移。货币信用危机，只是资本主义基本矛盾所决定的生产过剩危机的产物，是生产过剩危机在流通领域中

① 《评经济浪漫主义》，《列宁全集》第2卷133页

② 《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694页

的一种表现；而决不能颠倒过来，把货币信用的膨胀与紧缩看成是决定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过程的主要因素，更不能把货币信用危机说成是生产过剩危机的原因。当然，货币信用的膨胀与紧缩对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的进程和经济危机的爆发，是有一定的影响的。但危机周期爆发的根本原因，只能在资本主义基本矛盾中得到说明。

此外，约翰·穆勒还把经济危机的爆发说成是由人们心理状态的变化所引起。他胡说“商业恐慌的病根，并非钱袋问题，乃是心境问题。”他认为在复苏阶段，由于资本家普遍怀有乐观的心情，引起了过分的投机；而投机过分则必然遭到失败，又引起了普遍的悲观，因而爆发危机。这纯粹是一种主观唯心主义的胡言乱语。另一个英国庸俗经济学家杰文斯，更把经济危机的原因归结于自然现象。他随心所欲地胡说：经济危机所以周期地爆发，根源在于太阳里的黑点是周期出现的；太阳黑点的增多，一般以十年为一周期，经济危机也就每隔十年爆发一次。这更是荒谬到了极点！资产阶级经济学对于社会经济现象，不从社会本身去找寻原因，而求助于人们的心理状态和自然现象，这就充分暴露出他们的庸俗和贫乏，说明他们已经堕落到为了替资本主义制度辩护而根本不顾事实的地步！

马克思主义的危机理论，建立在对资本主义制度及其矛盾的深刻分析的基础上，是唯一的真正科学的危机理论。

第二节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周期性

资本主义生产的周期性

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是周期性的，不是直线上升也不是永远处于危机之中。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的生产要经过一定的周期性的循环。它要经过消沉、逐渐活跃、繁荣、生产过剩、危机和停滞等阶段。”①经济危机每隔一定时期重演一次。在资本主义历史上，首次经济危机于1825年在英国发生。从那时起，资本主义大工业就开始了经济危机的恶性循环。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为什么具有周期性呢？这也是由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决定的。

危机是资本主义矛盾尖锐化的必然结果，通过危机的破坏，社会生产的比例关系达到强制的恢复和暂时的平衡，从而使资本主义生产重新发展起来。但是，危机不仅没有从根本上解决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反而使资本主义的固有矛盾加深了。于是在一次危机过后经过一定时期，又会由于矛盾的再度尖锐而爆发另一次新的危机。恩格斯说：“市场的扩张赶不上生产的扩张。冲突成为不可避免的了，而且，因为它在把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本身炸毁以前不能使矛盾得到解决，所以它就成为周期性的了。资本主义生产产生了新的‘恶性循环’。”②

①《工资、价格和利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162页

②《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300页

从一次危机开始到另一次危机开始，称为一个周期。每个周期大体上包括危机、萧条、复苏和高涨四个阶段。

危机到来时，社会购买力急剧降低，大批商品找不到销路，价格猛烈下跌，存货迅速增加；由于商业定货减少，资本周转不灵，利润率普遍降低，引起生产规模缩减；企业停工减产，资本家大批解雇工人，失业人数剧增，实际工资下降；这时，各资本主义企业的竞争也达到空前激烈的程度，许多中小企业经不起危机的打击而纷纷破产。在危机阶段，许多工商企业不能如期偿还债务，使信用关系遭到破坏，货币市场紧张，现金奇缺，利息率提高，中小银行因不能应付存户大量提取存款而纷纷倒闭，进而又引起货币信用危机。经济危机持续一个时期以后，由于生产急剧缩减、企业倒闭等等，生产超过有支付能力的需求的矛盾逐渐缓和下来，这时便从危机阶段转入萧条阶段。

在萧条阶段，生产的缩减停止了，但仍处于停滞状态；商业萎靡不振，物价仍然低落；游资充斥，利率极低。这时，资本家为了摆脱困境，力求通过降低生产费用，增强竞争能力，提高利润。他们加紧剥削工人，降低工资，提高劳动强度，同时努力改进生产技术，采用新式机器设备，使生产在价格低廉的情况下仍然有利可图。这就引起了对生产资料的新的需求，推动生产资料部门开始恢复和扩大生产，生产资料生产的扩大又带动了生活资料部门的生产，于是整个社会生产逐渐回升，商业和信用也开始活跃，萧条阶段便逐渐转为复苏阶段。

在复苏阶段，投资继续增长，就业人数日益增多，社会购买力逐步提高，物价缓慢上升，商业和信用更加趋向活

跃，进一步促进了生产的扩大，整个社会的生产逐渐恢复到危机以前的水平。当社会生产超过危机以前的最高点时，就由复苏阶段进入了高涨阶段。

在高涨阶段，生产迅速扩大，物价不断上涨，利润急剧增加，新企业不断涌现，商业和信用异常活跃，整个资本主义经济呈现出一片“繁荣”景象。然而好景不常，正是在这种“繁荣”景象中，孕育着新的危机。由于迅速增长起来的生产力与相对缩小的人民群众的购买力之间不可克服的矛盾，必然会引起更加深刻的经济危机的爆发。

总之，在资本主义的经济周期中，危机是决定性阶段，是每个新周期的起点，也是整个周期循环的基础。危机阶段是资本主义再生产过程内在矛盾极端尖锐时的爆发性阶段。萧条阶段，一方面将危机中爆发出来的矛盾，继续加以彻底清算，同时又为经济的复苏和高涨创造前提。复苏阶段和高涨阶段，则是把经济推向一个新的高度，同时又使再生产过程的内在矛盾得到新的发展，并为下一次危机准备条件。可见，贯穿在整个周期中的一条黑线，就是危机，一方面是危机的爆发和彻底清算，另一方面是新的危机的酝酿和准备。资本主义的再生产过程，就是这样在一次危机到又一次危机的周期循环中运动和发展的。恩格斯说：“自从1825年第一次普遍危机爆发以来，整个工商业世界，一切文明民族及其多少尚未开化的附属地中的生产和交换，差不多每隔十年就要出轨一次。商业停顿，市场盈溢，产品滞销，银根奇紧，信用停止，工厂关门，工人群众因为他们生产的生活资料过多而缺乏生活资料，破产相继发生，拍卖纷至沓来。停滞状态持续了几年，生产力和产品被大量浪费和破坏，直

到最后，大批积压的商品以或多或少压低的价格卖出去，生产和交换的运动逐渐恢复起来。运动逐渐加快，慢步转成快步，工业快步转成跑步，跑步又转成工业、商业、信用和投机事业的真正障碍赛马中的狂奔，最后，经过几次拚命的跳跃重新陷入崩溃的深渊。如此反复不已。”①

经济周期的物质基础

资本主义生产从危机到高涨再到危机的周期循环，与社会大规模的固定资本更新有着密切的联系。

固定资本更新是危机周期性的物质基础。在危机中，生产力受到严重破坏，通过强制清算使矛盾得到一定程度的暂时解决。在萧条阶段，资本家们为了摆脱困境，在激烈的竞争中站稳脚跟，在物价较低的情况下获取更高利润，极力加强对工人的剥削，改进生产设备，采用新技术，因而纷纷扩大投资，更新固定资本。危机期间造成的资本进一步集中，和借贷市场上的游资充斥，也为大量投资提供了有利条件。这样，危机便成为社会大规模新投资的起点。由于资本家大规模更新固定资本，添置效能更高的新机器设备，从而引起对生产资料的大量需求，生产资料的生产首先得到恢复。这些生产部门的恢复和发展又需要增加劳动力和相应的消费资料，从而扩大了对消费资料的需求，带动了消费资料生产的增长。结果，社会生产摆脱了停滞状态，循序进入复苏和高涨阶段。

在高涨阶段，固定资本继续进行大规模更新，推动了新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300—301页

技术的广泛采用和生产规模的迅速扩大；但劳动群众的购买力却仍然受到资本主义制度的限制。日益增长起来的生产力和有支付能力的需求之间的矛盾再度尖锐起来，又形成新的生产过剩，导致更加严重的经济危机。可见，固定资本的更新既是此次危机转入高涨的物质条件，又是另一次新的危机到来的物质前提。所以马克思说：“在周期性的危机中，营业要依次通过松弛、中等活跃、急剧上升和危机这几个时期。虽然资本投下的时期是极不相同和极不一致的，但危机总是大规模新投资的起点。因此，就整个社会考察，危机又或多或少地是下一个周期的新的物质基础。”^①

但须指出，固定资本的更新只是为危机的周期性提供了物质基础，而绝不是危机周期爆发的原因。同时，危机的每个周期也不是以往周期的简单重复。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特别是进入帝国主义阶段以后，由于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空前尖锐化，危机日趋频繁，周期日益缩短，危机的破坏性也更为严重。在资本主义的自由竞争阶段，从1825年爆发第一次周期性经济危机算起，到1873年共48年，发生了五次危机，平均每隔九至十年发生一次危机。在自由竞争的资本主义向垄断资本主义过渡的历史阶段中，从1873年到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共42年，也发生了五次危机，平均八年左右发生一次危机。进入帝国主义阶段以后，从1918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到1938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共20年，便发生了三次危机，平均不到七年即发生一次危机。第二次大战结束后，危机更加频繁，如美国，在战后30年中已发生六次危机，平均五年左右即发生一次危机。周期日益缩短的事实，

^①《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207页

反映了资本主义基本矛盾的日趋尖锐化，预示着资本主义制度必然走向灭亡的历史趋势。正如恩格斯指出：“这种循环在逐渐缩小，运动宁可说是在按螺旋形进行，并且必然象行星的运动一样，由于和中心相碰撞而告终”①。

农业危机的特点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不仅有工业生产过剩危机，而且有农业生产过剩危机。农业危机尽管和工业危机的特点不同，但爆发的根本原因却是一样的。与工业危机相比，农业危机持续的时间长得多。从19世纪到20世纪30年代，发生过两次世界性的农业危机。第一次开始于19世纪70年代，持续了二十年之久；第二次开始于1920年，发展到后来，便和1929—1933年的世界工业危机交错在一起，一直持续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二次大战后，许多资本主义国家又发生了农业危机，目前仍在继续发展。农业危机不仅持续时间长，而且在危机期间，农业生产往往不是缩小，而是继续增加。农产品长期的大量积存和农产品价格的持续下跌，是农业危机的重要标志。

农业危机持续时间长的原因，首先是由于土地集中在大地主阶级手里。土地私有权的垄断，迫使农业资本家即使在危机时期也要交付地租，他们追加投资所得的额外利润也转化为地租流入地主的腰包。这就限制了农业资本家大规模投资的兴趣，因而摆脱危机比工业更困难。同时，农业的固定资本更新，主要是购置工业品而不是购置农产品，所以

①《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298—299页

起不到它在工业中那种促进生产回升和缩短危机持续时间的作用。

其次，除了资本主义农场以外还有很多个体农户从事农业生产。在危机时期，当产品跌价时，个体农户为了保住他那块土地，不得不以过度的劳动和压低自己的生活水平而继续生产。为了弥补价格跌落所造成的损失，资本主义农场也加重对农业工人的剥削，通过增加产量来维持高额利润。产量不能急剧缩减，危机的持续时间自然会延长。所以，农业生产过剩危机一旦发生，就要持续一个相当长的时间。

农业危机和工业危机是互相影响的。工业危机造成大量的工厂倒闭或停工减产，使大批工人失业和工资水平下降，这一切都会减少对农产品的需求，加深农业危机。反过来，农业危机也使农场主收入减少，迫使他们少追加或不追加投资，少雇工人，使农村失业人口增多，加上中小农户的纷纷破产，都会减少对农业生产资料和工业消费品的需求，进一步加深了工业危机。工业危机和农业危机互相交织，使资本主义经济更难从危机中摆脱出来。

第三节 经济危机加深了资本主义的矛盾

经济危机是资本主义一切矛盾的总爆发，又反过来促使这些矛盾进一步加深和尖锐化。

首先，经济危机使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尖锐化了。危机大大加速了生产和资本的集中，许多中小企业破产倒闭，为大资本所吞并，一些较大的企业也纷纷实行合并。以美国为例，在1857年的危机中有4,900家企业破产，在1873年的危

机中共发生破产事件47,000起,在1929—1933年的危机中共有13万商号因无力偿还贷款而倒闭。而少数大资本家却凭着雄厚的经济实力,乘机掠夺和吞并这些中小企业,从而大大加速了生产和资本的集中过程。随着生产和资本的进一步集中,生产的社会化发展到一个新的高度,而社会化的生产资料却更加集中在少数大资本家手里,这就使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尖锐起来,为下一次更加普遍和深刻的经济危机准备了条件。

其次,经济危机还加剧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矛盾。经济危机给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危机期间,资本家紧缩生产,解雇工人,失业工人大量增加,失业时间大大延长。以1929—1933年的世界大危机为例,“据美国劳工联合会统计,美国全部工业中的失业人数在一九三二年末已经达到一千一百万人。在英国,据官方统计,失业人数由一九二八年的一百二十九万人增加到一九三二年的二百八十八万人。在德国,据官方统计,失业人数由一九二八年的一百三十七万六千人增加到一九三二年的五百五十万人。一切资本主义国家的情形都是如此,而且官方统计照例都要缩小失业工人的数字,实际上资本主义国家的失业人数是在三千五百万至四千万之间”^①。失业使广大工人陷于生活无着、饥寒交迫的境地。同时,资本家为了转嫁危机中的损失,还千方百计地加重对在业工人的剥削,尽量压低工人的工资。如1929—1933年危机期间,“据官方统计,美国工人每月的平均工资比一九二八年水平降低百分之三十五,英国在同一时期内降低百分之十五,德国甚至降低百分

^①《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总结》,《斯大林全集》第13卷182页

之五十。据美国劳工联合会统计，美国工人由于一九三〇——一九三一年度工资降低而受到的损失在三百五十亿美元以上”^①。在业工人状况的恶化，还表现在劳动日不断延长、劳动强度空前提高、劳动条件越来越坏等方面。危机也严重地打击了农民群众和其他阶层的劳动人民，加速了他们的贫困和破产。因此，工人、农民、小手工业者等劳动人民和资本家、地主等剥削阶级之间的矛盾必然趋于激化。

第三，经济危机还严重破坏了社会生产力。资本主义的每一次危机，都使生产力遭受一次巨大的浩劫，使生产水平倒退若干年，甚至几十年。例如1929—1933年的危机，曾使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的工业产量下降了44%，倒退到1908—1909年的水平。大量物质财富被毁坏，大批的生产设备被弃置。如美国毁坏了92座高炉，英国毁坏了72座，德国毁坏了28座，法国毁坏了10座。1933年，美国有1,040万英亩的棉花被毁在地里，640万头毛猪被抛入密西西比河，还有大批的小麦被投入机车锅炉烧毁；在巴西，约有2,200万袋咖啡被扔到大海里；在丹麦，有117,000头牲畜被毁灭。当广大劳动群众过着缺衣少食的贫困生活时，社会却把大批物质财富人为地毁坏掉，这充分暴露了资本主义制度的腐朽性和反动性。正如斯大林所说：“如果一种经济制度竟不知道怎样来处置自己生产出来的‘多余’产品，而在群众普遍遭到贫困、失业、饥饿和破产的时候却不得不把它们焚毁掉，那末这种经济制度本身就给自己宣判了死刑。”^②

^①《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总结》，《斯大林全集》第13卷182页

^②《联共（布）中央委员会向第十六次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
《斯大林全集》第12卷282页

经济危机的周期爆发再清楚不过地表明，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已经不能适应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已经成为社会生产力的严重桎梏，注定要被社会主义公有制所代替。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危机表明，“社会所拥有的生产力已经不能再促进资产阶级文明和资产阶级所有制关系的发展；相反，生产力已经强大到这种关系所不能适应的地步，它已经受到这种关系的阻碍；而它一着手克服这种障碍，就使整个资产阶级社会陷入混乱，就使资产阶级所有制的存在受到威胁。资产阶级的关系已经太狭窄了，再容纳不了它本身所造成的财富了”①。

危机加剧了资本主义的矛盾，削弱了资产阶级统治的基础。它激发了广大工人群众的觉悟，使他们意识到，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人遭受贫困、失业的悲惨命运是不可避免的。于是他们就起来反抗，起来革命。“新的革命的来临，象新的危机的来临一样，是不可避免的”②。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联合起来，通过暴力革命夺取政权，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就能彻底消灭经济危机，使社会生产力能以资本主义不可比拟的速度一日千里地向前发展。经济危机将同资本主义制度一起被消灭。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必将在全世界胜利！

①《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257页

②《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488页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政治经济学 资本主义部分 修订本

作者=南开大学政治经济学系 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编

页数=387

SS号=11487873

DX号=

出版日期=1976年02月

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封面
书名
前言

目录

绪论

资本主义以前各生产方式

第一章 原始公社制度

第一节 原始社会的产生

第二节 原始社会的生产关系

第三节 原始社会的氏族制度

第四节 原始公社制度的灭亡和奴隶制度的

形成

第二章 奴隶制度

第一节 奴隶社会的生产关系

第二节 城市和乡村、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

的对立

第三节 奴隶社会的阶级和国家

第四节 奴隶制度的灭亡和封建制度的形成

第三章 封建制度

第一节 封建社会的生产关系

第二节 封建社会的城市经济和城乡对立

第三节 封建社会的阶级和国家

第四节 封建制度的灭亡和资本主义制度

的形成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垄断前阶段）

第一篇 资本的生产过程

第一章 商品和货币

第一节 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制度要从商品

开始

商品及其产生的条件

商品包含着资本主义一切矛盾的萌芽

第二节 商品内部的矛盾

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

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

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

商品的价值量

第三节 价值形式的发展和货币的本质

简单价值形式

扩大价值形式

一般价值形式

货币形式

货币的本质

第四节 货币的职能

价值尺度

流通手段

贮藏手段

支付手段

世界货币

第五节 价值规律是商品生产的经济规律

价值规律和价格形态

价值规律的作用

第六节 商品拜物教

商品的价值是一定生产关系的体现

对资产阶级价值理论的批判

第二章 资本和剩余价值

第一节 货币转化为资本

资本的流通公式

资本流通公式的矛盾

劳动力的买和卖

第二节 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

资本主义劳动过程的特点

资本主义的价值增殖过程

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

第三节 资本体现着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

关系

资本的实质

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

剩余价值率

第四节 资本家提高剥削程度的两种基

本方法

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

旧中国资本主义剥削的特点

第五节 相对剩余价值生产的三个发展阶

段

简单协作

工场手工业

机器大工业

第六节 资本主义的工资

工资的本质

工资的基本形式

工资的下降趋势

第三章 资本积累和无产阶级贫困化

第一节 资本主义的再生产。资本积累的

实质

资本主义的简单再生产

资本主义的扩大再生产

资本的积聚和集中

第二节 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产业后备军的形成

积累过程中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

资本主义的相对人口过剩

批判马尔萨斯的反动人口理论

第三节 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无产阶级贫困化

资本积累必然导致无产阶级贫困化

无产阶级的相对贫困化

无产阶级的绝对贫困化

批判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否认无产阶级贫困化的反动谬论

第四节 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

第二篇 资本的流通过程

第四章 资本的循环和周转

第一节 资本的循环

式 产业资本循环的三个阶段和三种职能形式

产业资本的循环是三种循环形式的统一

第二节 资本的周转

周转时间和周转次数

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

垫付资本的总周转。加速资本周转对
剩余价值生产的影响

第五章 社会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

第一节 个别资本和社会资本

第二节 社会资本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简单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扩大再生产的实现条件

第三节 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规律

生产资料生产的优先增长及其对消费资
料生产的依存关系

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加剧了资本主义
经济的内在矛盾

第三篇 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

第六章 剩余价值的瓜分

第一节 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

成本价格和利润

利润率

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

价值转化为生产价格

平均利润率下降趋势的规律

第二节 商业资本和商业利润

商业资本

商业利润

流通费用

商业资本的作用

旧中国的商业资本

第三节 借贷资本和信用

借贷资本

利息

信用制度

股份公司

信用在资本主义经济中的作用

旧中国的信用和银行

第四节 地租

资本主义地租的本质

级差地租

绝对地租

垄断地租。土地价格

第七章 资本主义的经济危机

第一节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必然性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性质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根源

对资产阶级危机理论的批判

第二节 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周期性

资本主义生产的周期性

经济周期的物质基础

农业危机的特点

第三节 经济危机加深了资本主义的矛盾

目录